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obile Group Limited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的申請版本

### 警 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訊予香港公眾人士。

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其保薦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其保薦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必須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最終正式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申請版本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告、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勸誘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聯屬公司、顧問或承銷商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文件所指的證券按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註冊；
- (j) 由於本文件的派發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訊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本公司招股章程後方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提出要約或邀請，務請有意投資者僅依據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派發。

##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編纂]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 Vobile Group Limited 卓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之[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根據[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再分配）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再分配及根據[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001美元

[編纂]：[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及[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編纂]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編纂]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編纂]連同本[編纂]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編纂]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或[編纂]與我們可能協定之其他較後日期）或之前透過協議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編纂]。除非另有公佈，否則[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申請[編纂]的投資者必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編纂]交易費，倘[編纂]低於[編纂]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倘若出於任何理由，[編纂]與我們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如其認為適當並經我們同意，可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早上之前隨時調低本[編纂]所述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編纂]範圍。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作出該下調決定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及無論如何不遲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早上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登調低[編纂]數目及／或指示[編纂]範圍的通告。有關通告亦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obileinc.com](http://www.vobileinc.com)）。進一步詳情載於本[編纂]「[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

有意投資者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應審慎考慮本[編纂]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根據[編纂]所載有關[編纂]的若干條文，[編纂]在若干情況下有權，於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首次開始買賣日期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前，隨時全權酌情決定終止[編纂]根據[編纂]須履行的責任。有關條文的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編纂]」一節。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並無且不會根據美國[編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代表美籍人士或為其利益而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編纂]可根據[編纂]在美國境外的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編纂]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編纂]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編纂]

## 目 錄

### 致投資者之重要提示

本[編纂]為我們僅為[編纂]刊發，除本[編纂]根據[編纂]而發售的[編纂]外，並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的[編纂]或遊說購買任何證券的[編纂]。本[編纂]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編纂]或邀請。我們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准許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編纂][編纂]或派發本[編纂]。

閣下僅應根據本[編纂]及[編纂]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編纂]所載資料相異的資料。閣下不得將任何並非載於本[編纂]的資料或聲明視為已獲我們、[編纂]、[編纂]、獨家保薦人、任何[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而加以依賴。

|                      | 頁次  |
|----------------------|-----|
| 預期時間表.....           | i   |
| 目錄.....              | iii |
| 概要.....              | 1   |
| 釋義.....              | 11  |
| 技術詞彙表.....           | 24  |
| 前瞻性陳述.....           | 27  |
| 風險因素.....            | 28  |
| 豁免嚴格遵守[編纂].....      | 46  |
| 有關本[編纂]及[編纂]的資料..... | 48  |
| 公司資料.....            | 52  |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54  |
| 行業概覽.....            | 57  |
| 監管.....              | 70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73  |

---

## 目 錄

---

|                               |       |
|-------------------------------|-------|
| 業務 .....                      | 98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125   |
| 股本 .....                      | 134   |
| 主要股東.....                     | 138   |
| 財務資料.....                     | 140   |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175   |
| [編纂] .....                    | 177   |
| [編纂]的架構 .....                 | 187   |
| 如何申請[編纂].....                 | 197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I-1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 II-1  |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 III-1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V-1  |
| 附錄五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V-1   |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編纂]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乃概要，故並不包含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應閱讀[編纂]。任何投資均有風險，某些與投資[編纂]有關的特定風險載於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

###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就2016年收入而言，我們是領先的線上視頻內容保護服務供應商，佔全球市場份額的7.5%，協助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識別潛在被侵權內容並降低被侵權引致的收入損失。我們的客戶包括多家世界最大的電影公司包括七大全球電影公司以及許多其他電影公司、電視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憑藉與我們內容保護平台相關的核心內容識別技術及透過收購傳統PPT業務取得的客戶關係，以及我們提供的兩個使用收入分成模式促進線上視頻分銷的內容變現平台，我們正在擴大我們在線上視頻內容分銷市場的地位。我們亦繼續經營傳統PPT業務。

通過我們專有的軟件平台，我們協助主要內容擁有者客戶保護其內容免遭未經授權使用，並通過實現就其視頻內容的發行或與之相關的收入分成將其內容變現。此外，我們提供內容計量平台，以助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計算其內容的觀看次數。我們的業務模式可分為兩部分：

- 認購型SaaS業務－主要包括內容保護平台（包括VideoTracker及MediaWise）及內容計量平台；及
- 交易型SaaS業務－包括內容變現平台，能夠通過我們的傳統PPT平台為傳統家庭視頻發行以及通過我們的線上PPT平台（包括AVOD PPT平台，或「ReClaim」，以及我們新開發的產品，即TVOD PPT平台）為線上視頻發行實現收入分成。

## 概 要

下表列示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我們的認購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中的各項產品劃分的收入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b>認購型SaaS業務</b>         |             |       |        |       |        |       |
| 內容保護                     |             |       |        |       |        |       |
| － VideoTracker . . . . . | 8,629       | 85.1  | 7,992  | 45.5  | 8,960  | 53.4  |
| － MediaWise . . . . .    | 1,336       | 13.2  | 1,321  | 7.5   | 1,073  | 6.4   |
| 內容計量                     | 168         | 1.6   | 356    | 2.0   | 408    | 2.4   |
| 小計 . . . . .             | 10,133      | 99.9  | 9,669  | 55.0  | 10,441 | 62.2  |
| <b>交易型SaaS業務</b>         |             |       |        |       |        |       |
| 內容變現                     |             |       |        |       |        |       |
| － 傳統PPT . . . . .        | —           | —     | 7,786  | 44.3  | 5,010  | 29.8  |
| － 線上PPT . . . . .        | 11          | 0.1   | 121    | 0.7   | 1,343  | 8.0   |
| 小計 . . . . .             | 11          | 0.1   | 7,907  | 45.0  | 6,353  | 37.8  |
| 合計 . . . . .             | 10,144      | 100.0 | 17,576 | 100.0 | 16,794 | 100.0 |

## 我們的業務模式

### 認購型SaaS業務

#### VideoTracker內容保護平台

我們於2008年推出VideoTracker，我們的主要內容保護平台。VideoTracker乃基於我們的VDNA技術（乃由我們專有的數碼指紋技術，就識別提取內容的關鍵特徵），我們或我們的內容擁有人客戶可利用我們的VDNA工具為其視頻內容生成數碼「指紋」，使我們能夠搜索全球超過200,000個網站，以找出潛在侵權內容。然後，我們的內容擁有人客戶可透過我們的平台採取適當行動，包括收集數據及發出內容刪除請求或下架通知。通過使用我們的VDNA技術，我們已建立綜合VDNA數據庫，包括我們內容擁有人客戶的授權數碼指紋、元數據及業務規則。我們的VideoTracker平台提供有關內容侵權何時何地發生以及何人消費受侵權內容的大數據見解。就VideoTracker而言，我們按配合客戶特定需要的可定制特色收取認購月費。我們的內容保護客戶包括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人。

#### MediaWise內容保護平台

MediaWise是一項內容識別及過濾產品，讓線上視頻網站能夠比對我們的VDNA數據庫以識別及過濾用戶上載的視頻，同時向線上視頻網站提供有關用戶上載內容及其他的版權資料以供其決定是否發行或封鎖內容。就MediaWise而言，我們按線上視頻網站向我們提交以供識別的視頻內容數量收取認購月費。

---

## 概 要

---

### 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及mSync內容計量平台

我們的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平台為一項營銷情報產品，可追蹤電視網絡公司中的廣告、預告及品牌標誌，以協助品牌證實其內容如期播出。我們的mSync平台為一項自動內容識別平台，為內容擁有者製作移動設備上的第二屏幕應用程式以及互動型電視節目，從而增加觀眾參與程度及收視。我們就該等平台向客戶收取每月認購費。

### 交易型SaaS業務

#### 傳統PPT內容變現平台

我們的傳統PPT平台以協助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發行實體家庭視頻內容。我們與內容擁有者磋商發行權及收入分成條款，且我們提供交易數據計量及審計的軟件解決方案，使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的內容可按收入分成基準高效地發行予數以百計的個別視頻店舖。就我們的傳統PPT業務而言，我們於視頻店舖向其客戶出租視頻光碟時賺取服務費。我們自視頻店舖收取總額，並於扣除我們的服務費後向內容擁有者客戶支付餘下金額。

#### 線上PPT內容變現平台

通過實行傳統PPT的收入分成模式，我們的線上PPT平台按收入分成模式協助線上視頻的發行，為網上視頻消費行業中正在快速增長的大型分支提供服務。我們預計將於線上PPT平台的持續增長得益。

我們的AVOD PPT平台（又稱ReClaim）使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能夠通過線上視頻網站（其免費向消費者提供內容，但以廣告模式產生收入）利用其內容創收。我們與內容擁有者磋商內容聲明權及廣告收入分成條款以於YouTube、Dailymotion及Facebook等線上視頻網站分銷視頻內容，並協助其管理其視頻於該等視頻網站上的呈現，使用我們的VDNA技術識別含有其版權內容的用戶上載視頻，並就使用彼等的版權視頻提出索償。就我們的AVOD PPT業務而言，我們一般向線上視頻網站收取廣告收入，並保留部分收入作為服務費。

於2017年，我們推出第二個線上PPT平台，即我們的TVOD PPT平台，可讓客戶透過線上視頻網站將其內容變現，該等網站就串流或下載每項視頻內容向客戶收取交易費。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收購內容發行權及簽訂協議，使我們可以按收入分式模式，促進憑藉TVOD PPT平台向中國市場分發線上視頻。就我們的TVOD PPT業務而言，我們向線上視頻網站收取收入，並保留部分收入作為服務費。

有關我們收入模式的描述，請見本[編纂]「業務－收入模式」一節。

## 概 要

### 銷售及營銷

我們主要就我們的產品使用直接銷售。我們的銷售人員按地區組織以處理特定區域的賬戶。我們的日本銷售團隊負責日本銷售活動，香港銷售團隊負責其他亞洲地區（包括中國）的銷售活動，及美國銷售團隊負責北美洲及全球其他國家銷售活動。我們的營銷策略專注於透過活動及數碼營銷而增加品牌知名度及產生銷售線索，以及現有客戶的轉介。

### 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主要針對使用我們軟件平台以保護、計量及變現其原創內容的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有約90名客戶賬戶，包括七大全球電影公司以及許多其他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客戶都與我們維持關係。

我們主要依靠第三方供應商為我們的SaaS業務提供電腦伺服器、數據儲存及網絡和頻帶寬頻，包括雲端服務供應商及實體數據中心供應商。就我們的實體數據中心而言，我們與第三方訂約，為我們提供數據中心管理及伺服器共處空間。就雲端計算服務而言，我們利用兩個領先全球雲端服務供應商，以提供適合我們業務需要的按需雲端服務。就我們傳統PPT業務而言，我們依靠第三方供應商提供儲存、分銷及履行服務，以處理及運送自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的視頻光碟至視頻商店。

### 研究與開發

保持強大的研發能力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認為，我們已經能夠快速擴大產品開發成果，並根據我們的核心VDNA技術提供不斷完善的產品和服務，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並致力促進用戶體驗的質素。為了維持我們於內容保護的領先市場地位，我們持續開發及提升我們的VDNA演算法及視頻搜索及發現能力，以及投資我們的大數據能力，以從我們服務所產生龐大數據中獲利。我們目前專注於就線上視頻變現加強軟件平台，以使我們的線上PPT業務增長。

### 競爭

我們在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的主要競爭對手包括使用數碼指紋及／或浮水印技術提供線上視頻內容保護解決方案的SaaS供應商。全球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的競爭格局相對分散，其中前五名市場參與者於2016年合佔據27.8%的市場份額。我們相信，我們產品的質量、可擴展性、穩定性和全面性使我們具有競爭優勢。我們不認為我們目前面對傳統PPT平台式服務的直接競爭，然而，我們的主要競爭是消費者以於視頻店鋪內租借以外的其他方式（例如線上流視頻）消費視頻內容。我們的AVOD PPT平台面臨來自多名多渠道網絡的競爭，彼等已發展內部內容管理及索償能力，以為其於YouTube的視頻頻道提供服務。此外，內容擁有者可能會與線上視頻網站形成直接關係，這可能會降低我們AVOD及TVOD平台的需求。然而，我們相信，我們的先進VDNA技術、經營規模以及與內容擁有者建立的關係為我們帶來競爭優勢。

## 概 要

### 我們的行業及市場

#### 線上視頻保護市場

線上視頻領域仍普遍存在盜版及侵犯版權的風險，而線上視頻內容保護服務供應商通過使用水印及指紋技術協助保護視頻內容，該等技術能促進關鍵業務職能，包括內容識別、版權保護及數據情報。弗若斯特沙利文預計，全球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將由2016年的133.8百萬美元增長至2021年的194.6百萬美元，而美國及中國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將於2021年分別達到108.8百萬美元及17.7百萬美元。

#### 線上視頻變現市場

線上視頻網站通常需要支出大量前期保證費及通過繁重的談判購買內容版權。線上視頻變現模式使線上視頻網站能夠向內容擁有人獲取大量視頻而毋須大量前期保證，而是將其廣告(AVOD)及／或消費者支出(TVOD)產生的收入中的一部分進行分成。憑藉節約成本的優勢，線上視頻變現模式於過往五年快速擴展。預期全球AVOD及TVOD變現市場於2017年至2021年將分別按複合年增長率22.4%及20.2%增長，於2021年分別達至361億美元及23億美元。儘管線上視頻變現市場在中國尚處於非常初期階段，但隨著愈來愈多國際企業進駐中國市場，預計AVOD變現模式及TVOD變現模式將於2021年分別達至91億美元及159.7百萬美元。

#### 視頻計量服務市場

視頻計量乃應用於電視及線上視頻計量以計量視頻廣告表現及觀眾資料。美國電視計量市場於2016年為25億美元，並預計於2021年達至35億美元。美國線上視頻計量於2016年為64.6百萬美元，並預計於2021年達至281.6百萬美元。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時至今日的成功及未來增長潛力得益於我們的競爭優勢，包括以下各項：

- 領先的市場地位
- 強勁的客戶基礎以及穩健、值得信賴的關係
- 強大的產品開發及技術能力
- 發展我們的線上PPT平台的能力
- 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知名的投資者基礎

有關該等競爭優勢的詳細討論，請見本[編纂]「業務－我們的競爭優勢」一節。

### 我們的發展策略

我們的策略為加強我們作為一間面向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的綜合軟件平台供應商的地位，以減少侵權相關的收入損失及於整個視頻發行鏈上實現新的收入機會。為達成我們的業務目標，我們計劃：

- 繼續加強我們在內容保護方面的領先市場地位

## 概 要

- 發展我們的線上PPT及內容計量平台
- 選擇性地於中國及歐洲把握擴張機會
- 通過戰略聯盟及收購進行業務擴張

有關該等業務策略的詳細討論，請見本[編纂]「業務－我們的發展策略」一節。

### 風險因素

我們相信投資股份涉及若干風險。以下任何發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運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主要向少數內容擁有者出售認購型SaaS。倘我們的一名或多名主要客戶縮減使用我們的服務，我們的業務將會受損；我們的客戶並無作出長期承諾，故我們的大部分客戶可於完成前無故終止合約；我們有限的經營歷史使我們難以評估目前的業務及未來前景，而且我們可能未能繼續增加收入；我們營運的結果十分取決於VideoTracker的溢利；倘我們未能使線上PPT平台增長，我們的增長前景將會受損；我們收購的傳統PPT業務的商譽將受到潛在的減值虧損；倘我們未能就內容保護及線上PPT平台獲得新客戶並挽留現有客戶，我們的業務及運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及我們未必能在非美國市場發展業務。有關我們業務風險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

### [編纂]投資

於重組前，我們的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eoMobile透過優先股銷售進行以下四輪[編纂]投資，概述如下：

| VideoMobile的<br>優先股系列 | 發售期             | 每股VideoMobile<br>優先股投資者<br>已付價格 <sup>(1)</sup> | 已發行VideoMobile<br>優先股數目 | 籌得金額   | 已付價格較[編纂]<br>折讓/(溢價) <sup>(1)(2)</sup> |
|-----------------------|-----------------|--|-------------------------|--------|--|
|                       | (月/年)           | (美元)   | (百萬股)                   | (百萬美元) |  |
| A系列.....              | 05/2006至08/2007 | 0.21至0.30                                      | 9.81                    | 2.57   | [編纂]%至[編纂]%                            |
| B系列.....              | 10/2007至06/2010 | 0.54   | 18.96                   | 10.24  | [編纂]%                                  |
| C系列.....              | 12/2013至04/2014 | 0.72至0.90                                      | 12.55                   | 11.25  | [編纂]%至[編纂]%                            |
| D系列.....              | 01/2015至07/2016 | 1.75   | 9.77                    | 17.10  | [編纂]%                                  |

附註：

- (1) [編纂]投資者所支付的代價乃用於在重組及分拆發生前認購VideoMobile的優先股。緊隨重組及分拆完成後，[編纂]投資者持有VideoMobile的優先股，並於VideoMobile及本公司中擁有權益，從而擁有VideoMobile的附屬公司（包括卓博通中國實體）以及我們的附屬公司。
- (2) 每股VideoMobile優先股已付價格較[編纂]折讓/(溢價)乃根據以下基準計算得出，即每股VideoMobile優先股已付價格經[編纂]的影響調整及[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

由於重組及分拆，我們向相同[編纂]投資者發行相同數量及系列的優先股，與[編纂]投資者於VideoMobile持有者相同。於[編纂]完成後，所有該等優先股將自動按一比

## 概 要

一基準轉換為股份，受限於投資者權利協議，其將有關完成後終止，惟有六個月的市場禁售期)。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編纂]後購股權計劃

我們維持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傑出人員，為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人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及推動本集團的業務。我們於2016年12月30日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計劃將於[編纂]後終止，惟事前授予的[編纂]前購股權不受有關終止影響。我們亦根據我們股東於〔●〕通過的決議案而有條件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章節。

### 歷史財務資料的概述

下表載列阜博集團有限公司於業績記錄期間作為一個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述。綜合財務資料概述是摘錄自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收錄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應與之一同閱讀。我們的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編製。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主要項目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sup>(1)</sup> | 2016年 <sup>(1)</sup>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收入 <sup>(1)</sup> .....           | 10,144      | 17,576               | 16,794               |
| 毛利 .....                          | 8,984       | 13,667               | 13,276               |
| 除稅前溢利 .....                       | 2,727       | 4,257                | 3,974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sup>(2)</sup> ..... | 1,813       | 2,627                | 2,838                |

附註：

<sup>(1)</sup> 我們於2015年1月收購傳統PPT業務，而我們有關該等期間的財務業績亦計入來自傳統PPT業務的業績。

<sup>(2)</sup> [編纂]開支[編纂]美元計入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

## 概 要

###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7,438       | 13,148   | 12,167 |
| 流動資產總額      | 3,928       | 10,917   | 12,916 |
| 流動負債總額      | 20,362      | 25,309   | 3,321  |
|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 (16,434)    | (14,392) | 9,595  |
| 資產／(負債)淨額   | (8,999)     | (1,245)  | 21,762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分別16.4百萬美元及14.4百萬美元，以及負債淨額分別9.0百萬美元及1.2百萬美元，主要來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應付VideoMobile款項分別19.0百萬美元及19.8百萬美元。應付VideoMobile款項來自重組，而結餘於2016年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由VideoMobile分配至本公司後轉移至其他儲備。

###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主要項目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3,814       | 5,584   | 2,754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444)       | (4,542) | (32)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1,602)     | 802     | 37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1,768       | 1,844   | 3,096 |
|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38         | 2,220   | 4,050 |
|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14          | (14)    | (7)   |
|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20       | 4,050   | 7,139 |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有關該等比率的計算方法的描述，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一節。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       |       |
| 毛利率(%)    | 88.6        | 77.8  | 79.1  |
| 純利率(%)    | 17.9        | 14.9  | 16.9  |
| 股本回報率(%)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3.0  |
| 總資產回報率(%) | 16.0        | 10.9  | 11.3  |

## 概 要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流動比率.....     | 0.2     | 0.4   | 3.9   |
| 槓桿比率.....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編纂]的統計數字<sup>(1)</sup>

[編纂]將佔本公司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約[編纂]%（假設[編纂]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倘[編纂]獲悉數行使，且並無因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新股份，則[編纂]將佔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

|  | 基於[編纂]<br>每股[編纂]<br>[編纂]港元 | 基於[編纂]<br>每股[編纂]<br>[編纂]港元 |
|--|----------------------------|----------------------------|
| 本公司的市值 <sup>(2)</sup> .....              | [編纂]港元                     | [編纂]港元                     |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sup>(3)</sup> ..... | [編纂]港元                     | [編纂]港元                     |

附註：

- (1) [編纂]提呈的股份將與所有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均享有同等權益，並可享有本[編纂]刊發日期後所宣派、作出或派付之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 (2) 市值乃根據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市值並無計及任何可能根據[編纂]或任何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本[編纂]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作出調整後，並根據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編纂]股股份（並無計及任何可能根據[編纂]或任何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或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以及[編纂]分別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計算得出。

### 股息政策

股東將可享有本集團宣派的股息。股息派付屬酌情性質，並須獲董事會批准或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最高可達董事會所建議的數額）。我們至今尚未宣派股息。於[編纂]完成後，根據我們的日後營運業績、財務狀況、資金需要、法律及合約規限以及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我們可能派發股息。

### [編纂]開支

我們預計於直至[編纂]完成為止將產生[編纂]開支合共約[編纂]美元（或經扣除[編纂]佣金約[編纂]美元後約[編纂]美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之間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

## 概 要

未獲行使)，其中[編纂]美元於我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約[編纂]美元預計將於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及約[編纂]美元將予以資本化。[編纂]開支指就[編纂]相關而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其他費用，包括[編纂]佣金。上述[編纂]開支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佳估計，僅供參考，而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 [編纂]

在不考慮行使[編纂]的情況下，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編纂]費用及本公司就[編纂]應付的其他成本後，[編纂][編纂]淨額合共估計約為[編纂]港元（相當於約[編纂]美元）。

我們計劃利用[編纂][編纂]撥付我們業務的增長。我們計劃按以下方式運用[編纂]的[編纂]淨額：

| [編纂]                     | 佔[編纂]<br>淨額的% | 百萬美元 | 百萬港元 |
|--------------------------|---------------|------|------|
| 實施銷售及營銷活動 . . . . .      | 20            | [編纂] | [編纂] |
| 升級及提升我們的基建及設施 . . . . .  | 20            | [編纂] | [編纂] |
| 收購業務或資產 . . . . .        | 20            | [編纂] | [編纂] |
| 擴大現有辦事處及地理覆蓋範圍 . . . . . | 15            | [編纂] | [編纂] |
| 擴大研發能力 . . . . .         | 15            | [編纂] | [編纂] |
| 一般營運資金 . . . . .         | 10            | [編纂] | [編纂] |

有關我們如何計劃運用[編纂]的[編纂]淨額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 近期發展

於截至2017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如我們所預料，我們頭四個月的收入經歷輕微減少。儘管我們線上PPT業務較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期間有顯著增長，增長水平未能完全抵銷由於一間大型視頻連鎖店於2016年夏季結業而導致傳統PPT收入減少的影響。我們的毛利亦輕微減少，與收入減少一致，而我們的毛利率於期內有輕微增長。

董事確認，自2016年12月31日起及直至本[編纂]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亦無發生事件將對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釋 義

於本[編纂]，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聯屬人士」 指 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指定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受其控制或與其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人士

### [編纂]

「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以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編纂]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編纂]賦予該詞的涵義

「AT&T」 指 AT&T Media Holdings, Inc.，於2006年9月8日在美國德拉瓦州註冊成立的公司，由AT&T, Inc.全資擁有，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持有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Blayze」 指 Blayze Inc.，於2012年4月23日美國德拉瓦州註冊成立的公司，由Smith先生（目前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一）擁有大部份股權，其於2014年2月被Vobile US收購其資產時正開始從事AVOD PPT業務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

## 釋 義

---

### [編纂]

|                     |   |   |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編纂]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公司法」或<br>「開曼群島公司法」 | 指 | 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3），經不時綜合及修訂  |
| 「公司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公司（清盤及<br>雜項條文）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本公司」               | 指 |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Vobile Limited）一間於2016年7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編纂]賦予該詞的涵義   |
| 「彌償保證契據」            | 指 | VideoMobile於〔●〕作出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彌償保證契據，以提供若干彌償保證，有關詳情載於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稅務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

---

## 釋 義

---

|             |   |  |
|-------------|---|--|
| 「不競爭契據」     | 指 | 由VideoMobile於〔●〕作出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單獨業務－不競爭契據」一節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EDBI」      | 指 | EDB Investments, Pte., Ltd.，一間於1991年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營有限公司，由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全資擁有，為獨立第三方 |
| 「弗若斯特沙利文」   | 指 | 弗若斯特沙利文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行業顧問及一名獨立第三方   |
|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指 | 弗若斯特沙利文就本[編纂]「行業概覽」一節編製的報告   |
| 「國內生產總值」    | 指 | 國內生產總值   |

### [編纂]

|            |   |  |
|------------|---|--|
| 「本集團」或「我們」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本公司的現時附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或彼等之前身（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
| 「港元」及「港仙」  | 指 | 分別指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

### [編纂]

---

## 釋 義

---

### [編纂]

「香港」或「香港特區」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我們的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編纂]）概無關連（定義見[編纂]）的個人或公司

---

## 釋 義

---

「知識產權協議」 指 VideoMobile與本公司就轉讓知識產權而訂立的日期為2016年12月3日的知識產權協議

### [編纂]

「IPV」 指 IPV Capital II HK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分別擁有59.7%及40.3%股權，而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各自為於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合夥，其普通合作夥伴為IPV Management II, L.P.，而IPV Management II, L.P.為於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合夥，其普通合作夥伴為IPV Management II, Ltd.，而IPV Management II, Ltd.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Tianru LIU及Terence Eng Chuan TAN（各自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0%及50.0%股權

## 釋 義

|                  |   |   |
|------------------|---|---|
| 「JYW Trust」      | 指 | JYW家族在世信託，Wang先生及其妻子（作為財產託管人及受託人，為其自身及其家族成員）根據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法律建立的可撤銷信託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2017年6月12日，即本[編纂]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Leading Season」 | 指 | Leading Season Limited，一間2016年1月11日於塞舌爾註冊的國際商業公司，由王慧敏及姚笑君（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0%及50%股權 |

### [編纂]

|      |   |                            |
|------|---|----------------------------|
| [編纂] | 指 | 股份獲准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預期為[編纂]或前後 |
|------|---|----------------------------|

### [編纂]

|               |   |  |
|---------------|---|--|
| 「LRC」         | 指 | LRC Oregon Inc.，一間於1997年6月30日於美國俄勒岡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Vobile US全資擁有 |
| 「主板」          | 指 | 早於聯交所創業板（不包括期權市場）成立前已由聯交所管理並與聯交所創業板一同由聯交所管理的證券交易所          |
|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 指 |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   |
| 「Altman先生」    | 指 | Vernon Edward ALTMAN，非執行董事                                 |
| 「Erwin先生」     | 指 | Timothy John ERWIN，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一                            |

---

## 釋 義

---

|              |   |  |
|--------------|---|--|
| 「Lu先生」       | 指 | LU Jian，我們的股東之一  |
| 「Smith先生」    | 指 | Benjamin Russell SMITH，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一  |
| 「Wang先生」     | 指 | Yangbin Bernard WANG，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集團行政總裁  |
| 「Wargo先生」    | 指 | J David WARGO，非執行董事  |
| 「Witte先生」    | 指 | Michael Paul WITTE（別名為Mike Witte），執行董事   |
| 「Wurzburg先生」 | 指 | Stephen Max WURZBURG，本公司有關（其中包括）[編纂]的外部法律顧問Pillsbury Winthrop Shaw Pittman LLP的一名合夥人 |
| 「朱先生」        | 指 | 朱賢銘（別名Simon ZHU），執行董事  |
| 「非傳統PPT業務」   | 指 | 本公司傳統PPT業務以外的業務  |

### [編纂]

|          |   |  |
|----------|---|--|
| 「營運附屬公司」 | 指 | Vobile Canada、阜博香港、Vobile Japan及Vobile US，該等公司於重組後為本公司執行其業務運營的附屬公司 |
|----------|---|--|

---

## 釋 義

---

### [編纂]

|                  |   |   |
|------------------|---|---|
| 「[編纂]後<br>購股權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
| 「優先股」            | 指 | A系列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及D系列優先股   |
| 「[編纂]<br>投資者」    | 指 | 持有A系列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及／或D系列優先股的人士，因此為A系列[編纂]投資者、B系列[編纂]投資者、C系列[編纂]投資者及D系列[編纂]投資者 |
| 「[編纂]前<br>購股權」   | 指 | 於[編纂]前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以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
| 「[編纂]前<br>購股權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0日採納的2016年股份獎勵計劃，如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一段所述              |

### [編纂]

## 釋 義

|              |   |  |
|--------------|---|--|
| 「薪酬委員會」      | 指 |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
| 「Rentrak」    | 指 | Rentrak Corporation，於1977年於美國俄勒岡州註冊成立的公司，過往於美國納斯達克公開交易的公司，於2016年由另一間在美國納斯達克公開交易的公司comScore, Inc.收購 |
| 「重組」         | 指 |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重組」一節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A系列[編纂]投資者」 | 指 | 購買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的[編纂]投資者，其因重組及分拆而持有A系列優先股  |
| 「A系列優先股」     | 指 | 本公司的A系列優先股，面值為每股股份0.0001美元   |
| 「B系列[編纂]投資者」 | 指 | 購買VideoMobile的B系列優先股的[編纂]投資者，其因重組及分拆而持有B系列優先股  |
| 「B系列優先股」     | 指 | 本公司的B系列優先股，面值為每股股份0.0001美元   |
| 「C系列[編纂]投資者」 | 指 | 購買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的[編纂]投資者，其因重組及分拆而持有C系列優先股  |
| 「C系列優先股」     | 指 | 本公司的C系列優先股，面值為每股股份0.0001美元   |
| 「D系列[編纂]投資者」 | 指 | 購買VideoMobile的D系列優先股的[編纂]投資者，其因重組及分拆而持有D系列優先股  |

---

## 釋 義

---

|           |   |   |
|-----------|---|---|
| 「D系列優先股」  | 指 | 本公司的D系列優先股，面值為每股股份0.0001美元                      |
| 「證監會」     | 指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面值於股份細分前的為每股0.01美元或於股份細分後為每股0.0001美元 |
| 「股份細分」    | 指 | 將各面值為每股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細分為100股面值為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編纂]

|         |   |   |
|---------|---|---|
| 「獨家保薦人」 | 指 | 中信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
| 「分拆」    | 指 | 本集團於2017年1月1日根據由VideoMobile向我們所有股份及優先股股東實物分派而自VideoMobile分拆，誠如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重組」一節所述 |
| 「分拆協議」  | 指 | VideoMobile與本公司就本公司從VideoMobile分拆而訂立的日期為2016年12月3日的分拆協議                                   |

### [編纂]

|                |   |  |
|----------------|---|--|
| 「Steamboat II」 | 指 | Steamboat Ventures II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 |
|----------------|---|--|

## 釋 義

|  |   |  |
|--|---|--|
| 「Steamboat Ventures II」                    | 指 | Steamboat Ventures II, LLC，一間根據美國德拉瓦州法律組織的公司，其管理成員為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
| 「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 | 指 | 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 LP，根據美國德拉瓦州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其管理一般合作夥伴為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
| 「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 指 | 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LLC，一間根據美國德拉瓦州法律組織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管理成員為John BALL（獨立第三方）                          |

### [編纂]

|            |   |   |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公司條例第2節所賦予的涵義                                     |
| 「主要股東」     | 指 |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
| 「七大全球電影公司」 | 指 |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各年總票房排名前七家全球電影公司        |
| 「業績記錄期間」   | 指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
| 「過渡服務協議」   | 指 | VideoMobile與本公司就提供軟件支援及相關實施服務而訂立的日期為2016年12月3日的分拆協議 |

### [編纂]

## 釋 義

|        |   |                              |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
| 「美元」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 「美國人士」 | 指 | 具有[編纂]所賦予的涵義                 |

### [編纂]

|                   |   |   |
|-------------------|---|---|
| 「VideoMobile」     | 指 | VideoMobile Co., Ltd. (前稱為Vobile Co. Ltd.)，一間於2005年7月18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中一名獨立第三方預期於分拆後得到輕微超過50%的股權。交預期將於2017年9月前完成       |
| 「VideoMobile BVI」 | 指 | Vide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前稱為Vobil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2005年12月16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VideoMobile 全資擁有                  |
| 「阜博通中國」           | 指 | 阜博通(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2012年3月1日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由VideoMobile BVI全資擁有  |
| 「阜博通中國實體」         | 指 | 阜博通中國及其附屬公司，即阜博通(杭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06年1月24日於中國成立的公司；阜博通(上海)影音科技有限公司，一間2014年11月21日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武漢阜博通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1月20日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
| 「Vobile Canada」   | 指 | Vobile Canada Inc. (前稱為1026427 B.C. Ltd.)，一間於2015年1月30日英屬哥倫比亞省(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後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
| 「阜博香港」            | 指 | 阜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前稱為阜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2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於重組後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

## 釋 義

|                    |   |  |
|--------------------|---|--|
| 「Vobile Japan」     | 指 | Vobile Japan, Inc.，一間於2010年12月7日註冊成立的日本股份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及Vobile Japan董事 Mitsuru OHKI分別擁有99.75%及0.25%股權 |
| 「Vobile LLC」       | 指 | Vobile Home Entertainment LLC，一間於2015年1月29日於美國德拉瓦州成立的有限公司，由Vobile US全資擁有                         |
| 「Vobile Singapore」 | 指 | Vobile Pte. Ltd.，一間於2010年7月8日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由VideoMobile BVI全資擁有                                |
| 「Vobile US」        | 指 | Vobile, Inc.，一間於2005年5月20日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後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

### [編纂]

|             |   |   |
|-------------|---|---|
| 「YBW Trust」 | 指 | Wang先生及JYW Trust於2016年12月16日根據加利福尼亞州法律成立的不可撤回授予人保留年金信託 YBW 2016 Annuity Trust，Wang先生為受託人，其子女為受益人。於三年年底，YBW Trust將回報Wang先生一份代表對股份原價值升值的資金。於三年年底，將以該等升值為資金創造一份新不可撤回信託，以Wang先生子女為受益人，而Wurzburg先生為該信託的受託人 |
|-------------|---|---|

### [編纂]

|     |   |     |
|-----|---|-----|
| 「%」 | 指 | 百分比 |
|-----|---|-----|

本[編纂]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經約整。因此，若干表格內所示的總計數額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名稱為準。公司名稱為中文或其他語言的英文翻譯，以及公司名稱為英文的中文翻譯，標有「\*」表示僅供識別。

除另有規定外，本[編纂]中的所有相關資料均假設並無行使[編纂]。

##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有本[編纂]所用與我們業務有關的若干詞彙的釋義。該等詞彙及其釋義未必與任何行業標準釋義一致，且未必能與本公司所在行業內的其他公司所採納的類似名稱詞彙直接比較。

|                    |   |   |
|--------------------|---|---|
| 「廣告VOD」或<br>「AVOD」 | 指 | 廣告型視頻點播，視頻內容免費向用戶提供但透過視頻內容內廣告產生收入的視頻點播業務模式                                  |
| 「藍光」               | 指 | 數碼光學光碟數據儲存格式，與DVD大小相同，但能夠儲存高清及超高清視頻解晰度                                      |
| 「內容擁有者」            | 指 | 持有視頻、音頻或影像內容版權人士  |
| 「傳統PPT」            | 指 | 協助傳統家庭視頻分銷的按每筆交易支付的平台   |
| 「下載網站」             | 指 | 允許用戶下載內容的寄存網站類型   |
| 「指紋」               | 指 | 細小數字代碼，由一段視頻的數碼化影像計算，用於代表其內容  |
| 「寄存網站」             | 指 | 寄存視頻內容以讓用戶串流或下載內容的網站  |
| 「鏈接網站」             | 指 | 並不寄存內容但包含鏈接引導用戶至寄存內容的網站從而令用戶可消費內容的網站  |
| 「元數據」              | 指 | 說明視頻內容的數據，例如其檔名、描述、導演、演員、類別等  |
| 「多渠道網絡」或<br>「MCN」  | 指 | 與視頻平台（如YouTube）合作的組織，為如產品、編程、提供資金、交叉推廣、夥伴管理、數碼權利管理、變現／銷售，及／或拓展觀眾以從該渠道換取廣告收入 |
| 「線上PPT平台」          | 指 | AVOD PPT平台及TVOD PPT平台   |

## 技術詞彙表

|                      |   |   |
|----------------------|---|---|
| 「OVCP」               | 指 | 線上視頻內容保護  |
| 「Over-the-top」或「OTT」 | 指 | 通過互聯網傳輸的音頻、視頻及其他媒體，而毋須由多個有線電視系統或直播衛星電視系統運營商控制或分發內容    |
| 「點對點網絡協議」            | 指 | 將任務或工作量分散並允許網絡用戶分享工作量的分散式網絡分佈架構，與集中式伺服器相對             |
| 「收費電視」               | 指 | 觀眾按認購觀看特別頻道的電視廣播                                      |
| 「POS系統」              | 指 | 銷售時點情報系統，或通過電腦系統記錄零售銷售活動的系統                           |
| 「PPT」                | 指 | 按每筆交易支付   |
| 「研發」                 | 指 | 研究及開發   |
| 「SaaS」               | 指 | 軟件即服務   |
| 「第二屏幕應用程式」           | 指 | 電腦設備中的應用程式，通常是如平板電腦或智能手機的移動設備，為另一設備（如電視機）的內容提供更好的觀看體驗 |
| 「直接銷售」               | 指 | 客戶可於購買後永久存取一片內容                                       |
| 「串流網站」               | 指 | 允許用戶串流內容的寄存網站類型                                       |
| 「認購型SaaS」            | 指 | 客戶支付定期認購費以持續存取軟件及服務的SaaS業務模式                          |
| 「認購VOD」或「SVOD」       | 指 | 認購型視頻點播，按劃一月費給予客戶無限制存取廣泛種類視頻內容的視頻點播業務模式               |
| 「種子網站」               | 指 | 包含鏈接或素材以供用戶從點對點網絡協議下載指定內容的網站                          |

---

## 技術詞彙表

---

|                    |   |  |
|--------------------|---|--|
| 「交易型SaaS」          | 指 | 客戶僅於SaaS服務供應商提供有關交易及驗證時付款的SaaS業務模式             |
| 「交易VOD」或<br>「TVOD」 | 指 | 交易型視頻點播，就存取每項視頻內容收取用戶費用的視頻點播服務業務模式             |
| 「URL」              | 指 | 統一資源定位符，為指定網絡資源於電腦網絡中所處位置的參考，且為取用網絡資源的機制       |
| 「VDNA」             | 指 | 由我們專有數碼指紋技術創建的數碼指紋，就識別用途提取一項內容的關鍵特徵            |
| 「視頻點播」或<br>「VOD」   | 指 | 視頻點播，讓用戶可於選擇時選擇及收看電影及電視節目等視頻內容，而非須於特定廣播時間收看的系統 |

---

## 前瞻性陳述

---

本[編纂]中若干陳述為前瞻性陳述，因其性質使然，涉及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任何明示或涉及討論預期、相信、計劃、目標、假設或未來事件或表現（通常但未必一定透過使用如「將會」、「預期」、「預計」、「估計」、「相信」、「日後」、「應當」、「或會」、「尋求」、「應該」、「有意」、「旨在」、「計劃」、「預料」、「可能」、「願景」、「目的」、「指標」、「目標」、「時間表」和「展望」等詞彙）的陳述並非歷史事實，而是具有前瞻性，且可能涉及估計和假設，並可能受風險（包括本[編纂]所詳述的風險因素）、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影響，其中部分不受本公司控制且難以預料。因此，此等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或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者有重大差異。

我們的前瞻性陳述乃依據有關未來事件的假設及因素，或被證實為不正確。該等假設及因素乃基於我們目前所經營業務的資料。可能影響實際業績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其中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的未來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我們的業務策略及實現該等策略的計劃；
- 我們識別及滿足用戶需求及偏好的能力；
- 我們與業務夥伴維持良好關係的能力；
- 我們所經營行業及市場的總體經濟、政治及業務條件；
- 有關我們行業、業務及公司架構的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
- 我們競爭對手的行動及動態；及
- 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所述的所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由於實際業績或結果可能與任何前瞻性陳述所明示者有重大差異，我們強烈建議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任何該等前瞻性陳述。任何前瞻性陳述僅截至陳述之日為止，除[編纂]規定外，我們並無責任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作出該陳述之日後的事件或情況或反映不可預計事件的發生。有關我們或任何董事意向的陳述或提述乃於本[編纂]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可能因未來發展而出現變動。

本[編纂]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明確受此警示聲明規限。

## 風險因素

潛在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編纂]所載的全部資料，尤應考慮並評估下列與投資[編纂]相關的風險。目前我們尚未知悉或我們目前認為並不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亦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損害。我們[編纂]的市價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大幅下跌，且閣下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我們概不就任何該等風險所述任何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任何意見。

### 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主要向少數內容擁有者出售認購型SaaS。倘我們的一名或多名主要客戶縮減使用我們的服務，我們的業務將會受損。

我們主要向美國少數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推銷及出售我們的內容保護服務，其中VideoTracker為我們的主要產品。我們的十大VideoTracker客戶過往佔我們認購型SaaS業務收入的重大部分，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按認購業務收入的66.9%、66.0%及62.5%。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約49.8%、44.8%及39.4%。

我們的客戶通常將認購型SaaS業務中的保護內容服務分類為單項開支，並傾向減低其開支，特別是在困難的營商環境中。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中一名客戶分別佔我們認購型SaaS業務總收入的18.5%、11.4%及10.8%。此客戶減少了認購我們的VideoTracker服務，導致自2016年11月以來該客戶的每月認購費用減少58.2%。倘我們的客戶面臨業務下滑或合併及／或決定縮減使用我們的服務或對我們服務的預算金額，我們的業務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客戶並無作出長期承諾，故我們的大部分客戶可於完成前無故終止合約。

我們與SaaS客戶的協議期限通常短暫而不含超過一年的長期承諾。該等客戶為我們帶來重大比重的收入，概不擔保彼等於合約完結後將繼續委聘我們。我們相信該等客戶的持續業務取決於市場需求、競爭及其他市況等多項因素。因此，我們未必能按相同價格或同等條款及條件延續該等協議，這將對我們的業務、收入及毛利產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通常與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訂立定期合約。該等合約將於期限結束時重續。我們許多客戶可發出事先通知無故終止合約。我們相信與客戶有關而我們無法控制的多項因素可導致彼等終止與我們的合約，包括但不限於對我們服務的不滿、客戶的經濟困難、策略性重點轉變或重大公司重組。倘任何最大客戶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無法擔保我們將能夠獲得新客戶的業務。另概不能保證任何新業務將可在商業上與我們的現有業務媲美。因此，我們的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有限的經營歷史使我們難以評估目前的業務及未來前景，而且我們可能無法繼續增加收入。**

我們於2011年推出我們首個線上PPT平台AVOD PPT平台，並於2014年將其以ReClaim重推。透過於2015年收購傳統PPT業務，我們以我們第二個線上PPT平台TVOD PPT平台進一步增強能力。儘管我們於傳統PPT業務使用的收入分成模式於傳統家庭視頻分銷上建立已久，收入分成模式對內容擁有者以AVOD及TVOD分銷獲利的做法仍為相對新的模式。再者，我們市場快速的發展及競爭的性質限制了我們對新興市場趨勢及其對我們財務狀況影響的洞察力。我們的經營歷史及經驗有限，使我們難以評估目前及未來業務前景。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溢利分別1.8百萬美元、2.6百萬美元及2.8百萬美元。我們相信我們的傳統PPT業務的盈利能力明顯低於認購型的SaaS業務或在線PPT業務。因此，認購型SaaS業務或在線PPT業務的下降將顯著影響我們的利潤。由於我們最近才開始盈利，我們未來可能無法維持盈利能力。

**我們營運的結果很大程度上取決於VideoTracker的溢利。**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毛利分別為9.0百萬美元、13.7百萬美元及13.3百萬美元，當中分別有零、5.1百萬美元及3.2百萬美元是由傳統PPT業務產生。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由傳統PPT業務以外的產品產生的溢利分別為10.1百萬美元、9.8百萬美元及11.8百萬美元，當中分別有8.6百萬美元、8.0百萬美元及9.0百萬美元，或分別85.1%、81.6%及76.0%是由VideoTracker產生。倘VideoTracker業務大幅下挫，無論是因為技術變革、競爭或其他因素，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都將受到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傳統PPT業務面臨持續下滑，此趨勢有可能持續。**

傳統視頻分派市場正在下降。此跌幅乃由於消費者租用實體影片持續轉移至線上流視頻選項，並導致2016年視頻店舖倒閉及一個視頻連鎖店關閉。我們服務的視頻店舖的平均數量已經從2014年的1,800多間減少到2015年的1,200多間，再到2016年的800間左右。我們預期傳統視頻分派的下降趨勢將會繼續，對我們傳統PPT業務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一般在支付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前向視頻店舖收取付款，這反映在對比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允許的信貸期（即1至3個月），我們允許視頻店舖的信貸期相對更短（即平均2至3星期）。我們到時將我們向視頻店舖收取的金額扣除我們的服務費用後轉至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然而，並不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向視頻店舖收款，或可能無法收款。向視頻店舖收取重大款項出現的任何重大延誤，可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倘我們未能使線上PPT平台增長，我們的增長前景將會受損。**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預計美國的線上視頻支出由2016年的190億美元升至2021年的379億美元，而中國的線上視頻支出由2016年的64億美元升至2021年的230億美元。然而，倘我們未能成功在線上分銷上實行收入分成模式，我們線上PPT平台的增長前景將受限。倘我們無法從內容擁有者取得視頻內容的申索權或從線上視頻網站取得廣告收入，我們的AVOD PPT平台增長將會受損。倘內容擁有者直接與線上視頻網站遠程內容分銷授權，則我們的TVOD PPT平台增長將會受損。再者，我們可能無法獲得大量優質視頻內容的特許權，或發展成足夠大的分銷網絡形成規模經濟。所有這些因素可能會限制我們線上PPT平台的增長，為我們的營運結果及業務前景帶來不利影響。

### **我們收購的傳統PPT業務的商譽將受到潛在的減值虧損。**

商譽按當時從Rentrak收購的傳統PPT業務計量及確認。商譽期後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即我們的交易型SaaS業務）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按基於交易型SaaS業務的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得出。倘交易型SaaS業務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商譽的賬面值，我們可能會面臨減值支出，這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未必能繼續增加收入。

我們的增長前景應考慮到經營歷史有限的新興公司在這瞬息萬變行業中可能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我們就以下能力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 就我們的內容保護及變現平台挽留現有客戶及吸引新客戶；
- 開發新功能以協助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在將娛樂行業轉為移動互聯網分銷方面增加收入及降低風險；
- 與客戶、供應商及分銷商維持穩定的關係；
- 預測及適應日益轉變的內容製作、推廣及消費行業趨勢和新興競爭；
- 升級現有技術及基礎設施，以開發新技術及支援日益升級的計算功能、改善客戶體驗、擴大功能性並確保系統穩定性；
- 拓展至中國及歐洲等新的地理市場；
- 透過市場推廣及促銷活動提高品牌知名度；
- 管理我們不斷發展的規模，包括控制成本、建立充分的內部控制、吸引及挽留人才，以及維護和升級我們的網絡基礎設施及資訊科技系統；及
- 保持盈利能力，乃受包括收入增長、研發投資及勞工成本在內的因素所影響。

**倘我們未能就內容保護及線上PPT平台獲得新客戶並挽留現有客戶，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七大全球電影公司以及許多其他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內容擁有者均為我們的內容保護及線上PPT平台客戶。為了實現可持續的收入增長，我們計劃向現有內容擁有者客戶追加銷售及交叉銷售擴大的內容保護產品解決方案以及新的線上PPT服務。我們亦須吸引新的內容擁有者客戶，例如新興電影公司，並盡量發揮網絡效應以增加收入及創收能力。新的內容擁有者客戶的銷售週期可能甚長，部分原因是需要說服彼等關於我們技術的有效性，從而取代競爭對手及遊說涉及的多名決策者。此外，在若干情況下，新客戶可能需要額外功能而可能需時實施。為了吸引及挽留客戶，我們須貫徹一致地提供最超卓的產品及服務，並為客戶帶來巨大價值，但概不能保證我們將能夠如此順利。

## 風險因素

倘內容擁有者拒絕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授權使用串流內容，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向線上視頻網站提供TVOD PPT業務中可銷售內容的能力取決於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向我們提供其內容以供分銷。許可期以及有關許可的條款及條件可能有異。倘其他內容擁有者不願意或不再能夠按我們可接受的條件授权使用內容，我們促進內容分銷的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許多內容使用權容許電影公司或其他內容擁有者於相對較短時間內通知抽回內容，倘我們無法取代有關內容使線上視頻網站信納，這將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干擾。隨著我們的TVOD PPT業務增長及隨著競爭加劇，內容擁有者可能就其內容增加收費。此外，我們的視頻內容供應商可選擇直接向我們的線上視頻網站授權使用內容。所有該等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內容保護業務取決於內容擁有者對原創內容的持續投資。**

針對未經授權分銷的內容保護需求源自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對製作原創內容的持續投資，以致彼等可通過其經授權分銷渠道產生收入及溢利。倘消費者因其他具競爭性的娛樂選擇而對優質原創內容的需求下降，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可能會減少其對原創內容的投資，並相應地減少其對未經授權分銷的內容保護預算，這將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實際稅率將來可能會有變動，這將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我們實際稅率的變動可能會損害我們的經營業績。例如，所得稅費用增加、我們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多項因素可能會增加我們的未來實際稅率，包括：

- 賺取溢利及徵稅地區的司法權區；
- 各個稅務機關來自稅務審計的問題得到解決；
- 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遞延稅項估值撥備的變動；
- 資產或服務由一個司法權區轉移或提供至另一個司法權區的價值變更；
- 待完成各項報稅後對所得稅作出調整；
- 增加不可扣稅開支，包括撤銷獲得進行中的研發及與收購有關的商譽減值；
- 可用稅項抵免額的變動；
- 稅法變更或有關稅法的詮釋，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變更；及

## 風險因素

- 匯回我們未曾就美國稅項作出撥備的非美國盈利的決策。

目前正在審議的多項美國聯邦所得稅改革方案包括大幅度降低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率。儘管美國聯邦所得稅改革的影響仍不確定，且聯邦企業所得稅率下降將會降低Vobile US日後應繳的聯邦所得稅及降低我們的整體實際稅率。倘美國企業稅率下降，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價值將會較小，價值下降將被視為損益表上的開支。此這將削弱我們的經營業績。

### 我們未必能在非美國市場發展業務。

我們在美國、日本及香港設有辦事處，但我們的業務主要位於美國。我們目前計劃就線上PPT業務拓展至中國及就內容保護業務拓展至歐洲。我們業務上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在不同地理位置成功經營並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及銷售的能力。在國際市場上經營需要大量資源及管理層關注，並使我們面臨與美國主要市場所面臨風險有別的監管、經濟及政治風險。此外，我們在國際上經營業務面臨的風險可能因為國際市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下降、產品價格下跌或其他不利影響對我們在該等國際市場經營業績造成影響。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確認源於美國客戶的收入分別為9.5百萬美元、16.9百萬美元及16.0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3.4%、96.1%及95.3%。我們不能確保進一步的國際拓展將會取得成功。我們認為當中最有可能影響我們的風險為：

- 由於勞工成本低、電影制作成本較低及知識產權的保護較弱，中國對我們若干產品的需求可能有所不同；
- 不同的商業慣例及法律標準，特別是在知識產權方面，這可能會降低若干地區對我們產品的需求；
- 與人員分配及管理海外業務相關的困難、效率不足及成本；
- 收回應收賬款的難度較大及付款週期較長；
- 在部分國家經營需要各項地方批准；
- 在並無大規模地方業務的情況下進軍部分海外市場方面的困難；
- 遵守地方法律及法規；
- 監管要求出現預料之外的變動；
- 可能實施對本地公司不利的保護主義法律及商業慣例；

## 風險因素

- 部分國家對知識產權的保護減少；
- 因匯回現金造成不利稅務後果；
- 我們旨在確保遵守美國《海外反腐敗法》及類似規定以及普遍海外法律的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
- 貨幣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美國境外的經營開支及收入造成不利影響；
- 新增及不同的競爭來源；及
- 政治及經濟的不穩定性以及恐怖主義。

我們未能成功管理任何該等風險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並減少我們的收入。

**我們依賴主要核心及高技術人員經營業務，而倘我們無法挽保現有人員並聘請更多人員，我們開發及推銷產品的能力可能受損。**

我們日後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管理層及其他主要人員能否持續提供服務。我們尤其依賴創辦人兼行政總裁Wang先生以及其他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的專業知識、經驗及遠見。我們亦依賴其他主要人員的專業技術及技能。我們在包括矽谷及波特蘭等地點經營，而該等地區的工程人才競爭尤為激烈。倘我們的任何高級管理層或主要人員不能或不願意繼續為我們提供服務，我們未必能輕易取代之或根本無法取代之。因此，我們的業務可能會被嚴重擾亂，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就聘請、培訓及挽留主要人員而產生額外開支。

此外，倘我們的任何管理層或主要人員加入競爭對手或成立具備競爭產品線的公司，我們可能會失去專業技術、商業機密、主要僱員、分銷商、其他第三方業務合作夥伴、客戶及市場份額。然而，我們的核心行政人員都已經與我們簽訂含保密與知識產權條文的僱傭協議。

我們現有業務及未來增長都需要大量的優秀員工。例如，我們資訊科技系統及其他後台功能的有效運作部分取決於我們的專業僱員。我們亦依賴經驗豐富的人員負責我們線上及線下業務的技術、營運、合作夥伴及其他功能等方面，以預測及有效應對不斷變化的用戶喜好及市場趨勢。為挽留人才，我們可能需要為僱員提供較高的報酬、更佳的培訓及更具吸引力的職業晉升和福利，此舉可能成本高昂且繁重。我們概不能保證，我們將能夠吸納或挽留必要的優質員工以支持未來發展。我們未必能管理好與僱員的關係，而與僱員之間的任何勞工相關糾紛可能分散我們的管理及財務資源，進而對員工士氣造成不利影響、削弱我們的生產力，或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日後招聘能力。此外，我們培訓新僱員融入我們業務的能力未必能夠滿足我們業務日益增長的需求。上述任何有關人力資源的問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行業須面對瞬息萬變的技術及客戶需求。我們未能開發新的競爭性技術或滿足客戶需求將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行業已經並將繼續以瞬息萬變的技術見稱，這可能使我們的部分或全部服務變得過時。我們的日後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緊貼客戶不斷轉變的需求，並追求技術提升所帶來的新市場機遇。例如，流動及互聯網視頻分銷的發展已將娛樂行業由藉稀有廣播時段及實體貨架分銷內容轉為更容易存取的互聯網和移動的平台。倘我們的現有服務未能緊貼行業進度及技術變更，我們的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內容侵權者正不斷發展其技術以避免被網絡內容保護服務（如我們的服務）所偵測，方式如操縱內容及使用新的分銷方法。倘我們未能及時有效適應新技術，則可能會影響我們產品的實用性並對我們客戶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然而，開發活動本質上具不明確定性，我們的研發開支未必可產生相應效益。我們可能無法按高效而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升級我們的內容識別及網頁掃描引擎，或我們的軟件架構，或根本無法見效。編程或營運中的新技術可能使我們的發展技術、平台或服務變得過時，從而限制我們收回相關產品開發成本，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收入及市場份額下降。

**我們的內容保護客戶可能面臨我們的內容保護服務錯誤地識別侵權行為所帶來的公眾反感。**

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可能在執行其知識產權時面臨公眾反感。我們可能在搜尋侵權行為時因美國「公平使用」等主義而配對到「誤報」結果。針對我們內容擁有者客戶的錯誤配對或公眾反感可能會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或使彼等更不願意使用我們的服務，導致潛在的法律訴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面對激烈競爭，而隨著現有競爭對手投放更多資源以及新參與者進軍我們的市場可能會進一步加劇競爭。**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競爭非常激烈。由於我們目前或潛在的競爭對手（包括我們目前或潛在的客戶尋求內部開發與我們構成競爭的產品或服務），我們可能無法與彼等進行競爭。我們數名競爭對手的經營歷史悠久、擁有龐大的客戶基礎、強大的品牌知名度及重大財務、市場推廣及其他資源。彼等可從供應商獲得更佳條款、採取更積極的定價策略，並將更多資源投放於產品開發、技術、基礎設施、內容收購及市場推廣。新加入者可能會進軍市場，或現有供應商可能以獨特產品或手法調整服務以保護及變現視頻內容。他們亦可能進行業務合併或聯盟，藉此增強其競爭地位。倘我們無法成功及在實現盈利的情況下與目前及新的競爭對手進行競爭，我們的業務將會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無法增加或維持我們的市場份額、收入及盈利能力。

**我們經歷了一段增長及拓展的時期，現在及未來都將對我們的管理、基礎設施及資源構成重大壓力。**

我們過去三年的增長日後未必能持續或實現。為了管理我們的增長及獲得和維持盈利能力，我們預計我們將需要實施及升級新增的營運和財務系統、程序及控制，包括改良我們的會計及其他內部管理系統。我們亦需要進一步擴大、培訓、管理及激勵員工，並管理我們與客戶、供應商及線上視頻網站的關係。上述所有措施均涉及風險，並將需要大量管理資源、努力及技能以及其他重大開支。倘我們未能有效地管理我們的增長或有效地實施未來的業務策略，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投購足夠的財產及業務保險。**

我們未必就物業或業務投購足夠保險。特別是，我們並無就保障與資訊系統有關的損失投購保險，且我們並無投購業務中斷保險。任何財產損失、業務中斷、訴訟或自然災害均可能導致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

**我們可能遭受第三方提出侵權或不當挪用索償，倘成功申索，可能會要求我們支付巨額損害賠償。**

我們無法擔保我們的軟件平台產品不會或將不會侵犯第三方持有的專利、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我們可能會不時面對指稱侵犯知識產權所帶來的法律訴訟和索償。任何有關索償（不論是否有充分理據）均可能令我們牽涉費時而費用高昂的訴訟、佔用大量管理及人力資源、要求我們訂立昂貴的版稅或特許安排、禁止我們使用重要的技術、業務方法或其他知識產權、導致現金負債、因禁令或其他法律手段禁止我們分銷產品，或以其他方式干擾我們的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指稱我們侵犯知識產權而向我們提出訴訟索償。

## 風險因素

由於我們市場上的競爭對手數目增加以及相關專利、版權及商標分別由該等競爭對手註冊，我們預計有關索償的可能性會增加，尤其在我們的線上PPT業務。此外，隨著我們將業務拓展至國際市場，我們可能須面臨知識產權較美國更嚴格的海外司法權區的侵權索償。該等海外司法權區法律可能要求我們支付巨額賠償及懲罰性損害賠償。

**我們可能遭受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並可能招致巨額開支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我們視版權、商標、商業機密、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為我們業務的關鍵。我們依賴商標、專利及版權法，以及與我們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訂立商業機密保護與保密協議，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然而，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被各式各樣地潛在盜竊及不當挪用。例如，第三方可能未經授權從我們的網站複製及分銷內容，或使用具誤導性質的同類互聯網域名，以將我們的用戶調往其網站，或透過繞過我們專利的設計獨立開發同類或高超技術。防止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甚為困難、費時、費用高昂，並產生有限而具不確定性的成果。不當挪用我們的內容、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可能會將重大業務分散到我們的競爭對手、損害我們的品牌名稱及聲譽，並可能要求我們提出昂貴的訴訟。整體而言，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分散業務營運中的管理資源，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按有利條款獲得額外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融資，以滿足我們未來的資本需求。**

過往我們透過股權融資以及銷售產品及服務所得的經營淨現金流量為營運撥付所需資金。日後，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為持續進行的業務撥款、應付商機、挑戰、收購或不可預測的情況。我們可能決定從事股權或債務融資或訂立信貸融資，但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按有利條款獲得額外債務或股權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債務或股權融資。我們日後獲得的任何債務融資亦可能涉及與我們集資活動及其他財務和營運事宜有關的限制性契約，這可能使我們更難以獲得額外資金且尋求商機，包括潛在收購事項。

倘我們透過發行股權、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其他可轉換成股本的證券籌集額外資金，我們現有股東在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可能遭受大幅度攤薄，而我們發行的任何新股本證券可享有較股份持有人優越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當我們需要資金時，倘我們無法按令人滿意的條款獲得足夠融資，我們繼續發展或應付業務挑戰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限制。

## 風險因素

我們主要在美國經營業務，最近的政治變更可能會引致監管、法律及其他改革，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主要在美國進行，而大多數僱員亦位於美國。我們在歐盟並無經營業務，但有少數業務位於亞洲。儘管我們預計在美國境外拓展，我們未必能夠如此順利，或我們可能需要較預期更長時間達成。同時，我們須面臨與主要在美國經營業務相關的風險。若干因素（包括美國最近的總統及國會選舉造成的潛在變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例如監管、法律或經濟狀況的變動；資本及交易市場受到動盪；限制轉移或匯回資金及海外投資、貿易保護措施，包括出口徵稅、配額、關稅及徵費；地緣政局動蕩，包括恐怖主義、戰爭或政變；及稅法變更。

倘我們所在或計劃拓展的司法權區轉改變管制用戶生成內容的方式，我們的業務可能受損。

倘與我們的當前商業做法不一致的法律被採納或實施，我們的業務（包括我們在国际上經營及拓展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進而需要對我們的業務作出變更。例如，美國有關用戶及其他第三方活動的線上服務供應商的法律目前正受針對第三方的多項申索所考驗，乃基於侵犯私隱、不公平競爭、版權及商標侵權的措施以及基於搜索材料的性質及內容、用戶刊發的廣告或提供的視頻內容的理論。倘刊載用戶生成內容的網站目前所能承受的豁免權有所增加或轉變，內容寄主可能變得過份保守，而通往用戶生成內容網站的流量可能減少。因此，我們就我們的內容保護服務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而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損。

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可能遭遇不可預料的系統故障、中斷、不健全或安全漏洞。

隨著我們推出更多平台並擴大客戶群，我們日益增長的業務將對我們的伺服器及網絡能力構成越來越大的壓力。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因我們的技術及系統缺陷（例如軟件故障或網絡超載）而可能遭遇干擾或其他中斷。此外，我們的業務取決於電腦基礎設施的表現及可靠性，其中包括美國西海岸的兩個實體數據中心以及設於雲端基礎設施的虛擬機械。該等實體數據中心易受到火災、水災、地震、停電及電信故障的損害。任何導致我們服務受阻的網絡中斷或未能及時維護網絡及伺服器功能均可能對我們SaaS平台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並降低客戶的滿意度，繼而對我們的品牌聲譽、客戶基礎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再者，黑客、病毒及數據、軟件、硬件或其他電腦設備損傷或崩潰導致的任何安全漏洞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曾進行收購，並可能會透過收購或投資其他公司繼續擴展，而每次收購均會分散管理層注意力，或使用經營業務所需的資源。

於2015年，我們從Rentrak購買我們的傳統PPT業務，這為我們帶來新的客戶及供應商關係以及額外的軟件平台，從而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技術平台產品。未來，我們或尋求收購或投資於我們認為可配合或擴大業務、提升技術能力或提供發展機遇的企業、產品或技術。我們未必能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完成收購。即使完成收購，該收購可能帶來風險，包括：

- 難以結合收購所得人員、經營及技術；
- 難以實現預期的協同效應，尤其是收購大型而業務廣泛、提供複雜產品或在我們過往經驗有限的市場上經營的公司；
- 與收購有關預料之外的成本或負債，包括與收購相關的潛在訴訟；
- 招致收購相關成本；
- 從其他業務問題中分散管理層注意力；
- 攤薄性的股票發行、我們的股價下跌或產生額外債務；
- 佔用其他業務所需的資源；
- 使用我們絕大部分的可用現金以完成收購；及
- 收購業務不符合我們的期望。

任何這些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運作產生不利影響，並限制我們未來增長，我們所收購公司的購買價的一大部分可能被分配至所收購商譽，乃須每年至少就減值評估一次。倘有關收購並無產生預期回報，我們可能須根據此減值評估過程產生減值虧損，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經營業績。

**倘我們未能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法維護及提升品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相信維護及提升品牌認知對我們的業務獲得新客戶及向現有客戶追加服務而言至關重要。由於我們在高度多變的娛樂市場上經營，品牌維護及提升直接影響到我們維持市場地位的能力。我們須不斷對軟件平台進行嚴格的質量控制，以確保品牌聲譽不會被不達標的產品或服務所損害（如不正確識別侵權行為）。倘我們無法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法維護及提升品牌知名度，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實施公司策略。**

我們正採取一系列公司策略，部分策略涉及到我們缺乏經驗和專業知識的未開拓地區的無既定市場的新服務或產品。我們無法確保，我們將能夠成功拓展至新地區市場，以及按合格的商業基礎及時交付新產品或服務，或根本無法交付新產品或服務。倘我們無法成功實施公司戰略，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將不會如我們所預期般增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中國政府的經濟及政治政策可能會影響我們未來的業務。**

隨著我們將業務拓展至中國，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將受到中國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所影響。中國的經濟一直由中央規劃，而中國政府已頒布及實施一系列經濟計劃。於過去二十年來，中國在改革中國的經濟及政治制度中一直偏向於更市場主導的貨幣政策、利率政策、稅收政策及行業相關政策。許多改革為前所未有的，預計將加以完善，而政治、經濟及社會因素亦可能重新調整。中國政府採取的經濟及政治政策可能會為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不利影響。

### **由於我們在中國成立業務，中國的法律制度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我們保障財務及知識產權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隨著我們試圖在中國發展業務，我們將受到中國法律所約束並依賴之。中國的法律制度主要採用成文法，而過往法律裁決的先例價值有限。自1979年以來，中國立法機關頒布了處理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及管治、商業、稅務及貿易等經濟事宜的法律和法規。自此，立法傾向對海外投資者給予更多保障及知識產權有重大的進展（包括與保護線上視頻內容有關者）。儘管有重大改進，現行法律及法規的執行未必確定，而該等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可能不時變更。任何有關的不確定性及變更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 **我們的標誌辦理商標註冊尚待批准。**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辦理香港的註冊商標事宜。然而，並不能確保我們不會收到商標申請的異議。有關待審批商標申請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所載列表。

本集團的品牌名稱及知識產權是重要的資產。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嚴重侵犯其知識產權的情況，且我們認為我們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防止使用本公司標誌發生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情況。任何與本集團未來使用我們標誌有關的索償（不論是否有充分理據）均可能導致商標檢控及潛在訴訟成本增加。

###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天災、戰爭、恐怖襲擊及傳染病的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到美國及世界其他地區的普遍經濟狀況所影響。天災（如地震及海嘯）或高度傳染病爆發為我們無法控制，並可能對世界其他地區的經濟、基礎設施及人民生活造成不利影響。倘發生有關天災及／或爆發或情況加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另外，概不能保證世界任何地區發生的任何戰爭、恐怖襲擊或其他敵意行為（潛在或構成威脅或以其他方式）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地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 與[編纂]及股份有關的風險

由於股份以往並無公開市場，股份的市價、交投量及流動性可能具有波動性。

於[編纂]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股份的[編纂]將由與[編纂]磋商後釐定，並可能有別於[編纂]後股份的市價。我們已向[編纂]申請批准股份[編纂]及買賣。然而，概不能保證[編纂]將導致股份形成一個活躍及流通的公開買賣市場，而股份的市價、流通性及交投量可能出現波動或有限。我們無法擔保股東將能夠出售其股份或按相等於或高於其支付[編纂]下股份的價格出售其股份。可影響股份交投量及價格的因素包括（其中包括）：我們的銷售、盈利、現金流量及成本的變動、公佈新投資以及法律及法規的變動。

倘證券分析師不就我們的業務發表研究或報告，或倘彼等將我們的股份降級，我們股份的價格可能會下降。

我們股份的交易市場將部分依賴行業或財務分析師就我們或我們的業務發表研究及報告。倘少數分析師開展對本公司作出報道，我們股份的價格及交投量可能會受到影響。倘分析師對我們的業務發表不利研報或將我們的股份降級，我們的股價可能會迅速下跌。倘一名或多名分析師不再繼續對本公司作出報道，則我們可能會失去市場知名度，繼而可能導致我們的股價下跌。

閣下面臨即時大幅攤薄，且日後可能進一步攤薄。

由於股份的[編纂]高於緊隨[編纂]前我們股份的每股備考有形賬面淨值。因此，我們[編纂]的股份買家將面臨即時大幅攤薄。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編纂]中股份買家的股權百分比可能遭遇進一步攤薄。

倘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或待[編纂]前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額外股份，股東權益日後可能會被攤薄。

我們已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據此，[編纂]前購股權以供認購合共4,000,000股股份（於[編纂]生效時調整至合共[編纂]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約[編纂]%，但不計及任何因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或[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每股股份行使價為0.50美元至0.55美元（相當於約3.8965港元至4.2861港元）（於[編纂]生效時調整至每股股份[編纂]美元至[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相當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折讓[編纂]%至[編纂]%）。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進一步購股權的能

## 風險因素

力將於[編纂]後停止，然而，過往授出的[編纂]前購股權仍尚未行使。我們亦已有條件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將於[編纂]後生效，據此，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將授予僱員及顧問（包括高級職員及董事）。購股權仍可尚未行使長達十年。假設只有當聯交所的股份收市價高於購股權行使價時，方可行使購股權。於[編纂]後行使[編纂]前購股權或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導致我們的股東權益被攤薄，並將相應導致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減少。

### 現有股東日後銷售股份可能導致我們的股價下跌。

我們現有股東日後銷售大量股份或有關銷售可能發生，或會對股票的市價以及我們未來按我們視為合適的時間及價格募集股權資本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現有股東持有的股份將於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受若干禁售承諾規限，其詳情載於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及「[編纂]」等節。

### 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將於不同時段內波動，這可能會導致閣下的股份市價下跌。

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難以預測，過去曾出現波動，而未來可能於不同時段內波動。我們的經營業績有可能於某時後內低於市場預期。這可能會導致閣下的股份市價下跌。我們於任何特定時段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多項因素所影響，包括：

- 我們的傳統PPT業務流失內容擁有者客戶及視頻店舖；
- 我們傳統PPT分銷業務的潛在長期下滑；
- 線上PPT業務產品的增長不確定、不均衡或低於預期；
- 潛在商譽減值
- 我們產品的主要市場需求不穩定；
- 我們產品及服務的平均銷售價格下降；
- 消費者消費模式的轉變使我產品及服務變得不受歡迎或過時；
- 我們能夠開發、推出及銷售新增或經提升服務的能力；
- 我們或競爭對手分銷或推出新產品的時間；
- 與拓展至非美國市場相關的成本；

## 風險因素

- 可能會影響消費者信心的業務及經濟狀況變動；及
- 我們實際稅率的波動。

我們的規劃經營開支部分來自我們對未來收入的預期。我們能夠利用以預測產品及服務未來銷售的過往財務數據有限。因此，我們可能難以預測我們的未來收入並相應預算我們的經營開支，上述全部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影響我們的股價。

**投資者可能難以保障其利益，原因是我們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而該法律為少數股東提供的保障可能較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法律為少。**

我們是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的開曼群島獲豁免公司，而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均位於香港境外。我們的公司事務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普通法部分由開曼群島相對有限的司法判例及英國普通法衍生而成，而英國普通法於開曼群島法院具說服效用但不具約束力。涉及保障少數股東權益（包括股份投資者）的開曼群島法律提供的保障基本依循開曼群島普通法，可能較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法律為少。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

**[編纂]前購股權及於[編纂]後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成本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已授出[編纂]前購股權以供認購合共4,000,000股股份（於[編纂]生效時調整至合共[編纂]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約[編纂]%，但不計及任何因[編纂]或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每股股份行使價為0.50美元至0.55美元（相當於約3.8965港元至4.2861港元）（於[編纂]生效時調整至每股股份[編纂]美元至[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相當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折讓[編纂]%至[編纂]）。我們已有條件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據此，我們將於[編纂]後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於整個歸屬期間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扣除，而有關扣除將導致未來純利減少。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4「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一段。

---

## 風險因素

---

本[編纂]所載政府官方事實及統計未必準確及精準。

本[編纂]所載與經濟及若干行業有關的統計、行業數據及其他資料乃來自多份政府官方刊物及研究報告。由於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已公佈資料之間存在差異、市場慣例不同或其他事宜，來自政府官方資料來源的統計數字、行業數據及其他資料可能並不準確，或不可與來自其他資料來源的統計數字作比較。我們或任何我們各自的聯屬人或顧問或獨家保薦人並無編製或獨立核證該等直接或間接來自政府官方的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我們無法就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發表任何聲明。在任何情況下，潛在投資者應審慎權衡該等來自政府官方資料來源的資料的重要性。

**我們謹此鄭重提醒 閣下應細閱整份[編纂]，切勿依賴透過其他媒體發布與我們及／或[編纂]有關的任何資料，有關資料可能與本[編纂]所載者不符。**

於刊發本[編纂]前，若干報章及媒體可能刊登與[編纂]有關的報導，當中載有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與我們有關的資料。我們欲鄭重向潛在投資者聲明，我們對該等資料的發佈概不會負上任何責任。該等資料亦非來自我們或獲得我們批准。我們概不會對任何該等資料的適用性、準確性、完整性及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以該等資料而言，我們會否定其當中與本[編纂]所載資料有不符或有衝突方面的資料。因此，有意投資者應僅根據載於本[編纂]的資料謹慎地作出彼等的投資決定。

---

## 豁免嚴格遵守[編纂]

---

為籌備[編纂]，本公司尋求下列豁免，豁免嚴格遵守[編纂]的相關條文：

### 管理層留駐

根據[編纂]第8.12條，本公司必須有充足管理層留駐香港。這一般是指須有至少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本公司總部（我們管理及進行主要業務及營運所在地）位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聖塔克拉拉，而我們絕大部分執行董事通常居住於美國。因此，我們並無且在可預見將來亦不會在香港留駐足夠管理層以符合[編纂]第8.12條之規定。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豁免嚴格遵守[編纂]第8.12條規定，惟須受下列條件規限以確保聯交所與本公司保持定期及有效的溝通：

#### 1. 授權代表

我們已根據[編纂]3.05條委任兩名授權代表，作為我們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兩名委任的授權代表為王偉軍先生及何世康先生（「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向聯交所提供彼等的詳細常用聯繫資料以便隨時透過電話、傳真及電郵聯繫，並能夠在合理時間框架內與聯交所會面以討論任何事項。

#### 2. 董事

當聯交所因任何事項而欲與董事聯絡時，各授權代表有途徑於任何時間迅速與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取得聯繫。我們將實行以下措施：(a)各董事必須提供其各自的手機號碼、辦事處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傳真號碼予授權代表；及(b)倘若董事預計將出行及／或因其他原因而不在辦事處，其將提供其住宿地點的電話號碼予授權代表。

我們已提供各董事的手機號碼、辦事處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傳真號碼予聯交所。

聯交所與董事之間的會議可透過授權代表，或透過合理通知直接與董事安排。非香港常住居民的董事均擁有有效的訪港旅遊證件，並可於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

---

## 豁免嚴格遵守[編纂]

---

### 3. [編纂]

我們已根據[編纂]第3A.19條委任[編纂]為[編纂]，以於[編纂]起至本公司根據[編纂]第13.46條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公佈財務業績當日期間，作為我們與聯交所的額外主要溝通渠道。

[編纂]將可與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聯繫，以確保能迅速回應聯交所就本公司提出的任何查詢或要求。

---

## 有關本 [ 編纂 ] 及 [ 編纂 ] 的資料

---

[ 編纂 ]

---

## 有關本 [ 編纂 ] 及 [ 編纂 ] 的資料

---

[ 編纂 ]

---

## 有關本 [ 編纂 ] 及 [ 編纂 ] 的資料

---

[ 編纂 ]

---

## 有關本 [ 編纂 ] 及 [ 編纂 ] 的資料

---

[ 編纂 ]

---

## 公司資料

---

###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 美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2880 Lakeside Drive, Suite 360,  
Santa Clara, CA 95054,  
United State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西營盤  
干諾道西118號  
20樓2001室

### 公司網站

[www.vobileinc.com](http://www.vobileinc.com)

(本[編纂]在我們的網站可供查閱。除本[編纂]所載資料外，概無我們的網站所載其他資料構成本[編纂]之部分)

### 公司秘書

何世康先生

### 授權代表

何世康先生  
香港新界荃灣永順街48號環宇海灣5座18樓C室

王偉軍先生  
香港新界荃灣怡康街1-7號海濱花園海珊閣3座  
3樓C室

### 審核委員會

陳敬文先生 (主席)  
James Alan CHIDDIX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

## 公司資料

---

### 薪酬委員會

James Alan CHIDDIX先生 (主席)  
Vernon Edward ALTMAN先生  
陳敬文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J David WARGO先生

### 提名委員會

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 (主席)  
James Alan CHIDDIX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編纂]

### 主要往來銀行

Silicon Valley Bank  
3003 Tasman Drive,  
Santa Clara, CA 95054,  
United States.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董事

| 姓名 | 住址 | 國籍 |
|----|----|----|
|----|----|----|

#### 執行董事

|                        |  |    |
|------------------------|--|----|
| 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 | 2 Heather Drive,<br>Atherton, CA 94027-2006,<br>United States. | 美國 |
|------------------------|--|----|

|                      |  |    |
|----------------------|--|----|
| Michael Paul WITTE先生 | 818 Garland Drive,<br>Palo Alto, CA 94303,<br>United States. | 美國 |
|----------------------|--|----|

|       |  |    |
|-------|--|----|
| 朱賢銘先生 | 1000 Continentals Way,<br>Apartment 211,<br>Belmont, CA 94002,<br>United States. | 中國 |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Vernon Edward ALTMAN先生 | 928 Laurel Glen Drive,<br>Palo Alto, CA 94304,<br>United States. | 美國 |
|------------------------|--|----|

|                 |   |    |
|-----------------|---|----|
| J David WARGO先生 | 1 Central Park West,<br>Apartment 46D,<br>New York, NY 10023,<br>United States. | 美國 |
|-----------------|---|----|

|       |                                    |    |
|-------|------------------------------------|----|
| 王偉軍先生 | 香港新界荃灣怡康街1-7號<br>海濱花園海珊閣<br>3座3樓C室 | 中國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陳敬文先生 | 中國上海銅川路58弄67號602<br>郵編：200333 | 中國 |
|-------|-------------------------------|----|

|                      |   |    |
|----------------------|---|----|
| James Alan CHIDDIX先生 | 30504 Upper Bear Creek Road,<br>Evergreen, CO 80439-7742,<br>United States. | 美國 |
|----------------------|---|----|

|                       |  |    |
|-----------------------|--|----|
|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 56 Pearce Mitchell Place,<br>Stanford, CA 94305,<br>United States. | 美國 |
|-----------------------|--|----|

進一步資料披露於本[編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 參與[編纂]的各方

#### 獨家保薦人

中信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1期18樓

#### [編纂]

#### 本公司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西盟斯律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1期13樓

美國法律：  
**Pillsbury Winthrop Shaw Pittman LLP**  
2550 Hanover Street,  
Palo Alto, CA 94304-1115,  
United States.

開曼群島法律：  
**Travers Thorp Alberga**  
香港  
中環雲咸街60號  
中央廣場1205A

日本法律：  
森•濱田松本法律事務所  
16th Floor, Marunouchi Park Building,  
2-6-1 Marunouchi,  
Chiyoda-ku, Tokyo 100-8222,  
Japan.

中國法律：  
北京觀韜中茂律師事務所杭州辦公室  
中國  
浙江杭州  
西湖區  
求是路8號  
公元大廈南樓18樓

#### 獨家保薦人及[編纂]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律：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 申報會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號

26樓08室

[編纂]

## 行業概覽

除另有指明外，否則本節所呈列資料均來自不同的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刊物以及來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市場研究報告。我們相信資料來自適當來源，並且在摘錄及轉載有關資料時已合理審慎行事。我們並無理由相信有關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失實或存在誤導成份，或者當中遺漏任何事實致使其在任何重大方面失實或存在誤導成份。我們、獨家保薦人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代表或任何參與[編纂]的其他人士並無獨立核實有關資料，且彼等概不會對有關資料是否準確或完整發表任何聲明。本節所載的資料及統計數據未必與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編製的其他資料及統計數據一致。

### 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

我們委託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對2012年至2021年止期間美國及中國的線上視頻保護、變現及計量行業進行分析並就此編製報告。在本[編纂]中提述弗若斯特沙利文為我們編製的報告時稱為「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已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支付費用總額100,000美元，而我們相信該筆款項反映該類報告的市場費率。弗若斯特沙利文於1961年成立，在全球設有40個辦事處，擁有超過2,000名行業顧問、市場研究分析員、技術分析員及經濟師。弗若斯特沙利文從事行業研究並提供其他服務。弗若斯特沙利文自1990年代在中國成立辦事處以來，服務已遍及中國市場。弗若斯特沙利文在中國所涉及的行業範圍包括農業、化工、材料及食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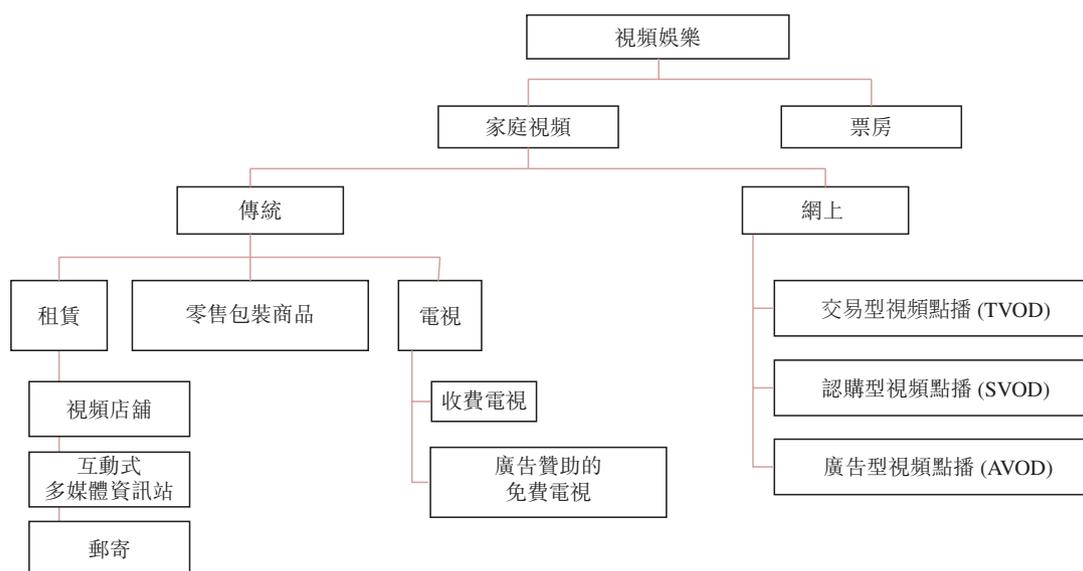
我們已在本[編纂]載列來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若干資料，因為我們相信該等資料有助潛在投資者瞭解我們目前業務經營所在或我們定為未來業務擴展目標的主要國家及地區的OVCP、視頻分銷及視頻計量行業。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包括全球、美國及中國市場OVCP、視頻分銷及視頻計量行業的資料以及其他經濟數據，且已在本[編纂]中載列。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獨立研究報告包括一手及二手的研究，當中載列的資料包括來自有關全球、美國及中國市場OVCP、視頻分銷及視頻計量行業的不同來源。預測數據則是通過分析過往數據，參考宏觀經濟數據及特定行業相關推動因素而推算得出。董事信納本節披露的未來預測及行業數據並不存在偏見或誤導成份。董事相信該等資料乃來自恰當來源，且我們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董事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於任何重大方面屬虛假或含誤導成份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於任何重大方面屬虛假或含誤導成份。

## 行業概覽

### 視頻娛樂市場概覽

#### 定義及分類

視頻娛樂市場包括預錄或串流視頻娛樂內容，按觀看地點將其界定為家庭視頻及票房。傳統家庭視頻乃透過電視及租賃及零售包裝商品（如DVD及藍光）等傳統渠道向客戶分銷。線上視頻指透過交易型視頻點播(TVOD)、認購型視頻點播(SVOD)及廣告型視頻點播(AVOD)分銷的數碼視頻內容。iTunes、Vimeo及Vudu均為知名TVOD平台，而Netflix、Amazon Prime及Hulu Plus則具SVOD模式特色。YouTube及Dailymotion為代表性AVOD平台。通常TVOD模式會先提供付費視頻內容，其後才於SVOD或AVOD分銷該等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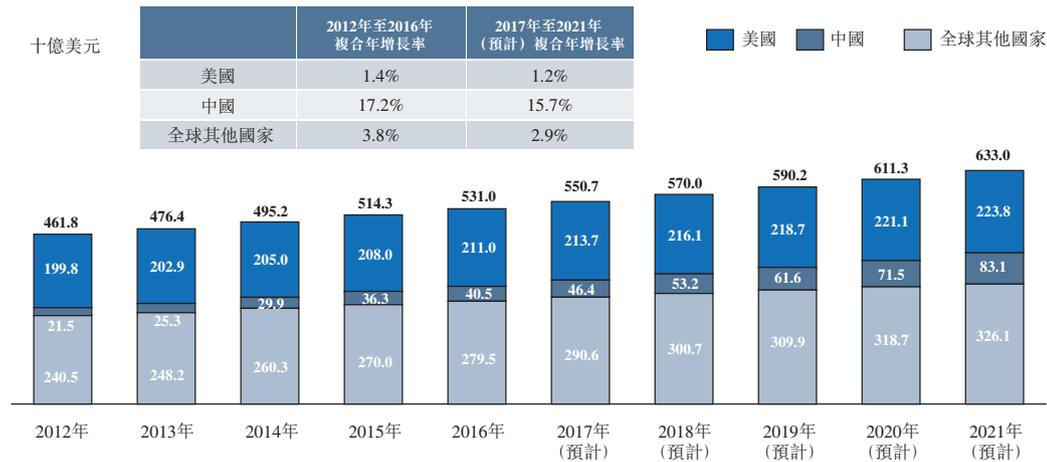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市場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隨著優質視頻娛樂產品的不斷發展，就收入而言，全球視頻娛樂市場規模於2012年至2016年以3.6%的複合年增長率由4,618億美元持續增長至5,310億美元，同期美國及中國的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為1.4%及17.2%。中國視頻娛樂市場快速增長，乃受到穩定的經濟增長、互聯網普及程度日益增加及視頻娛樂行業的視頻分銷渠道的快速發展所推動。弗若斯特沙利文預測，中國視頻娛樂市場將以15.7%的複合年增長率由2017年的464億美元增長至2021年的831億美元，而同期全球及美國的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為3.5%及1.2%。

##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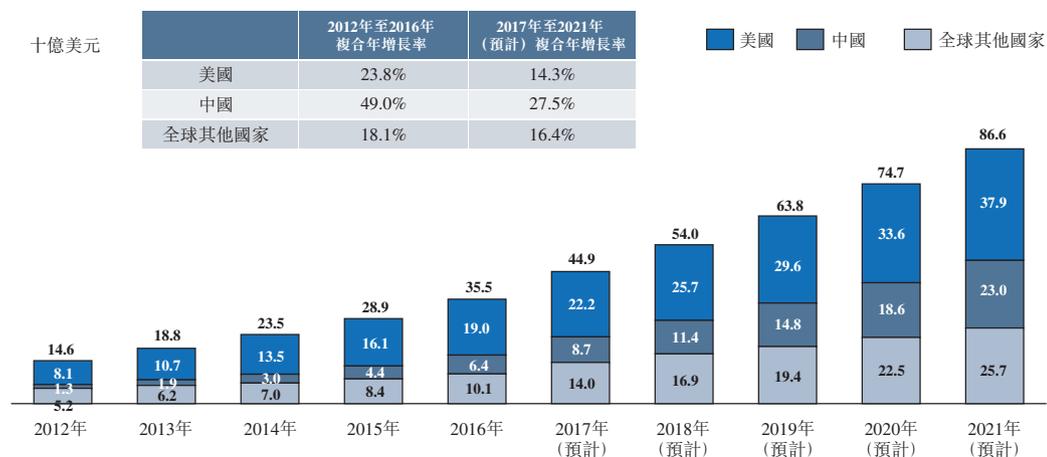
### 2012年至2021年（預計）按收入計全球視頻娛樂市場總規模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視頻分銷技術及內容數碼化成為視頻娛樂市場發展的強大推動力。視頻娛樂行業瞬息萬變，提供了更簡單的途徑及更靈活的定價模式，有助於推動市場發展及消費者支出。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全球視頻娛樂市場由2012年的146億美元增長至2016年的355億美元，2012年至2016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4.9%，並將於2021年達到866億美元，2017年至2021年的預計複合年增長率為17.8%。相比而言，弗若斯特沙利文預期中國線上視頻娛樂市場於2017年至2021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達到27.5%，高於同期美國的14.3%複合年增長率。

### 2012年至2021年（預計）按收入計全球線上視頻娛樂市場總規模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 行業概覽

---

### 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概覽

#### 線上視頻內容保護的定義

OVCP已成為線上視頻娛樂行業的基石之一。線上仍普遍存在盜版及侵犯版權的風險，而OVCP服務供應商主要透過採用水印及指紋技術協助保護視頻內容，該等技術能促進關鍵業務職能，包括內容識別、版權保護及數據智能。水印及指紋技術為目前兩個在線上視頻及音頻內容市場最常用的OVCP技術。

#### 水印技術

線上視頻水印為永久添加於影格的可見或隱藏標記。水印通常添加和隱藏於檔案內，為獨有的識別號碼。只有已添加水印的視頻能被識別。一旦通過若干技術刪除了水印，視頻將失去保護。水印與指紋相比具有較高精確度的優勢，乃因其可追溯非法內容的原始來源。然而，在添加水印過程中，水印通常需要投資高額資金的強力伺服器。

#### 指紋技術

線上視頻指紋含有視頻性質等線索，而無需嵌入任何資料。

在使用指紋技術進行識別過程中，目標視頻的指紋將會被提取並與參照視頻指紋數據庫進行比較，如果匹配吻合，則將自動定位內容。已識別的模樣會儲存於數據庫，供日後辨識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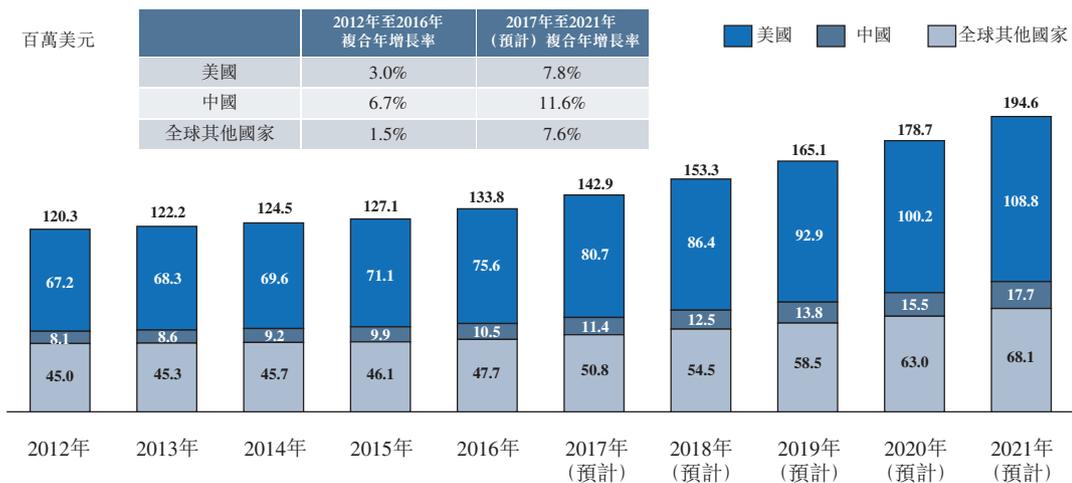
與必須添加視頻中並僅識別在該時間點之後製作的特定視頻複本的水印不同，指紋在工作流程中更靈活。指紋可以檢測類似的內容，而不需要預先將任何標記添加到內容中。這種技術亦不依賴於格式，可用於識別完整的視頻、視頻片段及視頻短片。

## 行業概覽

### 市場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盜版線上視頻內容見證了快速的增長。2016年，全球、美國及中國市場的盜版線上視頻價值分別為226億美元、64億美元及31億美元，預計於2017年至2021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為9.2%、4.2%及19.7%。於2016年，全球、美國及中國的OVCP市場分別為133.8百萬美元、75.6百萬美元及10.5百萬美元。近年來，隨著版權法及政策頒布日趨成熟，視頻資產的保護意識大大提高。弗若斯特沙利文預計，OVCP市場規模會於2021年達到194.6百萬美元，2017年至2021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0%，美國及中國OVCP市場的市場規模則於2021分別達到108.8百萬美元及17.7百萬美元，同期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為7.8%及11.6%。

### 2012年至2021年（預計）按收入劃分的全球線上視頻保護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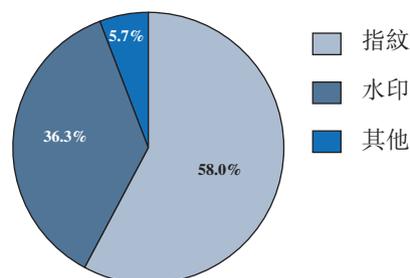


註：上述數據僅包括第三方OVCP市場價值，並未計及自主開發市場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應用水印技術在加入水印過程中會干擾視頻製作流程，並由全球數間公司提供。指紋技術於OVCP市場有較大的用戶群，乃因其在識別盜版線上視頻方面相對更為有效。於2016年，在美國以指紋技術進行OVCP的市場規模為43.8百萬美元，佔OVCP總市場58.0%。

### 2016年按收入計美國OVCP市場規模明細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 行業概覽

---

### 主要增長動力

#### **版權擁有人需要以OVCP來保護內容的持續價值**

由於技術不斷進步及增高的互聯網使用率，內容共享變得更為方便及廉價，使盜版內容數量隨之增加。盜版對內容擁有人及線上視頻提供者而言構成嚴重威脅，亦導致更佳及更有效的OVCP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加。

#### **線上視頻內容消費的增加**

隨著互聯網寬頻愈趨普及、數據上限放寬及高清流視頻愈來愈可靠，更多的內容擁有人及廣播公司均轉向線上渠道及平台分銷視頻內容，使得OVCP市場的機會增加。

#### **OVCP技術提供廣泛的功能**

水印及指紋技術能夠促進多項重要業務功能，包括為視頻、相片或音樂視頻擁有人提供內容識別、行為追蹤、智能數據及版權控制。該等技術亦有助於內容擁有人開發新的收入模式，例如在線上視頻網站索回廣告收入。在多方面廣泛應用OVCP技術將為OVCP服務供應商提供大量機會。

### 入行門檻

#### **高技術要求**

具競爭力的OVCP產品需要獲得大筆投資，包括研究及開發的高額開支。技術能力對於市場參與者競爭力至關重要。擁有豐富經驗及強大研發能力的公司能夠根據OVCP技術及其他先演算法做出全面內容保護平台，為客戶提供更有效可靠的解決方案。因此，新參與者需要大量資金及人力資源提升競爭力。

#### **現有指紋數據庫的規模巨大**

指紋數據庫的巨大規模對OVCP過程中的內容識別的有效性而言屬關鍵。專注於指紋技術的領先OVCP市場參與者可能隨著時間而於其專屬數據庫中累計非常大量視頻指紋。數據庫僅與其專屬指紋算法兼容。建立相等規模數據庫需要大量資源及花費大量時間，因而對新市場參與者而言屬困難。

#### **高程度的品牌忠誠度**

除了價格，OVCP服務供應商的競爭力也是從口碑上建立起來的。OVCP市場上的領先者以優質服務質量見稱。在大多情況下，終端用戶會傾向於採用更有效可靠的成熟解決方案。新參與者甚少擁有充裕的關係及聲譽以在市場上獲得信任。因此，彼等在該等市場上與聲譽穩固的市場領先者競爭時或會遇到困難。

## 行業概覽

### 內容保護市場競爭格局

全球OVCP市場均為新興市場，而美國保持著領先地位。全球OVCP市場的競爭格局相對分散，五大參與者於2016年合佔總市場份額的27.8%。我們處於全球領先地位，按2016年收入計算佔全球市場份額為7.5%，其後為公司A及公司B，市場份額分別為6.5%及5.6%。我們主要憑藉平台的質素及涵蓋範圍、技術穩定性及基礎建設擴展性、對世界各地市場的認識、全球產品及服務的穩定性及規模進行競爭。公司A提供指紋技術及專業技術以監察點對點網絡的非法下載活動、網誌及流視頻網站。公司B為OTT串流市場的音頻及視頻取證水印技術的領先供應商，其水印技術於全球多家數碼影院系統中使用。公司C提供關於分銷盜版內容的情報。其通過監控點對點網絡、網絡存儲器網站及直播串流網站運作。公司D是平台、渠道及內容保護服務的全球供應商，提供指紋及水印服務，以識別視頻內容的完整傳送路徑。

除上述競爭外，有些內容擁有人可能會傾向於自行開發自家的OVCP軟件或於互聯網搜索，而不是使用第三方OVCP服務供應商。然而，從長遠來看，第三方OVCP服務將因其質量、可靠性及穩定性而變得更受歡迎。

### 2016年就收入而言的五大OVCP服務供應商（全球）

| 公司                  | 收入（百萬美元） | 市場份額   |
|---------------------|----------|--------|
| Vobile US . . . . . | 10.0     | 7.5%   |
| 公司A . . . . .       | 8.7      | 6.5%   |
| 公司B . . . . .       | 7.5      | 5.6%   |
| 公司C . . . . .       | 5.6      | 4.2%   |
| 公司D . . . . .       | 5.4      | 4.0%   |
| 五大 . . . . .        | 37.2     | 27.8%  |
| 總計 . . . . .        | 133.8    | 100.0% |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視頻變現服務市場概覽

#### 家庭視頻分銷服務的定義

傳統家庭視頻分銷業務以各種實體視頻光碟格式分銷電影及電視內容至市場。影碟乃透過視頻店舖或郵政服務分發。線上視頻分發則利用了在互联网上將內容傳到終端用戶的技術。

#### 視頻變現服務的業務模式

##### 傳統家庭視頻變現模式

批發零售及變現（收入分成）為傳統家庭視頻分銷市場的兩種最常見業務模式。在批發零售模式，零售視頻店舖會向批發分銷商購買實體視頻影碟，並將複本租賃或售予零售客戶。

## 行業概覽

在收入分成模式（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的交易數據計量及審計服務支持），傳統視頻分銷商會以較低價格向視頻店舖租賃視頻影碟，以取得部分租賃收入及最終售予顧客的二手視頻光碟的所得款項。由於這種模式並無龐大的前期保證費用，視頻店舖可以大大增加視頻內容的庫存的深度及範圍。

### 線上視頻變現模式

線上視頻網站通常需要支出大量前期保證費以通過繁重的談判向內容擁有人購買內容版權，並將內容發佈於其網站作消費。彼等其後收回支出並計劃通過廣告（AVOD）或消費者付款（TVOD）（視乎視頻網站的業務模式而定）獲利。該前期保證模式使線上視頻網站需要大量資本，亦將許可內容限於精選賣座節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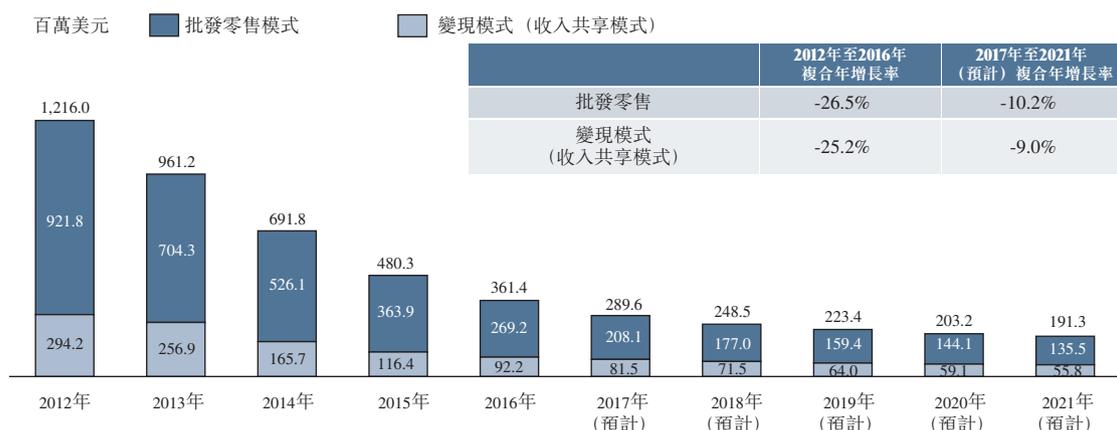
線上視頻變現指一種交易型收入分成業務，乃通過計量視頻而實現變現，主要用於TVOD及AVOD市場。線上視頻變現模式使線上視頻網站能夠向內容擁有人獲取大量視頻而毋須大量前期保證，而是將其廣告及／或用戶支付的租金費用產生的收入中的一部分與內容擁有人分成。內容擁有人賺取的收入部分取決於線上視頻網站或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數據計量及報告。與傳統家庭視頻市場不同的是，收入分成模式對線上視頻分銷而言相對較新。特別是，於美國及中國，使用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利用收入分成模式協助線上視頻分銷僅於過去兩年才出現。

### 市場概覽

#### 傳統家庭視頻變現市場服務

視頻店舖租金總收入從2012年的12億美元大幅下滑至2016年的4億美元，預計此趨勢將持續。此跌勢乃由於線上視頻的廣泛普及程度，讓消費者可在家串流或下載視頻作消費視頻內容。美國的視頻店舖數量在過去幾年亦大幅下滑，從2012年的約4,500家下降到2016年的約3,500家。

#### 2012年至2021年（預計）按銷售收入計美國視頻店舖租賃市場的明細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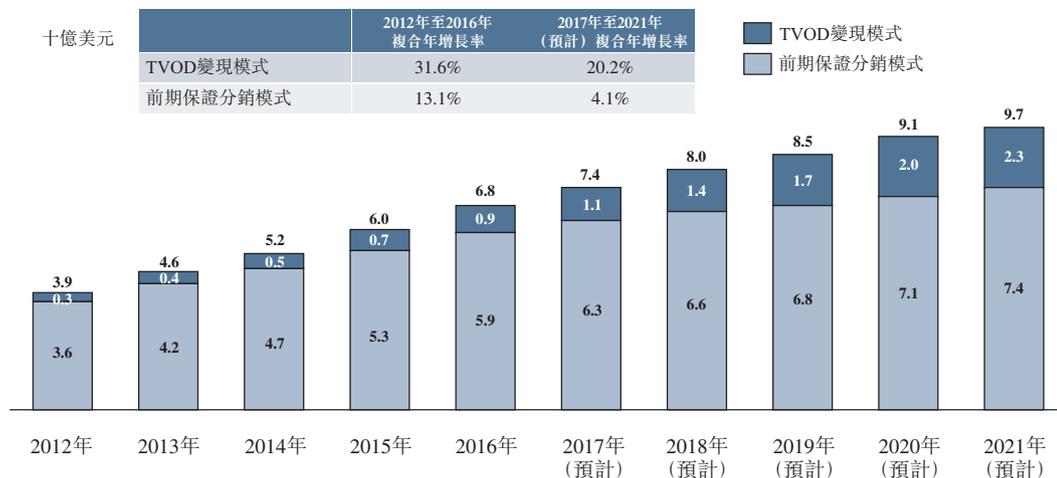
## 行業概覽

收入分成模式長久以來多數用於視頻店舖租賃市場，佔2016年視頻店舖租賃總收入的25.5%。Vobile, Inc.於2015年向Rentrak收購PPT後，成為美國實體租賃市場上唯一利用收入分成模式的大型服務供應商。

### 線上視頻變現市場

目前，TVOD變現模式多數由大型TVOD視頻網站使用，如iTunes、Vimeo及Vudu，由於其規模及聲譽，該等線上網站能夠以低價向內容擁有人獲取視頻內容，隨後按若干百分比與內容擁有人攤分用戶所支付的租賃費用。其他較小型的視頻網站較少使用TVOD變現模式，原因是缺少提供就收入分成計量及審計服務的第三方供應商。

### 2012年至2021年（預計）按總收入計全球TVOD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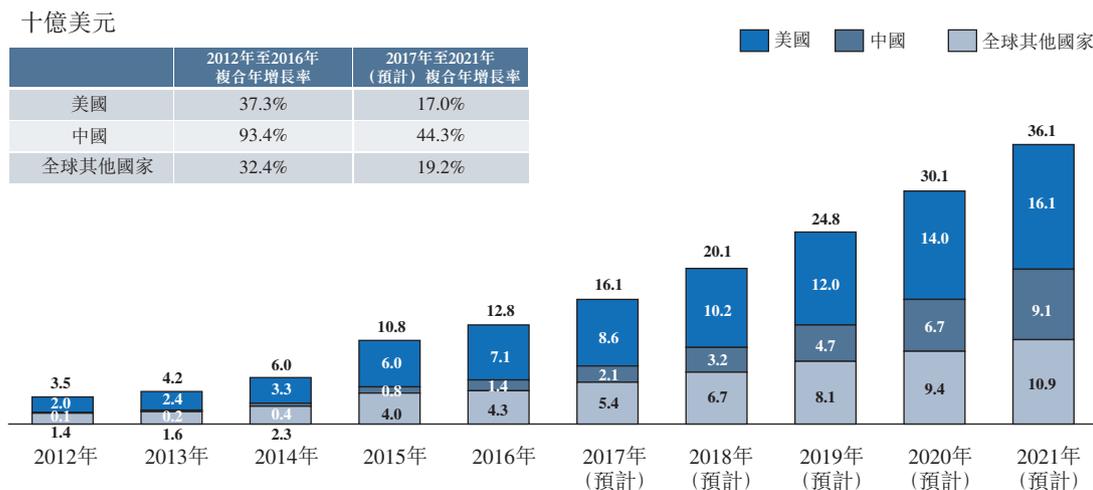
註：TVOD變現模式市場規模為使用收入分成模式的線上視頻網站（包括使用內部解決方案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進行數據計量及報告的TVOD網站）所產生的租賃交易總收費。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在AVOD變現模式下，內容擁有人可利用大型AVOD視頻網站（如YouTube）的計量服務。該等AVOD網站提供收入分成服務，因此內容擁有人可向該等網站分銷彼等的內容，並於視頻網站扣減收入分成後從置放在視頻的廣告產生收入。在若干情況下，內容擁有人依賴內部人士及解決方案管理彼等在該等視頻網站的視頻頻道以及收入分成支付驗證。在其他情況下，內容擁有人會利用第三方服務幫助計量及審計視頻頻道，及／或從內含版權保護材料的第三方上傳視頻索取版權所有權，於視頻網站扣減彼等收入分成後，內容擁有人可攤分來自置放在所有該等視頻的廣告的收入。

## 行業概覽

### 2012年至2021年（預計）按收入計全球AVOD變現模式市場規模



附註：AVOD變現模式市場規模為使用收入分成模式的線上視頻網站（包括使用內部解決方案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進行數據計量及報告的AVOD網站）所產生的廣告收入總收費。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憑藉節約成本的優勢，線上視頻變現模式於過往五年急劇擴展。預計全球AVOD及TVOD變現市場將從2017年至2021年分別按複合年增長率20.2%及22.4%進一步增長，於2021年分別達到23億美元及361億美元。雖然線上視頻變現市場在中國亦處於初期階段，但隨著愈來愈多國際企業進駐中國市場，TVOD變現模式尤其在中小型視頻平台將迅速普及。預計中國的TVOD變現模式將從2017年的10.5百萬美元以複合年增長率97.5%增加至2021年的159.7百萬美元，而AVOD變現模式將從2017年的21億美元以複合年增長率44.3%增加至2021年的91億美元。

### 線上視頻變現服務的主要市場推動力

#### 線上視頻消費的龐大需求

隨著線上視頻消費的選擇增加，觀看者可從線上資源下載或串流內容，為消費者提供了廣泛選擇，讓消費者對於觀看的內容、時間及方式擁有更大的控制權。全球線上視頻娛樂市場規模按收入計預期將以17.8%的複合年增長率由2017年的449億美元增加至2021年的866億美元。線上視頻市場規模強勁增長，較傳統實體視頻消費模式而言能增加消費者在線上視頻的支出，以收入分成模式經營的公司能夠從而擴大市場潛能。

#### 線上廣告市場的增長強勁

全球線上視頻廣告支出於2012至2016年迅速增長，複合年增長率達26.6%，相比而言電視廣告為4.5%，反映全球廣告市場由傳統往線上視頻內容的不斷轉變。全球線上視頻廣告支出的快速增長主要因線上視頻內容的普及程度及擴散程度增加，以及利

## 行業概覽

用較低成本提供更多實時針對性廣告的能力提高。於未來五年，全球線上視頻廣告支出預期將以17.2%的複合年增長率維持迅速增長。線上廣告市場的快速增長將為AVOD變現市場的增長提供有力支持。

### 對於成本節省有重大作用

購買視頻內容的成本長久以來佔用線上視頻網站經營成本的絕大部分，其高額成本導致多家中小型公司撤出該市場。變現模式則能夠讓該等公司大幅減低經營成本並且為客戶提供更多內容。隨著線上視頻變現技術日漸先進及市場認可度愈來愈高，線上視頻變現模式將更廣泛應用於線上視頻網站及內容擁有者的AVOD及TVOD分銷。

### 視頻變現市場的競爭格局

在傳統家庭視頻市場，PPT系統數年來一直為美國傳統家庭視頻變現業務的唯一主要第三方平台。Vobile US於2015年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後，成為美國視頻店舖租賃市場上唯一利用收入分成模式的主要服務供應商。我們傳統PPT業務的主要競爭為消費者以其他方式代替在視頻店舖租賃消費視頻內容，如線上流視頻。

TVOD及AVOD變現服務市場於線上視頻分銷市場相對新興，市場上具有影響力的公司只有少數。尤其是，使用第三方供應商利用收入分成模式以促進線上視頻分銷僅於過往兩年開始出現。美國TVOD變現服務市場上具影響力的參與者主要為領先的TVOD網站，如iTunes，該等網站能夠利用內部的收入分成平台與電影公司建立直接的分銷關係。由於目前美國並無具影響力的第三方TVOD變現服務供應商，如iTunes般採用收入分成模式的視頻網站有限，此乃由於保護收入分成條款的公正計量及審計數據不足。

在美國的AVOD變現服務市場，主要參與者包括已建有內部內容管理及申索能力的多渠道網絡以服務YouTube上的自家視頻頻道，並已開始於該等視頻網站提供第三方服務予其他內容擁有者。此外，內容擁有者可能會與AVOD網站建立直接關係，並由內部管理視頻頻道及申索行為，因而減低對我們AVOD PPT平台的需求。

在中國，TVOD變現服務市場非常新。市場上亦沒有具影響力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作為線上視頻分銷商及內容擁有者之間的中介。電影公司可能會在其內部人員和解決方案支持的TVOD變現模式分發的他們的視頻。中國的AVOD變現服務市場則由優酷及搜狐視頻等領先視頻平台主導，該等平台利用內部平台與內容擁有者攤分廣告收入。

---

## 行業概覽

---

### 視頻計量服務市場概覽

#### 視頻計量服務的定義及分類

視頻計量基本上應用於電視計量及線上視頻計量。電視計量致力於詳細電視觀眾資料及廣告有效性的規模量化及特色描述。透過電視計量，廣告商能夠得知多少觀眾正在觀看哪些廣告，以及哪些廣告的參與度及影響力最高。

線上視頻計量包括分析線上視頻性能、觀眾計量以及將該等指標轉換成有效的線上視頻內容及廣告策略。

視頻計量吸引到愈來愈多的關注，其對於線上視頻的生態系統至關重要。線上視頻計量會確認觀看次數、觀眾、行為及視頻廣告性能，確保來自廣告商的信任及收入。視頻廣告計量解決方案有助於媒體買家及賣家深入了解各個廣告活動。美國線上視頻計量市場由2012年的27.4百萬美元增至2016年的64.6百萬美元，預計2017年至2021年複合年增長率將達到34.6%。美國電視計量市場由2012年的17億美元快速增長至2016年的25億美元，且預計電視廣告收入增長將有所放緩，2017年至2021年複合年增長率為6.7%。

#### 視頻計量市場的主要市場推動力

##### **越來越多線上及電視廣告支出推動計量服務的需求**

為驗證受眾群並且提高日後廣告規劃的效益，廣告商轉向能夠助其計量及証實廣告宣傳的解決方案。電視及線上視頻計量解決方案提供觀看次數及參與程度等指標，有助於廣告商評估其線上廣告支出的回報。廣告商的側重點是為了解觀眾類型、其廣告的受關注程度及如何向觀眾傳遞有效內容。

---

## 行業概覽

---

### **提供優質服務以增加觀眾參與度的壓力**

線上視頻的普及度提高了觀看者的期望，花在網絡視頻上的時間愈來愈多。體驗質量必須類似或超出電視觀看的質量。為提供優質、電視般的觀賞體驗，出版商及服務供應商需要識別出所有影響觀看次數的因素。線上視頻計量解決方案則有助出版商識別質量指標，從而助其於適當時候向合適觀眾提供高質量的內容，確保其門戶網站的參與程度不會減低。

## 監 管

### 知識產權法概要

我們的業務於美國並不受限於任何特殊重大法規，並非嚴格規管業務。下文載列與我們的業務尤其相關的美國一般適用法律制度的描述。

我們的軟件平台受到全球多國的版權及商業機密法保護，若干軟件平台的若干方面亦受到對應國家（主要為美國）的專利保護法律。一般而言，該等法律有效的賜予我們複製、分銷及以其他形式利用我們的軟件平台的專有權利。然而，我們的軟件平台的主要保障為(a)我們在營業場所的電腦存有我們軟件平台的源代碼，且我們不會向第三方提供源代碼，及(b)我們不會向客戶提供軟件複本的可執行代碼，反之，我們的軟件安裝在我們所擁有或租用的電腦上雲端基礎設施，而我們客戶僅能透過互聯網存取有限層面的軟件讀取我們軟件所得的成果。同樣，我們並無向客戶提供VDNA數據庫（惟於若干情況下我們會應要求向客戶提供其內容指紋得出的VDNA數據庫）；我們向客戶提供應用程式，內容擁有者可於該應用程式為其特定視頻內容產生VDNA並轉移至集中的VDNA數據庫（安裝在我們所擁有或租用的電腦上的雲端基礎設施）。相同的，我們為PPT客戶提供彼等可安裝、配置及連接零售管理系統的本地的應用程式，以計量其分銷內容。在各情況下，安裝及激活應用程式均需要安全密鎖。

我們的部分業務涉及協助客戶透過我們提供內容保護服務的VideoTracker及MediaWise軟件平台在互聯網分銷原創的受版權保護作品時保護其知識產權。世界各地數個國家已實施法律及法規以規管該過程。尤其是，「通知及移除」規定讓版權擁有人或替其行動的人士在某一互聯網或網絡服務供應商（即ISP）所控制的網站或服務出現侵權材料時向其發出侵權通知。根據該規定，在收到正式通知後，ISP須移除侵權內容，而作為條件，該ISP會獲豁免因可能成為侵權的參與方或協作者而就侵權承擔某些責任。由於該等規定要求ISP公開刊載其聯絡資料以接收有關通知，我們利用該等規則以確保客戶的作業免受侵權。倘涉嫌侵權的材料分銷人否認材料涉及侵權，在分銷人及時通知ISP其否認所分銷材料涉及侵權後，數字千年版權法（「DMCA」）將提供分銷人及內容擁有者調解的進一步程序。

### 美國稅法

美國聯邦政府對公司、所得稅、就業稅以及酒精、煙草、槍械、汽車和航空燃料以及醫療器械等的各種消費徵收稅物。大多數但並非所有洲（甚至部分司法管轄區，如城鎮）都施加某種形式的企業所得稅，以及從價物業稅（多次對房地產和個人財產）、銷售和使用稅，以及各種營業執照稅。

## 監 管

美國所得稅管轄權是基於以下兩個理由之一：居住地或來源地。根據現行法律，美國公司（即根據美國、其任何州或哥倫比亞特區的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如Vobile US），通常其全球淨收入須按35.0%的最高稅率繳交美國聯邦所得稅。非美國公司（例如本公司）通常須就來自美國的固定或可釐定年度或定期收入（FDAPI，一般為被動或投資類型的收入，如利息、股息（包括Vobile US支付的股息）、租金和特許權使用費，惟若干情況例外）以及與美國境內貿易或業務行為有實際聯繫的收入（ECI）繳交美國聯邦所得稅。FDAPI按該收入總額徵收30%（就本公司而言）預扣稅稅率，繳交美國聯邦所得稅。ECI以與美國公司收入相同的淨收入為基礎徵稅。我們目前並無也預期不會從事美國的貿易或業務，因此預期不會產生ECI。我們亦預期不會產生重大應課稅FDAPI。

在美國所謂的「反倒置」規則下，非美國公司就繳納聯邦所得稅而言可被視為美國公司，因此在某些情況下其全球收入須繳納美國聯邦所得稅。然而，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或Vobile US均未從事觸發「反倒置」規則的交易。

公司被徵收國稅乃受到美國憲法原則約束，通常是與徵收國家有的最低限度的聯繫或「關聯」。另外，即使有關聯，國家亦只可就「公平分配」至該國的收入徵稅。Vobile US主要須於俄勒岡州（最高稅率為7.6%）和加利福尼亞州（最高稅率為8.8%）繳納國家所得稅。

### 美國反貪腐法

1977年海外反腐敗法（經修訂，15 U.S.C. § § 78dd-1, et seq.）（「海外反腐敗法」）訂明，個人或實體通過支付國外政府官員來獲得或保持業務，即為非法行為。具體而言，海外反腐敗法的反賄賂規定嚴禁：任何人知道任何金錢或有價之物的全部或部分將會直接或間接提供、給予或允諾給任何外國官員以影響其公務職責，引誘該外國官員做出任何違反其法定職責的事情或做對其法定職責不盡責的事情，或取得任何不正當利益，以圖幫助該國內業務取得或保留給任何人的業務，或將業務交給任何人，而該知情人仍蓄意使用郵件或州際商業的任何工具來繼續提供、支付、允諾支付，或授權支付此種金錢或有價之物予任何人士。自1977年起，海外反腐敗法的反賄賂規定已適用於所有美國人及若干海外證券發行人。於1998年通過若干修訂後，海外反腐敗法的反賄賂規定亦適用於海外公司以及在美國境內直接或經代理作出賄款的人士。

海外反腐敗法亦要求證券於美國上市的公司須遵守其會計規定。見15 U.S.C. § 78m。該等會計條文是為了配合海外反腐敗法中的反賄賂的相關規定而設計，要求凡是被該法案管轄的公司必須(a)設有及保存帳目及記錄，且帳目及記錄應該準確誠實地反映該公司的交易，及(b)設計並維護足夠的內部會計控制系統。

---

## 監 管

---

海外反腐敗法規定了公司及個人的不同刑事及民事處罰。對於干犯反賄賂規定者，海外反腐敗法規定公司及其他業務實體可被判最高2.0百萬美元的民事及／或刑事處罰。此外，個人（包括行政人員、董事、股東及公司代理）可能會被判最高250,000美元的民事及／或刑事處罰，及監禁最多五年。對於干犯會計規定者，海外反腐敗法規定公司及其他業務實體可被判最高25.0百萬美元的民事及／或刑事處罰，個人可能會被判最高5.0百萬美元的民事及／或刑事處罰，及監禁最多20年。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及美國司法部共同負責執行海外反腐敗法。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歷史及發展

#### 我們的業務歷史

Vobile US及VideoMobile於2005年由Wang先生創立。Wang先生帶領一支團隊開發鞏固我們VDNA技術的基礎算法及指紋識別技術。

Wang先生撥資本集團的適度經營成本，直至本集團於2006年初首次獲得外部融資為止。本集團原先成員公司為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eoMobile，連同其全資美國營運附屬公司Vobile US，及其後於2006年通過VideoMobile BVI的間接全資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阜博通中國。自其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透過銷售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以及通過VideoMobile向投資者出售優先股進行四輪主要融資而獲得資金撥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模式可分為兩部分：我們的認購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在我們的認購型SaaS業務中，VideoTracker為我們於2008年推出的主要內容保護平台。我們的交易型SaaS業務包括內容變現解決方案，即我們的PPT平台。我們的首個線上PPT平台（即AVOD PPT平台）促進線上視頻分銷並讓我們的客戶按收入分成基準從其內容中獲利。我們的AVOD PPT平台亦被稱為ReClaim，其於2011年首次推出後於2014年重推，當時面臨市場對變現解決方案的平淡反應所帶來的挑戰。

於2014年，本集團向Blayze進行資產收購，以協助重推AVOD PPT平台。於2015年，本集團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以促進內容擁有者與視頻商店就家庭視頻內容的收入分成模式。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業績記錄期間內的收購事項」一節。

於2016年，我們新的線上TVOD PPT平台與一個中國線上視頻網站簽訂第一份協議，該平台將傳統PPT類似的平台引入線上視頻分銷，並應用於較傳統家庭視頻內容更廣泛的視頻內容。

#### 里程

| 年份    | 主要發展及里程碑   |
|-------|--|
| 2005年 |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公司Vobile US及VideoMobile由Wang先生成立。  |
| 2006年 | 本集團收到其第一次外部融資，為來自個人投資者價值為350,000美元的承兌票據，可以本集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eoMobile發行股份折讓30.0%轉換為下一輪融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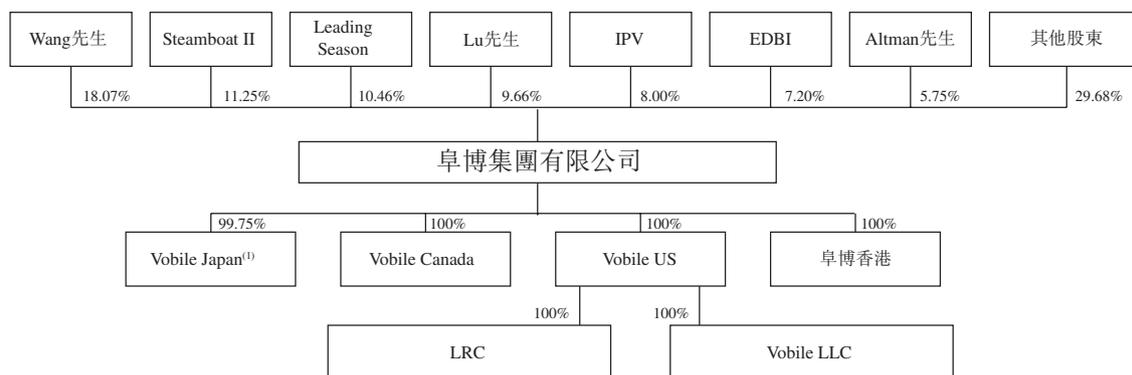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年份        | 主要發展及里程碑   |
|-----------|--|
| 2007年     | <p>本集團收到額外約2,220,000美元的融資，主要為來自個人投資者的承兌票據，可以無折讓或折讓30.0%轉換為下一輪融資。票據在2007年轉換為VideoMobile A系列優先股。</p> <p>B系列優先股在本集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eoMobile內出售，籌集約7百萬美元。我們推出初始產品MediaWise。</p> |
| 2008年     | <p>我們推出主要內容保護平台及第二個產品VideoTracker。</p>   |
| 2010年     | <p>B系列優先股在本集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eoMobile內出售，籌集了3百萬美元。成立Vobile Japan。</p>   |
| 2013年至14年 | <p>C系列優先股在本集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eoMobile內出售，籌集了11.25百萬美元。</p>  |
| 2014年     | <p>我們重推ReClaim，即我們用於廣告基礎視頻分銷的AVOD PPT平台。</p>   |
| 2015年     | <p>本集團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作為代價的一部分，VideoMobile向Rentrak發行D系列優先股，賦予價值為約5百萬美元。</p>  |
| 2015年至16年 | <p>D系列優先股在本集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eoMobile內出售，籌集了12.1百萬美元。</p>   |
| 2016年     | <p>作為重組一部分，本公司成立並成為營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p> <p>本公司就TVOD PPT平台與中國一個線上視頻網站簽訂第一份協議。</p>   |
| 2017年     | <p>我們於1月1日完成重組。</p>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公司發展

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由本公司組成，其擁有三間全資附屬公司，即Vobile Canada、阜博香港及Vobile US。Vobile US則擁有兩間全資附屬公司，即LRC及Vobile LLC。本公司另有一間附屬公司Vobile Japan，其由本公司及Vobile Japan董事Mitsuru Ohki先生分別擁有99.75%及0.25%。本公司為經營附屬公司Vobile Canada、阜博香港、Vobile US及Vobile Japan的控股公司。以下圖表載列本集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股權架構。



附註：

1. Vobile Japan由本公司及Mitsuru Ohki先生擁有99.75%及0.25%，Mitsuru Ohki先生為Vobile Japan的董事。

### 本公司

本公司於2016年7月28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作為重組（更詳載於下文「我們的重組」一節）的一部分，本公司就[編纂]而言已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1. 於2016年7月28日，本公司向VideoMobile發行1,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以換取10美元。
2. 根據於2016年7月29日訂立的四份購股協議，本公司於2016年7月29日就每間附屬公司以1.00美元購買經營附屬公司全部發行在外股份（除Vobile Japan董事Mitsuru Ohki先生擁有其發行在外股份的0.25%外）。待完成該四項交易後，所有經營附屬公司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除Vobile Japan總裁Mitsuru Ohki先生擁有其發行在外股份的餘下0.25%外）。
3. 於2016年12月2日，本公司以100股分拆其1股股份使100,000股股份獲發行及未獲行使，並向VideoMobile發行本公司額外83,193,634股普通股及優先股，以致VideoMobile持有本公司相同數目及類別和系列的股份，原因是VideoMobile股份為發行在外及由VideoMobile股東持有。該等股份及優先股按面值為每股0.0001美元發行。
4. 於2016年12月30日，我們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涉及6,000,000股股份，如下文「[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述。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5. 於2017年1月1日，作為本集團的母公司，本公司分拆自VideoMobile，詳情載於「我們的重組－3.本集團分拆自VideoMobile」一節。因此，我們有83,293,634股發行在外的股份及優先股；全部優先股將於[編纂]後自動轉換成股份。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法定股本為800,000美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

###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Vobile US*

Vobile US於2005年5月20日在美國加州成立及為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Vobile US為本公司的主要經營實體，且產生本公司的大部分收入及溢利，進行研究及產品開發、銷售及營銷等有關認購型SaaS業務的活動，如VideoTracker平台及傳統PPT業務。

#### *LRC*

LRC於1997年6月30日在美國俄勒岡州成立及為Vobile US的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LRC乃於2015年從Rentrak收購所得。LRC為美國俄勒岡州的持牌收款機構，職能為傳統PPT業務的收款實體。Vobile US決定無需再分開職能，容許該牌照於2016年2月失效。Vobile US及LRC進行傳統PPT業務，並從有關業務中產生幾乎所有收入。

#### *Vobile LLC*

Vobile LLC於2015年1月29日在美國德拉瓦州成立及為Vobile US的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Vobile LLC由Rentrak成立，以協助本集團於2015年1月31日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Vobile LLC並無僱員或其他資產，且並未進行任何傳統PPT業務。

#### *Vobile Canada*

Vobile Canada於2015年1月30日在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成立及為本公司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Vobile Canada由Rentrak成立，以協助本集團於2015年1月31日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Vobile Canada主要與加拿大實體訂立合約，作為加拿大傳統PPT業務營運的一部分。除該等合約外，Vobile Canada並無僱員或其他資產。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Vobile Japan

Vobile Japan於2010年12月7日在日本成立。於重組前，Vobile Japan由Vobile Singapore擁有99.75%，乃以VideoMobile的利益及作為其代名人而持有VideoMobile的該等股份。於重組後，本公司擁有Vobile Japan的99.75%股份及Vobile Japan的總裁Mitsuru Ohki先生擁有餘下0.25%股份。Vobile Japan在日本進行內容保護SaaS業務以及mSync內容計量產品的銷售及營運。

### 阜博香港

阜博香港於2014年12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亦為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阜博香港於香港進行內容保護SaaS業務的銷售及營運，亦協助本集團於中國的新TVOD PPT產品。

## [編纂]投資

### 於VideoMobile的投資的主要條款

為籌集資金作增長及發展，於重組及分拆前，VideoMobile已進行以下四輪投資，除腳註所列明外，所有股份均以現金出售：

| VideoMobile<br>優先股系列 | 發售期<br>(月/年)    | 每股VideoMobile<br>優先股的初步售價 <sup>(1)</sup><br>(美元) | 每股VideoMobile<br>優先股投資者已付價格 <sup>(1)</sup><br>(美元) | 已發行VideoMobile<br>優先股數目<br>(百萬股) | 籌得金額<br>(百萬美元)       | 已付價格較[編纂]<br>折讓/(溢價) <sup>(1)(2)</sup> |
|----------------------|-----------------|--|--|----------------------------------|----------------------|--|
| A系列.....             | 05/2006至08/2007 | 0.30 <sup>(3)(4)</sup>                           | 0.21至0.30 <sup>(3)(4)</sup>                        | 9.81 <sup>(4)</sup>              | 2.57                 | [編纂]%至<br>[編纂]%                        |
| B系列.....             | 10/2007及06/2010 | 0.54 <sup>(4)</sup>                              | 0.54 <sup>(4)</sup>                                | 18.96 <sup>(4)</sup>             | 10.24                | [編纂]%                                  |
| C系列.....             | 12/2013至04/2014 | 0.90 <sup>(5)</sup>                              | 0.72至0.90 <sup>(5)</sup>                           | 12.55                            | 11.25 <sup>(5)</sup> | [編纂]%至<br>[編纂]%                        |
| D系列.....             | 01/2015至07/2016 | 1.75   | 1.75   | 9.77                             | 17.10 <sup>(6)</sup> | [編纂]%                                  |

附註：

- (1) 「初步售價」指就VideoMobile組織章程細則下[編纂]投資者的權利而言每股VideoMobile優先股的初步售價。[編纂]投資者所支付的價格乃用於在重組及分拆發生前認購VideoMobile的優先股。緊隨重組及分拆完成後，[編纂]投資者持有VideoMobile的優先股，並於VideoMobile及本公司中擁有權益，從而擁有VideoMobile的附屬公司（包括阜博通中國實體）以及我們的附屬公司。
- (2) 每股VideoMobile優先股已付價格較[編纂]折讓/(溢價)乃根據以下基準計算得出，即每股VideoMobile優先股已付價格經[編纂]的影響調整及[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
- (3) VideoMobile發行的轉換為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的過橋票據的早期投資者獲得折讓30%，即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0.21美元。請參見下文的「[編纂]投資者－A系列[編纂]投資者」一節。
- (4) 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及B系列優先股的所有價格和股份數量已經自彼等發行起就干預股份分拆而調整。
- (5) Blayze本金餘額175,000美元承兌票據的持有人，即Social Leverage Capital Fund I, L.P.及Allen Debevoise，獲得折讓20%以鼓勵轉換為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即每股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0.72美元。請參閱下文「[編纂]投資者－C系列[編纂]投資者」一節。
- (6) 2.85百萬股VideoMobile的D系列優先股的代價為購買傳統PPT業務的部分付款，而非現金，歸屬價值為5百萬美元。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編纂]投資者的權利

於重組前，[編纂]投資者持有VideoMobile的優先股，附有VideoMobile的組織章程細則所授予的若干權利。

由於下文所述重組及分拆，我們向VideoMobile發行數量及系列相同的優先股，其後以實物分派形式分派予相同的[編纂]投資者，視作初始售價與[編纂]投資者就其於本公司細則下的權利於VideoMobile所持有者相同。該等優先股根據本公司細則具有以下特別權利：

1. 應計但並非每年累計的股份的股息優先權等於其初始銷售價格的4.8%。倘並無向優先股持有人支付全部股息優先權，則所支付的任何股息應按各持有人另行有權收取悉數股息優先金額的比例在優先股持有人當中分派。一旦該股息優先權於某年獲履行，所有其他股息將按可轉換基準派付予股份及優先股持有人。任何股息僅可在宣派時派付，但從未宣派任何股息。
2. 普通股的清盤優先權等於初始銷售價格的80%加上累計但未派付股息，乃由銷售、兼併或解散所觸發。C及D系列優先股相互擁有同等權益，並較享有同等權益的A及B系列優先股享有優先權。一旦優先股的清盤優先權獲履行，所有額外金額均在股份持有人當中分派。
3. 其持有人可於任何時候以一對一形式轉換成股份，其不具反攤薄保障，但就股份分拆或合併或重組等事件作出適當調整。
4. 於(i)若干[編纂]符合[編纂]規定的若干標準，(ii)大部分優先股已自需轉換成股份及(iii)待優先股持有人以大比數表決後等若干事項發生時按一比一基準自動轉換成股份，其不具反攤薄保障，但就股份分拆或合併或重組等事件作出適當調整。

所有該等優先股將於[編纂]後按一比一基準自動轉換成股份，所有上述特權將於[編纂]後終止。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根據重組，[編纂]投資者亦有權享有下述投資者權利協議（「投資者權利協議」）項下的若干權利：

1. 所有[編纂]投資者均擁有若干註冊權，倘在美國進行[編纂]，允許股份在[編纂]中或隨後更易於出售。該等包括要求及附屬註冊權。
2. 任何共同持有至少6,000,000股B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及／或D系列優先股的[編纂]投資者（「主要[編纂]投資者」）擁有若干資訊權，包括收取財務報表及預算的權利，以及檢查設施、賬簿及記錄，並與管理層會面。
3. 主要[編纂]投資者擁有按比例參與若干未來股份發售的權利，惟主要目的並非集資的股份發售除外，例如向僱員及策略性夥伴發行股份。
4. 倘本公司並無行使優先購買權，主要[編纂]投資者就Lu先生及Wang先生作出的若干股份銷售擁有優先購買權受向家族成員銷售等若干除外情況所限。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投資者權利協議於2016年11月29日經修訂，規定投資者權利協議項下的所有上述特權將於[編纂]後終止。

### 禁售

於[編纂]後，所有[編纂]投資者均須遵守經修訂投資者權利協議項下的市場規避／禁售條款，自[編纂]起至少六個月，規定股份在未經[編纂]同意下不得出售（「禁售」）。

### [編纂]投資的所[編纂]及策略性裨益

[編纂]融資籌得的資金已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撥付因研發、市場推廣及銷售而招致的虧損資金，以及本公司從其SaaS產品收取充足收入之前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以撥付其營運所需資金。此外，4,000,000美元已用於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及140,000美元已用於Blayze收購。於業績記錄期間，[編纂]投資所籌得的全部資金已被動用。

我們的股東IPV、Ivy Capital、EDBI及Cybernaut等風險投資基金對新興成長型公司擁有專業知識，尤其是亞洲，藉此背景進行交流及向本公司提供意見。此外，股東如Steamboat II（基金的投資者是華特迪士尼公司，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及AT&T（基金的投資者是AT&T, Inc.）能夠幫助促進與其投資者的業務關係，並擁有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專業知識。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編纂]投資者

#### A系列[編纂]投資者

下表載列A系列[編纂]投資者名單。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發售涉及註銷承兌票據代表的負債本金餘額（以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0.30美元或0.21美元計算，經各方按公平原則釐定，具體取決於貸款何時進行（即2006年5月至2007年8月之間）。募集資金總額為2.57百萬美元。由於重組及分拆，A系列[編纂]投資者收到了我們的A系列優先股。所有A系列優先股將在緊接[編纂]後自動轉換為股份，上述所有A系列[編纂]投資者的特權亦將於[編纂]後終止。

| 投資者名稱   | 投資日期<br>(月/日/年) | 每股                     |  |  | 支付代價日期<br>(月/日/年) | 所持有的<br>VideoMobile的<br>A系列<br>優先股數目 <sup>(1)</sup> | 於[編纂]後的持股 <sup>(3)</sup> |       |
|---|-----------------|------------------------|--|--|-------------------|---|--------------------------|-------|
|   |                 | 已付<br>代價金額<br>(美元)     | VideoMobile<br>的A系列優先<br>股的已付價格<br>(美元) <sup>(1)</sup> | 已付價格<br>較[編纂]<br>折讓(%) <sup>(1)(2)</sup>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Al Frugaletti, Trustee,<br>Frugaletti Family Trust  | 10/04/2007      | 125,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595,238   | [編纂]                     | [編纂]  |
| Benjamin Wen Jing Wu  | 10/04/2007      | 60,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285,714   | [編纂]                     | [編纂]  |
| Brooknol Advisors, LLC  | 10/04/2007      | 100,000                | 0.30   | [編纂]                                     | 10/04/2007        | 333,334   | [編纂]                     | [編纂]  |
| David B. Woodall  | 10/04/2007      | 25,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119,048   | [編纂]                     | [編纂]  |
| GC Holdings LLC   | 10/04/2007      | 100,000                | 0.30   | [編纂]                                     | 10/04/2007        | 333,334   | [編纂]                     | [編纂]  |
| Jarl Mohn, Trustee,<br>The Mohn Family Trust  | 10/04/2007      | 100,000                | 0.30   | [編纂]                                     | 10/04/2007        | 333,334   | [編纂]                     | [編纂]  |
| Jian Lu   | 10/04/2007      | 10,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47,620  | [編纂]                     | [編纂]  |
| Lauren Wu   | 10/04/2007      | 25,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119,048   | [編纂]                     | [編纂]  |
| Ming Hwa Lee  | 10/04/2007      | 50,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238,096   | [編纂]                     | [編纂]  |
| 日期為1988年7月的Nicholas<br>G. Moore and Jo Anne Moore,<br>Trustees, Nicholas G.<br>and Jo Anne Moore<br>Revocable Trust | 10/04/2007      | 75,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357,142   | [編纂]                     | [編纂]  |
| Susie Ming Yu <sup>(4)</sup>  | 10/04/2007      | 500,000                | 0.30   | [編纂]                                     | 10/04/2007        | 1,666,666   | [編纂]                     | [編纂]  |
| 日期為1998年1月28日的<br>Vernon Altman, Trustee,<br>Altman Family Trust UDT <sup>(5)</sup>                                 | 10/04/2007      | 500,000                | 0.30   | [編纂]                                     | 10/04/2007        | 1,666,666   | [編纂]                     | [編纂]  |
|   |                 | 300,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1,428,572   | [編纂]                     | [編纂]  |
| VideoRec LLC <sup>(6)</sup>   | 07/01/2009      | 400,000                | 0.30   | [編纂]                                     | 07/01/2009        | 1,333,334   | [編纂]                     | [編纂]  |
|   | 02/17/2011      | 145,000 <sup>(7)</sup> | 0.30 <sup>(7)</sup>                                    | [編纂]                                     | 02/17/2011        | 476,190   | [編纂]                     | [編纂]  |
|   | 08/17/2011      | 7,262 <sup>(8)</sup>   | 0.31 <sup>(8)</sup>                                    | [編纂]                                     | 08/17/2011        | 23,810  | [編纂]                     | [編纂]  |
| Yangbin Bernard WANG<br>(作為JYW Trust的受託人) <sup>(9)</sup>  | 10/04/2007      | 10,000                 | 0.21   | [編纂]                                     | 10/04/2007        | 47,620  | [編纂]                     | [編纂]  |
| Ghaemi Holdings Inc.  | 10/05/2007      | 25,000                 | 0.21   | [編纂]                                     | 10/05/2007        | 119,048   | [編纂]                     | [編纂]  |
| Jean Guy Lambert  | 10/05/2007      | 50,000                 | 0.21   | [編纂]                                     | 10/05/2007        | 238,096   | [編纂]                     | [編纂]  |
| Roger及Sherry Marlin <sup>(10)</sup>   | 05/23/2011      | 17,000 <sup>(10)</sup> | 0.36 <sup>(10)</sup>                                   | [編纂]                                     | 05/23/2011        | 47,620  | [編纂]                     | [編纂]  |
|   |                 |                        |  |  |                   | 9,809,530   | [編纂]                     | [編纂]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附註：

1. 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的所有價格和股份數量已經自彼等發行起就干預股份分拆而調整。A系列[編纂]投資者已付價格乃用於於重組及分拆發生前認購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緊隨重組及分拆完成後，A系列[編纂]投資者持有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並於VideoMobile及本公司中擁有權益，從而擁有VideoMobile的附屬公司（包括卓博通中國實體）以及我們的附屬公司。
2. 假設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已付價格經[編纂]的攤薄影響調整及[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得出。
3. 於[編纂]轉換A系列優先股至股份及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持有的股份，假設並無行使[編纂]或[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
4. Susie Ming Yu為獨立第三方。
5. Altman先生為非執行董事。Altman先生個人及作為1998年1月28日所訂立Altman Family Trust UDT（為可撤回信託，Altman先生及其妻子為唯一信託及受託人，而彼等活著時為唯一受益人）的受託人擁有股份。
6. VideoRec LLC由非執行董事Wargo先生及其胞弟Robert Wargo先生分別擁有95%及5%。
7. VideoRec LLC自Charles及Karen Colby購買股份（Charles及Karen Colby為獨立第三方，於2007年10月4日自VideoMobile購買股份），以註銷VideoMobile發行本金額為100,000美元的承兌票據（即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已付價格0.21美元）。VideoRec LLC就出售及購買該等股份向Charles及Karen Colby支付的代價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0.30美元（即總代價145,000美元）乃經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協定及償付，且VideoMobile並無自上述交易收到任何資金。
8. VideoRec LLC自Emmet Soper購買股份（Emmet Soper為獨立第三方，於2007年10月4日購買股份），以註銷VideoMobile發行本金額為5,000美元的承兌票據（即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已付價格0.21美元）。VideoRec LLC就出售及購買該等股份向Emmet Soper支付的代價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0.31美元（即總代價7,262.05美元）乃經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協定及償付，且VideoMobile並無自上述交易收到任何資金。
9. Wang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Wang先生亦為單一最大股東。Wang先生為JYW Trust和YBW Trust的受託人。
10. Roger及Sherry Marlin自Phyllis Colby購買股份（Phyllis Colby為獨立第三方，於2007年10月4日購買股份），以註銷VideoMobile發行本金額為10,000美元的承兌票據（即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已付價格0.21美元）。Roger及Sherry Marlin就出售及購買該等股份向Phyllis Colby支付的代價每股VideoMobile的A系列優先股0.36美元（即總代價17,000美元）乃經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協定及償付，且VideoMobile並無自上述交易收到任何資金。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B系列[編纂]投資者

下表載列B系列[編纂]投資者名單。VideoMobile的B系列優先股發售以每股VideoMobile的B系列優先股0.54美元（經各方按公平原則釐定）進行，所有該等股份均以現金收購。籌得現金總額為10.24百萬美元。由於重組及分拆，B系列[編纂]投資者收到了我們的B系列優先股。我們所有B系列優先股將在[編纂]後自動轉換為股份，上述所有B系列[編纂]投資者的特權亦將於[編纂]後終止。

| 投資者名稱  | 投資日期<br>(月/日/年) | 已付<br>代價金額<br>(美元) | 每股<br>VideoMobile<br>的B系列優先股 |   | 支付代價日期<br>(月/日/年) | 所持有的<br>VideoMobile的B<br>系列優先股數目 | 於[編纂]後的持股 <sup>(3)</sup> |             |
|--|-----------------|--------------------|------------------------------|---|-------------------|----------------------------------|--------------------------|-------------|
|  |                 |                    | 的已付價格<br>(美元) <sup>(1)</sup> | 已付價格較<br>[編纂]折讓(%)( <sup>(1)(2)</sup>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AT&T <sup>(4)</sup>  | 10/26/2007      | 2,000,000.10       | 0.54                         | [編纂]                                    | 10/26/2007        | 3,703,704                        | [編纂]                     | [編纂]        |
| Steamboat Ventures II <sup>(5)</sup>                       | 10/26/2007      | 4,981,250.52       | 0.54                         | [編纂]                                    | 10/26/2007        | 9,224,538                        | [編纂]                     | [編纂]        |
| Steamboat Ventures II<br>Co-Investment Fund <sup>(5)</sup> | 10/26/2007      | 18,749.88          | 0.54                         | [編纂]                                    | 10/26/2007        | 34,722                           | [編纂]                     | [編纂]        |
| EDBI <sup>(6)</sup>  | 06/07/2010      | 3,240,000.00       | 0.54                         | [編纂]                                    | 06/07/2010        | 6,000,000                        | [編纂]                     | [編纂]        |
|  |                 |                    |                              |   |                   | <u>18,962,964</u>                | <u>[編纂]</u>              | <u>[編纂]</u> |

附註：

1. VideoMobile的B系列優先股的所有價格和股份數量已經自彼等發行起就干預股份分拆而調整。B系列[編纂]投資者已付代價乃用於於重組及分拆發生前認購VideoMobile的B系列優先股。緊隨重組及分拆完成後，B系列[編纂]投資者持有VideoMobile的B系列優先股，並於VideoMobile及本公司中擁有權益，從而擁有VideoMobile的附屬公司（包括阜博通中國實體）以及我們的附屬公司。
2. 假設每股VideoMobile的B系列優先股已付價格經[編纂]的攤薄影響調整及[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得出。
3. 於[編纂]轉換B系列優先股至股份及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持有的股份，假設並無行使[編纂]或[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
4. AT&T由AT&T, Inc.（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全資擁有，為獨立第三方。
5. 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為Steamboat Ventures II的管理層成員，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的一般合作夥伴。John Ball為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的管理層成員，並為獨立第三方。
6. EDBI由獨立第三方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全資擁有。EDBI Pte. Ltd.為EDBI的唯一獨家基金管理人，並為獨立第三方。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C系列[編纂]投資者

下列載表VideoMobile的C系列[編纂]投資者名單。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發售以每股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0.90美元（經各方按公平原則釐定）進行。籌得款項總額為11.25百萬美元。由於重組及分拆，C系列[編纂]投資者收到了我們的C系列優先股。我們所有C系列優先股將在[編纂]後自動轉換為股份，上述所有C系列[編纂]投資者的特權亦將於[編纂]後終止。

| 投資者名稱   | 投資日期<br>(月/日/年) | 已付<br>代價金額<br>(美元) | 每股<br>VideoMobile的C<br>系列優先股 |                          | 支付代價日期<br>(月/日/年) | 所持有的<br>VideoMobile的<br>C系列優先股<br>數目 | 於[編纂]後的持股 <sup>(3)</sup> |                      |
|---|-----------------|--------------------|------------------------------|--------------------------|-------------------|--------------------------------------|--------------------------|----------------------|
|   |                 |                    | 的已付價格<br>(美元) <sup>(1)</sup> | 已付價格較<br>[編纂]折讓(%)(1)(2)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IPV <sup>(4)</sup>  | 12/30/2013      | 6,000,000.30       | 0.90                         | [編纂]                     | 12/30/2013        | 6,666,667                            | [編纂]                     | [編纂]                 |
| Ivy Capital <sup>(5)</sup>  | 12/30/2013      | 3,000,000.60       | 0.90                         | [編纂]                     | 12/30/2013        | 3,333,334                            | [編纂]                     | [編纂]                 |
| Social Leverage Capital<br>Fund I, L.P.   | 02/10/2014      | 125,000.00         | 0.72 <sup>(6)</sup>          | [編纂]                     | 02/10/2014        | 173,611                              | [編纂]                     | [編纂]                 |
| Al Frugaletti, Trustee,<br>Frugaletti Family Trust  | 04/24/2014      | 125,000.10         | 0.90                         | [編纂]                     | 04/24/2014        | 138,889                              | [編纂]                     | [編纂]                 |
| Allen Debevoise<br>日期為1988年7月的Nicholas<br>G. Moore and Jo Anne Moore,<br>Trustees, Nicholas G.<br>and Jo Anne Moore | 04/24/2014      | 50,000.00          | 0.72 <sup>(6)</sup>          | [編纂]                     | 02/10/2014        | 69,445                               | [編纂]                     | [編纂]                 |
| Revocable Trust   |                 | 50,000.40          | 0.90                         | [編纂]                     | 04/24/2014        | 55,556                               | [編纂]                     | [編纂]                 |
| Steamboat Ventures II <sup>(7)</sup>  | 04/24/2014      | 99,624.60          | 0.90                         | [編纂]                     | 04/24/2014        | 110,694                              | [編纂]                     | [編纂]                 |
| Steamboat Ventures II<br>Co-Investment Fund <sup>(8)</sup>  | 04/24/2014      | 375.30             | 0.90                         | [編纂]                     | 04/24/2014        | 417                                  | [編纂]                     | [編纂] <sup>(10)</sup> |
| VideoRec LLC <sup>(8)</sup>   | 04/24/2014      | 301,500.00         | 0.90                         | [編纂]                     | 04/24/2014        | 335,000                              | [編纂]                     | [編纂]                 |
| HK Sai Cheng Lian Investment<br>Limited <sup>(9)</sup>  | 07/23/2014      | 1,500,000.30       | 0.90                         | [編纂]                     | 07/23/2014        | 1,666,667                            | [編纂]                     | [編纂]                 |
|   |                 |                    |                              |                          |                   | 12,550,280                           | [編纂]                     | [編纂]                 |

附註：

- 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的所有價格和股份數量已經自彼等發行起就干預股份分拆而調整。C系列[編纂]投資者已付代價乃用於於重組及分拆發生前認購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緊隨重組及分拆完成後，C系列[編纂]投資者持有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並於VideoMobile及本公司中擁有權益，從而擁有VideoMobile的附屬公司（包括卓博通中國實體）以及我們的附屬公司。
- 假設每股VideoMobile的C系列優先股已付價格經[編纂]的攤薄影響調整及[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得出。
- 於[編纂]轉換C系列優先股至股份及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持有的股份，假設並無行使[編纂]或[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
- IPV由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分別擁有59.7%及40.3%。IPV Management II, L.P.是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的普通合作夥伴。IPV Management II, L.P.的普通合作夥伴是IPV Management II, Ltd.（由Tingru Liu及Terence Eng Chuan Tan分別擁有50%及50%，兩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Ivy Capital由Ivy Capital China Fund II CP全資擁有，而Ivy Capital China Fund II CP的普通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Ivy Capital GP Ltd.。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VideoMobile於2014年2月向Blayze承兌票據的持有人以20%折讓發行其C系列優先股合同175,000美元以換取註銷VideoMobile承擔的該等票據。
- 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為Steamboat Ventures II的管理層成員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的一般合作夥伴。John Ball為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的管理層成員，並為獨立第三方。
- VideoRec LLC由非執行董事Wargo先生及其胞弟Robert Wargo先生分別擁有95%及5%。
- HK Sai Cheng Lian Investment Limited為風險投資基金，而Bin Chen為其總經理，各為獨立第三方。
- 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將於[編纂]後持有0.0004%股份。

### D系列[編纂]投資者

下表載列是D系列[編纂]投資者持有人名單。VideoMobile的D系列優先股發售以每股VideoMobile的D系列優先股1.75美元（經各方按公平原則釐定）進行。VideoMobile最初於2015年1月發行了D系列優先股，其估算價值為5,000,000美元，作為收購Rentrak傳統PPT業務的部分代價。籌得款項總額為17.1百萬美元。由於重組及分拆，D系列[編纂]投資者收到了我們的D系列優先股。我們所有D系列優先股將在[編纂]後自動轉換為股份，上述所有D系列[編纂]投資者的特權亦將於[編纂]後終止。

| 投資者名稱   | 投資日期<br>(月/日/年) | 已付<br>代價金額<br>(美元) | 每股   | 已付價格較<br>[編纂]折讓/<br>(溢價)(%) <sup>(1)(2)</sup> | 支付代價日期<br>(月/日/年) | 所持有的<br>VideoMobile的<br>D系列優先股<br>數目 | 於[編纂]後的持股 <sup>(3)</sup> |       |
|---|-----------------|--------------------|--|---|-------------------|--------------------------------------|--------------------------|-------|
|   |                 |                    | VideoMobile的<br>D系列優先股<br>的已付價格<br>(美元) <sup>(1)</sup>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Rentrak <sup>(4)</sup>  | 01/31/2015      | 5,000,000.25       | 1.75   | [編纂]  | 01/31/2015        | 2,857,143                            | [編纂]                     | [編纂]  |
| Cybernaut <sup>(5)</sup>  | 06/26/2015      | 2,000,001.50       | 1.75   | [編纂]  | 06/26/2015        | 1,142,858                            | [編纂]                     | [編纂]  |
| Leading Season <sup>(6)</sup>   | 07/22/2016      | 10,000,000.50      | 1.75   | [編纂]  | 07/22/2016        | 5,714,286                            | [編纂]                     | [編纂]  |
| Robert S. Silberman, Trustee,<br>The Robert S. Silberman<br>Revocable Trust | 08/10/2015      | 50,001.00          | 1.75   | [編纂]  | 08/10/2015        | 28,572                               | [編纂]                     | [編纂]  |
| Robert S. Silberman, Trustee,<br>The Timshel Trust                          | 08/10/2015      | 50,001.00          | 1.75   | [編纂]  | 08/10/2015        | 28,572                               | [編纂]                     | [編纂]  |
|   |                 |                    |  |   |                   | 9,771,431                            | [編纂]                     | [編纂]  |

附註：

- VideoMobile的D系列優先股的所有價格和股份數量已經自彼等發行起就干預股份分拆而調整。D系列[編纂]投資者已付代價乃用於於重組及分拆發生前認購VideoMobile的D系列優先股。緊隨重組及分拆完成後，D系列[編纂]投資者持有VideoMobile的D系列優先股，並於VideoMobile及本公司中擁有權益，從而擁有VideoMobile的附屬公司（包括阜博通中國實體）以及我們的附屬公司。
- 假設每股VideoMobile的D系列優先股已付價格經[編纂]的攤薄影響調整及[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得出。
- 於[編纂]轉換D系列優先股至股份及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持有的股份，假設並無行使[編纂]或[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
- Rentrak由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comScore, Inc.（股票代號：SCOR）擁有（為獨立第三方）。
- Cybernaut Westlake Partners LLC為由Bin Chen先生及Xin Huang先生（兩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擁有的風險投資基金。
- Leading Season由王慧敏及姚笑君（兩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0%及50%。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公眾持股量

緊接[編纂]及[編纂]完成前，Wang先生、Steamboat及Leading Season持有的股份分別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8.07%、11.25%及10.46%（不計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股份）。於[編纂]完成後（假設尚未行使[編纂]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編纂]投資者將共同合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且並無個別[編纂]投資者（將持有[編纂]%的Wang先生除外）將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因此，[編纂]投資者所持的股份將被計入公眾持股量。除Wang先生外，所有[編纂]投資者均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 [編纂]投資者的相關資料

於緊接[編纂]及[編纂]完成前及[編纂]前，[編纂]投資者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1.34%。以下為緊接[編纂]及[編纂]完成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編纂]投資者：

Wang先生為我們的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有關其履歷，請參閱本[編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Steamboat為一間風險投資基金。

Leading Season為一間專注於投資的於塞舌爾註冊成立的國際商業公司。

Lu先生為一名技術專家，曾於2006年至2008年在VideoMobile擔任技術總監並於2006年至2010年為僱員。

IPV為一間風險投資基金，總部位於上海。

EDBI為新加坡政府經濟發展局的投資部門。

Altman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Bain & Company, Inc.的諮詢合作夥伴。有關其履歷，請參閱本[編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臨時指引及指引信遵守情況

保薦人確認，[編纂]投資者所作投資符合聯交所於2012年1月發出的指引信HKEx-GL29-12、聯交所於2012年10月發出並於2013年7月更新的指引信HKEx-GL43-12以及聯交所於2012年10月發出的指引信HKEx-GL44-12。

### 業績記錄期間內的收購事項

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進行了一次資產收購及一次業務收購，於2014年2月收購Blayze的絕大部分資產及於2016年1月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Blayze

我們的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eoMobile於2014年2月10日透過Vobile US作出其首次收購，根據資產購買協議向Blayze（公平磋商交易中的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由軟件及產品概念組成的絕大部分資產以交換下文所述的345,000美元之代價。此外，根據收購Blayze的兩名關鍵僱員加入了Vobile US。作為收購代價，VideoMobile(a)向Blayze股東發行167,955股VideoMobile普通股的淨額，其歸屬價值為30,000美元；(b)假設一年後已支付的140,000美元Blayze票據；及(c)按每股0.72美元發行243,056股C系列優先股以註銷Blayze投資者持有的175,000美元Blayze票據，相當於每股0.90美元的投資價折現20.0%。Blayze資產收購毋須獲得、尋求或取得政府部門批准，乃已於2014年2月10日妥善及合法地完成和解決。就會計呈報而言，交易已入賬列為資產購買。

### Rentrak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當時最終控股公司VidcoMobile於2015年1月31日再通過Vobile US根據一份資產購買協議進行第二次收購，向Rentrak（一間在納斯達克公開上市的公司，為獨立第三方）收購傳統PPT業務，其後被comScore（一間在納斯達克公開上市的公司，為獨立第三方）收購。

作為收購過程的一部分，Vobile US亦已收購LRC、Vobile Canada及Vobile LLC。收購的總代價為9.0百萬美元，乃經本公司及Rentrak公平磋商釐定，包括約2.85百萬股D系列優先股，（價值為5百萬美元或每股1.75美元（與隨後六個月售予第三方的D系列優先股的價格相同））；現金1百萬美元；Rentrak票據1百萬美元（其後已付）；及營運資金調整2.0百萬美元。概無就傳統PPT收購事項要求、尋求或取得政府當局批准，該收購事項已於2015年1月31日妥善合法完成及償付。就會計呈報而言，該交易已於我們的管理賬目入賬列為業務收購。於及截至2014年年底及2015年1月所收購業的財務資料見會計師報告附註26。

於我們收購傳統PPT業務時，我們發現傳統PPT業務正在下滑。然而，作出此收購事項乃主要讓我們利用客戶的協同作用及PPT收入分成模式及其相關科技，以擴張我們的線上PPT產品。此收購事項允許本集團將我們現有的AVOD PPT平台客戶基礎從短形式內容擴展至優質電影及電視內容擁有者，使我們得以擴張我們現有AVOD PPT平台能力，從主要收取廣告收入拓展至促進AVOD網站的視頻分銷。此項收購亦使本集團能夠推出其TVOD PPT平台，促進面向TVOD網站的線上視頻分銷。此乃因為傳統PPT及線上PPT平台的客戶聯絡點相似。此外，來自經營傳統PPT業務的數據計量及審核方法及內容分銷權協商專業知識適用於我們的TVOD PPT業務。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6年12月30日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據此向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及顧問授出[編纂]前購股權以認購我們的股份。有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的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及專家顧問可獲授購股權，以於聯交所開始認購我們的股份。有關[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 獨立營運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集團已分拆自曾組成Vobile集團公司的若干其他公司，包括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實體VideoMobile以及VideoMobile BVI，而VideoMobile BVI則直接或間接持有四間VideoMobile中國實體。

獨立營運主要通過阜博通中國實體從事開發及提供視頻內容過濾系統以協助於中國的法律合規保安。其業務的主要目標客戶主要為屬國有及政府機構的廣播電視公司。向一項於中國成立的投資基金出售VideoMobile的控股權益預期將於2017年9月前完成，將使VideoMobile能夠加大其於相關領域的銷售力度及提升營運規模。鑒於獨立營運的範圍及性質不同於本集團所進行者，且考慮到計劃將獨立營運的控股權益出售予一名總部於中國的獨立第三方以令兩項不同的業務可追求獨立的發展前景，作為我們重組的一部分，我們已將獨立業務從本集團分拆。見「我們的重組」。

Vobile Singapore (VideoMobile並無重大業務的附屬公司) 已申請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344A條 (第50章) 除名及解散，預計將於2017年7月生效。

### VideoMobile

VideoMobile (前稱Vobile Co., Ltd.) 為一間於2005年7月18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重組之前，VideoMobile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包括經營附屬公司，以及VideoMobile BVI及VideoMobile中國實體。於重組完成後，VideoMobile持有VideoMobile BVI，而VideoMobile BVI則直接或間接持有四間VideoMobile中國實體。於[編纂]前，VideoMobile預計向並非本公司股東的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輕微超出50%股權。其並無僱員或有意義的營運。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 **VideoMobile BVI**

作為成立初始Vobile公司家族的一部分，VideoMobile BVI為一間於2005年12月16日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VideoMobile BVI為一間控股公司，旨在協助組織及管理若干國際附屬公司。自其成立以來，其一直由VideoMobile全資擁有。VideoMobile BVI目前直接或間接擁有四間VideoMobile中國實體，且並不屬於本集團。其並無僱員或有意義的營運。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阜博通中國實體

VideoMobile透過VideoMobile BVI持有四間阜博通中國實體，其中概無一間於重組後仍屬於本集團。阜博通中國實體自其各自成立以來一直由VideoMobile透過VideoMobile BVI全資擁有。阜博通中國實體主要從事開發及提供視頻內容過濾系統以協助於中國的法律合規保安。其業務的主要目標客戶主要為屬國有及政府機構的廣播電視公司。向一項於中國成立的投資基金出售VideoMobile的控股權益預期將於2017年9月前完成，將使VideoMobile能夠加大其於相關領域的銷售力度及提升營運規模。

重組前，於2007年1月開始，Vobile US及VideoMobile通過一項成本分擔安排透過阜博通中國實體開發了VDNA及其他技術。我們將該交易視為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且該交易乃按公平基準進行，各方按其獲得的利益按比例承擔開支總額，Vobile US擁有VDNA於美國的獨家權利，而VideoMobile擁有VDNA於美國以外的獨家權利。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我們訂立知識產權協議，據此VideoMobile將其權利轉讓予本公司，惟保留於中國的非獨家許可。請見「我們的重組」。

### 不競爭契據

VideoMobile於重組後由中國實體全資擁有，並擁有與本公司相同的所有權。然而自此，其向目前並非本公司股東的人士出售了大部分股權。因此，本公司股東持有VideoMobile的少數股份。Wang先生在本公司股東中擁有VideoMobile最多股權約9.0%。彼仍為VideoMobile董事，但不再為僱員或高級職員。

儘管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業務與VideoMobile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有明顯區分，且VideoMobile並無及不會與本集團構成任何直接或間接競爭，VideoMobile已與我們訂立不競爭契據，作為重組的一部分。

根據不競爭契據，VideoMobile已承諾（其中包括）：

- (a) 自身將不會，及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不論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不論直接或間接承諾，（包括透過任何公司、合作夥伴、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以及不論是否為溢利或其他）經營、從事、投資、參與任何有關在世界任何地方內容擁有者提供SaaS解決方案的任何業務（如本[編纂]所述我們目前或擬從事的業務）（「受限制業務」），或以其他方式擁有當中的權益；
- (b) 自身不會及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利用自我們獲得的知識或資料或技術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現時進行及可能不時進行的受限制業務競爭；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c) 自身不會及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直接或間接採取對本集團現時進行及可能不時進行的受限制業務構成蓄意不當干預或中斷的任何其他行動；
- (d) 倘其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獲提供或知悉直接或間接涉及受限制業務的任何業務投資或商業機會，則其：
  - (i) 須即時以書面形式知會我們有關業務投資或商業機會及轉介有關機會予我們以作考慮，並提供我們合理要求的有關資料，以便對有關業務投資或商業機會作出知情評估；及
  - (ii) 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投資或參與任何業務投資或商業機會，除非有關業務投資或商業機會已被我們以書面形式拒絕，並且VideoMobile或其附屬公司投資或參與的主要條款不優於我們所獲提供的條款，而於有關機會被拒絕之前，該等條款須向我們作出充份披露。
- (e) 其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
  - (i) 於任何時間誘使或試圖誘使我們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經理或僱員或顧問終止其與我們的僱傭或顧問（如適用）關係，而不論該人士所作出的有關行動是否構成違反該人士的僱傭或顧問（如適用）合約；或
  - (ii) 單獨或聯合作為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的主事人或代理或股東而與任何其他人士直接或間接與我們任何成員公司競爭；(1)招攬或遊說或接納任何與我們任何有關受限制業務之成員公司進行業務的有關受限制業務之人士之訂單或與其進行業務，或(2)遊說或慫恿任何已與我們進行交易或正就受限制業務與本集團磋商的人士(a)終止與我們有關受限制業務之交易或(b)將有關受限制業務之業務金額縮減至少於該人士與我們一般進行業務的金額，或(c)尋求我們任何有關受限制業務之成員公司提供更有利的貿易條款。
- (f) 獨立非執行董事會每年核查VideoMobile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我們會於年報或（倘董事會認為適當）以公告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會核查不競爭契據的遵守和履行情況後作出的決定（如有）。不競爭契據遵守及執行情況的披露與根據[編纂]就將在本公司年報載入之企業管治報告作自願披露的原則一致。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不競爭契據的有效期自[編纂]起至股份不再於聯交所[編纂]之日止。

不競爭契據不會限制VideoMobile（或其任何聯繫人）自行或透過任何其他人士持有在認可證券交易所[編纂]的公司的股份權益，前提是：

- (a) 有關公司經營或從事的任何受限制業務（及相關資產）佔該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賬目所列綜合營業額或綜合資產不足5%；或
- (b) VideoMobile及／或其聯繫人合共持有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有關公司同類已發行股份5%，且VideoMobile及／或其聯繫人無權委任該公司大部份董事及／或於任何時間該公司另有至少一名股東，而該股東持有的該公司股份多於VideoMobile及／或其聯繫人所合共持有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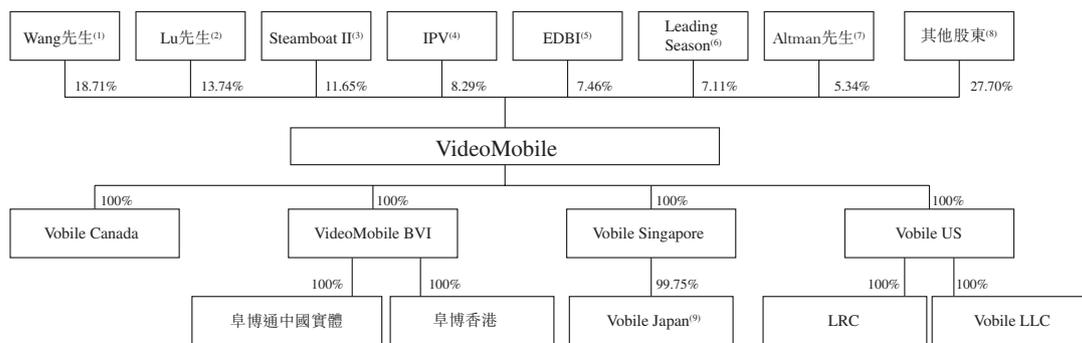
### 我們的重組

#### 本公司

##### 一般事項

為了[編纂]，我們進行重組以實施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架構，途徑為本公司及本集團分拆自過往較大公司集團。

下圖顯示緊隨重組前本集團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附註：

1. Wang先生擁有的股份包括其個別及作為JYW Trust和YBW Trust的受託人而擁有的股份。
2. Lu先生為技術專家，於2006年至2008年擔任VideoMobile的技術總監並於2006年至2010年為僱員。
3. 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為Steamboat Ventures II的管理成員以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的普通合夥人。John Ball為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的管理成員及為獨立第三方。
4. IPV由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分別擁有59.7%及40.3%。IPV Management II, L.P.為IPV Capital L.P.及IPV Capital II-S, L.P.的普通合夥人。PIV Management 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IPV Management II, Ltd.，乃由Tingru Liu及Terence Eng Chuan Tan（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0%及50%。
5. EDBI由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全資擁有，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EDBI Pte. Ltd.為EDBI的唯一獨家基金管理人且為獨立第三方。
6. Leading Season由王慧敏及姚笑君（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0%及50%。
7. Altman先生擁有的股份包括Altman先生個別及作為1998年1月28日所訂立Altman Family Trust UDT（為可撤回信託，Altman先生及其妻子為唯一信託及受託人，而彼等活著時為唯一受益人）的受託人而擁有的股份。
8. 概無其他股東個別或與彼等聯繫人共同於[編纂]前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
9. Vobile Japan由Vobile Japan董事Mitsuru Ohki先生擁有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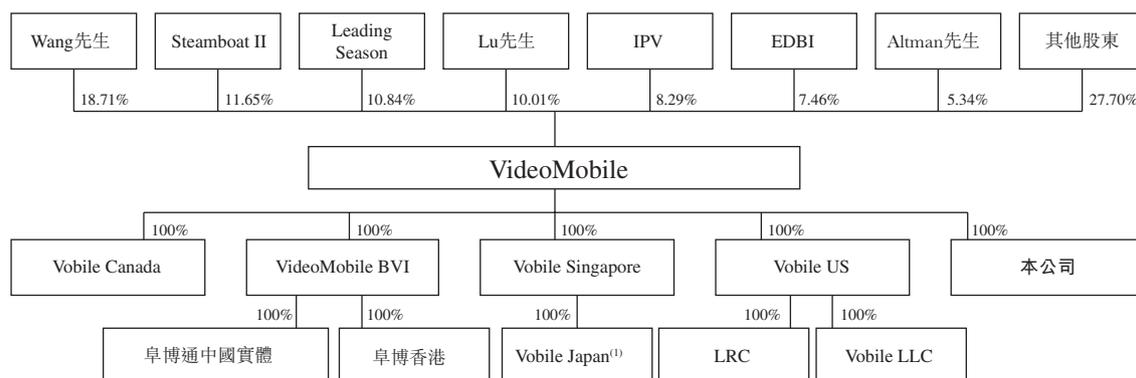
我們的董事確認，毋須獲得、尋求或取得政府部門批准，且重組符合相關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及法規。重組步驟載列如下。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於2016年12月3日，本公司與VideoMobile訂立知識產權協議。倘無此項協議，VideoMobile將繼續擁有本集團在美國境外使用知識產權的獨家權利。根據此協議，VideoMobile將其所有知識產權免費轉讓予本公司，而VideoMobile僅就中國保留免專利權費的非獨家牌照，涵蓋本公司若干關鍵技術及數據庫（主要為VDNA）而中國實體保留了彼等所開發及僅在中國境內使用的知識產權的擁有權。此牌照不涵蓋本公司日後可能作出提升，亦不涵蓋本公司的主要創收產品VideoTracker或傳統PPT或線上PPT。由於此牌照為非獨家，其不限制本公司在中國從事業務的能力。雖然我們將能夠在中國從事我們偏好的任何業務，預計本公司將不會在法律或中國慣例要求由中國居民大比數擁有的業務板塊或由中國居民全數擁有的部分情況下從事業務。

###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我們於2016年7月28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為獲豁免公司及為VideoMobile的全資附屬公司。我們向VideoMobile發行1,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以換取10美元。



附註：

1. Vobile Japan由Vobile Japan董事Mitsuru Ohki先生擁有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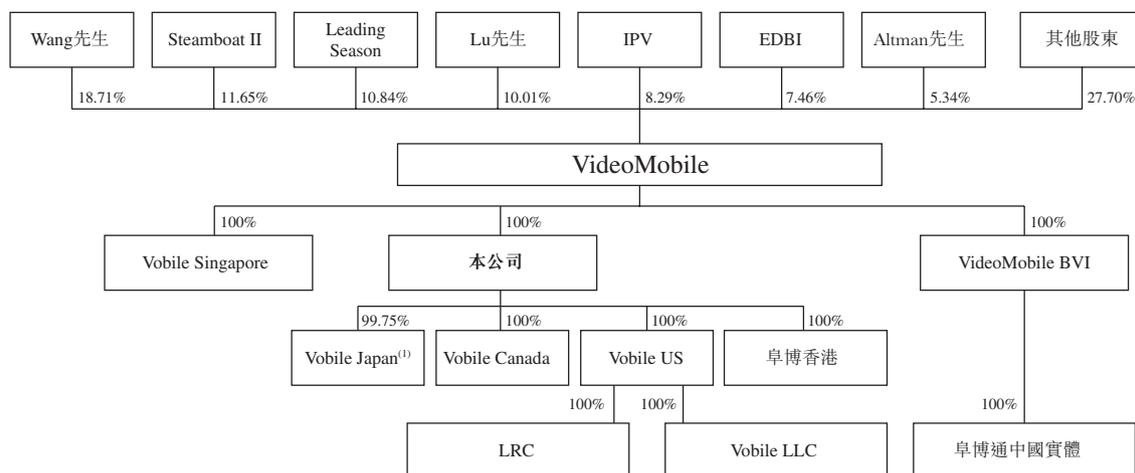
### 2. 本集團成立

於2016年7月29日，我們向VideoMobile、VideoMobile BVI及Vobile Singapore收購經營附屬公司，其中包括Vobile US及其附屬公司Vobile Canada、卓博香港及Vobile Japan (Vobile Japan的0.25%除外)，每間經營附屬公司的名義代價為1.00美元。待該四項交易完成後，所有經營附屬公司均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Vobile Japan由本公司擁有99.75%及由Mitsuru Ohki先生擁有餘下0.25%外)。

- 1 Vobile Singapore (作為記錄持有人) 同意以1.00美元向我們出售Vobile Japan的99.75%發行在外股份，而VideoMobile (作為受益擁有人) 同意有關銷售。Vobile Japan的其他0.25%發行在外股份仍由Mitsuru Ohki先生擁有。
- 2 VideoMobile BVI同意以1.00美元向我們出售卓博香港的所有發行在外股份。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3 VideoMobile同意以1.00美元向我們出售Vobile US的所有發行在外股份。
- 4 VideoMobile同意以1.00美元向我們出售Vobile Canada的所有發行在外股份。



附註：

1. Vobile Japan由Vobile Japan董事Mitsuru Ohki先生擁有0.25%。

### 3. 本集團分拆自VideoMobile

於2017年1月1日，VideoMobile就VideoMobile擁有的我們的全部普通股及優先股按比例向其股東作實物分派。導致實物分派的行動如下：

- 1 VideoMobile董事會於2016年11月19日批准與重組有關的各項事宜，包括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容許按比例向其股東實物分派由VideoMobile擁有的我們的股份及優先股（「分派」），以及修訂投資者權利協議以終止投資者權利協議下的一切權利及責任，包括終止待[編纂]後根據投資者權利協議向優先股持有人所授出的以下各項特殊權利，但要求股東仍受禁售條文所約束。透過於2016年11月29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決議案，VideoMobile股東批准VideoMobile組織章程細則的有關修訂。VideoMobile及所需股東於2016年11月29日訂立了投資者權利協議修訂。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2 董事會及VideoMobile（作為本公司的當時唯一股東）於2016年12月2日以書面決議案形式，修訂載於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資本架構以反映VideoMobile的資本架構，以致本公司將擁有與VideoMobile相同的優先股本，以及相同數量及類別和系列的優先股。根據書面決議案，透過董事會及VideoMobile（作為本公司當時的唯一股東）於2016年12月2日採納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亦(a)進行一百對一(100:1)的股份細分／分拆，將發行在外股份調至100,000股股份及將其面值調至每股0.0001美元；(b)將其法定普通股增至八十億股；及(c)指定60,000,000股優先股分為9,809,530股A系列優先股、18,962,964股B系列優先股、12,619,724股C系列優先股及18,607,782股D系列優先股。

優先股獲授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較VideoMobile（如上述「歷史－[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者的權利－本公司授予的權利」一節所述）遜色。

- 3 於2016年12月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VideoMobile董事會批准了分派所附帶的多項事宜，包括下文第6項所述的購股權處理。
- 4 VideoMobile購股權持有人事先收得分派通知，並有機會於2016年12月2日（分派的業務記錄日期結束時）或之前行使其已歸屬購股權。彼等獲告知，倘彼等不行使其購股權，彼等的VideoMobile購股權將作出調整，以致其涵蓋的VideoMobile購股權數目相等於VideoMobile緊隨本公司分拆前的價值除以VideoMobile緊隨有關分拆後的價值之比率（「比率」），由董事會釐定為5:1，而其VideoMobile購股權的行使價將調整為有關購股權的目前行使價除以比率。如上所述，於2016年12月2日或之前，32名購股權持有人行使合共2,881,321份VideoMobile購股權，以換取支付總行使價337,504.00美元。
- 5 於2016年12月2日，在VideoMobile已擁有100,000股股份的基礎上，本公司按每股0.0001美元的面值向VideoMobile發行32,099,429股股份、9,809,530股A系列優先股、18,962,964股B系列優先股、12,550,280股C系列優先股及9,771,431股D系列優先股，以致VideoMobile持有與發行在外及由VideoMobile股東所持相同數量及類別和系列的股份。
- 6 於2016年12月3日，本公司與VideoMobile訂立了一系列協議，以於2016年12月23日進行分派，包括分拆協議、過渡服務協議及知識產權協議。根據分拆協議，VideoMobile的若干資產及負債和協議已於2016年12月3日轉讓予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承擔。根據過渡服務協議，因應我們要求，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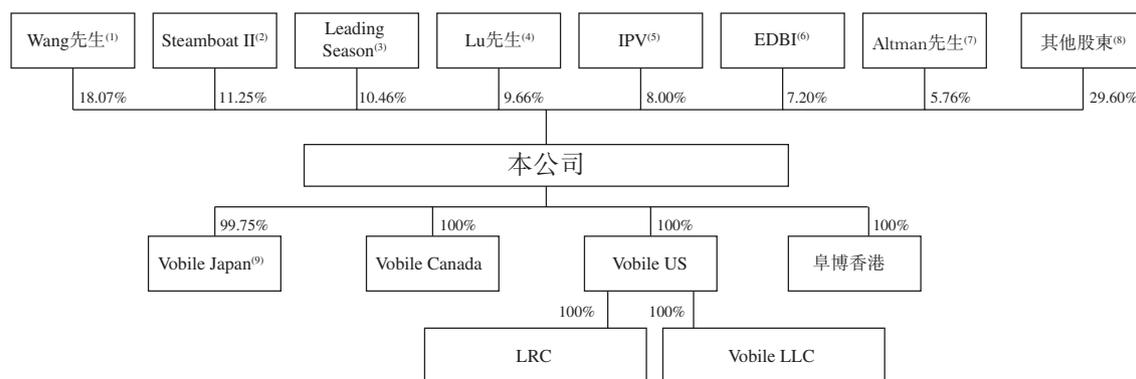
VideoMobile同意於2017年期間按成本加上10.0%基礎提供價值500,000美元的軟件支援及相關實施服務，並由本公司擁有產品成果。根據知識產權協議，我們獲得VideoMobile及阜博通中國所有知識產權的擁有權，惟VideoMobile保留對VDNA及VDNA數據庫的非獨家牌照僅在中國使用以及VideoMobile PRC保留其已開發僅於中國被利用的若干知識產權除外。

- 7 於2016年12月22日，我們的董事會VideoMobile（作為我們的唯一股東）的董事會批准修訂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將我們的名稱由Vobile Limited更改為Vobile Group Limited阜博集團有限公司，並將A、B、C及D系列優先股的清盤及股息優先權削減20.0%，以致其相當於VideoMobile相應股份於重組前的清盤及股息優先權的80.0%。（VideoMobile A、B、C及D系列優先股的清盤及股息優先權削減了80.0%，以致其相當於VideoMobile相應股份於重組前的清盤及股息優先權的20.0%。）
- 8 於2016年12月22日，VideoMobile及本公司修訂了分拆協議，將VideoMobile擁有的我們的股份分派由2016年12月23日延至2017年1月1日，從而將分派順延至2017財政年度開始。
- 9 於2016年12月30日，我們的董事會批准自2017年1月1日起將授權董事人數由一名增加至四名，並推選Altman先生、Liu先生及Wargo先生填補空缺。
- 10 於2017年1月1日，VideoMobile將其持有的我們的普通股及優先股分派予股東如下：
  - A. 一股股份對所持每股VideoMobile普通股，
  - B. 一股A系列優先股對所持每股VideoMobile A系列優先股，
  - C. 一股B系列優先股對所持每股VideoMobile B系列優先股，
  - D. 一股C系列優先股對所持每股VideoMobile C系列優先股，及
  - E. 一股D系列優先股對所持每股VideoMobile D系列優先股。
- 11 於2017年4月底，本公司與VideoMobile就其於2016年12月3日訂立的知識產權協議訂立修訂本，以澄清VideoMobile就將其知識產權轉讓予我們所保留的特許權有限範圍。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我們於緊接[編纂]及[編纂]前之架構

下圖顯示緊接[編纂]完成前本集團的公司及股權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無計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



####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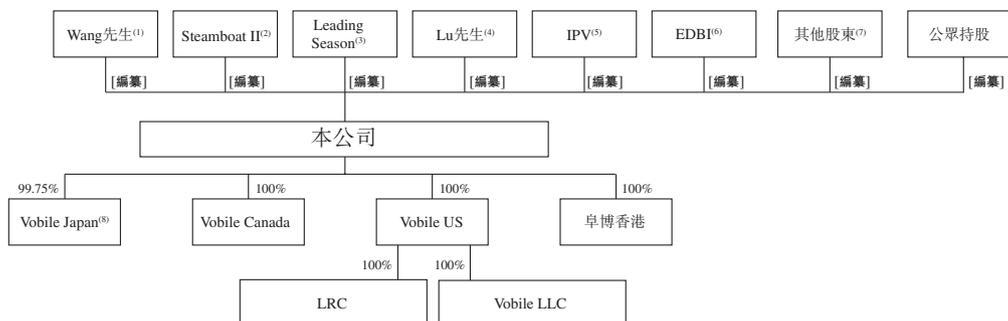
1. Wang先生擁有的股份包括其個別及作為JYW Trust和YBW Trust的受託人而擁有的股份。
2. 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為Steamboat Ventures II的管理成員以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的普通合夥人。John Ball為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的管理成員及為獨立第三方。
3. Leading Season由王慧敏及姚笑君（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0%及50%。
4. Lu先生為技術專家，於2006年至2008年擔任VideoMobile的技術總監並於2006年至2010年為僱員。
5. IPV由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分別擁有59.7%及40.3%。IPV Management II, L.P.為IPV Capital L.P.及IPV Capital II-S, L.P.的普通合夥人。PIV Management II, L.P.的普通合夥人為IPV Management II, Ltd.，乃由Tingru Liu及Terence Eng Chuan Tan（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0%及50%。
6. EDBI由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全資擁有，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EDBI Pte. Ltd.為EDBI的唯一獨家基金管理人且為獨立第三方。
7. Altman先生擁有的股份包括Altman先生個別及作為1998年1月28日所訂立Altman Family Trust UDT（為可撤回信託，Altman先生及其妻子為唯一信託及受託人，而彼等活著時為唯一受益人）的受託人而擁有的股份。
8. 概無其他股東個別或與彼等聯繫人共同於[編纂]前擁有本公司超過5.0%股權。
9. Vobile Japan由Vobile Japan董事Mitsuru Ohki先生擁有0.25%。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4. [編纂]及[編纂]

#### 我們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後之架構

下圖顯示於上述重組步驟後及緊隨[編纂]和[編纂]完成後本集團的股權及公司架構，且假設[編纂]不獲行使及不計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附註：

1. Wang先生擁有的股份包括作為JYW Trust和YBW Trust的受託人而擁有的股份。
2. Lu先生為技術專家，於2006年至2008年擔任VideoMobile的技術總監並於2006年至2010年為僱員。
3. Steamboat Ventures II為根據美國德拉瓦州法律組成的有限公司。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為Steamboat Ventures II的管理成員。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亦為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根據美國德拉瓦州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的普通合作夥伴。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尚未行使[編纂]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可能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Steamboat Ventures II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將分別持有[編纂]股股份及[編纂]股股份，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被視為於Steamboat Ventures II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合共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John Ball為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的管理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及John Ball被視為於Steamboat Ventures II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IPV由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分別擁有59.73%及40.27%。IPV Management II, L.P.為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的普通合作夥伴。IPV Management II, L.P.的普通合作夥伴為IPV Management II, Ltd.，而IPV Management II, Ltd.由Tingru Liu及Terence Eng Chuan Tan分別擁有50%及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PV Capital II, L.P.、IPV Capital II-S, L.P.、IPV Management II, L.P.、IPV Management II, Ltd.、Tingru Liu及Terence Eng Chuan Tan被視為於IPV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EDBI由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全資擁有。EDBI Pte. Ltd.為EDBI的唯一獨家基金管理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及EDBI Pte. Ltd.被視為於EDB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Leading Season由王慧敏及姚笑君分別擁有50%及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慧敏及姚笑君被視為於Leading Season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概無其他股東個別或與彼等聯繫人共同於[編纂]前擁有本公司超過5%股權。
8. Vobile Japan由Vobile Japan董事Mitsuru Ohki先生擁有0.25%。

## 業 務

###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就2016年收入全球市場份額而言，我們是佔全球市場份額7.5%的領先線上視頻內容保護服務供應商，協助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識別潛在侵權內容並降低侵權引致的收入損失。我們的客戶包括多家世界最大的電影公司，包括七大全球電影公司，以及許多其他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憑藉與我們內容保護平台相關的核心內容識別技術及透過收購傳統PPT業務取得的客戶關係，以及我們提供的兩個使用收入分成模式促進線上視頻分銷的內容變現平台，我們正在擴大我們在線上視頻內容分銷市場的地位。我們亦繼續經營傳統PPT業務。

通過我們專有的軟件平台，我們協助主要內容擁有者客戶保護其內容免遭未經授權使用，並通過實現就其視頻內容的發行或與之相關的收入分成將其內容變現。此外，我們提供內容計量平台，以助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計算其內容的觀看次數。我們的業務模式可分為兩部分：

- 認購型SaaS業務 – 主要包括內容保護平台（包括VideoTracker及MediaWise）及內容計量平台；及
- 交易型SaaS業務 – 包括內容變現平台，能夠通過我們的傳統PPT平台為傳統家庭視頻發行以及通過我們的線上PPT平台（包括AVOD PPT平台，或「ReClaim」，以及我們新開發的產品，即TVOD PPT平台）為線上視頻發行實現收入分成。

下表列示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我們的認購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中的各項產品劃分的收入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b>認購型SaaS業務</b>         |             |       |        |       |        |       |
| <i>內容保護</i>              |             |       |        |       |        |       |
| – VideoTracker . . . . . | 8,629       | 85.1  | 7,992  | 45.5  | 8,960  | 53.4  |
| – MediaWise . . . . .    | 1,336       | 13.2  | 1,321  | 7.5   | 1,073  | 6.4   |
| <i>內容計量</i>              | 168         | 1.6   | 356    | 2.0   | 408    | 2.4   |
| 小計 . . . . .             | 10,133      | 99.9  | 9,669  | 55.0  | 10,441 | 62.2  |
| <b>交易型SaaS業務</b>         |             |       |        |       |        |       |
| <i>內容變現</i>              |             |       |        |       |        |       |
| – 傳統PPT . . . . .        | –           | –     | 7,786  | 44.3  | 5,010  | 29.8  |
| – 線上PPT . . . . .        | 11          | 0.1   | 121    | 0.7   | 1,343  | 8.0   |
| 小計 . . . . .             | 11          | 0.1   | 7,907  | 45.0  | 6,353  | 37.8  |
| 合計 . . . . .             | 10,144      | 100.0 | 17,576 | 100.0 | 16,794 | 100.0 |

---

## 業 務

---

### 認購型SaaS業務

#### *VideoTracker*內容保護平台

在我們的認購型SaaS業務中，VideoTracker為我們的主要內容保護平台，於2008年推出。VideoTracker乃基於我們的VDNA技術（乃由我們專有的數碼指紋技術，就識別內容用途提取一項內容的關鍵特徵），我們或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可利用我們的VDNA工具為其視頻內容生成數碼「指紋」，使我們能夠搜索全球超過200,000個網站，以找出潛在侵權內容。然後，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可透過我們的平台向當事人採取適當行動，包括收集數據及發出內容刪除請求或下架通知。透過我們的VDNA技術，我們已建立VDNA的綜合數據庫，其中包括我們內容擁有者客戶的授權數碼指紋、元數據及業務規則。我們的內容保護客戶包括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

#### *MediaWise*內容保護平台

MediaWise是一項內容識別及過濾產品，讓線上視頻網站能夠比對我們的VDNA數據庫以識別及過濾用戶上載的視頻，同時向線上視頻網站提供用戶上載內容的版權資料以供其決定是否發行或封鎖內容。MediaWise亦讓內容擁有者可為其內容生成指紋並將該等內容加入至VDNA數據庫，從而讓可使用MediaWise的網站過濾其內容。

#### *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及*mSync*內容計量平台

我們的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平台為一項營銷情報產品，可追蹤廣播及有線電視網絡公司中的電視廣告、電影預告、節目推廣、資訊型廣告及品牌標誌，以協助品牌證實其內容如期播出。我們的mSync平台為一項自動內容識別平台，為廣播機構及內容擁有者製作移動設備上的第二屏幕應用程式以及互動型電視節目，從而增加觀眾參與程度及收視。

### 交易型SaaS業務

#### *傳統PPT*內容變現平台

於2015年，我們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主要將傳統PPT收入分成業務模式應用於視頻光碟，以結合我們的線上視頻內容保護軟件開發我們的線上PPT業務。我們的傳統PPT平台使用收入分成模式以協助我們的電影公司及電視網絡公司客戶發行實體家庭視頻內容。我們與電影公司及電視網絡公司磋商發行權及收入分成條款，且我們提供交易數據計量及審計的軟件解決方案，使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的內容可按收入分成基準高效地發行予數以百計的個別視頻店舖。

---

## 業 務

---

### 線上PPT內容變現平台

通過實行傳統PPT的收入分成模式，我們的線上PPT平台按收入分成模式協助線上視頻的發行，為網上視頻消費行業中正在快速增長的大型分支提供服務。我們預計將於線上PPT平台的持續增長得益。

我們的AVOD PPT平台（又稱ReClaim）使我們的客戶能夠通過線上視頻網站（其免費向消費者提供內容，但以廣告模式產生收入）利用其內容創收。我們與內容擁有者磋商內容聲明權及廣告收入分成條款以於YouTube、Dailymotion及Facebook等線上視頻網站分銷視頻內容，並協助其管理其視頻於該等視頻網站上的呈現，使用我們的VDNA技術識別含有其版權內容的用戶上載視頻，並按既定業務規則發出版權視頻的聲明，從而根據視頻網站或平台的條款為內容擁有者獲得廣告收入分成。

於2017年，我們推出第二個線上PPT平台，即我們的TVOD PPT平台，可讓客戶將其於線上視頻網站的內容變現，該等網站就串流或下載每項視頻內容向客戶收取交易費。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收購內容發行權及簽訂協議，使我們可以按收入分成模式，促進憑藉TVOD PPT平台向中國市場分發線上視頻。

有關收入模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收入模式」一節。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屬性及能力為我們提供多項競爭優勢：

#### 領先的市場地位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16年收入計算的市場份額為7.5%，我們於全球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排名第一。我們的客戶包括七大全球電影公司以及許多其他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於美國和亞洲的其他內容擁有者。利用來自我們內容保護技術的視頻消費數據，我們向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提供有關其視頻內容的全球線上視頻消費趨勢的市場情報。

## 業 務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的內容保護平台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分別保護美國電影總票房前100部電影中的95部、94部及100部。我們保護的電影內容分別相當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總票房的93億美元、100億美元及103億美元，或分別相當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美國電影總票房的89.8%、90.5%及90.0%。就電視內容而言，我們的內容保護平台保護了於2013年至2014年、2014年至2015年及2015年至2016年電視季度中50大最高收入節目中的43套、42套及41套節目。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2016年全球、美國及中國的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的市場規模分別為133.8百萬美元、75.6百萬美元及10.5百萬美元。弗若斯特沙利文預計，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的全球市場規模將於2017年至2021年間按8.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並於2021年達到194.6百萬美元，而美國及中國的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將於2021年分別達到108.8百萬美元及17.7百萬美元，同期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為7.8%及11.6%。我們認為，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對視頻娛樂行業的重要性不斷增加，結合我們於該板塊的領先市場地位，使我們有戰略優勢於該穩步增長的市場中擴大我們的影響力。

### 強勁的客戶基礎以及穩健、值得信賴的關係

我們的客戶包括七大全球電影公司以及許多其他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我們於2008年為我們的VideoTracker內容保護服務獲得首個主要電影公司客戶。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全部的五大客戶已於整個業績記錄期間與我們維持關係。

我們通過產品功能及質量、寶貴的數據見解以及有求必應的客戶售後服務與我們的客戶建立穩健、值得信賴的客戶關係。我們的專業服務及全球服務團隊可在線使用，以確保我們客戶的疑問及請求可得到及時處理。我們與現有客戶基礎的關係使我們能夠更好地了解我們客戶的業務營運及需要，有助於我們提升我們的服務質量，從而挽留及吸引更多客戶。我們望見交叉推廣和交叉銷售我們在內容保護和PPT業務的平台有重大機遇，並會展現其潛在的協同效應。

### 強大的產品開發及技術能力

我們在開發及提升我們的VDNA技術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並一直在新研發方面作出努力，以提升我們SaaS產品的效率、功效、範圍、規模及安全。我們的VDNA技術於業內受廣泛應用，而我們的全球市場領先地位及強勁客戶基礎已可佐證其有效性。

---

## 業 務

---

VideoTracker現時不斷檢閱在全球超過200,000個網站的視頻內容，包括串流網站、下載網站、社交媒體網站、搜索引擎工具、點對點協議、移動應用程式、OTT盒子及其他可讓消費者存取視頻內容的新興網站。我們的VDNA技術乃為識別經過侵權人更改（包括裁切、改變對比度、旋轉、顏色調控、模糊及／或倒放）的視頻內容匹配而設。我們亦已將先進技術整合至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組合中，包括視頻掃描、自然語言處理及高級分析，使我們的平台能夠準確有效地發現音頻、視頻及圖像內容。儘管經常接受電影公司進行的內部對比測試，我們仍為主要電影公司的首選供應商。

### 發展我們的線上PPT平台的能力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美國2016年的線上視頻消費達到190億美元，並將於2021年達到379億美元，估計複合年增長率為14.3%。由於我們是唯一採用收入分成模式的線上PPT平台，我們相信，我們通過內容保護業務及傳統PPT業務與電影公司及電視網絡公司建立的穩固關係，加上我們的VDNA技術以及我們從傳統PPT業務獲得的內容發行權磋商及發行關係管理經驗，使我們處於有利的戰略位置以向內容擁有者客戶交叉銷售我們的線上PPT平台。我們認為，可靠的數據處理及計量和審計方法對支持我們PPT平台的收入分成業務模式而言屬關鍵，乃因所計量和審計的數據乃用作釐定內容擁有者與內容分銷商之間的收入分成的基準。

### 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知名的投資者基礎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在視頻技術、媒體及娛樂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我們的創辦人、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Wang先生超過12年來一直領導本集團，自成立起一直負責本集團的企業願景、產品策略、業務發展及經營。總體而言，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平均擁有逾10年的相關行業經驗，其中平均9年乃為我們或我們的前身（經營傳統PPT平台）服務。我們相信，我們高級管理團隊的豐富行業經驗、深入產品知識、與我們客戶的主要決策者的人際關係、強大的戰略視野以及有目共睹的執行力將使我們能夠繼續實施我們的增長策略以取得進一步成功。

自2007年起，我們已發起四輪股權融資。我們最早的機構投資者有AT&T、Steamboat II及隸屬於新加坡政府的一項投資基金。

## 業 務

### 我們的發展策略

我們的策略為繼續加強我們在線上視頻內容保護的全球領先地位，並成為領先的內容變現平台，以採用收入分成模式促進線上視頻分銷。為達成我們的業務目標，我們計劃：

#### 繼續加強我們在內容保護方面的領先市場地位

我們致力投資開發基於我們的VDNA技術的新能力，以提供全面的內容保護解決方案（涵蓋幾乎所有現有及新興的重新分銷潛在侵權內容的方法）並增加採用我們內容保護解決方案的客戶。內容侵權者正不斷更新其技術以避免被類似我們的服務所發現。其所使用的手段有操控更改內容及採用其他發行方法。我們計劃繼續投資於我們的VDNA算法及視頻搜索和探查能力，以提供全面的內容保護解決方案。

我們計劃獲取新客戶並利用規模經濟效益以增加我們內容保護服務的收入及盈利能力。我們亦計劃擴大現有客戶對我們服務的使用。例如，我們相信有機會讓我們的現有客戶選擇要求我們保護較現時更多的內容，或要求我們於更多的內容分享平台上搜索潛在侵權內容。

#### 發展我們的線上PPT及內容計量平台

我們首個線上PPT平台，即AVOD PPT平台，促進視頻分銷至向消費者免費提供內容但使用廣告模式產生收入的線上視頻網站。我們計劃通過向內容擁有者收購索償權，並將我們的索償服務擴展至涵蓋額外的線上視頻網站，從而發展我們的AVOD PPT平台及業務。我們於2017年推出第二個線上PPT平台，即我們的TVOD PPT平台，使用收入分成模式協助線上視頻發行至使用租賃或直接銷售模式的線上視頻網站。我們計劃通過向內容擁有者獲取大量高質量視頻內容的特許權，以先進及充足的計量及審核能力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平台，並建立線上視頻網站網絡以向終端用戶消費者提供我們的特許視頻內容，從而發展我們的TVOD PPT平台及業務。

廣告主越來越重視將其產品直接整合至視頻內容中，從而吸引其目標觀眾的注意，並使用數據導向的方法計量其市場推廣支出的成效。我們計劃按客戶基礎增加我們的TV Ad Tracking and Analytics平台。除此之外，我們亦計劃通過向計算機視覺、機器學習及數據挖掘技術能力方面作出持續發展，以向媒體娛樂行業的內容擁有者及其他持份者提供數據分析產品。

## 業 務

### 選擇性地於中國及歐洲把握擴張機會

我們當前主要於北美洲銷售我們的SaaS產品，於亞洲影響力較小。我們計劃於中國市場擴張我們的線上PPT業務，其後擴張至線上視頻消費較高的其他地區。我們計劃將我們的內容保護業務擴張至原創內容製作投資較大的歐洲。為有效地滲透至亞洲（特別是中國）、歐洲及其他地區並增加我們的市場佔有率，我們計劃設立地方辦事處（包括銷售及客戶支援團隊）以進一步了解當地市場需要及與當地內容擁有者客戶建立關係。我們亦計劃探索並同與有關地區的當地內容擁有者有業務關係的其他實體建立戰略聯盟，以利用其現有的基礎設施及我們卓越的產品和解決方案以縮短我們開拓市場的時間。

### 通過戰略聯盟及收購進行業務擴張

我們計劃繼續向對我們業務有互補作用的業務進行戰略性投資或收購。例如，為了加強我們的AVOD PPT平台及開發我們的TVOD PPT平台（務求利用我們的內容保護業務的協同效應），我們於2015年1月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我們可能會通過選擇性地與其他公司合作、作出投資或收購以提升我們的內容保護、計量及變現平台及服務，從而發展及提升我們的競爭地位。

為進一步增強我們在內容保護市場中的全球領先地位並增加採納我們線上PPT平台，我們將探索進行戰略聯盟與互補收購的機會，以提供更完善的解決方案於內容保護及線上視頻分銷，以及擴大我們的覆蓋範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物色到任何具體收購目標。

###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

我們利用專利軟件平台向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客戶提供SaaS解決方案，助彼等降低侵權引致的收入損失及帶來線上視頻分銷的新收入機遇。

我們的業務模式可分為以下兩部分。

#### 認購型SaaS

##### 內容保護

- VideoTracker
- MediaWise

##### 內容計量

- 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
- mSync

#### 交易型SaaS

##### 內容變現

- 傳統PPT
- 線上PPT，包括AVOD PPT和TVOD PPT

## 業 務

### 認購型SaaS業務

#### 內容保護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的主要內容保護平台VideoTracker以VDNA技術作為基礎，讓我們在線上視頻內容保護方面成為全球領導者。我們利用VDNA技術，構建客戶視頻內容的數碼「指模」或VDNA，我們的平台融入先進技術，例如視頻搜索及掃描、機器學習、自然語言處理及高級分析，讓我們準確有效地發現互聯網上可能侵權的內容。我們相信，我們的VDNA數據庫是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客戶的授權視頻指模、元數據及運作守則的綜合數據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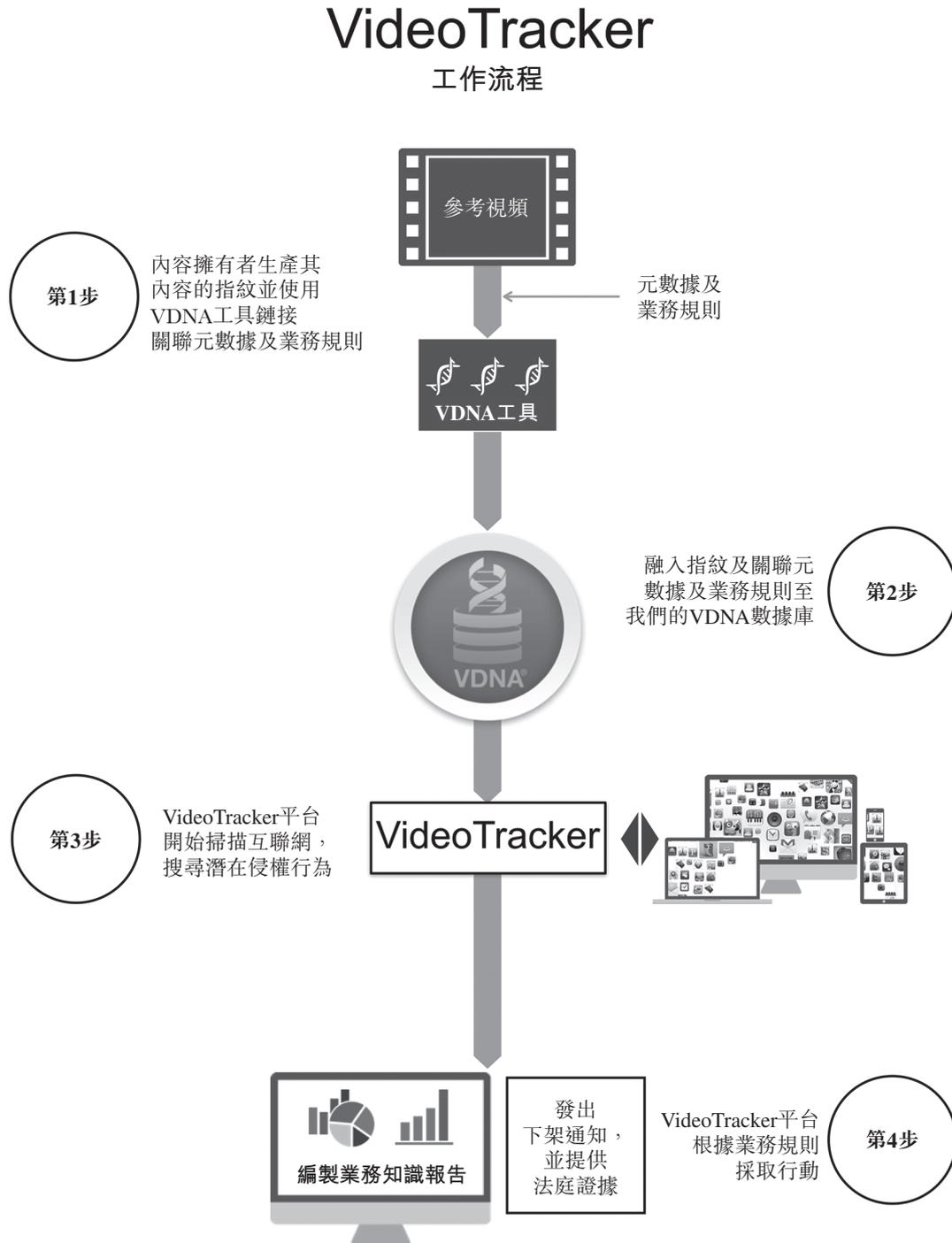
我們通常會為內容擁有者客戶提供VDNA軟件工具，在彼等分銷有關內容前為其內容產生VDNA指模。該等指模會成為VDNA數據庫的一部分，其後VideoTracker能夠就有關內容提供服務。

當VideoTracker內容保護平台偵測到潛在侵權，平台會自動將證據及額外資料存檔，供日後客戶可能採取的法律行動之用。我們的平台亦為客戶提供數據分析及形象化技術，以供監測實時統計數據，助彼等了解全球侵權趨勢。再者，如獲要求，我們的平台能夠經適用法律授權自動向有關網站、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域名註冊商及其他提供潛在侵權內容的上游實體發出移除通知，以提升知識產權法的遵守情況。憑藉我們的廣泛涵蓋範圍、效率及成效，我們能夠協助客戶（即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在初次發行之前、期間及之後保護其高價值知識產權。

由於線上視頻內容及網站快速增長，電影公司在互聯網上搜索侵權內容變得越來越昂貴，所以他們期望將此功能外包給一家可準確識別互聯網上潛在的侵權的技術提供商。隨著線上視頻潛在侵權案件的規模日益增大及複雜，保護內容的解決方案必須具備先進的技術能力，並能大規模運作以有效幫助內容擁有者減少侵權引起的收入損失。目前，我們的VideoTracker平台利用位於由我們內部管理的實體數據中心及雲端基礎設施的運算伺服器全球網絡的處理能力，監察全球超過200,000網站，於2016年每月平均產生約七百萬個提供或連接可能侵犯我們內容擁有者客戶視頻版權的URL。我們的客戶因而根據彼等所定運作守則針對2016年每月平均約3.5百萬條的URL發出移除通知。

## 業 務

下圖顯示我們的VideoTracker內容保護平台的工作流程步驟。



---

## 業 務

---

我們的客戶通過網頁界面進入VideoTracker平台以設立業務規則，瀏覽潛在侵權內容及發出下架通知以及獲得數據報告及多種指標及見解。除了我們的VDNA技術，我們相信我們的VideoTracker平台具備吸引內容擁有者客戶的四個主要因素。

### 綜合全球覆蓋

我們提供綜合全球覆蓋，積極掃描網站以尋找潛在侵權內容。我們的VideoTracker目前積極掃描以下類型的網站。

- 託管網站。包括串流網站及下載網站。
- 鏈接及種子網站。包括並不託管視頻但將用戶導向託管網站的鏈接網站及包含將用戶導向點對點協議的鏈接的種子網站。
- 社交媒體網站。
- 點對點下載軟件。包括基於點對點協議的文件共享及下載軟件。
- 點對點串流網站。包括依賴點對點協議的串流網站或服務。
- 搜索引擎註銷。包括從頂級搜索引擎（例如谷歌、百度）及其他引擎註銷侵權鏈接。
- 手機應用程式及OTT盒子。

### 按照既定的審閱規則進行識別

我們的VideoTracker平台識別潛在侵權內容並實施審閱規則，該等規則可由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自行定義。我們的VDNA技術允許我們非常準確識別潛在侵權內容，即使在部分情況下內容已被修改或變得失真。例如，版權持有人或許需要在發送下架通知之前考慮使用版權內容是否構成「公平使用」。為反映上述這點及不斷變化的侵權行為，我們以機器學習技術及審閱流程補充我們的核心VDNA技術，為客戶提供最先進的內容保護服務。我們的客戶與VideoTracker網站門戶互動以審閱我們的軟件找到的潛在侵權內容。這一功能允許人工釐定我們客戶的版權內容的使用是否構成「公平使用」，而並非侵權。

## 業 務

### 合規執行簡化加速流程

我們的VideoTracker平台能夠及時下架侵權內容，提供簡化審核加速流程。我們相信，識別潛在侵權內容後迅速阻止內容擴散對限制我們客戶的品牌及財產的影響而言至關重要。根據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設立的預設業務規則，我們的VideoTracker平台允許我們大規模向載有可能侵權的內容的網站發出下架通知。此外，倘若受我們的客戶要求，我們可進一步識別涉及分發潛在侵權內容的核心基礎設施供應商並向其發出下架通知，加快下架流程及禁止取用未經授權的內容。這允許我們迅速向內容擁有者客戶提供有效成果。

### 分析及見解

我們的VideoTracker平台提供具備數據見解的取證知識，有關內容侵權行為於何時何地發生以及何人消費侵權內容的細節。我們的VideoTracker平台檢測到潛在侵權內容時，其自動將證據及額外資料進行存檔，以備內容擁有者可能採取的未來法律行動使用。我們的平台亦為客戶提供先進數據分析及報告能力，測量多個網站的全球在線媒體消費，幫助客戶理解全球盜版趨勢。

我們提供其他內容保護SaaS軟件平台，例如MediaWise（一種內容識別及過濾產品），讓線上視頻網站或發行商可識別及過濾用戶上載的視頻，實時對比我們的VDNA數據庫及向線上視頻網站提供用戶上載內容的版權資料，供其釐定是否發行或封鎖內容。MediaWise亦讓內容擁有者可將視頻內容加入至VDNA數據庫，從而讓可使用MediaWise的網站過濾其內容。

### 內容計量

我們的內容計量平台包括兩個二級產品，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及mSync平台。我們的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平台是於2015年推出的新產品。此乃一種市場推廣智能產品，可跨廣播及有線電視網絡公司跟踪電視廣告、電影預告片、節目宣傳、購物廣告及品牌標誌，幫助品牌驗證其內容按計劃運行並獲得即時競爭情報。我們的mSync平台為廣播商及內容擁有者提供內容識別技術，以在移動設備創造第二屏幕應用程式及互動電視節目，增加觀眾的參與程度及收視觀眾。

### 交易型SaaS業務

我們的交易型SaaS業務包括我們的內容變現平台，其透過我們多個PPT平台使傳統家庭視頻發行及線上視頻發行實現收入分成。我們的傳統PPT平台透過收入分成模式為內容擁有者客戶分發實物家庭視頻內容至視頻門店。我們收購傳統PPT業務，主

---

## 業 務

---

要將傳統PPT收入分成業務模式及其客戶關係應用於在互聯網及移動裝置上的線上視頻分銷。憑藉與我們內容保護平台相關的核心內容識別技術及透過收購傳統PPT業務取得的客戶關係，我們向AVOD及TVOD網站提供兩個促進線上視頻分銷的內容變現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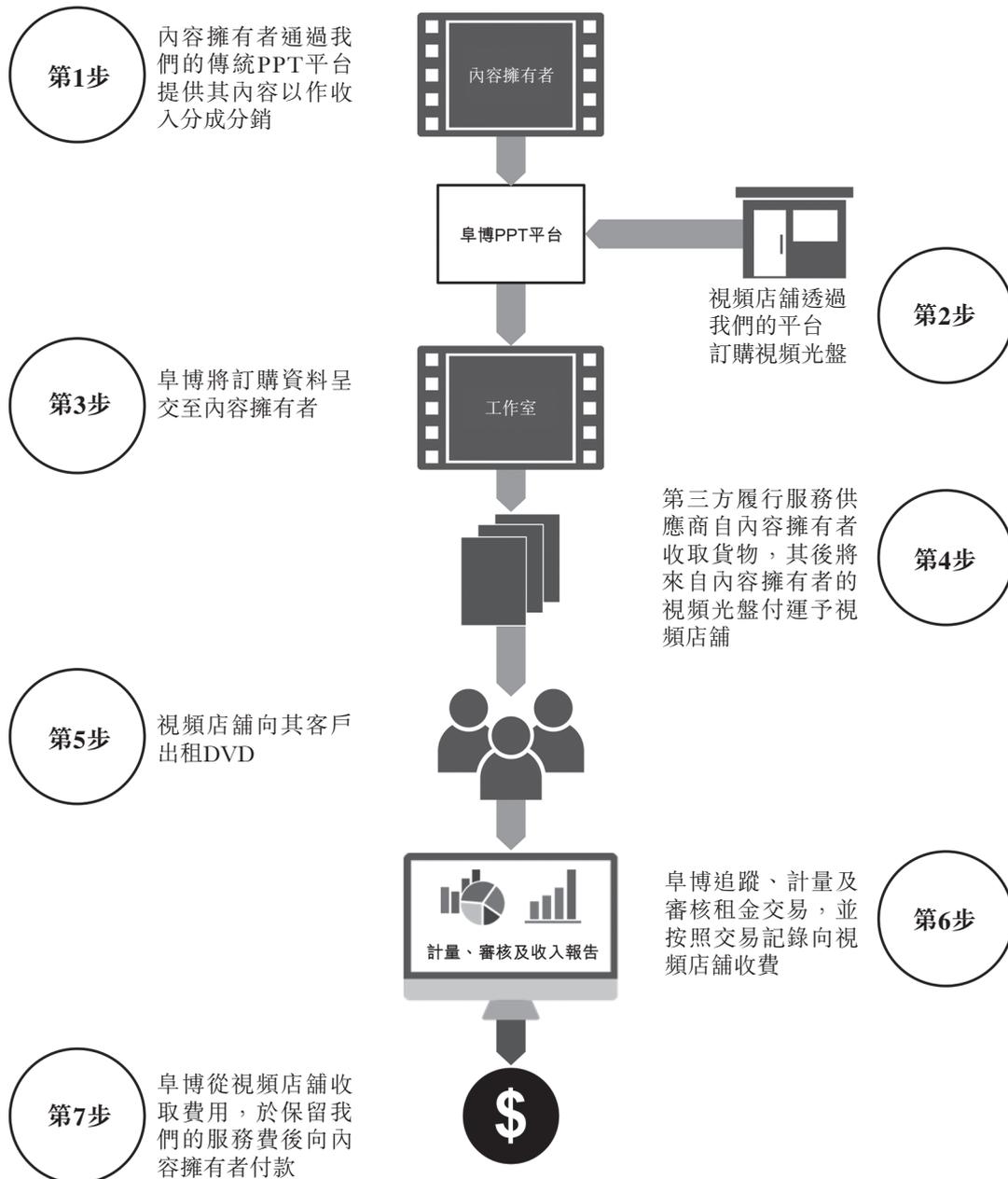
### **傳統PPT平台**

傳統PPT軟件平台開拓了內容擁有者與經營實物家庭視頻租賃的視頻門店之間的收入分成模式。於過往業務模式下，電影公司及電視網絡公司直接收取以向視頻門店提供租賃視頻光碟批發前期款項，視頻門店則企圖逐漸收回該投資。相反，我們與內容擁有者磋商分發權及收入分成條款，並向彼等提供多種服務，包括監測、計量及審核視頻門店的交易數據以及管理視頻分發物流。因此，電影公司及電視網絡公司可與視頻門店網絡一同應用收入分成條款，以盡量擴大彼等視頻內容分發，而視頻門店毋須作出重大前期款項。我們的傳統PPT平台計量及審核交易數據，鞏固收入分成模式。我們透過直接連接視頻門店的銷售點系統以核證交易數據。

## 業 務

下圖顯示我們傳統PPT平台的工作流程。

### 傳統PPT平台 工作流程



我們的傳統PPT平台具有以下特點：

- 連繫個別視頻門店銷售點系統的軟件，傳送每日的交易數據至我們的中央數據庫，我們隨後運用經驗證的方法向內容擁有者客戶提供交易數據處理及審核資料。

## 業 務

- 中央訂購及產品管理互聯網入口網站，允許視頻門店瀏覽我們內容擁有者客戶即將分銷的產品、審閱各項分銷的共享交易條款、按我們的推薦引擎下達訂單、追蹤訂單結果以及監測租賃及銷售活動。
- 嚴格的審計程序憑藉積極的審核和驗證與具體與具體標題的表現相關的交易業務績效相關的交易，以確保交易數據的準確。

### 線上PPT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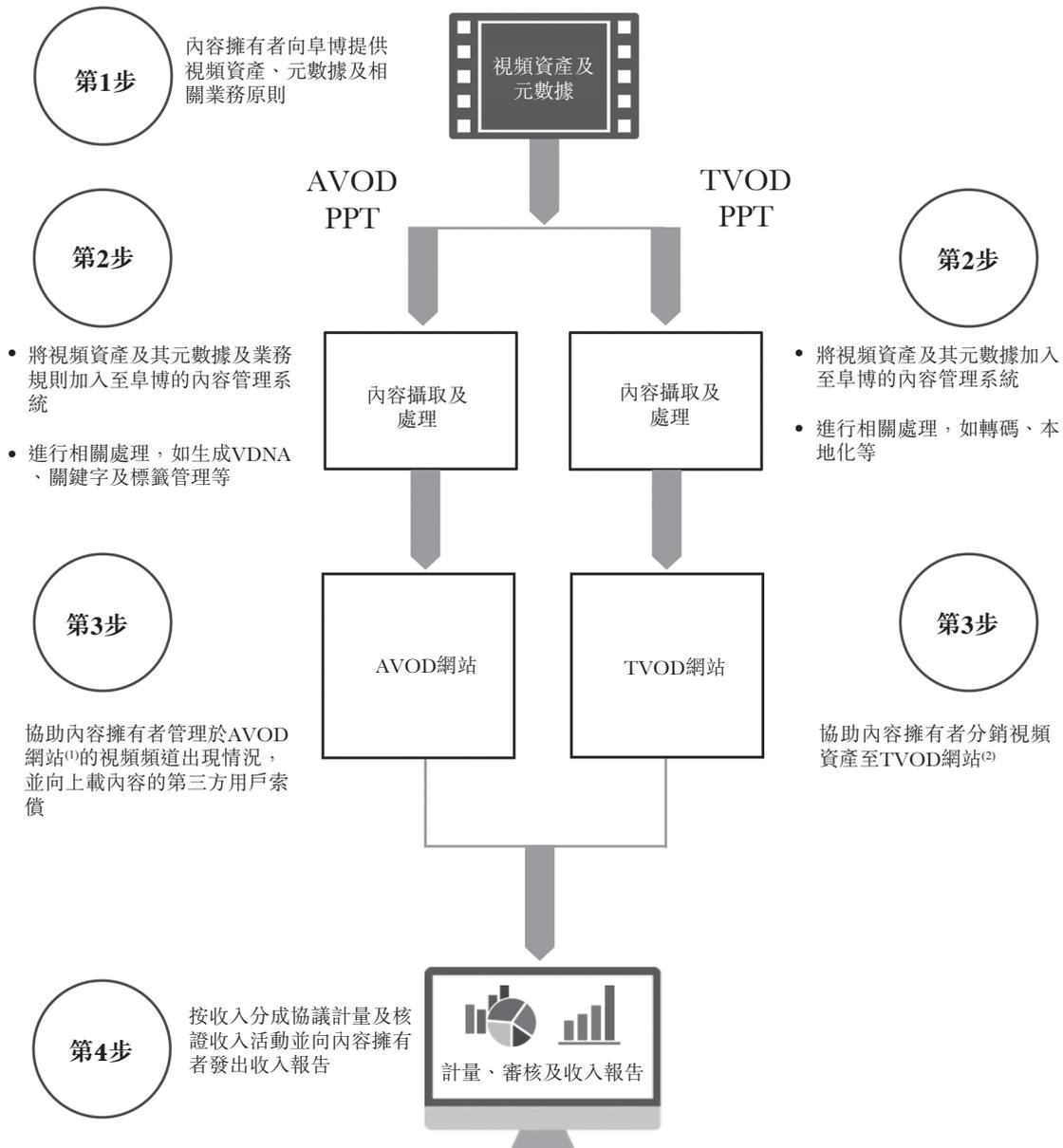
我們的線上PPT平台按收入分成基準協助AVOD及TVOD發行。我們首個線上PPT平台（即AVOD PPT平台，亦稱ReClaim）乃基於我們的VDNA技術，允許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計量及變現彼等按收入分成模式於YouTube、Dailymotion及Facebook等線上視頻網站的內容。我們與內容擁有者就於線上視頻網站分銷磋商內容索求權及廣告收入分成條款，協助內容擁有者透過VDNA技術識別用戶上載含有彼等受版權保護資料的視頻，並按預先界定業務原則代表內容擁有者客戶提交該等視頻版權申索。就有關視頻版權提出申索後，該等線上視頻產生的所有廣告收入按線上視頻網站條款及條件由線上視頻網站與內容擁有者共享。我們收取代表內容擁有者向線上視頻網站作出的各項申索的廣告收入若干百分比，為我們的客戶產生額外收入，亦讓彼等自該等網站取得彼等內容的重要觀看者數據。我們目前直接與內容擁有者或多頻道網絡等內容擁有者代理合作，多頻道網絡將個別數碼內容擁有者匯集成許多頻道，以管理、索求及發展彼等於線上視頻網站的數碼資產。我們相信ReClaim日益重要，乃由於內容擁有者越來越依賴線上視頻網站，以推廣及分銷彼等的內容、建立彼等的支持者基礎並以廣告贊助形式產生收入。

我們於2017年推出第二個線上PPT平台（即我們的TVOD PPT平台），透過使用收入分成模式的線上視頻網站協助線上視頻分銷。線上視頻網站就串流或下載每項視頻內容向客戶收取交易費。我們的TVOD PPT平台將來自內容擁有者客戶的視頻內容轉為配合特定市場需要的合適格式，並透過雲端基礎設施將已轉換視頻內容交付予線上視頻網站。我們亦已建立數據計量及審計程序，以協助匯報收入。我們相信現有線上視頻分發模式需要大量前期最低付款額，將視頻內容限制於精選受歡迎的節目以及有大量資本的網站。我們相信此情況為收入分成變現平台創造了市場機會。收入分成計量及變現平台功能與我們的傳統PPT平台相似，實物視頻內容按收入分成基準分銷，而非大量前期最低付款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取得內容許可權及與華數傳媒網絡有限公司及北京優朋普樂科技有限公司就中國的TVOD PPT簽立內容分銷協議以促進收入分成模式於中國的線上視頻內容分發。

## 業 務

下圖顯示我們線上PPT平台的工作流程。

### 線上PPT平台 工作流程



附註1： AVOD網站指向用戶免費提供視頻（但依賴廣告）的線上視頻網站

附註2： TVOD網站指就每項內容的取用向用戶收取費用的線上視頻網站

## 業 務

### 收入模式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透過兩種收入確認模式向客戶銷售我們的SaaS，該兩種收入確認模式為按認購模式（我們就向客戶提供的軟件服務收取相對固定的服務月費）及按交易模式（我們一般收取就向客戶所提供服務為客戶賺取的收入若干百分比）。

### 認購型模式

我們的主要內容保護平台VideoTracker按認購基準提供。我們按可定制特色收取認購月費，讓我們的VideoTracker服務可配合客戶的特定需要。收費類型及金額根據客戶要求服務的水平及類型而有所不同。收費類型及金額根據客戶要求的服務程度及類別而有所不同。我們的服務有三個影響收費的可定制特性，包括(1)我們掃描的網站類型，例如串流及下載網站、搜索引擎、鏈接網站、點對點協議及其他新興平台；(2)我們追蹤的標題數量；及(3)我們掃描網站上潛在侵權內容的頻密程度。我們通常與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訂立合約，並將於期限結束時續約。我們有時與若干電影公司客戶訂立主合約，附有定期更新的工作聲明。我們對新客戶進行定期信貸檢查。

我們的其他內容保護平台MediaWise亦按認購基準提供。我們按網上視頻網站向我們提交以供識別的視頻內容數量收取認購月費。

我們的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平台以認購月費提供，費用主要取決於我們為客戶追蹤的內容數量（即電視頻道數目及電視節目時數）。我們向mSync客戶收取的認購費乃基於其於同時存取第二屏應用程式的客戶人數以及啟用第二屏應用程式的時長。

### 交易型模式

我們的PPT內容變現平台為交易型SaaS產品，我們通常就此為客戶進行的有關交易向客戶收取費用。

就我們的傳統PPT業務而言，我們與視頻店舖的合約要求彼等就按內容擁有者提供的內容的使用量支付多種形式的服務費。在視頻店舖應付的該等總額中，根據我們與內容擁有者客戶的合約，我們一般有權保留該金額中預先設定百分比的部分作為我們的服務費。我們同意向視頻店舖收取該總額並於扣除我們的服務費後向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支付餘下金額。為確保視頻店舖準時付款，我們一般每週向視頻店舖發出發票，發票於發出10天後到期。我們亦有權享有來自內容擁有者客戶的若干呆賬撥備（以我們代表彼等收取的款項部分的百分比計算），以涵蓋來自視頻店舖的收款風險。我們每月向內容擁有者發出報表，列明我們就於上一月份零售店舖出租的每部電影而

## 業 務

應付予彼等的金額，且我們通常於30至90天後支付因此應付的金額。過往而言，我們同意於我們向視頻店鋪收取款項前向若干內容擁有者客戶預付款項，以取得更佳定價條款，而我們於2016年已停止該做法。

我們大致上正隨著我們繼續發展線上PPT業務而於該業務線採用類似我們傳統PPT業務的架構。就AVOD PPT而言，我們一般向我們的AVOD PPT平台服務的線上視頻網站收取廣告收入，而就TVOD PPT而言，我們一般向我們的TVOD PPT平台服務的線上視頻網站收取收入。

我們將我們有權收取的服務費金額記錄為我們的收入。於我們的資產負債表中，我們的應收賬款包括(i)與按此確認的收入對應的任何應收款項，及(ii)就傳統PPT業務應收視頻店鋪及就線上PPT業務應收線上視頻網站的款項，而我們需要向內容擁有者客戶支付有關款項。除應付予我們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之外，我們的應付賬款亦包括我們應付內容擁有者客戶的款項，而我們需要就傳統PPT業務向視頻店鋪及就線上PPT業務向線上視頻網站收取有關款項。

### 銷售及營銷

我們主要就產品使用直接銷售。我們的直接銷售專案組按地區組織以處理特定區域的賬戶。我們的日本銷售團隊負責日本銷售活動，我們的香港銷售團隊負責其他亞洲地區的銷售活動，而我們的美國銷售團隊負責北美洲及世界其他地區的銷售活動。我們的專業服務及全球服務團隊可在線使用，以確保我們客戶的疑問及請求獲及時解決。

我們的營銷策略專注於透過活動及數碼營銷以及現有客戶轉介而增加品牌知名度及產生銷售線索。我們主要利用活動營銷接觸我們的潛在客戶。我們的營銷團隊旨在挑選活動（例如Consumer Electronics Show、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roadcasters、Entertainment Merchants Association（「EMA」）Independent Product Market、EMA Los Angeles Entertainment Summit、VidCon及EMA Digital Media Pipeline），以幫助我們品牌建立強大知名度，當中所考慮因素包括行業分析、我們的年度銷售目標及我們的營銷預算。於營銷活動上，我們可能提供公開演講、設置展位，以及召開私人會議及產品展示推廣我們的產品及服務。

我們認為，數碼銷營在產生新銷售線索以及與現有客戶群內的加售及／或交叉銷售機會上為同等重要的營銷渠道。我們的公司網站[www.vobileinc.com](http://www.vobileinc.com)作為通知潛在客戶有關我們產品及服務和公司消息的主要途徑。電郵營銷在跟進現有客戶及新客戶以及合享我們公司消息及白皮書上為重要工具。

我們打算繼續專注活動營銷和電子營銷，其在我們的整體營銷策略上屬具成本效益的渠道。此外，我們設有實體出租視頻商店的電話營銷數據庫，主要與我們的傳統PPT平台用作實體家庭視頻分銷。

## 業 務

我們SaaS產品的價格乃基於若干因素釐定，例如我們向客戶提供的產品的價值（包括客戶的收入增加及成本減少）、估計軟件生產成本（包括相關研發成本及持續經營成本）以及我們競爭對手提供的價格組合（包括價格以及特點上的差異）。

我們就我們的傳統及線上PPT業務的服務費金額與個別內容擁有者進行磋商。費用通常不會按不同電影而不同，儘管任何最低費用金額以及傳統PPT的期末費用會因不同電影而不同。我們與各內容擁有者磋商的金額乃基於事實及情況（包括所涉及視頻內容的數量及受歡迎程度）而有所不同。

### 我們的客戶

我們主要針對使用我們軟件平台以保護、計量及變現其原創內容的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有約90名客戶賬戶，包括七大全球電影公司以及許多其他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客戶都與我們維持關係。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最大的客戶佔我們總收入各18.5%、11.4%及10.8%。該名客戶降低其於2016年11月的VideoTracker的認購，令認購月費減少58.2%，主因在其於內容保護的支出減少。然而，此客戶仍為我們內容保護業務的主要客戶。我們的五大客戶中的另一客戶為此客戶的附屬公司。此兩客戶擁有媒體及娛樂行業內知名的不同品牌，我們將其視為不同客戶。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向五大客戶的銷售佔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約49.8%、44.8%及39.4%。概無我們的五大客戶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除本[編纂]披露者外，於業績記錄期間，概無我們董事、彼等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我們任何五大客戶擁有任何權益。

### 主要合約條款

#### **VideoTracker**

就VideoTracker內容保護平台而言，我們一般與內容擁有者客戶就一段時間訂立協議，並可於期限結束時重續。我們有時與部分電影公司客戶訂立主合約，定期更新工作說明。該等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

期限：期限一般為一年，惟可介乎六個月至五年。我們部分合約為定期自動重續，除非作出不續約通知，而少數合約須定期修訂以延長現有的商業交易期限。

## 業 務

終止：通常任何一方均可在無理由情況下發出事先通知就重大違約而終止。部分合約訂明內容擁有者有權就控制權變更而終止。

定價：我們通常有權於期末調整我們的價格。就部分內容擁有者客戶，我們提供更優惠定價條款，於部分主要工作室中並不常見。我們的核心原則為公平一致對待每名客戶，且我們未曾因違反該條款而收到索償。

發票及付款期限：我們通常按月發出發票，且我們的客戶通常須於發出發票30至60天內向我們付款。

不侵犯知識產權：我們通常負責保護我們的客戶免受有關我們的服務的相關第三方知識產權侵犯索償，惟須受限於若干例外情況及條件。

指紋：指紋由客戶或我們生成。我們的客戶及我們通常共同擁有指紋，但即使客戶擁有指紋，我們亦有權使用指紋，包括有權將指紋加入至我們的VDNA數據庫。

### **傳統PPT**

就傳統PPT平台而言，我們通常與內容擁有者客戶訂立定期協議。該等與內容擁有者客戶的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

期限：期限不定。若干協議定期自動重續，除非作出不續約通知，而少數協議須定期修訂以延長現有的交易期限。

終止：通常任何一方均可在無理由情況下發出事先通知就重大違約而終止。部分合約訂明內容擁有者有權就控制權變更而終止。

許可期：我們通常訂立自電影公映日期起計26周的租賃期限。

定價：我們與內容擁有者的定價通常包括交易的收入分成條款、訂單處理費以及期末所有權轉讓費。就精選電影而已，倘達成若干條件，亦可能有最低保證；在該情況下，我們通常與視頻店舖訂立單獨協議，從而將最低保證費轉嫁予視頻店舖（如適用）。

發票及付款期限：我們通常按月向內容擁有者客戶發出報表，且我們通常將於發出報表最多90天後向內容擁有者客戶付款。

不侵犯知識產權：我們通常負責保護我們的客戶免受有關我們服務的相關知識產權第三方索償，惟須受限於若干條件及例外情況。

## 業 務

###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主要依靠第三方供應商為我們的SaaS業務提供電腦伺服器、數據儲存及網絡和頻帶寬頻，包括雲端服務供應商及實體數據中心供應商。就我們的實體數據中心而言，我們與第三方訂約，為我們提供數據中心管理及伺服器共處空間。就雲端計算服務而言，我們利用兩個領先全球雲端服務供應商，以提供適合我們業務需要的按需雲端服務。我們與一間領先的雲端服務供應商的協議可由我們於任何時間或由彼按30天通知因任何理由註銷。我們與其他雲端服務供應商的協議可於任何時間註銷或由彼因於超過180天期間無業務活動而註銷。我們有時承諾若干最低支出水平以獲取批量折扣。

就我們傳統PPT業務而言，我們依靠第三方供應商提供儲存、分銷及履行服務，以處理及運送自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的視頻光碟至視頻商店。我們的履行服務供應商負責存貨管理相關虧損及視頻商店送貨保證。我們於履行及存貨管理過程中並無責任或保證。我們已與美國及加拿大的第三方分銷商簽約。我們與該美國分銷商的協議可由任何一方按180天通知註銷，並每兩年自動重續。我們就挑選、包裝及倉儲我們的存貨向該美國分銷商支付每單位固定款項，當中並無最低購買規定。

截至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我們向五個最大的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為1.3百萬美元、3.6百萬美元及2.9百萬美元，分別約佔該等期間採購額的64.3%、73.5%及75.7%。我們通常在收到賬單25至30天內向供應商支付費用。

我們從其中一名主要供應商在俄勒岡州租借辦公室，因此我們收購了傳統PPT業務後，我們的員工就不需搬遷。我們亦向該供應商採購資訊科技服務。該公司過往及仍然是我們的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的客戶。我們從該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336,000美元和325,000美元，或分別佔2015年和2016年總採購額的7.0%和8.4%。於2015年和2016年，我們從其中一間主要供應商分別獲取收入263,000美元和315,000美元，分別為2014年和2015年總收入的1.5%和1.9%。

於業績記錄期間，概無我們董事、高級管理層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各自聯繫人已發行股本超過5.0%的任何人士於我們任何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 業 務

### 技術基礎設施

我們開發了廣泛的技術基礎設施，以支持我們的SaaS業務運營。我們多數的計算服務器託管在雲端服務供應商和餘下由我們位於加利福尼亞州和俄勒岡州的兩個物理數據中心主辦。我們將電腦伺服器遷移至雲端服務供應商的策略減少我們內部運營的複雜情況和人力成本，並利用新技術以提升我們的服務質素、效率和靈活程度。

對於由按需端雲服務供應商主辦的電腦伺服器，我們有兩種主要的服務合約類型：(1)我們按實際伺服器使用、數據儲存或寬頻使用支付費用的按需協議，讓我們可應付業務需求時保持靈活，及(2)按伺服器和寬頻的固定數量的定期協議，這將幫助我們獲得較多折扣。

對於託管在實體數據中心的服務器，我們購買並擁有一切硬件設備。我們借助第三方數據中心託管服務供應商租用託管空間和相關的電源和網絡帶寬。我們通常與數據中心託管服務供應商簽訂為期3年的租賃協議，並在3年首次租賃期屆滿後進行續租。我們可以獨家存取在我們的服務器網絡的數據和軟件。

我們利用包含多組服務器的高可用集群提供充足的冗餘，並保障在服務器故障的情況下繼續運作。我們的系統採用服務器架構，以保管在主服務器一旦遇到技術問題後，我們的系統可以立即自動切換至備用服務器。此外，我們的內部開發運作和維護系統密切、無間斷地監測資源的使用情況和資源的健康狀況，以作立即回應。

此外，我們所有的數據都給存取控制系統加密和保護。我們還為故障恢復的關鍵操作和服務實行全局服務器備份架構。於業績記錄期間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後的期間，我們未有經歷任何重大網絡中斷或黑客攻擊事件。

我們面臨與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有關的風險。有關更多詳情，請見本[編纂]「風險因素－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可能遭遇不可預料的系統故障、中斷、不健全或安全漏洞」一段。

###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是我們業務運營的基石。我們利用版權、商標、商業秘密、專有域名等知識產權法律，以及與我們的員工、供應商、商業夥伴等簽訂的非競爭、保密和許可協議，以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主要依靠商業秘密以保護我們的源代碼和其他專有技術。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

- 28項註冊商標及四項待審批美國商標申請及一項待審批的香港商標申請；
- 八項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的域名；及

## 業 務

- 有九項在美國註冊的專利、在美國五項待審批的專利和一項在日本註冊的專利。

有關對我們業務很重要的知識產權的更多詳情，請見本[編纂]附錄四的「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

除了註冊商標和申請專利，我們還採取綜合措施保護知識產權。我們的員工通常需要履行標準的僱傭合約，其中一個條款是同意所有發明、商業機密、作者作品、開發和其他由我們代表的過程均屬我們的財產，並將他們可能在這些作品都擁有的任何所有權賦予給我們，以及要求他們不會披露或使用我們的機密信息（除非經我們為利益而授權）。

根據日期為2016年12月3日的知識產權協議，VideoMobile將其所有知識產品無償轉讓予本公司，且VideoMobile保留一項僅對中國的免版權費非獨家許可，涵蓋本公司若干主要技術及數據庫（主要為VDNA）。更多詳情載於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重組」一節。該許可證並無涵蓋我們在未來可能會跟進的增補工作，也不涵蓋我們的VideoTracker或PPT平台。由於牌照並非獨家，此並不限制我們在中國開展業務的能力。

在我們積極採取措施保護知識產權的情況下，我們無法控制的情況可能對我們的知識產權構成威脅。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以及保護知識產權所產生的費用，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良影響。在往續記錄期間以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不會因第三方商標、專利和其他知識產權而遭受任何重大爭議或索賠。

我們面臨與我們的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更多詳情，請見本[編纂]「風險因素－我們可能遭受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並可能招致巨額開支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一段。

### 研究與開發

保持強大的研發能力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認為，我們已經能夠快速擴大產品開發成果，並根據我們的核心VDNA技術提供不斷增長的產品和服務，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並致力促進用戶體驗的質素。為了維持及提升我們於內容保護的領先市場地位，我們持續開發及提升我們的VDNA演算法及視頻搜索及發現能力，以及應對新內容侵權形式。我們亦正投資我們的大數據能力，以從我們服務所產生龐大數據中獲利，並向客戶提供增值數據分析服務。

目前，我們專注於就線上視頻變現建立軟件平台，以使我們的線上PPT平台增長。我們的長期目標為令我們的線上PPT平台成為領先視頻變現平台，據此內容擁有

## 業 務

者及線上視頻分銷商能夠透過收入分成模式就視頻內容特許進行交易。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 我們的發展策略 — 發展我們的線上PPT及內容計量平台」一節。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研發團隊由12名員工組成。我們大部分的研發人員在相關領域至少有10年經驗。我們目前內部進行大部分研發活動，並無依賴任何外包研發。我們的研發團隊位於我們的美國矽谷及波特蘭辦事處。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支付給研發人員的薪金和福利。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1.0百萬美元、1.4百萬美元及1.3百萬美元，分別佔收入約9.7%、7.8%及7.5%。我們繼續投資研發，並將我們的新技術應用至我們的產品及服務。

### 質素保證

我們新開發或更新的SaaS產品需經我們的質素保證團隊進行的質素測試，隨後才向公眾發布。這質素保證測試通常包括預先部署測試、健全測試、回歸測試和性能測試和可擴展性測試。

我們實行靈活軟件的開發流程，將複雜的軟件開發分為增量分銷，每次增量分銷的開發週期持續一段時間（如有兩週）。分銷之前，我們的質素保證團隊將憑藉指明測試範圍、選取適當的最小限度測試範圍（此測試範圍須按需足以覆蓋我們的SaaS軟件產品領域的計劃中的更新、新功能以及易受此等計劃中的更新和新功能影響的其他領域），以進行回歸測試。回歸測試旨在確保我們的SaaS產品的整體質素不會因更新及新功能而受到影響。

### 競爭

我們在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的主要競爭對手包括使用數碼指紋及／或浮水印技術提供線上視頻內容保護解決方案的SaaS供應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發展迅速的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相對分散，排名前五者合佔2016年全球市場份額的27.8%。我們若干現有或潛在的競爭對手具有悠久的經營歷史、龐大的客戶群、強大的品牌知名度及龐大的財務、營銷及其他資源。我們主要以我們平台的質量及覆蓋率進行競爭，包括我們的VDNA技術能夠高效及有效地識別潛在視頻侵權的能力、產品管理方法的優勢、基礎設施的技術穩定性和可擴展性、客戶服務的質量，對全球市場的認識，以及在全球擴大產品和服務的能力。我們相信，我們產品的質量、可擴展性、穩定性和全面性使我們具有競爭優勢。此外，開發內容發現及識別平台的技術複雜性以及實現全球覆蓋的營運可擴展性需要大量研發投資及領域專業知識，從而為線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的新加入者建立了強大的進入門檻。

## 業 務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是美國唯一利用收入分成模式促進傳統的家庭視頻分配的第三方軟件平台供應商。我們認為我們目前並無面對傳統PPT平台式服務的直接競爭。然而，我們認為我們傳統PPT業務的主要競爭是消費者以租用我們的視頻存儲網絡以外的其他方式（例如線上流視頻）獲取視頻內容。

我們的線上PPT平台按收入分成基準促進線上視頻分銷。我們的AVOD PPT平台面臨來自多名多渠道網絡的競爭。彼等已發展內部內容管理及聲稱能力，以為其於YouTube的視頻頻道提供服務，以及開始為其他內容擁有者提供第三方解決方案。此外，內容擁有者可能會與線上視頻網站形成直接關係，並管理其內部視頻渠道，這可能會降低我們AVOD PPT平台的需求。然而，我們相信，我們的先進VDNA技術、經營規模以及與內容擁有者建立的關係，為我們帶來競爭優勢，有助內容擁有者促進向提供廣告收入分成的在線上視頻網站進行線上視頻分銷。相似地，內容擁有者可能與支持交易型收入分成的線上視頻網站形成直接關係，依靠分銷商的報告。這可能會減少我們TVOD PPT平台的需求。我們亦面臨來自SVOD等替代內容分銷模式的競爭，可能降低對TVOD消費的整體消費者需求。

有關內容保護、變現及計量市場的分析，請見本[編纂]「行業概覽」一節。

### 僱員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我們有27、62及62名全職僱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64名僱員，其中在美國有59名僱員、在香港有2名僱員及在日本有3名僱員。下表列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             |    |
|-------------|----|
| 一般及行政 ..... | 15 |
| 銷售及營銷 ..... | 30 |
| 研發 .....    | 12 |
| 營運 .....    | 7  |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留住和激勵人才的能力。我們採用嚴格的招聘標準，確保新招聘人員的素質，並採用多種招聘方式，包括線上招聘、內部推薦、獵頭公司或代理人招聘，以滿足不同人才需求。我們認為我們已建立鼓勵表現、專業和熱情的企業文化。

我們通常與行政人員、經理和員工簽訂有關保密和知識產權的標準合同。與美國員工訂立的合同亦規定須為自由就業，可由我們或僱員因任何理由或無理由終止。此外，我們與美國俄勒岡州的若干員工的協議通常包括在受我們僱傭後兩年內生效的不競爭條款。我們與美國員工的協議亦規定，在彼等的僱傭終止後一年，彼等不可招攬我們的員工在其他地方工作。

## 業 務

我們相信我們與我們的員工有良好的工作關係，彼等至今並無工會組織，而我們營運過程中亦無經歷任何重大的勞資糾紛或招聘人員的困難。儘管如此，我們面臨著挽留員工的風險。

### 物業

我們的營運並無擁有任何不動產。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加州聖塔克拉拉、俄勒岡州波特蘭、加州洛杉磯及日本東京租用辦公空間共約1,500平方米。我們認為，我們現有的設施足以滿足目前要求，並且可以商業上合理的價格獲得額外的空間滿足我們未來的要求。我們預計在到期後續租我們的租約，不會遇上不適當的困難。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賬面值佔總資產15.0%或以上的單一財產，在此基礎上，我們無需根據[編纂]第5.01A條規定在本[編纂]加入任何估值報告。根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編纂]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編纂]獲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34(2)段的規定，該條例規定就我們的土地或建築物的所有權益作出估值報告。

### 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

我們制定了一套風險管理政策和措施，以識別、評估和管理我們營運所產生的風險。我們的管理、報告及披露機制、補救措施及應變管理識別的風險類別詳情已經編入我們的政策，並經我們採納或將於[編纂]後獲我們採納。有關我們識別的主要風險的更多詳情，請見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

- **保護及備份源代碼。**我們軟件源代碼的保護和備份對於維護我們的競爭力至關重要。倘洩漏源代碼，其可能會被修改和重新編程，以開發與我們相似的競爭產品，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為了降低風險，我們要求負責源代碼備份和管理保護的主要人員簽署保密協議，確保信息安全。當在備份源代碼中出現任何延遲或技術故障時，我們可能會丟失重要的代碼或信息，此將增加我們的開支並延遲產品發佈。為了減輕有關風險，我們增加了對信息備份系統的投資，縮短備份時間，提高了系統的可靠性。

---

## 業 務

---

- *保護軟件和數據訪問。*我們的軟件採用HTTPS協議，在伺服器 and 客戶之間的數據傳輸過程中進行數據加密，並採用基於身份的訪問控制策略，根據用戶的具體身份授權用戶遠程訪問軟件平台的特定模組和功能。並需要用戶名和密碼來訪問我們的軟件程序的任何功能，防止數據被竊取和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軟件。
- *保護客戶數據。*在我們的SaaS業務中，我們在軟件註冊期間保留向我們提供的有限客戶信息。我們使用加密和隔離客戶信息來防止數據洩露。我們亦使用實際安全程序來保護和限制我們對用戶信息的訪問和使用。
- *保護我們的雲平台和雲服務系統。*我們利用包含伺服器群組的高可用性集群提供足夠的後備，並確保在由於磁盤崩潰、網絡攻擊、系統錯誤或其他原因導致伺服器發生故障的情況下繼續服務。
- 設立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記錄、內部控制程序和風險管理體系。更多詳情，請見本[編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在[編纂]後委任[編纂]作為我們的[編纂]，就遵守[編纂]向我們提供意見。
- 我們不從事貨幣對沖。我們的大部分業務活動均以美元計值，我們認為我們不會受到重大的外匯風險。我們在業績記錄期間並沒有訂立任何對沖合約。

## 保險

我們相信我們制定就行業及規模而言屬典型的保險政策。我們的政策包括一般責任保險、工人賠償保險，董事及高級人員保險、產品責任保險及錯誤疏漏責任保險。在某些情況下，我們已將若干客戶納入我們的保險範圍。我們認為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滿足我們目前的需求，符合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行業慣例。在業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遭遇任何重大保險索賠。

有關更多詳情，請見本[編纂]「風險因素－我們未必投購足夠的財產及業務保險」。

---

## 業 務

---

### 健康、工作安全及環境事宜

我們不認為我們的行業或業務性質會使我們面臨環境、健康或安全事務的重大風險。我們已經並一直嚴格遵守適用於我們的所有環境、健康和工作安全的法律及法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重大的環保索賠、訴訟、罰款或行政處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到有關我們的員工或派遣工人個人或財產損失或健康或安全相關賠償的重大索賠。

### 法律訴訟及合規

在業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或董事並無涉及尚未解決的（或據本集團所知）面臨任何重大法律訴訟、監管研訊或調查，可能對我們的運營、財務狀況、運營業績或聲譽有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可能不時採取法律訴訟行動以保護我們的合約權和產權。再者，本集團日後可能遭其他人士提出聲稱集團侵犯知識產權的索償。

我們的業務營運並無受到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嚴格規管，而我們並無就註冊成立或成立程序持有一般公司註冊牌照以外的任何重大經營許可證或批准。我們持有所有有關必要牌照，而我們未曾及預期不會於取得有關牌照方面面對任何重大困難或延誤。於業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一直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一般事項

#### 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 姓名                     | 年齡  | 職位                |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 委任日期           | 職務及職責                                 |
|------------------------|-----|-------------------|----------------|----------------|---------------------------------------|
| 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 | 48歲 |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2005年<br>5月20日 | 2016年<br>7月28日 | 本集團的企業願景、產品策略、業務發展及經營，且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 Michael Paul WITTE先生   | 58歲 | 執行董事兼業務發展及銷售行政副總裁 | 2008年<br>1月14日 | 2017年<br>6月21日 | 監督我們美國內容保護產品的所有銷售及客戶成功以及其他相關業務發展活動    |
| 朱賢銘先生                  | 34歲 | 執行董事兼產品管理高級副總裁    | 2014年<br>7月1日  | 2017年<br>6月21日 | 監督整體產品管理及開發                           |
| Vernon Edward ALTMAN先生 | 71歲 | 非執行董事             | 2017年<br>1月1日  | 2017年<br>1月1日  |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且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 J David WARGO先生        | 63歲 | 非執行董事             | 2017年<br>1月1日  | 2017年<br>1月1日  |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且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 王偉軍先生                  | 49歲 | 非執行董事             | 2017年<br>6月21日 | 2017年<br>6月21日 |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
| 陳敬文先生                  | 37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且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 James Alan CHIDDIX先生   | 71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且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 37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且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我們的執行董事）的資料：

| 姓名                          | 年齡  | 職位                        | 加入本集團<br>的日期    | 委任為<br>高級管理層<br>的日期 | 職務及職責                              |
|-----------------------------|-----|---------------------------|-----------------|---------------------|------------------------------------|
| Yangbin Bernard<br>WANG先生   | 48歲 | 主席、執行董事<br>兼行政總裁          | 2005年<br>5月20日  | 2016年<br>7月28日      | 本集團的企業願景、產品策略、業務發展及經營，且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 Michael Paul<br>WITTE先生     | 58歲 | 執行董事兼業務<br>發展及銷售行政<br>副總裁 | 2008年<br>1月14日  | 2017年<br>6月21日      | 監督我們美國內容保護產品的所有銷售及客戶成功以及其他相關業務發展活動 |
| 朱賢銘先生                       | 34歲 | 執行董事兼產品<br>管理高級副總裁        | 2014年<br>7月1日   | 2017年<br>6月21日      | 監督整體產品管理及開發                        |
| Timothy John<br>ERWIN先生     | 48歲 | 銷售及客戶關係<br>高級副總裁          | 2015年<br>2月1日   | 2015年<br>2月1日       | 監督我們PPT業務的銷售、經營及業務發展活動             |
| Benjamin Russell<br>SMITH先生 | 41歲 | 業務發展高級副<br>總裁             | 2014年<br>2月1日   | 2014年<br>2月1日       | 監督我們的ReClaim產品銷售及其他相關業務發展活動        |
| 何世康先生                       | 31歲 | 財務總監兼公司<br>秘書             | 2016年<br>11月26日 | 2016年<br>11月26日     | 監督整體會計及財務報告<br>職能                  |

### 董事會

我們的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48歲，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我們的行政總裁。彼於2016年7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17年6月2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我們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彼亦各為LRC、Vobile Canada、阜博香港、Vobile Japan及Vobile US的董事以及Vobile LLC的行政總裁。作為本集團創辦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人，Wang先生於2005年5月20日我們的第一間附屬公司Vobile US成立時加入本集團擔任行政總裁。彼已領導本集團超過12年，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負責本集團的企業願景、產品策略、業務發展及經營。Wang先生亦自2005年7月起擔任VideoMobile的董事，自2005年7月至2017年1月擔任其行政總裁。

Wang先生於1993年8月從美國蓋恩斯維爾的佛羅里達大學獲得理學碩士學位。彼於1991年7月畢業於中國浙江省杭州的浙江大學，獲工程學學士學位。

**Michael Paul WITTE**先生（又名Mike Witte），58歲，執行董事，於2017年6月21日獲委任。彼於2008年1月14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我們的業務發展及銷售行政副總裁，負責監督我們美國內容保護產品的所有銷售及客戶成功以及其他相關業務發展活動，包括物色新客戶以及管理及增進現有客戶關係、進行售後服務及向客戶提供持續支援，以及管理我們於矽谷的銷售團隊。Witte先生自加入本集團起於SaaS業務擁有超過九年經驗。

Witte先生於1982年3月從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的加利福尼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獲文學學士學位，主修英語。

**朱賢銘**先生（又名Simon Zhu），34歲，執行董事，於2017年6月21日獲委任。彼於2014年7月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我們的新產品副總裁，並於2017年5月1日成為我們的產品管理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整體產品管理及開發。

加入本集團前，朱先生於產品開發及研究行業擁有約10年經驗。於2013年6月至2013年8月，朱先生應聘Turn Inc.產品管理實習生，負責產品管理。於2008年12月至2014年6月，朱先生任職康寧股份有限公司康寧科技部科研人員。於2008年2月至2008年11月，朱先生任職Corning S.A.S.光學科學人員。於2006年12月至2007年12月，朱先生任職麥馬士達大學電子及電腦工程學系研究員。於2006年9至11月，朱先生任職麥馬士達大學研究助理。

朱先生於2014年6月獲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的史丹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2006年11月獲加拿大安大略省威美頓麥馬士達大學應用科學碩士學位。於2004年6月，彼畢業於中國北京的北京大學電子工程及電腦科學學系，主修電子信息科學與技術。

### 非執行董事

**Vernon Edward ALTMAN**先生，71歲，於2017年1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6月21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Altman先生於1973年6月Bain & Company, Inc.創辦時加入該公司，現時為其顧問合作夥伴。Altman先生自2011年4月起擔任Abaxis,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ABAX）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之董事，並自2014年4月起擔任其首席獨立董事。自2007年2月至2017年1月，Altman先生擔任VideoMobile之董事。

Altman先生於1973年6月畢業於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管理學理學碩士學位、電子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及電子工程理學學士學位。

**J. David WARGO先生**，63歲，於2017年1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6月21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Wargo先生於1993年創辦Wargo & Company, Inc.，現時擔任其總裁。於2014年4月至2017年1月，Wargo先生擔任VideoMobile之董事。自2015年3月起，Wargo先生為Liberty Broadband Corporation（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BRDA）的董事。自2014年8月起，Wargo先生為Liberty TripAdvisor Holdings,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TRPA）的董事。彼自2008年9月起為Discovery Communications,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DISCA）的董事。Wargo先生自2005年6月起為Liberty Global pl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BTYK）的董事。彼於2005年5月至2008年9月擔任Discovery Holding Company的董事。彼自2001年起為Strayer Education,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STRA）的董事。

Wargo先生於1978年畢業於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管理碩士學位，主修管理，並於1976年獲工程碩士學位，主修核子工程。彼亦於1976年從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得理學士學位，主修物理。

**王偉軍先生**，49歲，非執行董事，於2017年6月21日獲委任。

自2016年8月起，王先生為ThinkTank Learning Holding Company的首席財務官。從2016年7月至2017年6月，王先生為VideoMobile之顧問。自2011年12月至2016年6月，王先生擔任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56）之全資附屬公司）財務審計部總經理及內部審計部董事總經理。自1997年1月至2000年3月，王先生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上海辦事處擔任核證部經理。自1992年8月至1996年12月，王先生受聘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其最後職位為核證部高級會計師。

自2017年5月起，王先生擔任集美國際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15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7月起，王先生擔任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31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9月至2014年11月，彼擔任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2013年12月更名為中國綠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自2014年12月起至今稱為集美國際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15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6月至2013年10月，彼擔任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2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王先生於2010年6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自1997年1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王先生自1996年1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於2009年12月，王先生畢業於美國華盛頓聖路易斯的華盛頓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2年11月獲香港城市大學會計榮譽文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敬文先生**，3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獲委任。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自2008年4月起，陳先生任職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現時擔任該公司合作夥伴及致同會計師事務所諮詢指導委員會成員，亦負責領導交易諮詢團隊。於2007年7月至2008年4月，陳先生為Grant Thornton Services LLP的企業財務（交易服務）部經理。

陳先生於2001年6月獲英國布里斯托大學經濟及會計理學士學位，兼修一門語言。陳先生自2005年12月起成為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成員。彼自2016年1月起成為美國企業成長協會中國分會成員。

**James Alan CHIDDIX先生**，71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Chiddix先生自2009年起擔任ARRIS International pl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ARRS）之董事。自2008年7月至2013年5月，Chiddix先生為Virgin Media Inc.之獨立董事。自2007年11月至2011年11月，Chiddix先生亦為Dycom Industries, Inc.（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代碼：DY）之董事。自2009年2月至2010年5月，Chiddix先生擔任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21）之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4月至2013年11月，Chiddix先生擔任Symmetricon, Inc.之董事。自2004年3月至2009年11月，Chiddix先生擔任OpenTV Corp之董事，期間彼亦自2004年5月至2007年3月擔任該公司之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並自2007年5月至2009年11月擔任副主席。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37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Eesley先生自2009年起任職於史丹福大學，現時為管理科學及工程學院助理教授，且為史丹福科技創投計劃(Stanford Technology Ventures Program)David T. Morgenthaler教職研究員。彼於2015年9月獲Richard M. Schulze Family Foundation選為Schulze傑出教授計劃(Schulze Distinguished Professorship Program)下的Schulze傑出教授(Schulze Distinguished Professor)。

Eesley先生於2009年6月從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得管理學哲學博士學位，並於2002年5月從美國北卡羅萊納州德罕的杜克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確信及盡悉，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期間，各董事並無於[編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且並無任何須根據[編纂]第13.51(2)條而就各名董事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 高級管理層

**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48歲，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我們的行政總裁。有關Wang先生之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一段。

**Michael Paul WITTE**先生（又名Mike Witte），58歲，執行董事兼我們的業務發展及銷售行政副總裁。有關Witte先生之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一段。

**朱賢銘**先生（又名Simon Zhu），34歲，執行董事兼我們的產品管理高級副總裁。有關朱先生之履歷，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一段。

**Timothy John ERWIN**先生（又名Tim Erwin），48歲，我們的銷售及客戶關係高級副總裁。彼於2015年2月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及客戶關係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我們PPT業務的銷售、經營及業務發展活動。

Erwin先生於娛樂及媒體行業媒體計量的銷售及營運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自1991年7月至2015年2月，彼任職於Rentrak，其最後職位為銷售及客戶關係高級副總裁。

**Benjamin Russell SMITH**先生（又名Ben Smith），41歲，我們的業務發展高級副總裁。彼於2014年2月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業務發展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我們的ReClaim產品銷售以及其他相關業務發展活動。

Smith先生於2012年4月至2014年1月曾為Blayze之行政總裁。於2003年9月至2009年10月，彼於Google Inc.擔任戰略合作發展高級經理，在業務發展方面獲得經驗。

Smith先生於1997年12月畢業於美國威斯康星州伯洛伊特的伯洛伊特學院，獲文學士學位，主修政治學，副修法學。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何世康先生，31歲，為我們的財務總監並於2016年11月26日加入本集團。彼負責監督整體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彼亦自2017年1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之秘書。

何先生在審計及會計領域擁有約八年經驗。於2015年9月至2016年11月，何先生任職康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高資產值與策略投資部的基金會計經理。何先生於2008年9月至2015年9月曾任職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證部，最後擔任的職位為經理。

何先生自2012年2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2008年5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經濟及會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經我們的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上述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擔任任何[編纂]公司的董事。

### 公司秘書

何世康先生於2017年1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秘書。有關何先生之履歷，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一段。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編纂]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敬文先生、James Alan Chiddix先生及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組成，陳敬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向董事支付的薪酬及其他福利。薪酬委員會由五名董事Vernon Edward Altman先生、陳敬文先生、James Alan Chiddix先生、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及J David Wargo先生組成，James Alan Chiddix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James Alan Chiddix先生及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組成，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然而，我們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兼任該兩個角色。

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確保本公司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公司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和授權平衡受損，此架構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公司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預期會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審閱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並遵從企業管治守則及遵守將於[編纂]後載入我們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的「不遵守就解釋」原則。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總額分別約為690,000美元、873,000美元及920,000美元。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總額分別約為1,098,000美元、1,294,000美元及1,433,000美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形式收取報酬，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通脹率等經濟指標、本集團表現與整體盈利能力以及個人相關經驗、操守及貢獻水平而釐定。我們還就其向我們提供服務或就我們的營運履行其職務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作出償付。除袍金、薪金、津貼、實物利益或花紅外，本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已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有條件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的董事、全職或兼職僱員、諮詢方及顧問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有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分別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章節。

於業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我們的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而我們的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i)加入本集團時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ii)與本集團任何公司管理事務有關的離職補償。此外，概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業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支付任何其他款項。

### 董事權益

董事概無於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編纂]第8.10(2)條而作出披露的權益。

### [編纂]

根據[編纂]第3A.19條，本公司已委任[編纂]為我們的[編纂]。根據[編纂]第3A.23條，[編纂]將於我們就以下事項作出諮詢時向我們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構成[編纂]下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c) 本公司擬按與本[編纂]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編纂]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d) 在聯交所就我們股份的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其證券可能發展出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項而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任期將自[編纂]開始，且預期將於我們就[編纂]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編纂]第13.46條規定刊發年度報告當日結束。

## 股 本

###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緊接[編纂]及[編纂]前及緊隨[編纂]及[編纂]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  | 總面值<br>(美元)         |
|--|---------------------|
| 法定股本：  |                     |
| <u>8,000,000,000</u> 股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                | <u>800,000.0000</u> |
|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                     |
| 32,199,429 股於本[編纂]日期已發行股份                          | 3,219.9429          |
| 9,809,530 股於本[編纂]日期已發行的A系列優先股，將於[編纂]轉<br>換為相同股數股份  | 980.9530            |
| 18,962,964 股於本[編纂]日期已發行的B系列優先股，將於[編纂]轉<br>換為相同股數股份 | 1,896.2964          |
| 12,550,280 股於本[編纂]日期已發行的C系列優先股，將於[編纂]轉<br>換為相同股數股份 | 1,255.0280          |
| 9,771,431 股於本[編纂]日期已發行的D系列優先股，將於[編纂]轉<br>換為相同股數股份  | 977.1431            |
| <u>[編纂]</u>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 <u>[編纂]</u>         |
| <u>[編纂]</u>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 <u>[編纂]</u>         |
| <u>[編纂]</u> 股股份                                    | <u>[編纂]</u>         |

###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及[編纂]已完成。其不計及(a)[編纂]獲行使或根據我們的[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股份；(b)根據授予董事以發行及配發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c)根據授予董事以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由我們購回的任何股份。

## 股本

### 地位

[編纂]將在所有方面與本[編纂]所載已發行或將發行的全部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具體而言，除根據[編纂]外，將享有於本[編纂]日期後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的全部權利。

### [編纂]

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而有進賬的情況下，我們的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進賬[編纂]美元撥充資本，將有關數額按面值悉數繳足[編纂]股股份，按照2017年[\*]月[\*]日（或董事可能指定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當時所持本公司股權比例向彼等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惟盡量避免涉及發行零碎股份；以及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上述股份並落實[編纂]，所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與當時已發行全部股份將享有同等地位。

###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6年12月30日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據此向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僱員及顧問授出[編纂]前購股權以認購合共4,000,000股股份，於[編纂]後調整至[編纂]股股份（相當於緊隨本公司[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編纂]%（不計及[編纂]獲行使或根據我們的[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50美元至0.55美元（相當於約3.8965港元至4.2861港元）（於[編纂]後，調整至每股[編纂]美元至[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較[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折讓[編纂]%至[編纂]%）。有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的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及專家顧問可獲授出認購股份之購股權。有關[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 股 本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董事已獲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或可認購股份或上述可換股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並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惟董事所配發或同意配發的股份總數除根據下述各項配發外：

- (a) 供股；
- (b) 根據公司章程透過配發股份代替全部或部分股份股息的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出的特別授權；

不得超過下述總和：

- (i) 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但不包括根據[編纂]或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 (ii) 根據下文「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節所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所購回的股本總面值（如有）。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時間（以最早者為準）屆滿：

- (a) 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b) 任何適用法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一般授權時。

有關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我們股東於2017年[●]月[●]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一節。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的架構－[編纂]的條件」一節所列的條件達成後，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行使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惟不包括因行使[編纂]或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總面值10%的股份。

---

## 股 本

---

一般授權僅涉及根據[編纂]於聯交所或股份[編纂]且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作出的購回。相關[編纂]概要載於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購回本身證券」一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以下時間（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a) 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b) 任何適用法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一般授權時。

有關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我們股東於2017年[●]月[●]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一節。

## 主要股東

###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或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未獲行使），以下人士將於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股東名稱  | 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sup>(1)</sup> | 股權概約百分比 |
|---|-----------|---------------------|---------|
| LU Jian . . . . .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 (L)            | [編纂]    |
| Steamboat Ventures II, LLC <sup>(2)</sup> . . . . .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 (L)            | [編纂]    |
| 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LLC <sup>(2)</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John BALL <sup>(2)</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EDB Investments Pte Ltd <sup>(3)</sup> . . . . .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 (L)            | [編纂]    |
| EDBI Pte Ltd. <sup>(3)</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新加坡經濟發展局 <sup>(3)</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IPV Capital II HK Limited <sup>(4)</sup> . . . . .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 (L)            | [編纂]    |
| IPV Capital II, L.P. <sup>(4)</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IPV Capital II-S, L.P. <sup>(4)</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IPV Management II, L.P. <sup>(4)</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IPV Management II, Ltd. <sup>(4)</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Tingru LIU <sup>(4)</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Terence Eng Chuan TAN <sup>(4)</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Leading Season Limited <sup>(5)</sup> . . . . .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 (L)            | [編纂]    |
| 王慧敏 <sup>(5)</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姚笑君 <sup>(5)</sup> . . . . .                                |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編纂] (L)            | [編纂]    |

---

## 主要股東

---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Steamboat Ventures II, LLC是根據美利堅合眾國德拉瓦州法律組成的有限責任公司。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LLC是Steamboat Ventures II, LLC的管理層成員。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是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 LP（根據美國德拉瓦州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一般合作夥伴。Steamboat Ventures II, LLC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 LP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分別持有[編纂]股股份及[編纂]股股份（假設並無行使[編纂]或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LLC被視為於Steamboat Ventures II, LLC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 LP合共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John Ball是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LLC的管理層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teamboat Ventures Manager II, LLC及John Ball被視為於Steamboat Ventures II, LLC及Steamboat Ventures II Co-Investment Fund, LP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EDB Investments Pte Ltd.由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全資擁有。EDBI Pte. Ltd.為EDB Investments Pte Ltd.的唯一獨家基金管理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及EDBI Pte. Ltd.被視為於EDB Investments Pte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IPV Capital II HK Limited由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分別擁有59.73%及40.27%。IPV Management II, L.P.是IPV Capital II, L.P.及IPV Capital II-S, L.P.的普通合作夥伴。IPV Management II, L.P.的普通合作夥伴是IPV Management II, Ltd.（由Tianru Liu及Terence Eng Chuan Tan分別擁有50%及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PV Capital II, L.P.、IPV Capital II-S, L.P.、IPV Management II, L.P.、IPV Management II, Ltd.、Tingru Liu及Terence Eng Chuan Tan被視為於IPV Capital II HK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Leading Season Limited由王慧敏及姚笑君擁有50%及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慧敏及姚笑君均被視為於Leading Season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或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未獲行使），於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在隨後日子導致本公司控股權變動的安排。

### 並無控股股東

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

## 財務資料

閣下應連同(i)我們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載於本[編纂]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及(ii)傳統PPT業務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1月31日止一個月的收購前財務資料，載於會計師報告，載於本[編纂]附錄一，一併閱覽以下討論及分析。該等會計師報告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以及本[編纂]的其他部分載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現時對牽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意見。該等陳述乃建基於我們因應我們對過去事件、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經驗和看法，以及我們在各情況下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所作出的假設及分析。閣下評估我們的業務時，應審慎考慮本[編纂]「前瞻性陳述」及「風險因素」兩節所提供的資料。

###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就2016年收入而言，我們是領先的線上視頻內容保護服務供應商，佔全球市場份額的7.5%，協助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識別潛在侵權內容並降低侵權引致的收入損失。我們的客戶包括部分世界上最大型的電影公司，包括七大全球電影公司，以及許多其他電影公司、電視網絡公司及其他內容擁有者。藉著與我們內容保護平台相關的核心內容識別技術及透過收購傳統PPT業務取得的客戶關係，我們提供兩個使用收入分成模式促進線上視頻分銷的內容變現平台。此外，我們繼續經營傳統PPT業務，讓內容擁有者可就傳統家庭視頻分銷與視頻店舖分享收入。

通過我們專有的軟件平台，我們協助內容擁有者客戶保護其內容免遭未經授權使用，計量其內容的收視情況，並通過實現就其視頻內容的分銷或與之相關的收入分成將其內容變現。我們的業務模式可分為兩部分：

- 認購型SaaS業務 — 包括內容保護平台（包括VideoTracker及MediaWise）及內容計量平台（包括TV Ad Tracking and Analysis平台及mSync）；及
- 交易型SaaS業務 — 包括內容變現平台，能夠通過我們的傳統PPT平台為傳統家庭視頻分銷以及通過我們的線上PPT平台（包括AVOD PPT平台，或「ReClaim」，以及我們新開發的產品，即TVOD PPT平台）為線上視頻發行實現收入分成。

## 財務資料

於2015年1月31日，VideoMobile透過Vobile US從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因此，我們的歷史財務業績未必可按期間比較。為協助潛在投資者評估本集團的各種業務，有關按獨立基準呈列於收購前的傳統PPT業務討論載於「財務資料－傳統PPT業務」一節。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整體收入分別為10.1百萬美元、17.6百萬美元及16.8百萬美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認購型SaaS業務的收入分別為10.1百萬美元、9.7百萬美元及10.4百萬美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分別為0.01百萬美元、7.9百萬美元及6.4百萬美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純利分別為1.8百萬美元、2.6百萬美元及2.8百萬美元。

### 編製及呈列基準

我們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核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我們於編製整段業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採納於2016年1月1日起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相關過渡性條款。

於業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如較後）自有關營運附屬公司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我們編製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從VideoMobile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編製以呈列營運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我們概無因重組而作出調整以反映公平值或確認任何新資產或負債，而我們於綜合入賬時對銷所有集團內交易及結餘。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重大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一直以來並將預期繼續由多項因素影響，主要包括以下討論者：

#### 媒體及娛樂行業內技術轉變及消費者行為轉變

媒體及娛樂行業的特點一直及將繼續為快速技術轉變，可能使我們的產品及服務變得過時。我們的未來成功將部分取決於我們按適時及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緊貼客戶不斷演變的需要以及尋求來自技術追步的新市場機會之能力。例如，引入先進視頻操縱技術及工具對我們的內容保護技術不斷進步屬必要。此外，全球網上盜版網絡及工具擴展使我們需要識別及支持於該等網絡及工具搜尋及發現視頻內容。再者，移動互聯

## 財務資料

網技術進步已帶來視頻分銷的新形式，包括社交網絡平台，讓客戶可直接於互聯網及其移動裝置上存取多種傳統上受限於大屏幕電視的內容。該等視頻分銷新形式降低對實體視頻分銷的需求，繼而對我們傳統PPT平台的使用；然而，其可能增加對我們線上PPT平台的需求。倘我們未能緊貼娛樂行業的技術演變及未能投資研發工作以調整我們現有產品及服務以應對新興娛樂行業需要，我們的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影響。

### 競爭

我們於網上視頻內容保護市場上的主要競爭對手包括使用指紋及／或水印軟件提供網上視頻內容保護解決方案的技術服務供應商。內容保護市場競爭非常激烈。我們若干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營運歷史悠久、客戶群龐大、品牌知名度強大及有豐富財務、營銷及其他資源。彼等可能從供應商取得較好條款、採取更進取的定價及投放更多資源至產品開發、技術、基建、內容收購及市場推廣。新入行人士或現有供應商可能推出新產品或提升其現有產品或方法以保護及變現線上視頻內容。公司亦可訂立加強其競爭位置的業務合併或聯盟。

### 發展線上PPT平台以通過收入分成模式協助線上視頻分銷的能力

現時普通的線上視頻分銷業務模式乃基於繁重的磋商以及大量前期付款。我們認為該模式僅適用於通過主要線上視頻網站分銷的精選賣座大片，使大量庫存內容閒置於電影公司或電視網絡公司的數據中心中。我們的AVOD PPT平台協助以廣告為基礎的視頻分銷，且我們相信，其處於有利位置隨著線上視頻廣告市場成長而成長。我們於2017年推出第二個線上PPT平台，即我們的TVOD PPT平台，以協助交易型視頻點播分銷。我們的TVOD PPT平台使用與傳統PPT平台相似的收入分成模式，協助我們的內容擁有者變現庫存內容並將其分銷範圍擴大至具規模經濟效益的額外線上視頻分銷商，以與我們的傳統PPT業務同樣方式產生規模經濟效益。我們並不知道其相關收入分成模式的採用率。

## 財務資料

### 取得新客戶及挽留現有客戶

為達至可持續收入增長，我們必須向現有內容擁有者客戶加售及交叉銷售擴充內容保護產品解決方案及新變現服務。我們亦必須吸引新內容擁有者客戶（例如電影公司及新進內容擁有者），以增加我們的收入。然而，我們的新內容擁有者客戶銷售週期可能漫長，部份由於有需要說服潛在客戶所涉及技術的效率以及所涉及決策人士數目多。此外，在若干情況下，新客戶可能要求需時開發、測試及實施的額外平台功能。為吸引及挽留客戶，我們必須一致提供可靠及功能吸引的產品及服務，並為客戶帶來價值。

### 我們對VideoTracker的依賴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分別為9.0百萬美元、13.7百萬美元及13.3百萬美元，其中零、5.1百萬美元及3.2百萬美元乃分別產生自我們的傳統PPT業務。我們亦認為一般而言對比我們其他業務，傳統PPT業務的盈利能力水平較低。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傳統PPT以外的產品的收入分別為10.1百萬美元、9.8百萬美元及11.8百萬美元，其中8.6百萬美元、8.0百萬美元及9.0百萬美元或85.1%、81.6%及76.0%乃分別產生自VideoTracker。我們過往的經營業績主要依賴於我們的VideoTracker業務，儘管依賴情況已隨著線上PPT業務的增長而減少。

### 改變我們客戶的認購費及交易費

於我們的認購型SaaS業務中，我們與客戶訂立認購費安排以根據產品類型基於若干指標商定一段時間內的經常性費用。因合約到期或重新磋商協議而使商定費用出現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於我們的傳統PPT業務中，我們與內容擁有者及視頻商店磋商收入分成條款。各特定年度訂立或重續的有關協議的收入分成安排條款變動將對交易費及我們的營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於我們的線上PPT業務當中，我們與內容擁有者客戶及第三方分銷網絡有收入分享協議。我們一般按個別基準與每名內容擁有者客戶就分銷權及收入分享協議進行磋商。就我們的AVOD PPT業務或ReClaim而言，我們與內容擁有者就索賠權利及收入分享條款進行磋商，而與YouTube、Dailymotion及Facebook等線上視頻網站的收入分享條款由視頻網站釐定，並可按視頻網站酌情更改。就我們的TVOD PPT業務而言，我們與內容擁有者就分銷權及收入分享條款進行磋商，並與線上視頻網站就分銷協議進行磋商，與傳統PPT業務相似。我們就每特定年度訂立或重續的協議之收入分享安排條款變動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財務資料

### 未來美國公司稅稅率及遞延稅項資產價值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Vobile US須繳納美國所得稅。美國總統特朗普已建議降低美國公司稅稅率。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實際稅率將來可能會有變動，這將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倘美國公司稅稅率減少，我們於任何財政期末的遞延稅項資產（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期間的稅率計量）的價值將予下調，乃由於企業稅率減少。有關調整將計入損益表作為所得稅開支。

### 關鍵會計政策

我們相信對我們至關重要的部分會計政策如下：

#### 收入確認

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我們且收入能夠可靠計量時，則確認收入。

提供服務的收入包括認購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

認購型SaaS業務按認購方式提供，並向客戶收取每月認購費用。認購費用產生的收入在認購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交易型SaaS業務從傳統PPT平台及AVOD PPT平台產生收入。

來自傳統PPT平台的收入於傳統PPT平台釐定及驗證發生相關交易時確認，包括（於若干情況下）我們運送的每個影碟單位的處理費用及就我們運送至視頻商店的每個影碟單位的期末（租期末）費用。

來自AVOD PPT平台的收入於提供相關識別及索賠服務時確認，並產生增量廣告收入若干百分比。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乃採用購買法入賬。轉讓對價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即我們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所有者所產生負債及我們為換取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的收購日公平值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我們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於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財務資料

當我們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而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將在收購日按公平值確認。被歸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按公平值計值，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對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我們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公平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該對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於評估後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時的收入。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檢討，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檢討。我們會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日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我們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我們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時的收入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出單位的部分計量。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並非於損益確認的項目的相關所得稅亦不會於損益確認，而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財務資料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我們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計可自稅務部門收回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算。

編製財務報告時，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撥備。

除下列情況外，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首次確認的商譽或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倘有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且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與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相應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關的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倘可合法使用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與相同納稅實體及相同稅務部門有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財務資料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我們及VideoMobile採納購股權計劃，藉此對我們業務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作出鼓勵及獎賞。我們的僱員（包括董事）及顧問會收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的酬金，而僱員及顧問會提供服務作為換取股本工具（「**權益結算的交易**」）的代價。

授予僱員及顧問進行的股權結算交易乃參考授出權利當日的公平值計算成本。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按布萊克－斯克爾斯模式釐定。

在員工福利費中，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會於業績及／或服務條件達到的期間內確認。歸屬日之前的各報告期末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的部分以及我們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的數額指於該期間初及終已確認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我們對最終將會賦予股本工具數目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值。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賦予條件。非賦予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平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就最終未完成歸屬的報酬而言，由於並無達願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故不會確認開支。當報酬包括市況或非歸屬條件時，則該交易下不論是否達到該市況或非歸屬條件均會視作歸屬處理，惟其他所有業績及／或服務條件必須達成。

當權益結算報酬條款修訂時，倘報酬的原條款達到，需按條款並無進行修訂的情形確認最少的開支。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於修訂日期所計量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總公平值增加或以其他方式令僱員受惠，則所產生的任何額外開支予以確認。

當權益結算報酬註銷時，視作報酬於註銷當日已經歸屬，而報酬尚未確認的任何開支會即時確認。此包括我們或僱員並未達致其可控制的非歸屬條件的任何報酬。然而，倘註銷的報酬有任何替代的新報酬，並指定為授出當日的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對原有報酬的修訂處理。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應通過計算每股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反映。

---

## 財務資料

---

### 研發開支

所有研究開支均於產生時計入損益。

當我們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屬可行，且有意完成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能明確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法及擁有足夠的資源以完成項目，並能夠可靠衡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方會將開發新產品的項目產生的開支資本化並遞延處理。不符合上述條件的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列作費用開支。

###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其相應的披露資料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由於有關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下文載列對我們認為涉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使用的最重大估計、假設及判斷的會計政策的討論。

### 商譽減值

我們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有所減值。釐定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我們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日後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6,839,000美元。更多詳情請見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5。

###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存在應課稅溢利而可使用可扣減臨時差額時，將就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以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更多詳情請見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6。

## 財務資料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乃根據信用記錄、過往付款方式、應收款項結餘及現行市況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評估而得出。呆賬識別需要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如未來實際成果或預期與原本估計數值有所出入，該差額將在有關估計變動期間影響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呆賬開支或撥回呆賬。貿易應收款項的更多詳情請見會計師報告附註17。

### 節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項目的描述

下表載列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以絕對金額列示：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收入.....      | 10,144      | 100.0  | 17,576  | 100.0  | 16,794  | 100.0  |
| 所提供服務成本..... | (1,160)     | (11.4) | (3,909) | (22.2) | (3,518) | (20.9) |
| 毛利.....      | 8,984       | 88.6   | 13,667  | 77.8   | 13,276  | 79.1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1           | -      | 2       | -      | 111     | 0.7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3,324)     | (32.8) | (5,609) | (31.9) | (5,085) | (30.3) |
| 行政開支.....    | (1,813)     | (17.9) | (2,122) | (12.1) | (2,897) | (17.3) |
| 研發開支.....    | (980)       | (9.7)  | (1,376) | (7.8)  | (1,260) | (7.5)  |
| 融資成本.....    | (5)         | -      | (2)     | -      | -       | -      |
| 其他開支.....    | (136)       | (1.3)  | (303)   | (1.8)  | (171)   | (1.0)  |
| 除稅前溢利.....   | 2,727       | 26.9   | 4,257   | 24.2   | 3,974   | 23.7   |
| 所得稅開支.....   | (914)       | (9.0)  | (1,630) | (9.3)  | (1,136) | (6.8)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 1,813       | 17.9   | 2,627   | 14.9   | 2,838   | 16.9   |

### 收入

我們從事提供SaaS業務，以幫助內容擁有者客戶保護、計量及變現原有電影及電視內容。我們按一個業務單位經營及有一個可呈報分部。我們的業務為認購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

## 財務資料

### 按產品劃分的明細

下表載列我們按認購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的各項產品劃分的收入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b>認購型SaaS業務</b>         |             |       |        |       |        |       |
| <i>內容保護</i>              |             |       |        |       |        |       |
| – VideoTracker . . . . . | 8,629       | 85.1  | 7,992  | 45.5  | 8,960  | 53.4  |
| – MediaWise . . . . .    | 1,336       | 13.2  | 1,321  | 7.5   | 1,073  | 6.4   |
| <i>內容計量</i>              | 168         | 1.6   | 356    | 2.0   | 408    | 2.4   |
| 小計 . . . . .             | 10,133      | 99.9  | 9,669  | 55.0  | 10,441 | 62.2  |
| <b>交易型SaaS業務</b>         |             |       |        |       |        |       |
| <i>內容變現</i>              |             |       |        |       |        |       |
| – 傳統PPT . . . . .        | –           | –     | 7,786  | 44.3  | 5,010  | 29.8  |
| – 線上PPT . . . . .        | 11          | 0.1   | 121    | 0.7   | 1,343  | 8.0   |
| 小計 . . . . .             | 11          | 0.1   | 7,907  | 45.0  | 6,353  | 37.8  |
| 合計                       | 10,144      | 100.0 | 17,576 | 100.0 | 16,794 | 100.0 |

我的收入主要來自認購型SaaS業務，其佔我們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分別99.9%、55.0%及62.2%。認購型SaaS業務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於2015年減少，主要由於在2015年1月收購傳統PPT業務。來自認購型SaaS業務的收入於2016年增加，主要由於我們主要客戶平均作出的購買增加及客戶數目增加。來自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消費者偏好由實體視頻租借轉為線上視頻觀看，導致租借交易次數減少。有關減少部分被於2016年來自線上PPT業務新客戶的收入增加1.1百萬美元所抵銷。

我們來自認購型SaaS業務的收入主要受我們的主要客戶願意於內容保護方面作出的支出金額及在該預算中我們能夠獲得的金額所影響。

我們來自傳統PPT業務的收入主要由租借交易所影響。租借交易次數從2015年的14,101,000次大幅減少至2016年的8,767,000次，主要由於消費者偏好由實體視頻租借轉為線上視頻觀看，導致對實體視頻租借的需求大幅減少，亦導致我們的大型視頻連鎖店於2016年夏季停止營業。

我們來自線上PPT業務的收入僅來自AVOD PPT業務。我們的AVOD PPT收入隨著我們提升該業務並獲得新客戶而從2015年的0.1百萬美元增加至2016年的1.3百萬美元。

## 財務資料

###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我們從主要位於美國、日本及香港的客戶產生收入。下表載列我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美國 | 9,473         | 93.4         | 16,887        | 96.1         | 15,999        | 95.3         |
| 日本 | 671           | 6.6          | 584           | 3.3          | 639           | 3.8          |
| 香港 | —             | —            | 105           | 0.6          | 156           | 0.9          |
|    | <u>10,144</u> | <u>100.0</u> | <u>17,576</u> | <u>100.0</u> | <u>16,794</u> | <u>100.0</u> |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我們於美國的營運，其佔我們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分別93.4%、96.1%及95.3%，包括來自認購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收入於2015年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在2015年1月收購傳統PPT業務。美國收入於2016年較2015年下跌，乃由於來自傳統PPT業務的收入下跌（原因為客戶消費模式由從視頻商店出租電影轉為網上出租電影），部分被來自線上PPT業務的收入增加所抵銷。

### 所提供服務成本

#### 認購型SaaS業務

我們的所提供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寄存及儲存成本、折舊及其他成本。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所提供服務成本組成部份明細，均以絕對金額及佔我們認購型SaaS業務的收入百分比列示：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寄存及儲存成本 . . . . . | 789          | 7.8         | 1,012        | 10.5        | 1,268        | 12.1        |
| 折舊 . . . . .      | 119          | 1.2         | 51           | 0.5         | 81           | 0.8         |
| 其他成本 . . . . .    | 251          | 2.4         | 190          | 2.0         | 222          | 2.1         |
|                   | <u>1,159</u> | <u>11.4</u> | <u>1,253</u> | <u>13.0</u> | <u>1,571</u> | <u>15.0</u> |

## 財務資料

### 寄存及儲存成本

寄存及儲存成本主要包括雲計算寄存、數據儲存及所用網絡寬頻的收費。寄存及儲存成本佔認購型SaaS業務的總收入百分比由2014年的7.8%增加至2015年10.5%，並進一步增加至2016年的12.1%，主要由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內容保護SaaS業務營運中處理的視頻內容數量增加，使我們增加我們內容保護平台的處理能力。我們預計將繼續需要額外的內容保護能力，但我們亦預計從供應商獲得批量折扣。

### 其他成本

其他成本主要包括差旅成本、租金、辦公室及其他成本。其他成本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維持穩定於2.4%、2.0%及2.1%。

### 交易型SaaS業務

我們的所提供服務成本主要包括(i)送貨及營運成本；(ii)寄存及儲存成本；及(iii)倉庫成本。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所提供服務成本組成部份明細，均以絕對金額及佔我們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百分比列示：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送貨及營運成本 . . . . . | —           | —          | 1,868        | 23.6        | 1,469        | 23.1        |
| 寄存及儲存成本 . . . . . | 1           | 9.1        | 419          | 5.3         | 291          | 4.6         |
| 倉庫成本 . . . . .    | —           | —          | 368          | 4.7         | 182          | 2.9         |
| 其他成本 . . . . .    | —           | —          | 1            | —           | 5            | 0.1         |
|                   | <u>1</u>    | <u>9.1</u> | <u>2,656</u> | <u>33.6</u> | <u>1,947</u> | <u>30.7</u> |

### 送貨及營運成本

送貨及營運成本包括將視頻光碟運送至零售視頻商店的成本。送貨及營運成本佔來自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百分比於2015年及2016年分別維持穩定於23.6%及23.1%。

### 寄存及儲存成本

寄存及儲存成本主要包括雲計算寄存、數據儲存及所用網絡寬頻的收費。寄存及儲存成本佔來自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百分比於2015年及2016年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5.3%及4.6%。

## 財務資料

### 毛利率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br>千美元 | 2015年<br>千美元  | 2016年<br>千美元  |
| <u>毛利</u>                      |              |               |               |
| 認購型SaaS業務 .....                | 8,974        | 8,416         | 8,870         |
| 交易型SaaS業務 <sup>(1)</sup> ..... | 10           | 5,251         | 4,406         |
| 總計 .....                       | <u>8,984</u> | <u>13,667</u> | <u>13,276</u> |
| <u>毛利率(%)</u>                  |              |               |               |
| 認購型SaaS業務 .....                | 88.6         | 87.0          | 85.0          |
| 交易型SaaS業務 <sup>(2)</sup> ..... | <u>90.9</u>  | <u>66.4</u>   | <u>69.4</u>   |
| 整體 .....                       | <u>88.6</u>  | <u>77.8</u>   | <u>79.1</u>   |

附註：

(1) 於2015年和2016年，傳統PPT業務帶來的總利潤分別是5.1百萬美元和3.2百萬美元。

(2) 於2015年和2016年，傳統PPT業務的毛利率分別是66.0%和64.7%。

### 認購型SaaS業務

毛利率由2014年的88.6%減少至2015年的87.0%，並進一步減少至2016年的85.0%，乃主要由於整個業績記錄期間寄存及儲存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增加。

### 交易型SaaS業務

毛利率由2014年的90.9%（基於收入僅為0.01百萬美元）減少至2015年的66.4%，反映收購的傳統PPT業務與我們的線上PPT業務相比毛利率較低。毛利率由2015年的66.4%增加至2016年的69.4%，乃由於利潤率相對較高的線上PPT業務的收入增加及利潤率相對較低的傳統PPT業務的收入減少。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亦包括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收購傳統PPT業務的營運資金調整64,000美元及外匯收入45,000美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佔我們的收入0.01%、0.01%及0.7%。

## 財務資料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i)向我們銷售及營銷員工支付的薪金及福利；(ii)營銷開支；(iii)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差旅開支；(iv)辦公室開支；及(v)租賃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組成部分明組，均以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列示：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薪金及福利..... | 2,217        | 21.8        | 3,929        | 22.4        | 3,657        | 21.8        |
| 營銷開支.....  | 506          | 5.0         | 739          | 4.2         | 477          | 2.8         |
| 差旅開支.....  | 273          | 2.7         | 332          | 1.9         | 245          | 1.5         |
| 辦公室開支..... | 151          | 1.5         | 271          | 1.5         | 303          | 1.8         |
| 租賃開支.....  | 129          | 1.3         | 228          | 1.3         | 267          | 1.6         |
| 其他開支.....  | 48           | 0.5         | 110          | 0.6         | 136          | 0.8         |
|            | <u>3,324</u> | <u>32.8</u> | <u>5,609</u> | <u>31.9</u> | <u>5,085</u> | <u>30.3</u> |

薪金及福利包括向我們銷售及營銷員工支付的薪金及其他福利，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薪金及福利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維持穩定於21.8%、22.4%及21.8%。

營銷開支包括進行營銷研究及推廣活動的開支。營銷開支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由2014年的5.0%減少至2015年的4.2%，乃由於2015年向Rentrak收購傳統PPT業務，而其狀況需要較少營銷投入，並進一步減少至2016年的2.8%，乃由於整合我們SaaS業務的人員及營銷計劃導致效率提升。

## 財務資料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向我們一般及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及福利；(ii)[編纂]開支；(iii)法律及專業費用；及(iv)辦公室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行政開支組成部分明細，均以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列示：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千美元          | %           |
| 薪金及福利.....   | 1,108        | 10.9        | 1,433        | 8.2         | 1,538        | 9.2         |
| [編纂]開支.....  | —            | —           | —            | —           | [編纂]         | [編纂]        |
| 法律及專業費用..... | 500          | 5.0         | 425          | 2.4         | 209          | 1.3         |
| 辦公室開支.....   | 91           | 0.9         | 138          | 0.8         | 99           | 0.6         |
| 其他開支.....    | 114          | 1.1         | 126          | 0.7         | 75           | 0.4         |
|              | <u>1,813</u> | <u>17.9</u> | <u>2,122</u> | <u>12.1</u> | <u>2,897</u> | <u>17.3</u> |

薪金及福利包括向我們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及其他福利。薪金及福利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由2014年的10.9%減少至2015年的8.2%，反映我們的工作人員在傳統PPT業務及其他業務之間的收購後整合情況。薪金及福利由2015年的8.2%增加至2016年的9.2%，主要由於平均僱員薪金增加。

我們於2016財政年度起產生與[編纂]相關的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主要就收購Blayze資產以及傳統PPT業務而產生。2016年的該等開支較2014年及2015年低，原因為我們於2016年內並無作出收購。

### 研發開支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1.0百萬美元、1.4百萬美元及1.3百萬美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福利開支分別0.7百萬美元、1.2百萬美元及1.1百萬美元。

研發開支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由2014年的9.7%減少至2015年的7.8%，乃主要由於收購傳統PPT業務，而其狀況所需的研發較少。2015年及2016年的研發開支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相對穩定。

## 財務資料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包括外匯虧損、壞賬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為0.1百萬美元、0.3百萬美元及0.2百萬美元，分別佔收入1.3%、1.8%及1.0%。其他開支的百分比於2015年增加，主要由於產生壞賬開支0.1百萬美元。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總額分別為0.9百萬美元、1.6百萬美元及1.1百萬美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付款總額分別為3,000美元、零及18,000美元。我們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33.5%、38.3%及28.6%。

### 美國

我們的實際稅率是我們的所得稅開支除以我們的稅前利潤以得出。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動用年度的稅項虧損和年度的津貼以及遞延稅項資產的其他變動。動用年度的稅項虧損和津貼是(a)年度稅前利潤加年度使用的津貼的總和，及(b)美國綜合稅率的乘積。基於VobileUS在俄勒岡州與加利福尼亞州產生的總收入的比例，我們的美國綜合稅率於業績記錄期間介乎於38.5%至39.8%間變動。遞延稅項資產的其他變動主要是由於綜合稅率的變動。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乃按臨時差額和綜合稅率的乘積計算。臨時差額包括未動用稅務虧損、研發開支的稅項抵免及其他扣減。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未償付未動用稅務虧損及扣減分別為16.2百萬美元、13.2百萬美元及9.8百萬美元。

於2015年，我們收購了位於俄勒岡州的傳統PPT業務，導致我們綜合稅率下跌、我們遞延稅項資產減少，以及我們所得稅開支增加及實際稅率增加。於2016年，俄勒岡州產生的美國收入的比例減少，導致我們綜合稅率增加、我們遞延稅項資產增加，以及我們所得稅開支減少及實際稅率減少。

### 開曼群島

我們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我們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或資產增值稅。

## 財務資料

### 香港

阜博香港於2014年12月18日註冊成立，須就來自其香港營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利得稅稅率16.5%繳納稅項。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阜博香港分別錄得除稅前溢利14,000美元及18,000美元。

### 日本

Vobile Japan須就來自其日本營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所得稅稅率15%繳納稅項。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Vobile Japan分別錄得除稅前溢利101,000美元、65,000美元及53,000美元。

###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溢利分別為1.8百萬美元、2.6百萬美元及2.8百萬美元。我們的純利率由2014年的17.9%減少至2015年14.9%，之後增加至2016年的16.9%。

### 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15年的17.6百萬美元減少0.8百萬美元或4.4%至2016年的16.8百萬美元。

來自認購型SaaS業務的收入由2015年的9.7百萬美元增加0.7百萬美元或8.0%至2016年的10.4百萬美元。增加乃主要由於2016年我們若干主要客戶作出的購買增加及我們已有客戶數目增加。

來自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由2015年的7.9百萬美元減少1.5百萬美元或19.7%至2016年的6.4百萬美元。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消費者的偏好從實體視頻租賃變為線上視頻消費，導致租賃交易數量減少。此外，我們進行業務的視頻店舖數量從平均約1,200間減少至平均約800間，乃因一間大型視頻連鎖店舖於2016年夏季停止營業。來自傳統PPT業務的收入由2015年的7.8百萬美元減少2.8百萬美元至2016年的5.0百萬美元，部分被來自線上PPT業務的收入增加所抵銷。

---

## 財務資料

---

### 所提供服務成本

我們的所提供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寄存及儲存成本及送貨及營運成本，由2015年的3.9百萬美元減少0.4百萬美元或10.0%至2016年的3.5百萬美元。減少乃由於傳統PPT業務下付運的影碟數量減少使送貨及營運成本減少。

寄存及儲存成本從2015年的1.4百萬美元增加至2016年的1.6百萬美元，乃由於我們於內容保護SaaS業務營運過程中處理的視頻內容數量增加，使我們增加我們內容保護平台的處理能力。此轉而導致向基建供應商支付的寄存及儲存成本增加。

送貨及營運開支由2015年的1.9百萬美元減少0.4百萬美元或21.4%至2016年的1.5百萬美元，乃由於傳統PPT業務下運送的影碟單位數目減少。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從2015年的13.7百萬美元減少0.4百萬美元或2.9%至2016年的13.3百萬美元。我們來自傳統PPT業務的毛利從2015年的5.1百萬美元減少1.9百萬美元或37.0%至2016年的3.2百萬美元，而我們來自非傳統PPT業務的毛利從2015年的8.6百萬美元增加1.5百萬美元或17.6%至2016年的10.1百萬美元。我們的毛利率從2015年的77.8%增加至2016年的79.1%，乃由於非傳統PPT業務產生的毛利的比例增加，而該業務的毛利率較傳統PPT業務高。我們傳統PPT業務於2015年及2016年的毛利率分別為66.0%及64.7%，而我們非傳統PPT業務於2015年及2016年的毛利率分別為87.1%及85.2%。我們的非傳統PPT業務毛利率出現輕微下跌，乃主要由於於2016年寄存及儲存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增加。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15年的5.6百萬美元減少0.5百萬美元或9.3%至2016年的5.1百萬美元，乃由於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平均員工人數稍微減少。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5年的2.1百萬美元增加0.8百萬美元或36.5%至2016年的2.9百萬美元，乃由於產生[編纂]開支[編纂]百萬美元。產生[編纂]開支的影響部分被法律及專業費用從2015年的0.4百萬美元減少0.2百萬美元或50.8%至2016年的0.2百萬美元所抵銷，乃由於我們於2016年如同2015年一樣收購一項業務並無產生法律開支。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於2015年及2016年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1.4百萬美元及1.3百萬美元。

## 財務資料

### 所得稅開支

我們所得稅開支由2015年的1.6百萬美元減少至2016年的1.1百萬美元，而我們的實際稅率由2015年的38.3%減少至2016年的28.6%。於2016年，由於俄勒岡州的總收入按比例下跌，綜合稅率由2015年的38.5%輕微增加至38.9%。綜合稅率的增加導致遞延稅項資產增加0.1百萬美元，錄得為於2016年稅項開支減少0.1百萬美元。於2015年，綜合稅率減少導致遞延稅項資產減少0.2百萬美元，錄得為於2015年稅項開支增加0.2百萬美元。

###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純利由2015年的2.6百萬美元增加0.2百萬美元或8.0%至2016年的2.8百萬美元。我們的純利率由2015年的14.9%增加至2016年的16.9%。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14年的10.1百萬美元增加7.5百萬美元或73.3%至2015年的17.6百萬美元。

來自認購型SaaS業務的收入由2014年的10.1百萬美元減少0.4百萬美元或4.6%至2015年的9.7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來自若干主要客戶的收入輕微減少。

來自交易型SaaS業務的收入由2014年的0.01百萬美元增加至2015年的7.9百萬美元，主要由於2015年收購傳統PPT業務，帶來收入7.8百萬美元。

#### 所提供服務成本

我們的所提供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寄存及儲存開支及送貨及營運成本，由2014年的1.2百萬美元增加2.7百萬美元或237.0%至2015年的3.9百萬美元。有關增加幾乎全部歸因於2015年1月收購傳統PPT業務，其於2015年的所提供服務成本為2.7百萬美元，佔送貨及營運成本的大部分。

寄存及儲存成本由2014年的0.8百萬美元增加0.6百萬美元或81.1%至2015年的1.4百萬美元，乃由於我們於內容保護SaaS業務營運過程中處理的視頻內容數量增加，使我們增加我們內容保護平台的處理能力。此轉而導致向雲端基建供應商支付的寄存及儲存成本增加。

送貨及營運成本由2014年的零增加至2015年的1.9百萬美元，乃由於收購傳統PPT業務。

---

## 財務資料

---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14年的9.0百萬美元增加4.7百萬美元或52.1%至2015年的13.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收購傳統PPT業務，該業務帶動毛利5.1百萬美元。然而，我們的毛利率由2014年的88.6%減少至2015年的77.8%，乃由於傳統PPT業務產生較低毛利率，為66.0%，乃非傳統PPT業務於2015年的毛利率則為87.1%。我們非傳統PPT業務的毛利率由2014年88.6%減少至2015年87.1%，主要由於寄存及儲存成本佔收入百分比增加。

### 銷售及營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成本由2014年的3.3百萬美元增加2.3百萬美元或68.7%至2015年的5.6百萬美元，乃由於收購傳統PPT業務導致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平均員工人數增加。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4年的1.8百萬美元增加0.3百萬美元或17.0%至2015年的2.1百萬美元，乃由於收購傳統PPT業務導致行政人員的平均員工人數增加。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14年的1.0百萬美元增加0.4百萬美元或40.4%至2015年的1.4百萬美元，乃由於我們研發員工的平均人數增加，該等員工由於傳統PPT平台而加入我們，但轉為主要為線上PPT平台工作。

### 所得稅開支

我們所得稅開支由2014年的0.9百萬美元增加至2015年的1.6百萬美元，而我們的實際稅率由2014年的33.5%增加至2015年的38.3%。所得稅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從2014年的2.7百萬美元增加至2015年的4.3百萬美元。於2015年，我們收購了位於俄勒岡州的傳統PPT業務，該州的所得稅稅率比加利福尼亞州的低，使我們獲得非傳統PPT收入。因此，我們於美國營運的綜合稅率由2014年的39.8%下跌至2015年的38.5%。因此，遞延稅項資產一次性減少了0.2百萬美元，該金額以所得稅開支增加導致實際稅率增加計入損益表內。

###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年內溢利由2014年的1.8百萬美元增加0.8百萬美元或44.9%至2015年2.6百萬美元及我們的純利率由2014年的17.9%減少至2015年的14.9%。

## 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資源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自經營活動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要求。未來，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開支要求將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不時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及本[編纂][編纂]得以滿足。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3,814       | 5,584   | 2,754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444)       | (4,542) | (32)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1,602)     | 802     | 37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1,768       | 1,844   | 3,096 |
|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38         | 2,220   | 4,050 |
|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14          | (14)    | (7)   |
|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20       | 4,050   | 7,139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主要來源於我們自提供SaaS平台及服務的收取之款項。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主要用途為薪金及福利、寄存及儲存成本、送貨及倉庫成本、差旅開支及其他辦公室開支。

於2016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2.8百萬美元，主要包括我們的除稅前溢利4.0百萬美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減少1.4百萬美元。

於2015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5.6百萬美元，主要包括我們的除稅前溢利4.3百萬美元及營運資金變動1.1百萬美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減少0.2百萬美元、貿易應付款項增加0.6百萬美元、應計開支、遞延收入及應計工資和福利增加1.5百萬美元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1.1百萬美元。

---

## 財務資料

---

於2014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3.8百萬美元，主要包括我們的除稅前溢利2.7百萬美元及營運資金變動0.7百萬美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增加0.4百萬美元。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我們的投資活動主要包括購買物業、設備（例如電腦、租賃物業裝修及傢具及裝置）以及就收購傳統PPT業務支付的代價。

於2016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32,000美元用於購買電腦。

於2015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4.5百萬美元包括就收購傳統PPT業務支付代價4百萬美元及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0.5百萬美元。

於2014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0.4百萬美元，其中0.2百萬美元用於購買租賃物業裝修及0.2百萬美元用於購買傢具及裝置。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流量主要包括支付予或收取自VideoMobile的款項。

於2016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0.4百萬美元，主要包括收取自VideoMobile的0.4百萬美元。

於2015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0.8百萬美元，主要包括收取自VideoMobile的0.7百萬美元。

於2014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1.6百萬美元，主要包括支付予VideoMobile的1.6百萬美元。

## 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項目描述

|                         | 於12月31日         |                 |               | 於4月30日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                 |                 |               | (未經審計)        |
| <b>流動資產</b>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1,414           | 4,960           | 4,071         | 3,335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94             | 1,907           | 1,706         | 2,19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20           | 4,050           | 7,139         | 7,949         |
| <b>流動資產總值.....</b>      | <b>3,928</b>    | <b>10,917</b>   | <b>12,916</b> | <b>13,476</b> |
| <b>流動負債</b>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71             | 2,944           | 1,523         | 71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 1,103           | 2,504           | 1,700         | 1,674         |
| 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9,049          | 19,760          | –             | –             |
| 應付融資租賃.....             | 38              | 2               | 1             | –             |
| 應付稅項.....               | 1               | 99              | 97            | 2             |
| <b>流動負債總額.....</b>      | <b>20,362</b>   | <b>25,309</b>   | <b>3,321</b>  | <b>2,389</b>  |
|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 <b>(16,434)</b> | <b>(14,392)</b> | <b>9,595</b>  | <b>11,087</b>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有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16.4百萬美元及14.4百萬美元，主要包括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應付VideoMobile款項分別為19.0百萬美元及19.8百萬美元。於2016年12月31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應收本集團的款項已悉數結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有流動資產淨值9.6百萬美元，相當於由流動負債淨額14.4百萬美元增加24.0百萬美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將應收本集團款項20.1百萬美元由VideoMobile分配至本公司，該款項結餘因此資本化為其他儲備。有關增加亦由於2016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2.8百萬美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流動負債淨額14.4百萬美元，相當於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16.4百萬美元減少2.0百萬美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5.6百萬美元，部份被就收購傳統PPT業務支付的代價4百萬美元所抵銷。

基於我們於2017年4月30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6年12月31日的9.6百萬美元增加至2017年4月30日的11.1百萬美元。

## 財務資料

###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i)就已確認收入錄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ii)就傳統PPT業務應收視頻店舖以及就線上PPT業務應收線上視頻網站的款項，而我們需要將該等款項支付予我們的內容擁有者客戶。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認購型SaaS業務 . . . . . | 1,414   | 1,329 | 1,130 |
| 交易型SaaS業務 . . . . . | —       | 3,631 | 2,941 |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 . . .  | 1,414   | 4,960 | 4,071 |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的1.4百萬美元增加至2015年12月31日的5.0百萬美元，乃由於收購傳統PPT業務。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4.1百萬美元，大部份由於2016年來自傳統PPT業務的收入減少，部分被AVOD PPT業務的新客戶於第四季度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2.2百萬美元所抵銷。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按發票後10至60天信貸期結算。我們尋求嚴格監控我們的未收回應收款項，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鑑於上述者，概無嚴重集中的信貸風險。我們並無對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我們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政策乃基於對有關應收款項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的評估，而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判斷及估計。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即對應收款項計提撥備。管理層持續密切檢討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並評估逾期結餘的可收回性。經按個別基準全面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性質及其可收回性後，我們就若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以確保我們的資產質素。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就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撥備分別為9,000美元、49,000美元及40,000美元。

下表載列貿易應收款項截至所示日期的平均週轉天數概要：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sup>(1)</sup> . . . . .              | 54      | 66    | 98    |
| 認購型SaaS業務貿易應收款項<br>平均週轉天數 <sup>(2)</sup> . . . . . | 54      | 52    | 43    |

附註：

(1)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按相關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之算術平均值除以收入再乘以365天得出。

## 財務資料

- (2)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認購型SaaS業務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乃通過相關期間認購型SaaS業務貿易應收款項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除以認購型SaaS業務的收入再乘以365天而得出。

### 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由2014年的54天增加至2015年的66天及2016年的98天。2015年及2016年的變動部分乃由於我們收購傳統PPT業務。貿易應收款項亦包括我們需要支付予內容擁有者而應收視頻店舖的款項的一部分。此外，2015年貿易應收款項的期初結餘並不包括作為我們收購傳統PPT業務的一部分而獲得的貿易應收款項金額。

認購型SaaS業務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於2014年及2015年分別維持穩定於54天及52天。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從2015年的52天減少至2016年的43天，乃主要由於我們最大的VideoTracker客戶於接近2016年底的購買減少。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從0.5百萬美元減少至0.1百萬美元，因該客戶減少認購我們的VideoTracker服務，導致自2016年11月起每月認購費減少約58.2%。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預付款項.....      | 234     | 890   | 1,402 |
| 預付[編纂]開支.....  | —       | —     | [編纂]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60      | 1,017 | 374   |
| 總計.....        | 294     | 1,907 | 2,101 |

我們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預付經營開支及向客戶提供的墊款。預付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的0.2百萬美元增加至2015年12月31日的0.9百萬美元，主要由於2015年的預付寄存及儲存成本及向客戶提供的墊款。預付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的0.9百萬美元進一步增加至1.4百萬美元，乃由於向客戶提供的墊款由2015年的0.3百萬美元進一步增加至2016年的1.2百萬美元。預付款項有所增加，乃由於我們於從一間大型視頻連鎖店（其於2016年夏季停止營業）收到付款之前已向內容擁有者客戶付款。通過我們與若干內容擁有者的壞賬撥備安排，我們允許保留我們在其他情況下將就消費其內容而向其作出的付款中的若干金額。我們預期將能夠通過使用該壞賬撥備而將我們在該情況下預付的款項在一至四年內全數動用。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Rentrak於2015年代表我們收取的所得款項1.0百萬美元，有關款項於2016年被應付Rentrak款項抵銷。

## 財務資料

###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付予我們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通常的償付期限為30天，及(ii)我們應付予內容擁有者客戶的款項，而我們需要就傳統PPT業務向視頻店舖及就線上PPT業務向線上視頻網站收取。貿易應付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的0.2百萬美元增加至2015年12月31日的2.9百萬美元，乃由於2015年1月收購傳統PPT業務。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於結清大部份結餘後在2016年12月31日減少至1.5百萬美元。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於30至90天期內償付，主要包括認購型SaaS業務的應計寄存及儲存成本及交易型SaaS業務的應計送貨及儲存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認購型SaaS業務 | 171     | 403   | 270   |
| 交易型SaaS業務 | —       | 2,541 | 1,253 |
|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 171     | 2,944 | 1,523 |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sup>(1)</sup> | 38          | 145   | 232   |
| 認購型SaaS業務貿易應付款項             |             |       |       |
| 平均週轉天數 <sup>(2)</sup>       | 38          | 84    | 78    |

附註：

- (1)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按相關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之算術平均值除以所提供服務成本再乘以365天得出。
- (2)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認購型SaaS業務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乃通過相關期間認購型SaaS業務貿易應付款項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除以認購型SaaS業務所提供服務成本再乘以365天而得出。

###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由2014年的38天增加至2015年的145天及2016年的232天，乃由於我們於2015年收購傳統PPT業務，其中貿易應付款項亦包括應付予內容擁有者客戶的款項，而我們需要就傳統PPT業務向視頻店舖及就線上PPT業務向線上視頻網站收取。

## 財務資料

認購型SaaS業務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由2014年的38天增加至2015年的84天及2016年的78天，乃由於我們與其中一名主要供應商磋商條款及相關付款延期，導致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期末結餘高。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主要包括應計薪金及福利以及應計交易服務費。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1.1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2.5百萬美元，主要乃由於就我們收購傳統PPT業務所支付的1.0百萬美元開支由2016年就我們收購傳統PPT業務的應收賬項所抵銷。

### 商譽

商譽是通過收購傳統PPT業務而獲得。傳統PPT業務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為6.8百萬美元。此收購乃就我們的交易型SaaS業務作出。因此，商譽分配至交易型SaaS業務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的賬面值每年於12月31日進行減值測試。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5年期間的交易型SaaS業務財務預算）的使用價值計算。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為14%。

基於商譽減值測試的結果，董事認為，並無需要對我們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商譽計提減值撥備。有關估值技術及主要假設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II.財務資料附註－附註15」一節。

###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鑒於我們目前可動用財務資源，包括我們將自經營所得現金及估計[編纂][編纂]淨額，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滿足現時及自本[編纂]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需求。

### 資本開支

我們過往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為資本開支撥付資金。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資本開支：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br>千美元 | 2015年<br>千美元 | 2016年<br>千美元 |
| 電腦 .....     | 64           | 542          | 32           |
| 租賃物業裝修 ..... | 220          | —            | —            |
| 傢具及裝置 .....  | 160          | 10           | —            |
| 總計 .....     | <u>444</u>   | <u>552</u>   | <u>32</u>    |

## 財務資料

### 經營租賃安排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物業的租約按介乎3至6年的租期磋商。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經營租賃承擔：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一年內 .....           | 384          | 525          | 519          |
|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1,066        | 1,383        | 1,025        |
| 五年後 .....           | 262          | —            | —            |
|                     | <u>1,712</u> | <u>1,908</u> | <u>1,544</u> |

### 債務、或然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並無就借款產生債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i)任何承兌貿易應收款項下的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抵押、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重大契諾、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ii)任何外部融資計劃。

### 關聯方交易

除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的應付VideoMobile款項分別19.0百萬美元及19.8百萬美元外，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重大關聯方交易。

有關我們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9。

## 財務資料

### 主要財務比率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毛利率(%) <sup>(1)</sup> . . . . .    | 88.6        | 77.8  | 79.1  |
| 純利率(%) <sup>(2)</sup> . . . . .    | 17.9        | 14.9  | 16.9  |
| 股本回報率(%) <sup>(3)</sup> . . . . .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3.0  |
| 總資產回報率(%) <sup>(4)</sup> . . . . . | 16.0        | 10.9  | 11.3  |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流動比率 <sup>(5)</sup> . . . . .     | 0.2     | 0.4   | 3.9   |
| 槓桿比率 <sup>(6)</sup> . . . . .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sup>(7)</sup> . . . . .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附註：

- (1)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毛利率按各年毛利除以收入計算。請參閱「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一段。
- (2)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純利率按各年內純利除以收入計算。請參閱「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一段。
- (3)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股本回報率按各年純利除以各年末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4)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總資產回報率按各年純利除以各年末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 (5)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按各年末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6)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按各年末總計息借款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7)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淨債務與權益比率按各年末淨債務（即總計息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有關影響我們各期間收入增長、毛利率及純利率的因素之討論，請參閱「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及「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 股本回報率

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淨虧蝕分別為9.0百萬美元及1.2百萬美元，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回報率並不適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約為13.0%。

## 財務資料

### 總資產回報率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分別約為16.0%、10.9%及11.3%。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資產回報率減少，乃由於本集團收購傳統PPT業務，大幅增加本集團的總資產而溢利並無按比例增加。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資產回報率維持穩定於11.3%。

### 流動比率

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低，乃由於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分別19.0百萬美元及19.8百萬美元。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0.4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3.9，乃由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應收本集團款項20.1百萬美元由VideoMobile分配至本公司，而相關結餘因此資本化為其他儲備。

### 槓桿比率及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銀行借款。因此，槓桿比率及淨債務與權益比率同樣不適用於本集團。

### 傳統PPT業務的節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項目說明

以下為對傳統PPT業務於以下期間的經營業績討論：(i)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ii)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收購傳統PPT業務日期）期間。由於兩段期間長度不同，傳統PPT業務於該兩段期間的經營業績並不可直接比較。因此，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不應推斷該兩段期間業績的任何比較，或過份依賴以下討論。

|               | 截至2014年<br>12月31日<br>止年度 | 2015年<br>1月1日至<br>1月31日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收入            | 9,579                    | 878                     |
| 所提供服務成本       | (2,853)                  | (235)                   |
| 毛利            | 6,726                    | 643                     |
| 行政開支          | (6,670)                  | (518)                   |
| 其他開支          | (37)                     | —                       |
| 除稅前溢利         | 19                       | 125                     |
| 所得稅開支         | (8)                      | (50)                    |
| 年／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11                       | 75                      |

---

## 財務資料

---

### 全面收入表的若干主要項目討論

#### 收入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傳統PPT業務錄得收入9.6百萬美元，而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則錄得0.9百萬美元。

#### 所提供服務成本

傳統PPT業務的所提供服務成本主要包括送貨及營運成本、寄存及儲存成本以及倉庫成本。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傳統PPT業務的所提供服務成本為2.9百萬美元，而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則為0.2百萬美元。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傳統PPT業務的毛利為6.7百萬美元，而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則為0.6百萬美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為70.2%，而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則為73.2%。

#### 行政開支

傳統PPT業務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的行政開支分別為6.7百萬美元及0.5百萬美元，分別佔傳統PPT業務的收入69.6%及59.0%。

#### 所得稅開支

傳統PPT業務的美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38.36%。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傳統PPT業務的實際稅率為42.1%，而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則為40%。

## 財務資料

### 傳統PPT業務的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說明

以下為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31日的傳統PPT業務的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討論。

|                       | 2014年<br>12月31日<br>千美元 | 2015年<br>1月31日<br>千美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8                      | 5                     |
| 其他無形資產 .....          | 112                    | 107                   |
| <b>總非流動資產 .....</b>   | <b>120</b>             | <b>112</b>            |
| <b>流動資產</b>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2,938                  | 3,768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461                    | 528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2,507                  | 97                    |
| <b>流動資產總值 .....</b>   | <b>5,906</b>           | <b>4,393</b>          |
| <b>流動負債</b>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 2,886                  | 2,20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     | 567                    | 51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 895                    | 495                   |
| <b>流動負債總額 .....</b>   | <b>4,348</b>           | <b>2,752</b>          |
| <b>流動資產淨值 .....</b>   | <b>1,558</b>           | <b>1,641</b>          |
|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 | <b>1,678</b>           | <b>1,753</b>          |
| <b>資產淨值 .....</b>     | <b>1,678</b>           | <b>1,753</b>          |

###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我們面對市場面動所引起的市場風險，包括以下：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最高風險額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我們僅與知名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此毋須任何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度按客戶及地理區域管理。於2016年末，我們有若干集中的信貸風險，其中貿易應收款項的3%及14%分別來自我們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有關我們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之進一步定量數據披露於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34。

## 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我們的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的到期情況及預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有關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敞口之進一步定量數據披露於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34。

### 根據[編纂]的規定進行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情況須根據[編纂]第13.13至13.19條的披露規定作出披露。

### [編纂]開支

我們預計於直至[編纂]完成為止將產生[編纂]開支合共約[編纂]美元（或經撇除[編纂]佣金約[編纂]美元後約[編纂]美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之間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其中約[編纂]美元於我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約[編纂]美元預計將於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及約[編纂]美元將資本化。[編纂]開支指就[編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其他費用，包括[編纂]佣金。上述[編纂]開支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佳估算，僅供參考之用，而實際數額可能有別於此估算數額。

### 股息政策

於業績記錄期間及自成立以來，本集團概無派付或宣派現金股息。任何未來股息的任何宣派、派付及金額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主要取決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營運資金及現金狀況、未來業務及盈利、資本要求及合約限制。此外，股東可批准派付股息，惟僅可最多派付董事會建議的金額。

在任何既定年度未作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被保留，並可用於其後年度的分派。倘將溢利作為股息分派，則該部分溢利將不可用於再投資本集團的業務。

###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16年7月28日註冊成立，並為投資控股公司。開曼群島法律規定，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如本公司）的溢利、股份溢價賬或其他儲備可按在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文（如有）的規限下不時釐定的方式使用，惟倘於緊隨建議派付分派

---

## 財務資料

---

或股息日期後，此舉將導致公司無法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則不得自溢利、股份溢價賬或其他儲備中向其股東作出任何分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的可供分派作股息的儲備包括其他儲備。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儲備為20.1百萬美元。

## 財務資料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編纂]第4.29段及按以下所載附註基準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以供說明[編纂]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16年12月31日進行。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僅供說明之用，且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可真實反映[編纂]已於2016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時本集團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              | 於2016年<br>12月31日         |                  | 未經審核備考<br>經調整綜合有<br>形資產淨值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br>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      |
|--------------|--------------------------|------------------|---------------------------|-------------------------|------|
|              | 本公司擁有人<br>應佔綜合有形<br>資產淨值 | 估計[編纂]<br>[編纂]淨額 |                           | 美元                      | 港元   |
|              | 千美元<br>(附註1)             | 千美元<br>(附註2)     |                           | (附註3)                   |      |
| 按[編纂]每股[編纂]  |                          |                  |                           |                         |      |
| [編纂]港元 ..... | 14,923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按[編纂]每股[編纂]  |                          |                  |                           |                         |      |
| [編纂]港元 ..... | 14,923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附註：

- (1) 於2016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將2016年12月31日的商譽6,839,000美元從會計師報告所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21,762,000美元扣除後達至，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
- (2) 估計[編纂][編纂]淨額乃基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最低[編纂]）及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最高[編纂]），經扣除估計[編纂]費用及本公司應付的其他[編纂]開支後得出，並無計及於[編纂]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後及按已發行[編纂]股股份的基準得出，當中假設[編纂]已於2016年12月31日完成，但並無計及於[編纂]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載於本[編纂]第52頁的匯率1美元兌7.7929港元而兌換成港元。概不表示美元已經、可能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或能夠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
- (5) 概無對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所訂立的其他交易。

###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6年12月31日起及直至本[編纂]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亦無發生事件將對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未來計劃及[編纂]

經扣除[編纂]費用及應付估計開支後，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以及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建議[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估計將自[編纂]獲得的[編纂]淨額約為[編纂]港元（相當約[編纂]美元）。我們擬將[編纂]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編纂]美元，相當於我們估計[編纂]淨額總額的[編纂]%) 預計將用於實施我們的銷售及營銷計劃以擴大我們的全球客戶基礎，向現有客戶促銷以增加其服務水平，向客戶交叉銷售新產品及服務。我們計劃增加推廣活動以推廣我們的品牌，包括但不限於美國及國際市場的線下活動贊助、線上營銷活動、產品發布會及客戶評賞會。我們亦計劃聘用更多銷售及營銷人員以達成此目的。
-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編纂]美元，相當於我們估計[編纂]淨額總額的[編纂]%)，預計將用於升級及優化我們的網絡基礎設施及設備，包括加強我們的行政及營運性資訊科技系統、租用更多辦公空間、購置辦公設備及更多計算機伺服器、虛擬伺服器並增加生產系統的寬帶容量以支持我們的全球客戶拓展。
-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編纂]美元，相當於我們估計[編纂]淨額總額的[編纂]%)，預計將用於潛在策略投資及收購。我們計劃投資或收購補充我們業務的業務，使我們可進一步加強我們在內容保護上的全球市場領導地位，並增加採用我們的線上PPT平台的客戶基礎。我們將探索與其他補充視頻軟件技術平台的戰略聯盟機遇，以提供更全面解決方案以幫助內容擁有人客戶就線上視頻保護、計量及變現內容，而我們擬追求補充收購，以就我們的內容保護、計量及變現產品及服務提升我們的平台能力及地理客戶群。
-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編纂]美元，相當於我們估計[編纂]淨額總額的[編纂]%)，預計將用於擴充我們在硅谷、波特蘭、洛杉磯、日本和香港的辦公室。我們亦擬將在地理上擴大至中國、歐洲及世界其他地區這些有內容保護需求的地區。我們擬以[編纂]在當地設立辦公室，並建立當地支援團隊，提高我們對當地市場的應對能力。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編纂]美元，相當於我們估計[編纂]淨額總額的[編纂]%）預計將用於擴展我們的研發能力，包括聘用研發人員及技術人員，以及收購技術型知識產權。我們計劃繼續加強我們內容保護平台的能力，包括升級內容搜索及識別引擎以及改善我們的軟件以提高效率，以及提升新全球線上盜版網絡的覆蓋。我們亦計劃繼續投資於我們的內容計量及變現技術平台及配套能力，如線上視頻分銷、機器學習、計算機視覺及數據挖掘技術。
- 餘額約[編纂]港元（相等於約[編纂]美元，相當於估計[編纂]淨額的[編纂]%）將用於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倘[編纂]定於建議[編纂]範圍的上限或下限，[編纂]的[編纂]淨額（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分別增加至[編纂]港元（相當於約[編纂]美元）或減少至[編纂]港元（相當於約[編纂]美元）。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按比例增加或減少分配至上述用途的[編纂]淨額。

倘[編纂]獲全面行使以及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元（即建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編纂][編纂]淨額將增加至[編纂]港元（相當於約[編纂]美元）。倘[編纂]訂於建議[編纂]範圍的上限或下限，[編纂]的[編纂]淨額（包括行使[編纂]的[編纂]）將分別增加至[編纂]港元（相當於約[編纂]美元）或減少至[編纂]港元（相當於約[編纂]美元）。我們擬以上述比例將額外的[編纂]淨額用於上述用途。

倘[編纂]的[編纂]淨額並無即時作上述用途，我們現時擬將該等[編纂]淨額存入香港持牌銀行及／或財務機構的計息賬戶。

---

[ 編 纂 ]

---

[ 編 纂 ]

[ 編 纂 ]

---

[ 編 纂 ]

[ 編 纂 ]

---

[ 編 纂 ]

[ 編 纂 ]

---

[ 編 纂 ]

---

[ 編 纂 ]

---

[編纂]

**根據[編纂]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的承諾**

根據[編纂]第10.08條，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承諾〕，在[編纂]起計六個月內，本公司不得再發行股份或可轉換成io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不論該類股份或證券是否已[編纂]），亦不得就有關發行訂立任何協議（不論該股份或證券的發行會否在[編纂]起計六個月內完成），惟以下情況除外：(a)[編纂]第10.08條訂明的若干情況；或(b)根據[編纂]

---

[ 編 纂 ]

---

及[編纂]（包括根據[編纂]）及根據行使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任何股份。

[編纂]

[ 編 纂 ]

---

[ 編 纂 ]

### 保薦人獨立性

獨家保薦人符合[編纂]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 編 纂 ]

---

[ 編 纂 ]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 編纂 ] 的 架 構

---

[ 編 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之報告全文，乃為供載入本[編纂]內而編製。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敬啟者：

吾等就第I-3至I-39頁所載阜博集團有限公司（前稱Vobile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包括 貴集團截至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 貴集團於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貴公司於2016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3至I-39頁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其中一部分，旨在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編纂]有關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編纂]之[編纂]（「[編纂]」）而編製。

###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所載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公平之歷史財務資料，以及制定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監控，以使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須負責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之意見。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過往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吾等之工作。該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吾等之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證據。所選定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資料附註2.1及2.2分別所載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公平之歷史財務資料有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用於有關情況之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之內部控制成效發表意見。吾等之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分別所載呈列及編製基準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 貴公司於2016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報告[編纂]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事宜

#### 調整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相關財務報表(定義見第I-3頁)作出任何調整。

#### 股息

吾等提述歷史財務資料第II節附註11，當中陳述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派付股息。

### 貴公司並無歷史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之日以來並無編製法定財務報表。

此致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前稱Vobile Limited)

中信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謹啟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I. 歷史財務資料

####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以下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其中一部分。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之基礎，貴集團業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

歷史財務資料以 貴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美元）。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4年<br>千美元 | 2015年<br>千美元 | 2016年<br>千美元 |
| 收入           | 5  | 10,144       | 17,576       | 16,794       |
| 所提供服務成本      |    | (1,160)      | (3,909)      | (3,518)      |
| 毛利           |    | 8,984        | 13,667       | 13,276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5  | 1            | 2            | 111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 (3,324)      | (5,609)      | (5,085)      |
| 行政開支         |    | (1,813)      | (2,122)      | (2,897)      |
| 研發開支         |    | (980)        | (1,376)      | (1,260)      |
| 融資成本         | 7  | (5)          | (2)          | –            |
| 其他開支         |    | (136)        | (303)        | (171)        |
| 除稅前溢利        | 6  | 2,727        | 4,257        | 3,974        |
| 所得稅開支        | 10 | (914)        | (1,630)      | (1,136)      |
|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    | 1,813        | 2,627        | 2,838        |
|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              |
|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    |              |              |              |
|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14           | (14)         | (7)          |
|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虧損)(扣除稅項)   |    | 14           | (14)         | (7)          |
|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1,827        | 2,613        | 2,831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於12月31日         |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 | 481             | 834             | 628           |
| 其他無形資產.....             | 14 | —               | 50              | —             |
| 商譽.....                 | 15 | —               | 6,839           | 6,839         |
| 遞延稅項資產.....             | 16 | 6,957           | 5,425           | 4,305         |
| 預付款項.....               | 18 | —               | —               | 395           |
|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    | <b>7,438</b>    | <b>13,148</b>   | <b>12,167</b> |
| <b>流動資產</b>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17 | 1,414           | 4,960           | 4,071         |
| 預付款項、按金及<br>其他應收款項..... | 18 | 294             | 1,907           | 1,70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 | 2,220           | 4,050           | 7,139         |
| <b>流動資產總額.....</b>      |    | <b>3,928</b>    | <b>10,917</b>   | <b>12,916</b> |
| <b>流動負債</b>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1 | 171             | 2,944           | 1,52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2 | 1,103           | 2,504           | 1,700         |
| 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9 | 19,049          | 19,760          | —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23 | 38              | 2               | 1             |
| 應付稅款.....               |    | 1               | 99              | 97            |
| <b>流動負債總額.....</b>      |    | <b>20,362</b>   | <b>25,309</b>   | <b>3,321</b>  |
|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    | <b>(16,434)</b> | <b>(14,392)</b> | <b>9,595</b>  |
|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    | <b>(8,996)</b>  | <b>(1,244)</b>  | <b>21,762</b>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23 | 3               | 1               | —             |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    | <b>3</b>        | <b>1</b>        | <b>—</b>      |
| <b>資產／(負債)淨額.....</b>   |    | <b>(8,999)</b>  | <b>(1,245)</b>  | <b>21,762</b> |
| <b>權益</b>               |    |                 |                 |               |
| 股本.....                 | 25 | —               | —               | 8             |
| 儲備.....                 | 26 | (8,999)         | (1,245)         | 21,754        |
| <b>權益／(資產虧絀)總額.....</b> |    | <b>(8,999)</b>  | <b>(1,245)</b>  | <b>21,762</b>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權益/<br>(資產虧絀)<br>總額 |
|----------------------------|---------------|---------------|---------------|-------------|------------------|---------------------|
|                            | 股本            | 合併儲備*         | 其他儲備*         | 外匯<br>波動儲備* | 保留溢利/<br>(累計虧損)* |                     |
|                            | 千美元<br>(附註25) | 千美元<br>(附註26) | 千美元<br>(附註26)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 於2014年1月1日 .....           | -             | 247           | 266           | 37          | (11,616)         | (11,066)            |
| 年度溢利 .....                 | -             | -             | -             | -           | 1,813            | 1,813               |
|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4          | -                | 14                  |
|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14          | 1,813            | 1,827               |
| 資本注資 .....                 | -             | -             | 240           | -           | -                | 240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 -             | 247           | 506           | 51          | (9,803)          | (8,999)             |
| 年度溢利 .....                 | -             | -             | -             | -           | 2,627            | 2,627               |
|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4)        | -                | (14)                |
|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14)        | 2,627            | 2,613               |
| 來自當時的附屬公司股東的資本注資..         | -             | 129           | -             | -           | -                | 129                 |
| 資本注資** .....               | -             | -             | 5,012         | -           | -                | 5,012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 | -             | 376           | 5,518         | 37          | (7,176)          | (1,245)             |
| 年度溢利 .....                 | -             | -             | -             | -           | 2,838            | 2,838               |
|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7)         | -                | (7)                 |
|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7)         | 2,838            | 2,831               |
| 發行股份 .....                 | 8             | -             | -             | -           | -                | 8                   |
| 資本注資*** .....              | -             | -             | 20,168        | -           | -                | 20,168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u>8</u>      | <u>376</u>    | <u>25,686</u> | <u>30</u>   | <u>(4,338)</u>   | <u>21,762</u>       |

\* 有關儲備賬戶分別包括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虧絀8,999,000美元及1,245,000美元及儲備21,754,000美元。

\*\* 2015年的注資主要包括以當時最終控股公司股份形式支付的代價5,000,000美元，以向Rentrak Corporation收購傳統按每筆交易支付（「PPT」）業務（附註27）。

\*\*\* 根據2016年12月3日的協議，當時最終控股公司豁免 貴集團償還20,128,000美元的餘額，並用作為資本注資。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4年<br>千美元   | 2015年<br>千美元   | 2016年<br>千美元 |
|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    |                |                |              |
| 除稅前溢利                        |    | 2,727          | 4,257          | 3,974        |
| <b>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b>            |    |                |                |              |
| 融資成本                         |    | 5              | 2              | —            |
| 折舊                           | 13 | 169            | 204            | 238          |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14 | —              | 57             | 50           |
|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 24 | 240            | 12             | 40           |
|                              |    | <u>3,141</u>   | <u>4,532</u>   | <u>4,302</u>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    | 148            | 222            | 889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br>增加          |    | (232)          | (1,085)        | (194)        |
|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    | 440            | (195)          | (129)        |
| 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及應計工資<br>及福利增加／(減少) |    | 222            | 1,545          | (675)        |
|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    | 103            | 567            | (1,421)      |
| 經營產生的現金                      |    | <u>3,822</u>   | <u>5,586</u>   | <u>2,772</u> |
| 已付利息                         |    | (5)            | (2)            | —            |
| 已付香港利得稅                      |    | (2)            | —              | (4)          |
| 已付海外稅項                       |    | (1)            | —              | (14)         |
| 經營活動產生的<br>現金流量淨額            |    | <u>3,814</u>   | <u>5,584</u>   | <u>2,754</u> |
|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 (444)          | (552)          | (32)         |
| 收購業務                         | 27 | —              | (3,990)        | —            |
| 投資活動所用<br>現金流量淨額             |    | <u>(444)</u>   | <u>(4,542)</u> | <u>(32)</u>  |
|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    |                |                |              |
| 資本注資                         |    | —              | —              | 8            |
| 來自當時的附屬公司<br>股東的資本注資         |    | —              | 129            | —            |
|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的資本部份                |    | (33)           | (38)           | (2)          |
| 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br>(減少)／增加      |    | (1,569)        | 711            | 368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br>現金流量淨額        |    | <u>(1,602)</u> | <u>802</u>     | <u>374</u>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 1,768          | 1,844          | 3,096        |
|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438            | 2,220          | 4,050        |
| 外匯匯率變動的淨影響                   |    | 14             | (14)           | (7)          |
|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u>2,220</u>   | <u>4,050</u>   | <u>7,139</u> |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    |                |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u>2,220</u>   | <u>4,050</u>   | <u>7,139</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千美元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            |
| <b>流動資產</b>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5,63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 | 4,500         |
| <b>流動資產總額及淨額</b> ..... |    | <u>20,136</u> |
| <b>資產淨額</b> .....      |    | <u>20,136</u> |
| <b>權益</b>              |    |               |
| 股本.....                | 25 | 8             |
| 儲備.....                | 26 | 20,128        |
| <b>權益總額</b> .....      |    | <u>20,136</u> |

\* 該金額少於1,000美元。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1. 公司資料及重組

Vobile Limited於2016年7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辦事處註冊地址位於P.O. Box 472, 2nd Floor,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Harbour Plac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根據於2016年12月22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貴公司名稱由Vobile Limited更改為阜博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在業績記錄期間內，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在美國、日本及香港提供軟件即服務（「SaaS」）（「**編纂**」業務）。

貴公司及其貴集團現時旗下的附屬公司進行**「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我們的重組」一段所述的重組。貴公司於2016年7月29日完成重組後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的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

於2016年12月3日，貴公司與當時最終控股公司訂立知識產權協議，以零代價取得當時最終控股公司及其四間全資間接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所有知識產權擁有權。有關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下「我們的重組」一段。

在貴公司註冊成立並完成重組之前，**「編纂」**業務由VideoMobile Co., Ltd.（前稱為Vobile Co., Ltd.「當時最終控股公司」）100%持有，該公司是於2005年7月18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而董事認為屬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概無當時最終控股公司的股東於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持有控股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和間接權益，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或如在香港以外地方註冊成立，則與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具基本相同的特徵），具體內容如下：

| 名稱   | 註冊成立/<br>註冊地點<br>及營業地點 | 已發行普通/<br>註冊股本面值 | 貴公司應佔<br>權益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直接             | 間接   |      |
| Vobile, Inc.<br>（「Vobile US」） <sup>(a)</sup> .....                   | 美國<br>2005年5月20日       | -                | 100%           | -    | SaaS |
| Vobile Japan, Inc.<br>（「Vobile Japan」） <sup>(a)</sup> .....          | 日本<br>2009年9月5日        | 20,000,000日元     | 99.75%         | -    | SaaS |
| 阜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br>（「阜博香港」） <sup>(b)</sup> .....                        | 香港<br>2014年12月18日      | 1,000,000港元      | 100%           | -    | SaaS |
| Vobile Canada Inc.<br>（「Vobile Canada」） <sup>(a)</sup> .....         | 加拿大<br>2015年1月30日      | -                | 100%           | -    | SaaS |
| LRC Oregon Inc.<br>（「LRC」） <sup>(a)</sup> .....                      | 美國<br>1997年6月30日       | -                | -              | 100% | -    |
| Vobile Home Entertainment LLC<br>（「Vobile LLC」） <sup>(a)</sup> ..... | 美國<br>2015年1月29日       | 1美元              | -              | 100% | -    |

附註：

- (a)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Vobile US、Vobile Japan、Vobile Canada、LRC及Vobile LLC無須遵守彼等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及法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自註冊成立之日起，有關實體概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 (b)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中小型企業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合規條例所編製此實體於2014年12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5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經於香港註冊的註冊執業會計師永新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2.1 呈列基準

根據**「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我們的重組」一段所詳述的重組，貴公司於2016年7月29日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於重組前後均由當時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因此，就本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應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於業績記錄期間開始時已完成。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於業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 貴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該等公司首次受當時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當日以來的較短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貴集團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予編製，以從當時最終控股公司的角度採用現有賬面值呈列 貴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公平值或確認因重組而產生的任何新資產或負債。

所有集團內交易及結餘均已在合併賬目時對銷。

### 2.2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其中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核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所有在2016年1月1日起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相關過渡性條款已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在整段業績記錄期間由 貴集團提早採用。

#### 綜合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 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於業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 貴集團擁有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面對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能夠對被投資公司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即現有權利賦予 貴集團現時指示被投資公司相關活動的能力）時，即屬於擁有控制權。

當 貴公司並未直接或間接擁有被投資公司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的權力時， 貴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權，包括：

- (a) 與被投資公司的其他投票權持有者之間的合約式安排；
- (b) 從其他合約式安排中獲取的權力；及
-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和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 貴公司的相同會計期間，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業績記錄期間的開始日期或附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以較遲者為準）起綜合入賬，並一直綜合入賬直至不再擁有控制權為止。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所有有關 貴集團成員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面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的三項要素的其中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時， 貴集團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不再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 貴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 貴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之相同基準，根據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賬或保留溢利。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並無於歷史財務資料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入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sup>3</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 <sup>4</sup>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墊款代價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sup>3</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 披露計劃 <sup>1</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            | 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入 <sup>2</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 轉讓投資物業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 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 <sup>1</sup>                           |
| 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sup>2</sup>                          |
| 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的修訂            | 投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sup>2</sup>                           |
| 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sup>2</sup>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尚未釐定法定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貴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初步應用時的影響。目前，貴公司董事預期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不太可能於應用時對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於2014年7月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財務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有關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貴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現正評估採用該準則的影響。於2016年，貴集團已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全面評估。初步評估乃根據現有可得資料作出，並根據貴集團日後得到之進一步詳細分析或額外合理及輔助資料而可能有所變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預期影響如下：

### (a) 分類及計量

貴集團並不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將繼續以公平值計量現時以公平值持有的所有金融資產。倘投資獲終止確認，就股本投資於其他全面收入記錄的收入及虧損不得重新計入損益。

###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須作減值，並將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按十二個月基準或可使用基準入賬。貴集團預期採納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所有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內之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之可使用預期虧損入賬。貴集團將進行更詳細分析，其將考慮所有合理及輔助資料（包括前瞻因素），以估計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包括財務資產的計量及披露）造成影響。特別是，採納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模型可能導致貴集團提前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以對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入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入確認的規定。於2016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以引入識別表現責任、委託人與代理的應用指引、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安排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幫助確保於實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更一致之應用及降低應用準則的成本及複雜性。貴集團預期將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一個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所涉及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更為規範的指引已加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以處理特別情況。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貴集團現正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潛在影響，直至貴集團進行詳盡審閱前，提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的合理估計屬不切實際。對貴集團的影響預期包括新準則規定的更全面披露。此外，就包含兩個或以上表現責任的合約，有關責任將分別獨立入賬，這可能對收益及溢利確認模式造成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詮釋委員會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的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須確認絕大部分租賃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免於確認的兩項事項：租賃低價值資產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即租賃負債），而資產指於租期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之定義。租賃負債將於其後增加以反映有關租賃負債利息並因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單獨確認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若幹事件（即租期變動、用於釐定未來租賃付款的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的該等付款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將一般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相比並無大幅改變。出租人將繼續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相同劃分原則劃分所有租賃及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國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也要求承租人和出租人作出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更為詳細的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在2019年1月1日起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內生效。允許提前應用，但不得早於實體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應用。承租人可以選擇用完整的追溯法或調整後回溯法來應用此項準則。準則的過渡性條款可以允許特定豁免。管理層仍在評估就於2019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的影響。

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所載貴集團的未折現經營租賃承擔1,544,000美元，董事預期，相對目前會計政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貴集團業績造成重大影響，但預期該等租賃承擔的若干部分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即貴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轉讓資產、貴集團所承擔負債以及貴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和。就各業務併購中，貴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佔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貴集團收購業務時根據按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所作適當分類及指定用途評估所接收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若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先前所持權益按收購日期公平值重新計量及任何所產生盈利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對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對價乃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確認為損益。分類為權益的或然對價不會進行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對價、已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及貴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對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入。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貴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貴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貴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份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入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合併會計法涉及載入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股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處理。概不會確認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共同控制合併當時的投資成本的金額。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 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在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其金融工具。公平值為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貴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以儘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儘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以公平值計量或披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於公平值層級內分類，基於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對其公平值整體計量至關重要）概述如下：

- |     |   |  |
|-----|---|--|
| 第一級 | — | 乃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計量                |
| 第二級 | — | 乃按估值技巧計量，就此而言，對公平值計量確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可被直接或間接觀察 |
| 第三級 | — | 乃按估值技巧計量，就此而言，對公平值計量確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不可觀察      |

就於財務報表中經常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貴集團於每個財務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以決定各層級之間是否有轉移。

###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顯示有減值存在或當資產需要每年作減值測試（不包括金融資產），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孰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及以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主要依靠其他資產或組別資產而本身無產生現金流入，該情況下，可收回數額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數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反映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之期間在損益表中支銷，並計入與減值資產之功能一致之有關費用類別內。

於各報告期末，會就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作出評估。倘有該等跡象，便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不包括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有變時予以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此減值虧損之撥回計入發生當期之損益表，除非資產以重估金額入賬，於此情況下，則減值虧損撥回將根據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 關連人士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被視為 貴集團之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 貴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 (ii)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 貴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其他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其他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之方式進行運作狀態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行後產生之支出，如維修和保養，通常在費用發生當期之損益表中扣除。倘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之支出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份須不時更換，則 貴集團將該等部份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限之個別資產並相對其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在採用直線法計算折舊之估計使用期限內撇銷其成本至其殘值。就該目的所用之主要年度比率如下：

|              |                 |
|--------------|-----------------|
| 電腦設備 .....   | 20%             |
| 租賃物業裝修 ..... | 租期及20% (以較短者為準) |
| 傢俬及裝置 .....  | 20%至33%         |

如果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中部分的可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有關部分，而各部分均分開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按需要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次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年度在損益確認的出售或報廢資產的收入或虧損，為出售有關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購入業務合併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在可用的經濟年期內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作檢討。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在產生時於損益扣除。

新產品開發計劃產生之開支僅於 貴集團證明於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帶來之未來經濟利益、具有完成計劃所需之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之支出時，方會撥充資本並以遞延方式入賬。未能符合該等條件之產品開發支出概於發生時支銷。

### 租賃

凡將資產所有權（法定所有權除外）大部分回報及風險撥歸 貴集團的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訂定時，租賃資產的成本將按最低租金付款的現值資本化，並連同反映購買及融資的債務（不包括利息部分）入賬。以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項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並按租約期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低者計算折舊。上述租賃的融資成本，於租約期按固定比率自損益表扣減。

通過具有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收購的資產乃列作融資租賃，有關資產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

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仍歸於出租人之租賃列作經營租賃。倘 貴集團為出租人，由 貴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 貴集團為承租人，則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扣除出租人給予之獎勵）按照租期以直線法在損益扣除。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或於有效對沖中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如適用）。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按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所佔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則除外。

金融資產的所有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即 貴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指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適用如下規則：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具有固定或可商定款項，並沒有在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有關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撥備後入賬。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包括屬實際利率之組成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之其他收入及收益。因減值而產生之虧損於損益按貸款融資成本及應收款項其他開支予以確認。

####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將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取消確認（即從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不得出現重大延誤）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且(a) 貴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如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 貴集團評估是否已保留該資產之所有權風險及回報及保留之範圍。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則 貴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條件為 貴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於該情況下， 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 貴集團保留之權利及義務之基準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於資產確認後發生一個或多個事件且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可被可靠估計）產生影響，則減值存在。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 貴集團首先會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 貴集團確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是否屬重大）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出現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類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獲確認（或繼續獲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會納入進行共同減值評估。

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來產生的信貸虧損）的現值之間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金融資產之原始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

該資產之賬面值會通過使用備抵賬而減少，而虧損於損益確認。利息收入於減少後之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或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移至 貴集團，則撇清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在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由於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通過調整撥備金額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於其後收回撇銷款項，收回的款項將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內。

#### 金融負債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乃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指定為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適用情況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乃根據其以下分類而定：

#### 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不大，則會按成本列賬。收入及虧損在負債取消確認時通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在損益中確認。

在計算攤銷成本時，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還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內。

####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相關負債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即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現有金融負債以同一貸款人按極為不同的條款提供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被視為取消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抵銷金融工具

在現時存在一項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情況下，金融資產及負債方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且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須應要求償還並構成貴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並無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相似的資產。

####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而增加之金額計入損益表中的融資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如涉及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均在損益外確認，可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體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税法），並考慮貴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將獲稅務機關退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於各報告期末的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根據全部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如果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初步確認商譽或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與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如果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務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作出確認。只有在日後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可抵扣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利潤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但以下情況除外：

- 如果有關可抵扣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初步確認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可抵扣暫時差額而言，只有在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且日後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暫時差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利潤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則削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在各報告期末重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並以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體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惟倘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而遞延稅項乃涉及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向 貴集團且收入能可靠計量時，則按下列基準確認收入：

- (a) 來自服務提供，誠如下文「服務收入」的會計政策進一步解釋；及
- (b)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乃按累計基準採用足以將金融工具於其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 服務收入

提供服務的收入包括認購型SaaS業務及交易型SaaS業務。

認購型SaaS業務按認購方式提供，並向客戶收取每月認購費用。認購費用產生的收入在認購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交易型SaaS業務從傳統PPT平台及AVOD PPT平台產生收入。

來自傳統PPT平台的收入於傳統PPT平台釐定及驗證發生相關交易時確認，包括（於若干情況下）我們運送的每個DVD單位的處理費用及就我們運送至視頻商店的每個DVD單位的期末（租期末）費用。

來自AVOD PPT平台的收入於提供相關識別及索賠服務時確認，並產生增量廣告收入若干百分比。

###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

當時最終控股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給予為 貴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的激勵及報酬。 貴集團僱員（包括董事）及顧問按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的方式收取酬金，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作為股本工具的對價（「股本結算交易」）。

與授出僱員及顧問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計算。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使用布萊克－斯庫爾斯模型釐定。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達到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由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部份以及 貴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損益表內的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公平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 貴集團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份。市場績效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的公平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的獎勵公平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績效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支銷，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的獎勵。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報酬之原有條款已達成，而若以股權支付之報酬條款有所變更，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之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以股權支付之報酬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報酬開支，均應立即確認。此包括屬 貴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之任何報酬。然而，誠如前段所述，若授予新報酬代替已註銷之報酬，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報酬，則已註銷之報酬及新報酬，均應被視為原報酬的變更。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由 貴公司同時建議及宣派，因 貴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故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隨即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 貴公司功能貨幣美元呈列。 貴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 貴集團屬下各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彼等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於損益表確認。

按某外幣之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乃採用初步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按某外幣之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乃採用公平值計量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之盈虧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之盈虧作一致處理（即公平值盈虧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表確認之項目之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表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美元，其損益表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所產生匯率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於損益表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公平值調整作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以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全年產生的海外附屬公司經常性現金流量以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 貴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和負債金額及其隨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由於有關假設及估計存在不確定因素，故可導致須於日後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估計不確定因素

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業績記錄期間末帶來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因素涉及重大風險，可導致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有關假設及因素於下文討論。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乃根據信用記錄，過往付款方式、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現行市況情況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評估而得出。呆賬識別需要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如未來實際成果或預期與原本估計數值有所出入，該差額將在有關估計變動期間影響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呆賬開支或撥回呆賬。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分別為1,414,000美元、4,960,000美元及4,071,000美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6。

#### 遞延稅項資產

倘應課稅利潤可供扣減可扣減臨時差額，則會就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以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

貴集團管理層釐定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攤銷開支。該估計基於過往有關性質及功能相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實際使用年期的經驗釐定。可能因技術創新或競爭對手因應激烈的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動。倘使用年期較原先估計者短，管理層會上調折舊攤銷開支，或者撤銷或撤減已棄用或售出的技術過時資產或非策略性資產。實際經濟年期或會有別於估計使用年期。定期檢討可能令可折舊年期出現變動，繼而引致對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作出變動。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非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為所有非金融資產評估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的其他時候測試減值。其他非金融資產則於有跡象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檢測減值。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大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是根據按公平原則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類似資產銷售交易所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法時，管理層須評估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 商譽減值

貴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有所減值。釐定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貴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日後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6,839,000美元。詳情見附註15。

###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作管理目的，貴集團在業績記錄期間僅有一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即提供SaaS以幫助內容擁有者保護其內容免被未經授權使用、計量其內容收視率及將其內容變現。由於此乃貴集團唯一的可報告經營分部，因此並無進一步呈列經營分部分析。

### 地理資料

#### (a) 外部客戶收入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美國..... | 9,473         | 16,887        | 15,999        |
| 日本..... | 671           | 584           | 639           |
| 香港..... | –             | 105           | 156           |
|         | <u>10,144</u> | <u>17,576</u> | <u>16,794</u> |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之位置。

#### (b) 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所有重大非流動資產均位於美國。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之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各主要客戶銷售（包括向受該等客戶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銷售，且所得收入佔貴集團收入10%或以上者）詳情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客戶A ..... | <u>1,881</u> | <u>2,010</u> | <u>1,815</u> |

### 5.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於業績記錄期間提供服務的價值。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收入        |               |               |               |
| 提供服務..... | <u>10,144</u> | <u>17,576</u> | <u>16,794</u>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
| 利息收入..... | 1             | 2             | 2             |
| 外匯收入..... | –             | –             | 45            |
| 其他.....   | –             | –             | 64            |
|           | <u>1</u>      | <u>2</u>      | <u>111</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6. 除稅前溢利

貴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所提供服務成本                        | 1,160       | 3,909 | 3,518 |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br>行政總裁薪酬(附註8)): |             |       |       |
| 工資及薪金                          | 2,879       | 5,254 | 4,978 |
| 以股份為基礎之購股權開支                   | 218         | 10    | 39    |
| 其他福利                           | 180         | 276   | 376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 2     |
|                                | 3,277       | 5,540 | 5,39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附註13)             | 169         | 204   | 238   |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4)                 | —           | 57    | 50    |
| 經營租賃的租賃款項                      | 236         | 430   | 440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 20          | 125   | 18    |
| 研發開支                           | 980         | 1,376 | 1,260 |
| 已支銷[編纂]費用                      | —           | —     | [編纂]  |
| 外匯差異淨額                         | 16          | 60    | (46)  |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融資租賃利息 | 5           | 2     | —     |

###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於相關期間結束後，Vernon Edward ALTMAN先生、J David WARGO先生及王偉軍先生分別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6月21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陳敬文先生、James Alan CHIDDIX 先生及Charles Eric EESLEY 先生於〔日期〕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若干董事就其委任為 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從該等附屬公司收取薪酬。該等董事各自的薪酬(誠如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載)載列如下：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詳情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袍金         | —           | —     | —     |
| 其他酬金:      |             |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668         | 871   | 919   |
| 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22          | 2     | 1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 —     |
|            | 690         | 873   | 920   |

在業績記錄期間內，根據當時最終控股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若干董事就彼等對 貴集團的服務獲授予購股權，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4。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歸屬期間的損益中確認，於授予日期釐定，業績記錄期間歷史財務資料中列入的金額包括在上述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的披露。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業績記錄期間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b)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 袍金  | 薪金、津貼<br>及實物利益 | 股權結算<br>購股權開支 | 退休金供款 | 總計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b>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Wang先生*                | –   | 300            | 21            | –     | 321 |
| – 朱先生**                  | –   | 77             | 1             | –     | 78  |
| – Witte先生***             | –   | 291            | –             | –     | 291 |
|                          | –   | 668            | 22            | –     | 690 |
| <b>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b>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Wang先生*                | –   | 448            | –             | –     | 448 |
| – 朱先生**                  | –   | 157            | 2             | –     | 159 |
| – Witte先生***             | –   | 266            | –             | –     | 266 |
|                          | –   | 871            | 2             | –     | 873 |
| <b>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b>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Wang先生*                | –   | 455            | –             | –     | 455 |
| – 朱先生**                  | –   | 165            | 1             | –     | 166 |
| – Witte先生***             | –   | 299            | –             | –     | 299 |
|                          | –   | 919            | 1             | –     | 920 |

\* Yangbin Bernard WANG (Wang先生) 亦是 貴公司的行政總裁。

\*\* 朱賢銘

\*\*\* Michael Paul Witte

於業績記錄期間，並無作出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於業績記錄期間，貴集團並無向任何 貴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盟 貴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兩名、兩名及三名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之附註7(b)。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餘下三名、三名及兩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 貴集團之董事或行政總裁，彼等之薪酬詳情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485         | 577   | 503   |
| 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1           | 3     | 10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 –     |
|            | 486         | 580   | 513   |

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之人士及薪酬範圍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3           | 2     | 1     |
| 1,5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 1     | –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 –     | 1     |
|                         | 3           | 3     | 2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主要包括向 貴集團收取的美國、香港及日本企業所得稅。 貴集團適用的美國所得稅按聯邦稅率34%計提。由於 貴集團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年度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適用於香港溢利的法定稅率為16.5%。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止年度內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即期－美國         |             |       |       |
| 年內收取          | –           | 97    | 11    |
| 即期－香港         |             |       |       |
| 年內收取          | –           | –     | 4     |
| 即期－日本         |             |       |       |
| 年內收取          | 2           | 1     | 1     |
| 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16) | 912         | 1,532 | 1,120 |
|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 914         | 1,630 | 1,136 |

美國聯邦法定所得稅稅率34.0%與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止年度內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除稅前溢利              | 2,727       | 4,257 | 3,974 |
| 按美國聯邦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稅項   | 927         | 1,447 | 1,351 |
| 美國州所得稅，扣除聯邦所得稅抵扣金額 | 160         | 260   | 178   |
| 特定司法權區之較低稅率        | (24)        | (18)  | (17)  |
| 稅率變動對年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 –           | 233   | (60)  |
| 不可抵扣開支             | 26          | 22    | 29    |
| 非課稅收入              | (10)        | (17)  | (42)  |
| 研發費用的額外免稅額         | (67)        | (110) | (113) |
| 其他                 | (98)        | (187) | (190) |
|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徵收的稅項     | 914         | 1,630 | 1,136 |

### 11. 股息

在業績記錄期間內， 貴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股息。

### 12.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由於重組及編製 貴集團業績記錄期間的業績，故就本報告加入每股盈利資料被視為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編製基準於上文附註2.1披露。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電腦設備<br>千美元 | 租賃裝修<br>千美元 | 傢具及<br>固定裝置<br>千美元 | 總計<br>千美元 |
|--------------------------|-------------|-------------|--------------------|-----------|
| <b>2014年</b>             |             |             |                    |           |
| 於2014年1月1日：              |             |             |                    |           |
| 成本.....                  | 899         | —           | —                  | 899       |
| 累計折舊.....                | (693)       | —           | —                  | (693)     |
| 賬面淨值.....                | 206         | —           | —                  | 206       |
| 於201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             |                    |           |
| 添置.....                  | 64          | 220         | 160                | 444       |
| 年內計提折舊.....              | (143)       | (15)        | (11)               | (169)     |
| 於201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127         | 205         | 149                | 481       |
| 於2014年12月31日：            |             |             |                    |           |
| 成本.....                  | 963         | 220         | 160                | 1,343     |
| 累計折舊.....                | (836)       | (15)        | (11)               | (862)     |
| 賬面淨值.....                | 127         | 205         | 149                | 481       |
| <b>2015年</b>             |             |             |                    |           |
| 於2015年1月1日：              |             |             |                    |           |
| 成本.....                  | 963         | 220         | 160                | 1,343     |
| 累計折舊.....                | (836)       | (15)        | (11)               | (862)     |
| 賬面淨值.....                | 127         | 205         | 149                | 481       |
| 於201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             |                    |           |
| 添置.....                  | 542         | —           | 10                 | 552       |
| 業務收購(附註27).....          | 5           | —           | —                  | 5         |
| 年內計提折舊.....              | (126)       | (44)        | (34)               | (204)     |
| 於201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548         | 161         | 125                | 834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
| 成本.....                  | 1,061       | 220         | 170                | 1,451     |
| 累計折舊.....                | (513)       | (59)        | (45)               | (617)     |
| 賬面淨值.....                | 548         | 161         | 125                | 834       |
| <b>2016年</b>             |             |             |                    |           |
| 於2016年1月1日：              |             |             |                    |           |
| 成本.....                  | 1,061       | 220         | 170                | 1,451     |
| 累計折舊.....                | (513)       | (59)        | (45)               | (617)     |
| 賬面淨值.....                | 548         | 161         | 125                | 834       |
|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             |                    |           |
| 添置.....                  | 32          | —           | —                  | 32        |
| 年內計提折舊.....              | (159)       | (44)        | (35)               | (238)     |
| 於2016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421         | 117         | 90                 | 628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           |
| 成本.....                  | 1,093       | 220         | 170                | 1,483     |
| 累計折舊.....                | (672)       | (103)       | (80)               | (855)     |
| 賬面淨值.....                | 421         | 117         | 90                 | 628       |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貴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計入電腦設備總額)分別為67,000美元、45,000美元及22,000美元。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4. 其他無形資產

|                                  | 軟件<br>千美元 |
|----------------------------------|-----------|
| <b>2014年及2015年</b>               |           |
| 於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         |
| 成本                               | -         |
| 累計攤銷                             | -         |
| 賬面淨值                             | -         |
| 於201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         |
| 收購業務(附註27)                       | 107       |
| 年內計提攤銷                           | (57)      |
| 於201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 50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           |
| 成本                               | 107       |
| 累計攤銷                             | (57)      |
| 賬面淨值                             | 50        |
| <b>2016年</b>                     |           |
| 於2016年1月1日：                      |           |
| 成本                               | 107       |
| 累計攤銷                             | (57)      |
| 賬面淨值                             | 50        |
|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50        |
| 添置                               | -         |
| 年內計提攤銷                           | (50)      |
| 於2016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 -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成本                               | 107       |
| 累計攤銷                             | (107)     |
| 賬面淨值                             | -         |

### 15. 商譽

|                                  | 千美元   |
|----------------------------------|-------|
| 於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     |
| 業務收購(附註27)                       | 6,839 |
|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成本            | 6,839 |
| 減值                               | -     |
|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 6,839 |

#### 商譽減值測試

收購傳統PPT業務而獲得的商譽乃與 貴集團交易型SaaS業務相關而作出。因此，商譽分配至交易型SaaS業務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的交易型SaaS業務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14%，亦即 貴集團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在預測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時採用的增長率為3%。

於計算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已使用假設。管理層根據以下各項主要假設預測現金流量，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收入** — 以歷史銷售數據及美國市場平均及預期增長率為預測「交易型SaaS業務」未來潛在收入的基礎。由於交易型視頻點播按每筆交易支付(「TVOD PPT」)業務沒有歷史銷售數據， 貴公司僅使用市場的平均及預期增長率來預測未來收入。

**預算毛利率** — 用以釐定預算毛利率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實現的平均毛利率，因預期的效率提高及預計市場發展而增加。

**貼現率** — 所用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率，反映相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分配至相關服務的市場發展及貼現率的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 16.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於業績記錄期間的變動情況如下：

|                             | 可用作抵銷<br>未來應課稅<br>利潤的虧損 | 超過相關<br>折舊的<br>折舊撥備 | 研發成本 | 商譽的稅項扣減 | 其他  | 總計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於2014年1月1日.....             | 7,376                   | 79                  | 414  | -       | -   | 7,869   |
| 年內扣除/(計入)自當期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9)... | (914)                   | (65)                | 67   | -       | -   | (912)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6,462                   | 14                  | 481  | -       | -   | 6,957   |
| 年內扣除/(計入)自當期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9)... | (1,375)                 | (67)                | 110  | (277)   | 77  | (1,532)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 5,087                   | (53)                | 591  | (277)   | 77  | 5,425   |
| 年內扣除/(計入)自當期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9)... | (1,283)                 | 35                  | 113  | (62)    | 77  | (1,120)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3,804                   | (18)                | 704  | (339)   | 154 | 4,305   |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與Vobile US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按照綜合法定稅率39.83%、38.5%及38.92%計算，當中包括聯邦所得稅稅率34%及多個州所得稅稅率。

已就可用於抵扣未來應課稅溢利的虧損計提遞延稅項資產。貴集團在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分別在美國產生16,224,000美元、13,213,000美元及9,774,000美元的稅項虧損及未動用扣除，並將於2016年12月31日起分別十至二十年內到期，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 17. 貿易應收款項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1,423  | 5,009 | 4,111 |
| 減值.....     | (9)    | (49)  | (40)  |
|             | 1,414  | 4,960 | 4,071 |

貴集團與其債務人的交易期限通常為10至60天。貴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盡量減少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查。貴集團不就其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值工具。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即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90日內.....     | 1,299  | 4,929 | 4,047 |
| 91至180日.....  | 104    | -     | 13    |
| 181至365日..... | 11     | -     | 11    |
| 超過365日.....   | -      | 31    | -     |
|               | 1,414  | 4,960 | 4,071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年初         | –      | 9     | 49    |
| 減值虧損確認     | 20     | 148   | 18    |
| 減值虧損撥回     | –      | (23)  | –     |
| 撇銷為無法收回的金額 | (11)   | (85)  | (27)  |
| 年末         | 9      | 49    | 40    |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就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9,000美元、49,000美元及40,000美元（撥備前賬面值為9,000美元、49,000美元及40,000美元）作出的撥備。

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有財務困難或拖欠利息及／或本金付款的債務人有關，預期僅有小部分應收款項可收回。

個別或按組合基準考慮並非將予減值的即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既未到期亦無減值 | 982    | 4,603 | 3,681 |
| 90日內     | 401    | 326   | 368   |
| 91至180日  | 31     | –     | 13    |
| 181至365日 | –      | 31    | 9     |
|          | 1,414  | 4,960 | 4,071 |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與 貴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債務人有關。根據過往的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結餘仍被視作可悉數收回。

###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預付款項       | 234    | 890     | 1,727   |
| 按金         | 60     | 63      | 59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954     | 315     |
|            | 294    | 1,907   | 2,101   |
|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部分 | (294)  | (1,907) | (1,706) |
| 非即期部分      | –      | –       | 395     |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所包括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 19. 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VideoMobile Co., Ltd.(i) | 19,049 | 19,760 | –     |

(i) 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結餘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且按需償還。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貴集團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br>千美元 | 2015年<br>千美元 | 2016年<br>千美元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2,220        | 4,050        | 7,139        |
| 以美元計值 .....   | 2,055        | 3,705        | 6,619        |
| 以日元計值 .....   | 165          | 207          | 276          |
| 以港元計值 .....   | -            | 138          | 244          |
|               | 2,220        | 4,050        | 7,139        |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計息。銀行結餘乃存於並無近期拖欠記錄而具信譽的銀行。

貴公司

|               | 2016年<br>12月31日<br>千美元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4,500                  |
| 以美元計值 .....   | 4,500                  |

### 21. 貿易應付款項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br>千美元 | 2015年<br>千美元 | 2016年<br>千美元 |
| 90日內 .....    | 171          | 2,818        | 1,523        |
| 91至180日 ..... | -            | 126          | -            |
|               | 171          | 2,944        | 1,523        |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並通常以30至90天期限結算。

###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12月31日       |              |              |
|---------------|--------------|--------------|--------------|
|               | 2014年<br>千美元 | 2015年<br>千美元 | 2016年<br>千美元 |
| 應計工資及福利 ..... | 467          | 809          | 485          |
| 應計費用 .....    | 213          | 1,426        | 595          |
| 遞延收入 .....    | 44           | 34           | 514          |
| 其他應付款項 .....  | 379          | 235          | 106          |
|               | 1,103        | 2,504        | 1,700        |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應要求還款。

### 23.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貴集團租用若干電腦。有關租賃被歸類為融資租賃，租賃期限為三年。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                       | 最低租賃款項       |              |              |
|-----------------------|--------------|--------------|--------------|
|                       | 12月31日       |              |              |
|                       | 2014年<br>千美元 | 2015年<br>千美元 | 2016年<br>千美元 |
| 應付款項：                 |              |              |              |
| 一年內 .....             | 38           | 2            | 1            |
| 第二年 .....             | 2            | 1            | -            |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1            | -            | -            |
| 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      | 41           | 3            | 1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       |       |
|-----------------------|----------|-------|-------|
|                       | 12月31日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應付款項：                 |          |       |       |
| 一年內 .....             | 40       | 2     | 1     |
| 第二年 .....             | 2        | 1     | -     |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1        | -     | -     |
| 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      | 43       | 3     | 1     |
| 未來財務費用 .....          | (2)      | -     | -     |
| 淨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     | 41       | 3     | 1     |
|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      | (38)     | (2)   | (1)   |
| 非即期部分 .....           | 3        | 1     | -     |

### 24. 購股權計劃

貴公司當時最終控股公司雙重股份獎勵計劃實行一項雙重股份獎勵計劃（「雙重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是為對貴集團的經營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雙重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貴集團董事及其他僱員，每股普通股行使價介於0.0025美元至0.67美元之間。雙重股份獎勵計劃於2007年2月15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期起十年內保持有效。

購股權從授出日期起計首五(5)年按每年最低為百分之二十(20%)的利率行使。根據雙重股份獎勵計劃目前獲准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為13,611,894。任何超出此限制進一步授出之購股權均須經股東於當時最終控股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業績記錄期間雙重股份獎勵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               | 2014年       |           | 2015年       |           | 2016年       |           |
|---------------|-------------|-----------|-------------|-----------|-------------|-----------|
|               | 加權平均<br>行使價 | 購股權<br>數目 | 加權平均<br>行使價 | 購股權<br>數目 | 加權平均<br>行使價 | 購股權<br>數目 |
|               | 每股美元        | 千份        | 每股美元        | 千份        | 每股美元        | 千份        |
| 於1月1日 .....   | 0.09        | 5,887     | 0.10        | 5,246     | 0.09        | 4,076     |
| 年內授出 .....    | 0.18        | 444       | -           | -         | 0.32        | 1,101     |
| 年內沒收 .....    | 0.10        | (10)      | 0.12        | (170)     | -           | -         |
| 年內行使 .....    | 0.11        | (1,075)   | 0.11        | (1,000)   | 0.11        | (3,881)   |
| 年內到期 .....    | -           | -         | -           | -         | -           | -         |
| 於12月31日 ..... | 0.10        | 5,246     | 0.09        | 4,076     | 0.23        | 1,296     |

於業績記錄期間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 2014年

| 購股權數目 | 行使價* | 行使期                     |
|-------|------|-------------------------|
| 千份    | 每股美元 |                         |
| 444   | 0.18 | 2018年10月20日至2024年10月20日 |
| 2,710 | 0.11 | 2017年7月22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120   | 0.10 | 2016年3月4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80    | 0.09 | 2015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5日   |
| 20    | 0.10 | 2015年7月23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42    | 0.09 | 2015年3月22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100   | 0.09 | 2014年11月30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10    | 0.09 | 2014年11月6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300   | 0.09 | 2014年10月4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200   | 0.10 | 2014年7月22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20    | 0.09 | 2013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5日   |
| 20    | 0.06 | 2012年5月4日至2019年7月21日    |
| 40    | 0.06 | 2012年2月29日至2019年7月21日   |
| 400   | 0.05 | 2012年2月20日至2018年2月20日   |
| 80    | 0.06 | 2011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9日   |
| 220   | 0.05 | 2011年9月26日至2017年9月26日   |
| 360   | 0.03 | 2011年6月15日至2017年6月15日   |
| 80    | 0.03 | 2009年6月15日至2017年6月15日   |
| 5,246 |      |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015年

| 購股權數目<br>千份 | 行使價*<br>每股美元 | 行使期                     |
|-------------|--------------|-------------------------|
| 394         | 0.18         | 2018年10月20日至2024年10月20日 |
| 1,710       | 0.11         | 2017年7月22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80          | 0.09         | 2015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5日   |
| 20          | 0.10         | 2015年7月23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42          | 0.09         | 2015年3月22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100         | 0.09         | 2014年11月30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10          | 0.09         | 2014年11月6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300         | 0.09         | 2014年10月4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200         | 0.10         | 2014年7月22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20          | 0.09         | 2013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5日   |
| 20          | 0.06         | 2012年5月4日至2019年7月21日    |
| 40          | 0.06         | 2012年2月29日至2019年7月21日   |
| 400         | 0.05         | 2012年2月20日至2018年2月20日   |
| 80          | 0.06         | 2011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9日   |
| 220         | 0.05         | 2011年9月26日至2017年9月26日   |
| 360         | 0.03         | 2011年6月15日至2017年6月15日   |
| 80          | 0.03         | 2009年6月15日至2017年6月15日   |
| 4,076       |              |                         |

### 2016年

| 購股權數目<br>千份 | 行使價*<br>每股美元 | 行使期                     |
|-------------|--------------|-------------------------|
| 741         | 0.32         | 2020年1月18日至2026年1月18日   |
| 161         | 0.18         | 2018年10月20日至2024年10月20日 |
| 150         | 0.10         | 2017年7月22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42          | 0.09         | 2015年3月22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100         | 0.09         | 2014年11月30日至2021年3月22日  |
| 22          | 0.10         | 2014年7月22日至2023年7月23日   |
| 20          | 0.09         | 2013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5日   |
| 20          | 0.06         | 2011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9日   |
| 40          | 0.05         | 2011年9月26日至2017年9月26日   |
| 1,296       |              |                         |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根據供股或發行紅股，或當時最終控股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可予調整。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15,000美元（每股0.03美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62,000美元（每股0.05美元）。2015年並無授出購股權。

業績記錄期間獲授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布萊克－斯克爾斯模式估計，計及獲授購股權時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示所採用輸入模式：

|              | 2014年 | 2016年 |
|--------------|-------|-------|
| 股息收入率(%)     | 0.0%  | 0.0%  |
| 預期波幅(%)      | 68.1% | 73.4% |
| 無風險利率(%)     | 0.2%  | 1.0%  |
|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美元） | 0.18  | 0.32  |

購股權預期年期乃以過去三年的歷史數據，未必為將發生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出過往波幅為未來趨勢的指標而亦未必為實際結果的假設。

獲授購股權概無其他性質納入公平值的計量。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貴公司的雙重股份獎勵計劃下分別有5,246,000份、4,076,000份及1,296,000份未行使的購股權。在貴公司現有的股本架構下，悉數行使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當時最終控股公司的股本發售變動，並且對貴公司股本並無影響。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經營[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 貴集團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廣 貴集團營運上的成功。[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貴集團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人，而彼等可按不低於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市值100%的價格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12月30日生效，而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維持有效10年。有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一節。於2016年12月31日， 貴公司並無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概無購股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未獲行使。

### 25. 股本

|                                   | 股份    |
|-----------------------------------|-------|
|                                   | 2016年 |
|                                   | 千美元   |
| 已發行並繳足（每股：0.0001美元）：              |       |
| 32,199,429股普通股（授權：7,940,000,000股） | 3     |
| 9,809,530股A系列優先股（授權：9,809,530股）   | 1     |
| 18,962,964股B系列優先股（授權：18,962,964股） | 2     |
| 12,550,280股C系列優先股（授權：12,619,724股） | 1     |
| 9,771,431股D系列優先股（授權：18,607,782股）  | 1     |
|                                   | 8     |

貴公司為於2016年7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 貴公司註冊成立日期， 貴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美元，分為10,000股面值為每股0.01美元的普通股，其中 貴公司1,000股繳足股份於2016年7月28日發行並配發予當時最終控股公司。

於2016年12月2日， 貴公司：(a)將其法定股本由100美元分為10,000股面值為每股0.01美元的股份，增加至800,000美元分為80,000,000股面值為每股0.01美元的股份；(b)將其法定股本由800,000美元分為80,000,000股面值為每股0.01美元的股份拆細為800,000美元分為8,000,000股面值為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c)指定60,000,000股股份中9,809,530股為A系列優先股、18,962,964股為B系列優先股、12,619,724股為C系列優先股及18,607,782股為D系列優先股。

貴公司於2016年12月2日向當時最終控股公司發行83,193,634股 貴公司股份，使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未行使及持有的股份在數量、類別和系列方面與當時最終控股公司股東持有者相同。有關股份按面值每股0.0001美元發行。已發行股份為32,099,429股普通股、9,809,530股A系列優先股、18,962,964股B系列優先股、12,550,280股C系列優先股及9,771,431股D系列優先股。有關股份不計及當時最終控股公司已擁有的100,000股普通股。

優先股定義如下：

- a) 倘及當宣派股息，A系列優先股相比普通股的股息優先權相等於每股0.0144美元；A系列優先股相比普通股的清算優先權每股0.2400美元於當時最終控股公司銷售、合併或解散時觸發；由其持有人按一股換一股基準自願轉換為普通股，並於若干事件時自動轉換；及按其相關普通股投票。
- b) B系列優先股與A系列優先股享有同等權益，倘及當宣派股息，B系列優先股相比普通股的股息優先權相等於每股0.0259美元；B系列優先股相比普通股的清算優先權每股0.4320美元於當時最終控股公司銷售、合併或解散時觸發；由其持有人按一股換一股基準自願轉換為普通股，並於若干事件時自動轉換；及按其相關普通股投票。
- c) C系列優先股與A及B系列優先股享有同等權益，倘及當宣派股息，C系列優先股相比普通股的股息優先權相等於每股0.0432美元；C系列優先股相比普通股的清算優先權每股0.7200美元於當時最終控股公司銷售、合併或解散時觸發；由其持有人按一股換一股基準自願轉換為普通股，並於若干事件時自動轉換；及按其相關普通股投票。
- d) D系列優先股與A、B及C系列優先股享有同等權益，倘及當宣派股息，D系列優先股相比普通股的股息優先權相等於每股0.0840美元；D系列優先股的清算優先權每股1.4000美元與C系列優先股享有同等權益及較A及B系列優先股及普通股優先，於當時最終控股公司銷售、合併或解散時觸發；由其持有人按一股換一股基準自願轉換為普通股，並於若干事件時自動轉換；及按其相關普通股投票。

於2017年1月1日，當時最終控股公司向股東通過股息分派所有 貴公司的普通股及優先股，詳情載於[編纂]「重組－3.本集團分拆自當時最終控股公司」一節。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2016年12月31日，貴公司有83,293,634股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及優先股；所有優先股將於[編纂]結束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 26. 儲備

貴集團儲備金額及其於業績記錄期間的變動情況列示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

#### 合併儲備

貴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歷史財務資料第II節附註2.1所述的重組產生的儲備。合併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 其他儲備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其他儲備金指當時最終控股公司代表貴集團作出的若干付款。

### 27. 業務合併

於2015年1月31日，貴集團從Rentrak Corporation (現與comScore, Inc.合併)收購了傳統按每筆交易支付(「傳統PPT」)業務的100%股權。傳統PPT平台包含一套獨特的應用程序，旨在協助客戶維護及指導其與家庭視頻產品相關的業務操作。系統監控及記錄日常租賃及銷售活動，協助工作室及視頻店舖按照協定合約條款共享收入。收購事項是因為董事認為傳統PPT業務與其他現有業務存在協同作用。收購的總代價為8,990,000美元，列示如下：

|           | 附註  | 收購時確認之公平值    |
|-----------|-----|--------------|
|           |     | 千美元          |
| 現金代價..... |     | 3,990        |
| 股份代價..... | (1) | 5,000        |
|           |     | <u>8,990</u> |

(1) 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按每股1.75美元發行2,857,143股D系列優先股。

於收購日期傳統PPT業務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                       | 附註 | 於收購確認的公平值    |
|-----------------------|----|--------------|
|                       |    | 千美元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 | 5            |
| 其他無形資產.....           | 14 | 107          |
| 貿易應收款項.....           |    | 3,768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528          |
| 貿易應付款項.....           |    | (2,20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51)         |
| 以公平值計量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    | <u>2,151</u> |
| 收購商譽.....             | 15 | <u>6,839</u> |
|                       |    | <u>8,990</u> |

貴集團於本次收購產生交易成本229,000美元。有關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中計入行政開支。

已確認的商譽6,839,000美元預計將於計算所得稅時扣除。

自收購以來，傳統PPT業務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貴集團貢獻7,786,000美元的收入。

倘合併於業績記錄期間初發生，貴集團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收入將分別為19,723,000美元及18,454,000美元，貴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將為1,824,000美元。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收購業務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                              | 千美元   |
|------------------------------|-------|
|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 3,990 |
| 計入經營業務現金流量的收購事項交易成本.....     | 229   |
|                              | 4,219 |
|                              | 4,219 |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收購傳統PPT業務，代價包括當時最終控股公司價值為每股1.75美元的2,857,143股D系列優先股，詳情載於附註25。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終控股公司豁免貴公司償還20,128,000美元的餘額。

### 29. 經營租賃安排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物業租賃年期議定由三年至六年不等。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貴集團須於下列年期支付下列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一年內.....             | 384     | 525   | 519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066   | 1,383 | 1,025 |
| 五年後.....             | 262     | -     | -     |
|                      | 1,712   | 1,908 | 1,544 |
|                      | 1,712   | 1,908 | 1,544 |

### 30. 或然負債

貴集團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31. 關聯方交易

未償還關聯方結餘：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貴集團與關聯方之結餘的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9。

###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1,414   | 4,960 | 4,071  |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br>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 954   | 31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20   | 4,050 | 7,139  |
|                                | 3,634   | 9,964 | 11,525 |
|                                | 3,634   | 9,964 | 11,525 |

#### 金融負債－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171     | 2,944  | 1,523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1,059   | 2,470  | 1,186 |
| 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9,049  | 19,760 | -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41      | 3      | 1     |
|                         | 20,320  | 25,177 | 2,710 |
|                         | 20,320  | 25,177 | 2,710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與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貴集團財務部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核並批准。審核委員會將每年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對估值流程及結果進行兩次討論。董事會定期審閱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年度財務報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各方自願於一項現行交易中買賣有關工具所得的款項（強逼或清算出售除外）列賬。

###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為貴集團的業務運營籌集資金。貴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從經營業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貴集團於業績記錄期間一直並持續執行不參與買賣金融工具的政策。

貴集團的金融工具所涉及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管理此等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的概要如下。

#### 信貸風險

貴集團僅與相識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貴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擬以信貸方式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通過信貸評核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會受持續監控而貴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就不以相關營運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而言，貴集團在未獲信用控制主管特批的情況下不提供信貸期。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大風險敞口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貴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概不要求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由客戶分區管理。於2016年年底，貴集團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乃由於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中有3%（2014年：12%；2015年：10%）及14%（2014年：49%；2015年：19%）乃來自分別應收貴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

就貴集團面臨的產生自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而言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披露於財務資料附註17。

####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使用反複流動性規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投資與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活動的預計現金流量。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根據合約未貼現款項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到期資料載列如下：

#### 2014年12月31日

|                        | 按需償還<br>千美元   | 一年內<br>千美元 | 一年後<br>千美元 | 總計<br>千美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171        | -          | 171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br>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1,059         | -          | -          | 1,059         |
| 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9,049        | -          | -          | 19,049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             | 38         | 3          | 41            |
|                        | <u>20,108</u> | <u>209</u> | <u>3</u>   | <u>20,320</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015年12月31日

|                              | 按需償還          | 一年內          | 一年後      | 總計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 2,944        | -        | 2,944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br>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 2,470         | -            | -        | 2,470         |
| 應付當時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19,760        | -            | -        | 19,760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 -             | 2            | 1        | 3             |
|                              | <u>22,230</u> | <u>2,946</u> | <u>1</u> | <u>25,177</u> |

### 2016年12月31日

|                              | 按需償還         | 一年內          | 一年後      | 總計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 1,523        | -        | 1,523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br>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 1,186        | -            | -        | 1,186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 -            | 1            | -        | 1            |
|                              | <u>1,186</u> | <u>1,524</u> | <u>-</u> | <u>2,710</u> |

###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障 貴集團持續經營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的能力。

貴集團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 貴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資金予股東或發行新的股份。 貴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壓的資本需求的限制。截至及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作出的目標、政策或管理資本的程序概無任何變化。

### 35. 業績記錄期間後事件

根據日期為2017年4月25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如附註24所載， 貴公司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4,000,000份[編纂]前購股權。所有[編纂]前購股權按行使價0.50美元授出。所有有關[編纂]前購股權於2019年4月25日歸屬相關股份的50%，而相關股份的餘下50%於其後兩年內24個相等期間分期歸屬。

### 36. 期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就於2016年12月31日之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 III. 傳統PPT業務的補充收購前財務資料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間（「收購前期間」）傳統PPT業務的收購前財務資料已按照下文所載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編製，有關資料以下簡稱「傳統PPT業務財務資料」。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 傳統PPT業務的財務資料

####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1月31日止一個月

|                    | 附註  | 截至2014年<br>12月31日止年度<br>千美元 | 截至2015年<br>1月31日止一個月<br>千美元 |
|--------------------|-----|-----------------------------|-----------------------------|
| 收入.....            |     | 9,579                       | 878                         |
| 所提供服務成本.....       |     | (2,853)                     | (235)                       |
| 毛利.....            |     | 6,726                       | 643                         |
| 行政開支.....          |     | (6,670)                     | (518)                       |
| 其他開支.....          |     | (37)                        | —                           |
| 除稅前溢利.....         | 2.2 | 19                          | 125                         |
| 所得稅開支.....         | 2.3 | (8)                         | (50)                        |
| 年／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1                          | 75                          |

#### 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31日

|                     | 附註   | 2014年12月31日<br>千美元 | 2015年1月31日<br>千美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4  | 8                  | 5                 |
| 無形資產.....           | 2.5  | 112                | 107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120                | 112               |
| <b>流動資產</b>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2.6  | 2,938              | 3,768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7  | 461                | 528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10 | 2,507              | 97                |
| 流動資產總額.....         |      | 5,906              | 4,393             |
| <b>流動負債</b>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8  | 2,886              | 2,20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9  | 567                | 51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10 | 895                | 495               |
| 流動負債總額.....         |      | 4,348              | 2,752             |
| 流動資產淨額.....         |      | 1,558              | 1,641             |
| 總資產減                |      |                    |                   |
| 流動負債.....           |      | 1,678              | 1,753             |
| 資產淨額.....           |      | 1,678              | 1,753             |
| <b>權益</b>           |      |                    |                   |
| 儲備.....             |      | 1,678              | 1,753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31日，傳統PPT業務並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此，並無呈列現金流量表。

### 權益變動表

|                              | 保留溢利  |
|------------------------------|-------|
|                              | 千美元   |
| 於2014年1月1日 .....             | 1,667 |
| 年度溢利 .....                   | 11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 1,678 |
| 期內溢利 .....                   | 75    |
| 於2015年1月31日 .....            | 1,753 |

### 現金流量表

傳統PPT業務並無獨立的銀行賬戶，款項由傳統PPT業務的前控股公司（定義見附註27）Rentrak償付，並於應付關聯方款項記賬。因此，並無呈列現金流量表。

## 2. 傳統PPT業務財務資料附註

### 2.1 主要會計政策

傳統PPT業務的財務資料按照第二節附註2.4所載會計政策編製。

### 2.2 除稅前溢利

傳統PPT業務的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達致：

|                         | 截至12月31日<br>止年度 | 截至1月31日<br>止一個月 |
|-------------------------|-----------------|-----------------|
|                         | 2014年           | 2015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所提供服務成本                 | 2,853           | 235             |
| 員工福利開支：                 |                 |                 |
| 工資及薪金 .....             | 5,119           | 39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64              | 8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附註2.6） ..... | (27)            | —               |

### 2.3 所得稅開支

傳統PPT業務須就在成立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來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美國利得稅在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年度及截至2015年1月31日止月份按34%的稅率計提，並於年／期內在美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所得稅開支主要部分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br>止年度 | 截至1月31日<br>止一個月 |
|--------------|-----------------|-----------------|
|              | 2014年           | 2015年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即期－美國        |                 |                 |
| 年／期內收取 ..... | 8               | 50              |

###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辦公室設備 | 傢具及固定裝置 | 總計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2014年                   |       |         |       |
| 於2014年1月1日              |       |         |       |
| 成本 .....                | 439   | 20      | 459   |
| 累計折舊 .....              | (433) | (20)    | (453) |
| 賬面淨值 .....              | 6     | -       | 6     |
| 於201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       |         |       |
| 出售 .....                | (6)   | -       | (6)   |
| 年內計提折舊 .....            | 8     | -       | 8     |
| 於201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 8     | -       | 8     |
| 於2014年12月31日            |       |         |       |
| 成本 .....                | 433   | 20      | 453   |
| 累計折舊 .....              | (425) | (20)    | (445) |
| 賬面淨值 .....              | 8     | -       | 8     |
| 2015年                   |       |         |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         |       |
| 成本 .....                | 433   | 20      | 453   |
| 累計折舊 .....              | (425) | (20)    | (445) |
| 賬面淨值 .....              | 8     | -       | 8     |
| 於201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       |         |       |
| 出售 .....                | (16)  | -       | (16)  |
| 年內計提折舊 .....            | 13    | -       | 13    |
| 於2015年1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 5     | -       | 5     |
| 於2015年1月31日             |       |         |       |
| 成本 .....                | 417   | 20      | 437   |
| 累計折舊 .....              | (412) | (20)    | (432) |
| 賬面淨值 .....              | 5     | -       | 5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5 無形資產

|   | 軟件    |
|---|-------|
|   | 千美元   |
| <b>成本</b>                               |       |
| 於2014年1月1日 .....                        | 894   |
| 出售 .....                                | (296) |
| 於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月1日及2015年1月31日 ..... | 598   |
| <b>累計折舊</b>                             |       |
| 於2014年1月1日 .....                        | 633   |
| 年內計提 .....                              | 64    |
| 出售 .....                                | (211)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 486   |
| 年內計提 .....                              | 5     |
| 於2015年1月31日 .....                       | 491   |
| <b>賬面淨值</b>                             |       |
| 於2014年12月31日 .....                      | 112   |
| 於2015年1月31日 .....                       | 107   |

### 2.6 貿易應收款項

|              | 於2014年<br>12月31日 | 於2015年<br>1月31日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 3,117            | 3,768           |
| 減值 .....     | (179)            | -               |
|              | 2,938            | 3,768           |

傳統PPT業務與債務人的交易條款主要是信貸。傳統PPT業務為債務人提供不同的信用期。信用期從10天到60天不等。個別債務人的信用期是按各個案處理。傳統PPT業務旨在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進行嚴格控制，並密切監控，以盡量減少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審查。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根據發票日期和扣除撥備後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賬齡分析如下：

|           | 於2014年<br>12月31日 | 於2015年<br>1月31日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90日內..... | 2,938            | 3,768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                 | 於2014年<br>12月31日 | 於2015年<br>1月31日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年／期初.....       | 240              | 179             |
| 減值虧損撥回.....     | (27)             | —               |
| 撇銷為無法收回的金額..... | (34)             | (179)           |
|                 | 179              | —               |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計的提包括就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179,000美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撥備前賬面值為179,000美元。

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具經濟困難或本金欠款的債務人，僅一部分應收款項預期可以收回。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無論是否逾期，不論單獨還是集體視為減值的情況如下：

|               | 於2014年<br>12月31日 | 於2015年<br>1月31日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 2,921            | 3,727           |
| 90日內.....     | 17               | 41              |
|               | 2,938            | 3,768           |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近期並無違約歷史的多類債務人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傳統PPT業務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多名獨立債務人有關。傳統PPT業務對其應收款項結餘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值工具。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2014年<br>12月31日 | 於2015年<br>1月31日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預付款項 .....      | 435              | 501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6               | 27              |
|                 | 461              | 528             |
|                 | 461              | 528             |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所包括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8 貿易應付款項

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對未償付貿易應付款項進行賬齡分析如下：

|            | 於2014年<br>12月31日 | 於2015年<br>1月31日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90日內 ..... | 2,886            | 2,206           |
|            | 2,886            | 2,206           |
|            | 2,886            | 2,206           |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在90天內結清。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於2014年<br>12月31日 | 於2015年<br>1月31日 |
|---------------|------------------|-----------------|
|               | 千美元              | 千美元             |
| 應計工資及福利 ..... | 563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 4                | 51              |
|               | 567              | 51              |
|               | 567              | 51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量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10 與關聯方的結餘

應收／應付關聯方結餘指向傳統PPT業務的前控股公司Rentrak就傳統PPT業務收取／Rentrak支付的款項。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並不構成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僅為作參考而載入本文件。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編纂]「財務資料」一節及本[編纂]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編纂]第4.29段及基於下載附註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並載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16年12月31日進行。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倘若於2016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編纂]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基於本集團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其文本載於本[編纂]附錄一，並作出以下調整：

|                                | 於2016年<br>12月31日<br>本公司擁有人<br>應佔綜合<br>有形資產淨值 | 估計[編纂]<br>[編纂]淨額 | 未經審核備考<br>經調整綜合<br>有形資產淨值 | 未經審核備考<br>經調整綜合<br>每股股份<br>有形資產淨值 |             |
|--------------------------------|--|------------------|---------------------------|-----------------------------------|-------------|
|                                | 千美元<br>(附註1)                                 | 千美元<br>(附註2)     | 千美元<br>(附註3)              | 美元                                | 港元<br>(附註4) |
| 按[編纂]每股<br>[編纂]<br>[編纂]港元計算 .. | 14,923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按[編纂]每股<br>[編纂]<br>[編纂]港元計算 .. | 14,923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附註：

- (1) 如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所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權益21,762,000美元中扣除商譽6,839,000美元後計算得出。
- (2)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編纂]費及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已於我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編纂]開支）後，基於每股[編纂]港元或[編纂]港元的估計[編纂]得出，並無計及行使[編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估計[編纂]淨額乃按1美元兌7.7929港元的匯率換算為美元，載於本[編纂]第52頁。並不表示美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或可以進行兌換。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前段所述調整後，按照已發行[編纂]股股份（經計及於[編纂]及[編纂]後預計發行的新股份）計算得出，並無計及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編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按1美元兌7.7929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載於本[編纂]第52頁。並不表示美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或可以進行兌換。
- (5) 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其後的任何貿易業績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 B. 申報會計師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函件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乃為載入本[編纂]而編製。

[編纂]

[編纂]

[編纂]

##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本公司組織章程概要

本公司於2016年7月28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構成本公司的組織章程。

#### 1 組織章程大綱

- (a)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的大綱，並列明（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僅須承擔有限責任，本公司的成立宗旨並無限制，且本公司應有全部權力和授權執行開曼群島公司法或任何其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禁止的任何宗旨。
- (b) 本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就大綱中任何宗旨、權力或其他事項對大綱作出更改。
- (c) 大綱於本[編纂]附錄五「附錄五－2.備查文件」一節所載地址可供查閱。

#### 2 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於[編纂]生效的細則，當中載有條文致使以下事項生效：

##### 2.1 股份類別

本公司股本由普通股組成。於採納細則當日，本公司股本為800,000美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

##### 2.2 董事

###### (a)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權力

在公司法及大綱及細則的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的未發行股份（不論為原股本部分或任何新增股本）得由董事處置，董事將在彼認為適當的時間，按彼認為適當的代價及條款，向彼認為適當的人士發售、配發、授予股份之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

在公司法及大綱和細則的規定，及賦予任何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的任何特權的規限下，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決定（如無該項決定或該項決定並無作出特別規定，則可由董事決定）發行附有有關股息、投票權、歸還資本或其他方面的權利或限制的任何股份。在公司法、大綱和細則的規定，及任何股東獲賦予任何特權或任何類別股份所附任何特權的規限下，任何股份的發行條款可規定由本公司或股份持有人選擇贖回股份。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b) 出售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資產的權力

本公司的業務應交由董事管理。除細則指明董事獲賦予的權力及授權外，在不違反公司法及細則的條文及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不時制定的任何規則的規限下，董事可行使或作出本公司可行使或進行或批准的一切權力及一切行動及事項，而該等權力及事項並非細則或公司法指明或規定須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行使或進行者，惟本公司在股東大會制定的規則，不得使董事在以前所進行而當未有該規則時原應有效的任何事項無效，且與上述條文或細則並無抵觸。

### (c) 離職補償或付款

向任何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款項作為離職的補償，或彼退任的代價或有關付款（並非合同規定董事有權收取之款項）必須事先獲得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批准。

### (d) 向董事提供貸款

細則禁止向董事及聯繫人提供貸款的條文，與公司條例的限制相同。

### (e) 購買股份的資助

在一切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提供資助，以買入本公司或任何該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此外，在一切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向受託人提供資助以購買本公司股份或任何該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由該受託人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包括受薪董事）的利益持有該等股份。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f) 披露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合同中的權益

董事或候任董事不得因彼之職位而失去以賣方、買方或任何其他身份與本公司訂立合約的資格；或任何該等合約或由本公司或以本公司的名義與董事為其股東或在其中有利益關係的任何人士、公司或合夥企業簽訂的任何其他合約或作出的安排亦不得因此而無效；參加訂約或如上述作為股東或有上述利益關係的任何董事須僅因彼之董事職務或由此建立的受託關係而向本公司交代彼因任何該合約或安排獲得的任何利潤，但若該董事在該合同或安排擁有重大權益，此類董事必須盡早於可行時在董事會會議申報利益的性質，可特別申明或以一般通告申明，因通告內載列的事實，彼應被視為於本公司其後可能訂立的特定說明的任何合約中擁有權益。

董事不得就有關彼或彼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任何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方案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表決（或計入有關決議案的法定人數），即使其表決亦不得加以點算（其亦不可計入相關法定人數），惟此項限制不適用於下列任何情況，即：

- (i) (a)就董事或彼之任何密切聯繫人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要求或為其利益借出款項或承擔責任而向該董事或彼之密切聯繫人；或(b)就董事或彼任何聯繫人本身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債項或責任單獨或聯合作出全部或部分擔保或彌償保證或抵押品，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抵押品或彌償保證；
- (ii) 有關發售本公司或本公司可能創辦或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或購買，而董事或彼密切聯繫人士因參與發售的包銷或分包銷而有利益關係的任何建議；
- (iii) 涉及與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僅以高級職員、行政人員或股東身份而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或該董事及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士合共實益擁有不多於該公司百分之五(5%)或以上任何類別已發行股份或投票權的任何其他公司（或該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取得權益的任何第三方公司）有關的任何建議；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iv) 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利益的任何建議或安排，包括(a)採納、修改或執行董事或彼任何緊密聯繫人可能有利益的任何僱員股份計劃或任何股份獎勵或購股權計劃；或(b)採納、修改或執行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及僱員的養老金或公積金或退休、身故或殘疾撫恤計劃，而並無給予任何董事或彼任何緊密聯繫人一般不會給予與該計劃或基金有關類別人士的任何該特權或利益；及
- (v) 董事或彼緊密聯繫人僅因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或其他證券權益而與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或其他證券的人士以相同方式擁有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

### (g) 酬金

董事有權就其服務收取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不時釐定的普通酬金。除非釐定酬金的決議案另有規定，否則酬金按董事同意的比例及方式分派予各董事，如未能達成協議，則由各董事平分，惟任職時間少於整段有關酬金期間的董事僅可按其任職時間比例收取酬金。該等酬金為擔任本公司任何受薪工作或職位的董事因擔任該等工作或職位而有權獲得的任何其他酬金以外的酬金。

董事亦有權報銷在執行董事職務時產生的所有合理支出（包括交通費、酒店及其他成本），包括出席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或股東大會的往返交通費，或處理本公司業務或執行董事職務時所產生的其他費用。

任何董事在本公司要求時提供任何特殊或額外服務，則可獲支付額外酬金。額外酬金可以薪金、佣金或分享利潤或其他協定方式支付予該董事，作為其擔任董事所得一般酬金外的額外報酬或代替其一般酬金。

董事可釐定董事總經理、聯席董事總經理、副董事總經理或執行董事或獲本公司委任執行任何其他管理職務的董事的酬金，以薪金、佣金或分享利潤或其他方式或以上全部或任何方式支付，並可包括由董事不時決定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包括購股權及／或養老金及／或恩恤金及／或其他退休福利的其他福利及津貼。上述酬金為收款人作為董事原應收取酬金以外的一般酬金。

### (h) 退任、委任及免職

董事有權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現有董事的臨時空缺或新增職位。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應選連任。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罷免任何任期末屆滿之董事（包括董事總經理或其他執行董事），而不受細則或本公司與該董事之間任何協議所影響，惟此舉不影響該董事就因其遭終止董事委任或因被終止董事委任而失去任何其他職位或職務而提出之任何應付賠償申索或損害申索。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任何人士以填補其職位。以此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的年期僅為其填補的董事倘若未被罷免的委任年期相同。受細則及公司法規限，本公司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選出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現有董事的臨時空缺或新增職位。以此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並有資格於會上應選連任。任何未經董事推薦的人士均不符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獲選為董事，除非早於發送該選舉的指定大會通告至大會指定舉行日期前不少於足七日的期間內，由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並非該獲提名人士）書面通知本公司秘書，表示擬於會上提名該名人士參加選舉，且提交該名獲提名人士簽署的書面通知以證明其願意參與選舉。

董事毋須持有股份以符合出任董事的資格，出任董事亦無任何年齡限制。

董事在下列情況下必須離職：

- (i) 如董事致函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其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呈辭；
- (ii) 如任何管轄法院或主管官員因董事現時或可能神志失常或因其他原因不能處理其事務而指令其離職及董事議決將其職位懸空；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iii) 如未有告假而連續12個月缺席董事會議且董事議決將其職位懸空；
- (iv) 如董事破產或獲指令被全面接管財產或被全面停止支付款項或與其債權人全面和解；
- (v) 如因法律或細則任何條文規定停止或被禁止出任董事；
- (vi) 如不少於四分三（或非整數，則以最接近的較低整數為準）當時在任的董事（包括其本身）簽署書面通知將其罷免；或
- (vii) 如本公司股東根據細則以普通決議案罷免該董事。

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一當時在任董事（或倘若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一）須輪值退任，每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的任期僅至其須輪值退任的股東大會結束為止，屆時彼將合資格於會上應選連任。本公司可於任何股東週年大會選舉相同數目人士為董事以填補任何董事離職空缺。

### (i) 借貸權力

董事可不時酌情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為本公司籌集或借貸或保證支付任何款項，及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現時及日後業務、物業及資產與未催繳股款按揭或押記。

董事行使此等權力的權利只可透過特別決議案更改。

### (j)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登記冊

根據公司法，本公司須在其註冊辦事處存放董事及高級人員登記冊，惟該登記冊並不供公眾查閱。該登記冊副本須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檔，如所載董事及高級人員名單有任何更改（包括該董事或高級人員姓名更改），須於六十(60)日內通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k) 董事會議事程序

董事可在全球任何地點舉行會議以分派業務、休會及以其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監管其會議及程序。除非另有決定，否則兩名董事為法定人數。受細則規限，任何會上的提問須由大多數票贊成決定釐定。如出現同等票數，則會議主席可投第二票或決定票。

### 2.3 更改章程文件

除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外，不得更改或修訂大綱或細則。

### 2.4 更改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的權利

在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發行當時的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所附的所有或任何權利（除有關類別股份之發行條款另有規定者外），可由持有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四分之三之人士書面同意或由該類別股份之持有人另行召開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而修改或廢除。細則內有關股東大會的所有條文於作出必要修訂後均適用於各另行召開的股東大會，惟任何該等獨立的股東大會（續會除外）的所需法定人數須為召開有關會議當日合共持有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三分之一的兩名人士，而於該等持有人的任何續會上，兩名親身出席（或倘為公司，則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持有人，或親身出席（或倘為公司，則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該類別股份的任何持有人均有權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

除有關股份所賦權利或其發行條款另有明示規定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獲賦予的特權不得因設立或發行更多與其享有同等權益的股份或贖回或購買本公司任何類別股份而視為被更改。

### 2.5 更改股本

不論當時所有法定股份是否已全部發行，亦不論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是否已全部繳足股款，本公司可不時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增設新股份而增加股本，而新股本數額及其分拆的各股份面額將由有關決議案規定。

本公司可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

- (i) 將其全部或任何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高於其現有股份的股份。在合併任何繳足股份並將其分拆為面值較大的股份時，董事會可以其認為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合宜的方式解決任何可能出現的困難，尤其是（在不影響前述的一般性原則下）可決定在待合併股份的各持有人之間將何種特定股份合併為每一股合併股份，並且若任何人士有權獲得一股或以上零碎合併股份，則有關零碎股份可由董事就此委任的人士出售，而獲委任的人士可將售出的零碎股份轉讓予買方，該項轉讓的有效性不應受質疑，並將有關出售的所得款項（扣除有關出售費用後）淨額，按彼等的權利及權益的比例分配予原應獲得一股或以上零碎合併股份的人士，或支付予本公司而歸本公司所有；

- (ii) 將其股份分拆為數個類別，以及在無損之前已授予現有股份持有人的任何特別權利的情況下，就各類別股份分別附加任何優先、遞延、合資格或特別權利、優先權、條件或限制，倘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並無作出有關決定，則董事可作出決定，惟倘本公司發行不附表決權的股份，則須要在有關股份的稱謂中加上「無表決權」一詞；倘股本包括具不同表決權的股份，則須在各類別股份（具最優先投票權的股份除外）的稱謂加上「有限制投票權」一詞或「有限投票權」一詞；
- (iii) 註銷在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仍未獲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的任何股份，並在符合公司法條文的情況下，按所註銷股份面值減少股本數額；及
- (iv) 將其股份或任何部分股份分拆為面值低於大綱所規定者的股份（但須遵守公司法的條文），而有關分拆任何股份的決議案可決定，在分拆股份後的股份持有人之間，一股或以上股份可較其他股份有任何優先權或其他特別權利，或有遞延權利或須遵守任何有關限制（此等權利或限制為本公司有權附加於未發行或新股份者）。

本公司可以公司法授權的任何方式及根據公司法指定的情況，通過特別決議案削減本公司股本或任何股本贖回儲備。

### 2.6 特別決議案－須以大多數票通過

根據細則，「特別決議案」一詞具有公司法所賦予的涵義。就此，特別決議案指須由本公司有權投票的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列明擬提呈相關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的有關大會通告已妥為發出）親身或（如屬公司）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若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允許委派代表) 委派代表以不少於四分之三的大多數票通過的決議案，亦包括由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全體股東以一份或多份文據(每份文據由一名或多名股東簽署) 書面批准的特別決議案，而如此採納的特別決議案的生效日期即為該份文據或此等文據最後一份(如多於一份) 的簽署日期。

根據公司法，任何特別決議案副本均須於獲通過後15日內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反之，根據細則，「普通決議案」一詞指須由本公司有權投票的股東在根據細則舉行的股東大會上親身或(如屬公司) 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若允許委派代表) 委派代表以簡單大多數票通過的決議案，亦包括上述本公司全體股東書面批准的普通決議案。

### 2.7 表決權(一般為以點票方式表決) 及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的權利

在任何類別股份當時所附有關表決的任何特別權利、特權或限制的規限下，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如以舉手方式表決，則每名親身出席的股東(若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代表) 或委派代表可投一票。如以點票方式表決，則每名親身(若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代表) 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就本公司股東名冊中以其名義登記的每股股份可投一票。

根據[編纂]，倘本公司股東須就某決議案棄權投票或僅限於投票贊成或投票反對某決議案，則該股東所作表決或代其所作表決如違反上述規定或限制則將不予計算。

就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而言，該等人士中任何一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代其就有關股份於任何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該等聯名持有人超過一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只有在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聯名持股排名首位或排名較高(視情況而定) 的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倘任何具管轄權的法院或主管官員頒令指其現時或可能精神紊亂或因其他原因不能處理其事務的本公司股東，在舉手或以點票方式表決時可由在此情況下獲授權的任何人士代其投票，而在以點票方式表決時，該人士也可委派代表代為投票。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除細則明確規定或董事另有決定外，並未正式登記為本公司股東，或未就其股份於到期時支付應付本公司的所有款項的人士，不得親身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作為本公司其他股東的委任代表除外）或計入法定人數內。

於任何股東大會上，任何提呈大會表決的決議案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非（在宣佈舉手表決結果之前或當時或任何其他投票表決要求遭撤回時）收到投票表決的正式要求或[編纂]另有規定則除外。

以下人士可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 (i) 大會主席；或
- (ii) 最少三名有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不論是親身（或就公司而言，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或
- (iii) 佔全體有權出席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的投票權總額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位或多位本公司股東，不論是親身（或就公司而言，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或
- (iv) 任何持有獲賦予權利出席並於會上投票的股份的實繳股款總額不少於全部獲賦予該項權利的股份實繳股款總額十分之一的本公司股東，不論是親身（或就公司而言，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或
- (v) 倘[編纂]規定，個別或共同持有該大會總投票權百分之五或以上的股份而委派代表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

股東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

若一家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為本公司股東，則該結算所可授權其認為適當的一名或多名人士作為其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東的任何股東大會，惟倘超過一名人士獲授權，則授權文件須列明各獲授權人士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根據本條文獲授權的人士，有權代表該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行使其所代表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可行使的相同權利及權力，猶如該結算所為持有該授權所列明股份數目及類別的本公司個人股東。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2.8 股東週年大會

除當年的任何其他股東大會外，本公司須每年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並須在召開該大會之通告中指明其為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舉行日期應不遲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後15個月（或聯交所可能授權的該等較長期間）。

### 2.9 賬目及審計

董事應安排保存足以真實且公平反映本公司事務狀況，並顯示及解釋其交易和根據公司法的其他事項所需的會計賬冊。董事會須於該等會計賬冊編製之日起保存該等會計賬冊最少五年。

董事應不時決定應否公開本公司賬目及賬冊或其中任何一種供（本公司職員以外）本公司股東查閱，及可供查閱之範圍、時間、地點，以及所依據的條件或規例。除公司法或任何其他相關法律或法規賦予權利或獲董事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授權外，任何有關股東均無權查閱本公司任何賬目、賬冊或文件。

董事須從首屆股東週年大會起不時安排將期間的損益賬（就首份賬目而言，由本公司註冊日開始）。就任何其他情況下，由上一份賬目開始、連同編製損益賬當日的資產負債表、有關損益賬涵蓋期間的本公司損益賬及本公司於該期間結算日的財政狀況的董事報告與該等賬目及法例可能規定的其他報告及賬目的核數師報告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的文件副本，須於該大會日期前不少於二十一日按細則規定本公司可能發出通告的方式，寄予本公司各股東及本公司各債券持有人，惟本公司毋須將該等文件的印刷副本交予本公司不知悉其地址的任何人士或超過一位聯名股份或債券持有人。

本公司須在任何股東週年大會委任本公司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核數師酬金由本公司於委任核數師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惟本公司可在任何年度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的酬金。

## 2.10 會議通告及在會上進行的事項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為通過特別決議案而召開的任何股東特別大會時，本公司須於不少於21天前發出書面通告，而召開任何其他股東特別大會時，本公司則須於不少於14天前發出書面通告。通告應載有送達或視作送達通告及發出通告的日期，且須列明大會舉行的時間、地點及議程以及將於會上考慮的決議案詳情，若有特別事項，則須同時列明其大概性質。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須指明該會議為股東週年大會，而召開會議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的通告須指明擬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提呈相關決議案。各股東大會的通告須寄發予本公司核數師及全體股東（按照細則條文或所持股份發行條款的規定無權收取本公司發出的通告者除外）。

若本公司大會的通知期少於上述規定，但在下列情況下獲得同意，有關大會仍視作已正式召開：

- (i) 如為股東週年大會，則獲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全體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同意；及
- (ii) 如為任何其他會議，則獲大多數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佔賦予該項權利的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95%的大多數股東）同意。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的所有事項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的所有事項均被視為特別事項，但下列事項須視為普通事項：

- (i) 宣派及批准派息；
- (ii) 考慮及採納賬目、資產負債表以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以及須載入資產負債表作為附錄其他文件；
- (iii) 選舉董事以替代退任董事；
- (iv) 委任核數師；
- (v) 釐定董事及核數師的酬金或決定釐定酬金的方式；
- (vi) 授予董事任何授權或權限以發售、配發或授出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面值20%（或[編纂]可能不時列明之其他百分比）的本公司未發行股份及根據下文(g)分段購回的任何證券數目；及
- (vii) 授予董事任何授權或權限以購回本公司證券。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2.11 股份轉讓

任何股東均可以聯交所指定的一般通用格式或董事可能批准的其他形式的轉讓文據辦理股份轉讓。

轉讓股份的文據須由轉讓人及（除非董事另有決定）承讓人雙方或其代表簽署，而於承讓人的姓名仍未在本公司有關股份的股東名冊登記之前，轉讓人仍被視為股份持有人。

繳足股份持有人轉讓股份的權利不受限制（聯交所允許限制者除外），而有關股份亦不涉及任何留置權。

董事會可全權決定拒絕為轉讓任何股份（非繳足股款股份）予其不批准的人士，或任何根據為僱員而設但有關的轉讓限制仍然有效的股份獎勵計劃而發行的股份辦理登記手續，而毋須給予任何理由，亦可在不損害前述條文的一般性原則下，拒絕為轉讓任何股份予超過四名聯名持有人或轉讓本公司擁有留置權的任何股份（非繳足股款股份）辦理登記手續。董事亦可拒絕登記任何股份的轉讓，除非：

- (i) 轉讓文據連同有關的股票（於轉讓登記後將予註銷），及董事合理要求的其他可證明出讓人有權進行轉讓的文件送交本公司登記；
- (ii) 轉讓文據僅涉及一類股份；
- (iii) 轉讓文據已妥當蓋上釐印（如需蓋釐印者）；及
- (iv) 就此向本公司支付聯交所不時釐定的最高費用（或董事不時要求的較低數額）。

倘董事拒絕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則須於向本公司遞交轉讓文據當日起計兩個月內向轉讓人及承讓人分別發出拒絕登記通知。

在聯交所網站以廣告方式，或在[編纂]的規限下以細則所規定本公司可送交通告的電子方式發出電子通訊，或在報章刊登廣告方式發出14日的通告後，可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時間及限期可由董事不時決定。惟在任何年度內，停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期間不得超過30日或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決定的較長期間（該期間在任何一年均不得超過60日）。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2.12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根據公司法或任何其他法律並根據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獲賦予的權力，本公司有權於若干限制的規限下購買或以其他方式購回其本身所有或任何股份，而董事僅可在股東於股東大會決定其方式的授權規限下並在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不時實施的任何適用守則、規則或法規的規限下，代表本公司行使該權力。

### 2.13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擁有本身股份的權力

細則並無關於附屬公司擁有股份的條文。

### 2.14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式

在公司法及細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宣佈以任何貨幣派發股息，惟股息不得超過董事建議的金額。

所有可能宣派或派付的股息，僅可來自本公司合法可供分派溢利及儲備（包括股份溢價）。

除任何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者外，就支付股息的整個期間內未繳足的任何股份而言，一切股息須按派發股息的任何期間的實繳股款比例分配及支付。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將不會視為股份的實繳股款。

董事可根據本公司的溢利不時向本公司股東派發中期股息。倘董事認為可供分派溢利可作出股息時，其亦可每半年或以董事選擇其他期間以固定比率支付任何股息。

董事可保留就本公司有留置權的股份所應支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用作抵償有關留置權的債務、負債或協定。董事亦可將本公司股東應獲派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扣減，作為抵償其當時應付本公司的催繳股款、分期股款或其他應付款項（如有）。

本公司毋須承擔股息的利息。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當董事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議決就本公司股本派付或宣派股息時，董事可繼而議決：(a)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作為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而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且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股息或部分股息以代替配發；或(b)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獲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以代替董事們認為適合的全部或部分股息，而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本公司在董事建議下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就本公司任何一項特定股息議決及指定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作為派發全部股息，而不給予本公司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以代替配發的權利。除董事會另行指示外，應以現金支付予股份持有人的任何股息、利息或其他款項可以支票或付款單的方式寄往本公司股東的登記地址，或如為聯名持有人則寄往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有關聯名股份排名首位的股東的登記地址及持有人或聯名持有人以書面通知的地址。除股東或聯名持有人另有指示外，所有以上述方式寄發的支票或付款單應以只付予抬頭人的方式付予有關的股東或有關股份聯名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郵誤風險由他們承擔，而當付款銀行支付任何該支票或付款單後，即表示本公司已經就所表示的股息及／或紅利付款（儘管其後發現股息被竊或其任何加簽為假冒）。倘有關股息支票或股息單已連續兩次未被兌現，則本公司可終止以郵遞方式寄發有關股息支票或股息單。然而，本公司可行使權利以終止寄發於首次無法投遞而被退回的有關股息支票或股息單。兩位或以上聯名持有人的其中任何一人可就應付有關該等聯名持有人所持股份的股息或其他款項或可分派資產發出有效收據。

所有於宣派股息六年後仍未領取任何股息可由董事沒收，撥歸本公司所有。

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同意下，董事可規定以分派任何種類的指定資產（尤其是其他公司的繳足股份、債券或可認購證券的認股權證）的方式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而當有關分派出現困難時，董事須以其認為適當的方式解決，尤其可不理會不足一股的零碎配額，將零碎股份調高或調低或規定零碎股份須累算撥

歸本公司利益，亦可為分派而釐定該等指定資產的價值，並可決定按所釐定的價值向本公司股東支付現金，以調整各方的權利，並可在董事們認為權宜情況下將該等指定資產交予信託人。

### 2.15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及在本公司會議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必須為個別人士）代其出席及投票，而委任代表享有與股東同等的權利可在會議上發言。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的文件須為通用的格式或董事不時批准的其他格式，惟須讓股東指示其獲授權人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該委任代表文件有關的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或如未有指示或指示不清，則可行使其酌情權。委任文件被視為授權代表在認為適宜時要求或聯同其他股東要求對會議提呈的決議案修改進行投票表決。除委任代表文件另有規定外，該委任代表文件於有關會議的續會仍然有效，惟會議由該日起十二個月內舉行。

委任代表的文件須以書面方式由委任人或其授權代表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經由高級職員、代表或其他獲授權的人士簽署。

委任代表的文件及（如董事要求）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早於有關委任文件所列人士可投票的會議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往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召開會議或續會的通告或隨附的任何文件內所指明的其他地點）。如在該會議或在續會日期後舉行投票，則須早於舉行投票日期四十八小時前送達，否則委任代表文件會被視作無效。委任代表文件在簽署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失效。送交委任代表文件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有關會議或投票安排並進行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委任代表文件被視作已撤回。

### 2.16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董事可不時向本公司股東催繳有關他們所持股份尚未繳付而依據配發條件並無指定付款期的款項（不論為股份面值或溢價），而本公司各股東須於指定時間及地點（惟須有不少於十四日有關付款日期的通知，指明付款時間及地點）向本公司支付催繳股款的款項。董事可決定撤回或延遲催繳股款。被催繳股款的人士在其後轉讓有關被催繳股款的股份後仍有責任支付被催繳的股款。

催繳股款可以一整筆款項或分期支付，並被視作於董事授權作出催繳的決議案通過當日支付。股份聯名持有人須共同及個別負責支付所有該等股份的催繳款項及分期款項或有關的其他到期款項。

倘任何股份的催繳股款或其任何應付分期在指定付款日期之前或該日尚未繳付，則欠款人士須按董事所決定的利率（不超過年息15厘）支付由指定付款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間有關款項的利息，但董事可豁免繳付全部或部分利息。

如任何股份的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後仍未支付，則董事可於股款任何部分仍未繳付時隨時向該股份的持有人發出通知，要求支付未付的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連同應計的利息，而利息可累計至實際付款日期。

該通知須指明另一付款期限（不早於送達該通知日期後十四日）及付款地點，並表明若仍未能在指定日期或之前前往指定地點付款，則有關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尚未繳付的股份可遭沒收。若股東不依有關通知的要求辦理，則通知涉及的股份於其後但在未付通知所規定的所有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及利息前，可隨時由董事通過決議案予以沒收。沒收將包括有關被沒收股份的所有已宣佈但於沒收前仍未實際支付的股息及紅利。被沒收的股份將被視為本公司的資產，可以根據董事會視作合適的條款及方式出售、再次配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

被沒收股份的人士將不再為有關被沒收股份的本公司股東，而雖然已被沒收股份，惟仍有責任向本公司支付於沒收之日應就該等股份付予本公司的全部款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項，連同（倘董事酌情規定）由沒收之日至付款日期為止期間以年息不超過15厘計算的利息，而董事可要求付款而無須就所沒收股份於沒收之日的價值作出任何折讓。

### 2.17 查閱股東名冊

本公司須設置股東名冊，隨時顯示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及他們各自持有的股份。在聯交所網站以廣告方式發出十四日的通告或根據[編纂]本公司按細則規定發出通告的電子通訊後，本公司可在董事不時決定的時間及期間暫停辦理全部或任何類別股份的登記，惟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的期間在任何一年內不得超過三十日（或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決定的較長期間，但在任何一年的暫停登記期限不得超過六十日）。

在香港設置的股東名冊須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惟董事可作出合理的限制）免費供本公司股東查閱，而其他人士在繳交董事所決定不超過港幣2.50元（或根據[編纂]不時許可的較高金額）的查閱費後亦可查閱。

### 2.18 會議及另行召開的各類別會議的法定人數

股東大會如無足夠法定人數，則不可處理任何事項。但即使無足夠法定人數，仍可委任、指派或選舉主席，而委任、指派或選舉主席並不被視為會議的議程一部分。兩位親身出席的本公司股東或其委任代表為會議的法定人數。惟倘本公司只有一位股東，則法定人數為親身出席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

任何為本公司股東的法團可透過其董事或其他管理組織的決議案或透過授權書授權其認為適合的人士在本公司任何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東大會上擔任其代表，而如此授權的人士有權代表其所代表的法團行使該法團可行使的相同權力，猶如其為本公司的個人股東，而倘法團如此由其他人士作代表，其將被視為親身出席任何大會一樣。本公司另行召開的各類別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載於上文(d)分段。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2.19 少數股東在遭受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

細則概無有關少數股東在遭受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權利的條文。

### 2.20 清盤程序

倘本公司進行清盤，清盤人可在獲得本公司特別決議案批准及公司法規定的任何其他批准下，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以實物或現物分派予本公司股東，而不論該等資產是否屬同類財產。就此，清盤人可為前述將予分派的任何資產釐訂其認為公平的價值，並決定本公司股東或不同類別股東間的分派方式。清盤人可在獲得同樣批准的情況下，以本公司股東為受益人的信託方式，將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交予清盤人在獲得同樣批准及受公司法限制的情況下認為適合的信託人，惟不得強迫本公司股東接受任何負有債務的資產、股份或其他證券。

倘本公司進行清盤，而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不足以償還全部實繳股本，則資產的分派方式為盡可能由本公司股東按開始清盤時所持股份的實繳及應繳股本比例分擔虧損。如清盤中，可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資產超逾償還開始清盤時全部實繳股本，則餘數可按本公司股東就其各自所持股份的實繳股本比例向股東分派。上述條文無損根據特別條款及條件授予股份持有人的權利。

### 2.21 失去聯絡的股東

倘：

- (i) 合共不少於三張有關應以現金支付該等股份持有人的支票或付款單在十二年內全部仍未兌現；
- (ii) 本公司在上述期間或下文(iv)項所述的三個月限期屆滿前，並無收獲有關該股東的所在地點或存在的任何消息；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iii) 在上述的十二年期間，至少應已就上述股份派發三次股息，而股東於有關期間內並無領取股息；及
- (iv) 於十二年期滿時，本公司以廣告方式在報章發出通告，或根據[編纂]，按照細則的規定，運用本公司以電子方式送交通知的電子通訊方式，表示有意出售該等股份，且自刊登廣告日期起計三個月經已屆滿，並已知會聯交所本公司欲出售該等股份，

則本公司可出售任何一位股東的股份或因身故、破產或法例實施而轉移於他人的股份。

任何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撥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於收訖該款項淨額後，即欠負該位前股東一筆相等於該項淨額的款項。

### 2.22 認購權儲備

根據細則，在公司法未予禁止及以其他方式遵守開曼公司法的前提下，倘本公司已發行可認購股份的認股權證，且本公司採取的任何行動或進行的任何交易會導致該等認股權證的認購價降至低於因行使該等認股權證而將予發行的股份面值，則須設立認購權儲備，用以繳足認購價與該等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 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務概要

### 1 簡介

公司法在頗大程度上衍生自舊有英格蘭公司法，惟公司法與現行英格蘭公司法存在重大差異。下文乃公司法若干條文的概要，惟此概要並非包括所有適用的限制及例外情況，亦並非所有公司法及稅務事項的總覽，有關事項或與有關人士可能較熟悉的司法權區的同等條文有所不同。

### 2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6年7月28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須主要在開曼群島以外地區經營業務。本公司須每年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年度報告及支付按其法定股本金額計算的費用。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3 股本

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不論是旨在換取現金或其他對價，須將相當於該等股份總值的溢價款項撥入名為「股份溢價賬」的賬項內。在其大綱及細則的條文（如有）規限下，公司可按其不時決定的方式運用股份溢價賬，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 (i) 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派發股息；
- (ii) 繳足將發行予股東作為繳足股款紅股的公司成員未發行股份；
- (iii) 按公司法規定贖回及購回股份；
- (iv) 註銷：
  - (aa) 公司的籌辦費用；或
  - (bb) 發行公司股份或債券的已付費用、佣金或折讓；或
- (v) 就贖回公司任何股份或任何債權證所付溢價提撥準備。

股份溢價賬不得用作向股東派發股息或作出分派，除非緊隨該公司在支付建議付款當日後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

公司法規定，在開曼群島大法院認可下，股份有限公司或具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如其細則許可，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其股本。

在公司法詳細條文規限下，股份有限公司或具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如其細則許可，可發行由公司或股東將贖回或有責任贖回的股份。此外，如公司的細則許可，則該公司可購回其本身股份，包括可贖回股份。該購回方式必須經細則或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授權。細則或會規定購回方式可能由公司董事釐定。公司僅可贖回或購買已繳足股本的本身股份。倘於公司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後再無任何持股股東，則不可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除非在緊隨建議付款當日後，公司有 ability 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清付的債項，否則公司以股本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乃屬違法。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開曼群島並無明文限制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以購回或認購其本身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因此，倘公司董事以審慎忠誠基準行事而認為合適且符合公司利益，則公司可恰當提供該等財務資助。有關資助須以公平基準進行。

### 4 股息及分派

除公司法第34條的規定外，公司法並無有關派付股息的法定條文。根據英格蘭案例法（有可能就此於開曼群島具說服力），股息僅可從利潤中派付。此外，公司法第34條准許，在通過償還能力測試及大綱及細則的條文（如有）規限下，可以股份溢價賬支付股息及分派（詳情見上文第3段）。

### 5 股東訴訟

開曼群島法院一般會參考英格蘭案例法判例。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並依循Foss v. Harbottle判例（及有關的情況准許少數股東以公司名義進行集體訴訟或引申訴訟，反對(a)超越公司權限或非法行為，(b)構成欺詐少數股東的行為而過失方為對公司有控制權的人士，及(c)並未按規定由所需規定大多數（或特別指定大多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作出的行動）。

### 6 保障少數股東

倘公司並非銀行而其股本分為股份，則開曼群島大法院可根據持有公司不少於五分之一已發行股份的股東的申請，委派調查員調查公司的業務並按大法院指示據此呈報調查結果。

公司任何股東可入稟開曼群島大法院，而倘法院認為基於公平公正的理由公司理應清盤，則可發出清盤令。

股東對公司的索償，須根據適用於開曼群島的一般契約法或侵權法，或根據公司大綱及細則訂明作為股東所享有的個別權利而提出。

開曼群島法院採用及沿用英格蘭普通法中有關大多數股東不可對少數股東進行欺詐行為的規定。

##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7 出售資產

公司法並無特定條文限制董事出售公司資產的權力。根據一般法律，董事在行使上述權力時須審慎忠誠行事並按適當及符合公司利益的目標而進行。

### 8 會計及審核規定

公司法規定，公司須就下列各項妥善保存適當賬冊：

- (a) 公司所有收支款項與所涉及的有關事項；
- (b) 公司所有銷售及採購貨品記錄；及
- (c) 公司的資產及負債。

倘賬冊不能真實中肯反映公司狀況及解釋有關交易，則不視為已妥善保存賬冊。

### 9 股東名冊

在細則規限下，獲豁免公司可在董事不時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在開曼群島境內或境外地點設立股東總名冊及分冊。公司法並無規定獲豁免公司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股東名單。因此，股東姓名及地址並非公開資料，不會供公眾查閱。

### 10 查閱賬冊及記錄

根據公司法，公司股東並無查閱及獲得公司股東登記冊或公司記錄副本的一般權利，惟擁有公司的細則所載列的有關權利。

### 11 特別決議案

公司法規定，特別決議案須獲不少於三分之二有權出席股東大會及表決的大多數股東親身或（倘准許受委代表）受委代表在股東大會通過，而召開該大會的通告已妥為發出並指明擬提呈的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除非公司細則規定須獲較三分之二更大數目的股東通過，及可能另行規定此大多數（即不少於三分之二）在要求以特別決議案批准的不同事宜之間有所不同。如公司細則授權，公司當時所有有權表決的股東書面簽署的決議案亦可具有特別決議案的效力。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12 附屬公司擁有母公司的股份

如公司的宗旨許可，則公司法並不禁止開曼群島公司購買及持有其母公司的股份。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在進行上述購買股份時，必須審慎忠誠行事，並為適當及符合附屬公司利益的目標而進行。

### 13 合併及綜合

公司法允許開曼群島公司之間及開曼群島公司與非開曼群島公司之間進行合併及綜合。就此而言，(a)「合併」指兩間或以上組成公司合併，並將其業務、財產及負債歸屬至其中一間存續公司內；及(b)「綜合」指兩間或以上的組成公司整合為一間綜合公司以及將該等公司的業務、財產及負債歸屬至綜合公司。為進行合併或綜合，書面合併或綜合計劃書須獲各組成公司的董事批准，而該等計劃必須獲(a)各組成公司以特別決議案授權及(b)組成公司的細則可能列明的其他授權（如有）。該書面合併或綜合計劃必須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檔，連同有關綜合或存續公司償債能力的聲明、各組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清單以及承諾將有關合併或綜合證書的副本送至交各組成公司成员及債權人的承諾書，並將在開曼群島憲報刊登該合併或綜合通告。除若干特殊情況外，有異議股東有權於作出所需程序後獲支付其股份的公平值，惟倘各方未能就此達成共識，則將由開曼群島法院釐定。因遵守此等法定程序而生效的合併或綜合毋須法院批准。

### 14 重組

法律條文規定進行重組及合併須在為此而召開的股東或債權人大會（視情況而定），獲得出席大會代表75%股東或債權人價值的大多數贊成，且其後獲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雖然有異議股東可向大法院表達其認為尋求批准的交易將不會為股東提供其股份的公平值的觀點，同時，在缺乏代表管理層欺詐或不誠實證據的情況下，大法院不大可能僅因該理由而不批准該項交易，而倘該項交易獲批准及完成，有異議股東將不會獲得類似諸如美國法團的有異議股東一般會具有的估值權利（即按照法院釐定其股份價值而獲得現金的權利）。

## 附錄三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15 收購

如一家公司提出收購另一家公司股份，且在提出收購建議後四個月內，不少於90%被收購股份的持有人接納收購，則收購人在所述四個月期滿後的兩個月內，可隨時發出通知要求有異議股東按收購建議的條款轉讓其股份。有異議股東可在該通知發出後一個月內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出反對轉讓。

有異議股東有責任向大法院證明應行使其酌情權，惟大法院一般不會行使其酌情權，除非有證據顯示收購人與接納收購的有關股份持有人間有欺詐或不誠實或勾結，以不公平手法逼退少數股東。

### 16 彌償保證

開曼群島法律並無限制公司細則對高級職員及董事作出彌償保證，惟以開曼群島法院認為任何有關條文違反公眾政策為限（例如本意為對觸犯法律的後果作出彌償保證）。

### 17 清盤

公司可能被法院強制頒令清盤或自願(a)由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清盤（倘公司有償債能力），或(b)由公司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清盤（倘公司無償債能力）。清盤人的責任為收集公司資產（包括出資人（股東）結欠的款項（如有））、確定債權人名單及償還公司結欠債權人的債務（如資產不足償還全部債務則按比例償還），並確定出資人的名單，及根據彼等的股份所附權利分派剩餘資產（如有）。

### 18 轉讓時繳付印花稅

開曼群島對轉讓開曼群島公司股份並不徵收印花稅，惟轉讓在開曼群島擁有土地權益的公司股份除外。

### 19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2011年修訂本）第6條，本公司已獲得總督承諾：

- (a) 開曼群島並無法律對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業務所得盈利、收入、收入或增值徵收任何稅項；及
- (b) 此外，本公司毋須按以下方式就所得盈利、收入、收入或增值繳納任何具遺產稅或承繼稅性質的稅項：
  - (i) 就本公司之股份、債券或其他承擔；或
  - (ii) 透過扣留稅務優惠法（2011年修訂本）第6(3)條所定義之全部或部分任何相關付款。

##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對本公司之承諾由2016年8月23日起計，有效期為二十年。

開曼群島現時對個人或法團之溢利、收入、收入或增值並不徵收任何稅項，且無承繼稅或遺產稅。除不時因在開曼群島司法權區內訂立若干文據或將該等文據引入開曼群島而可能須支付若干印花稅外，開曼群島政府不大可能對本公司徵收其他重大稅項。開曼群島並無參與訂立適用於本公司所支付或收取的款項的雙重徵稅公約。

### 20 外匯管制

開曼群島並無外匯管制法規或貨幣限制。

### 2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Travers Thorp Alberga已向本公司發出一份意見函件，當中概述公司法的各個方面。誠如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該意見函件連同公司法副本可供查閱。任何人士如欲查閱公司法的詳細概要，或欲了解該等法律與其較熟悉的任何司法權區法律間的差異，應尋求獨立法律意見。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1. 本公司的註冊成立

我們於2016年7月28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我們已在香港設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西營盤干諾道西118號20樓2001室，並於2017年1月9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我們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我們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我們的營運須遵守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包括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限。組織章程若干條文及公司法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本[編纂]附錄三。

#### 2. 股本變動

於2016年7月28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時，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美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其中於本公司的1,000股繳足股份於2016年7月28日獲配發及發行至VideoMobile。

以下載列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至本[編纂]日期的股本變動：

於2016年12月2日，本公司：(a)將其法定股本從100美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增加至800,000美元，分為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b)將其法定股本細分，而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細分為1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因此其法定股本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而VideoMobile當時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為1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c)指定60,000,000股股份為9,809,530股A系列優先股、18,962,964股B系列優先股、12,619,724股C系列優先股及18,607,782股D系列優先股；及(d)以現金代價8,319.37美元向VideoMobile發行32,099,429股股份、9,809,530股A系列優先股、18,962,964股B系列優先股、12,550,280股C系列優先股及9,771,431股D系列優先股。

於2017年1月1日，根據重組，VideoMobile將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A系列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及D系列優先股作為實物分派分派予其股東。有關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重組」一節。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不計及根據行使[編纂]或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為[編纂]美元，分為[編纂]股股份，所有股份均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除上文及本[編纂]披露者外，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本公司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 3. 重組

本集團成員公司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編纂]而進行重組。有關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重組」一節。

### 4. 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的附屬公司載列於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我們的附屬公司股本或註冊資本或成員權益（視情況而定）變更如下：

#### (a) *Vobile US*

於2016年7月29日，VideoMobile轉讓Vobile US的100股繳足普通股予本公司，代價為1美元，作為重組的一部分。

#### (b) *Vobile Japan*

於2016年7月29日，Video Singapore，作為VideoMobile的受託人，轉讓Vobile Japan的399股繳足普通股予本公司，代價為1美元，作為重組的一部分。

#### (c) *阜博香港*

於2016年7月29日，Vobile BVI轉讓阜博香港的1,000,000股繳足普通股予本公司，代價為1美元，作為重組的一部分。

#### (d) *Vobile Canada*

於2016年7月29日，VideoMobile轉讓Vobile Canada的100股繳足普通股予本公司，代價為1美元，作為重組的一部分。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5. 我們股東於2017年〔●〕月〔●〕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於2017年〔●〕月〔●〕日，除其他決議案，我們的股東通過以下決議案：

- (a) 待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後，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廢除本公司現有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待(1)聯交所〔編纂〕批准本〔編纂〕所述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編纂〕及買賣；(2)本公司與〔編纂〕(代表〔編纂〕)正式釐定〔編纂〕；(3)於〔編纂〕或該日前後簽立及交付〔編纂〕；及(4)〔編纂〕所規定〔編纂〕的責任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編纂〕條款或因其他原因終止，上述各條件均須於〔編纂〕指定日期或之前達成：
  - (i) 於〔編纂〕批准將已發行的9,809,530股A系列優先股、18,962,964股B系列優先股、12,550,280股C系列優先股及9,771,431股D系列優先股兌換為51,094,205股股份以及將未發行的69,444股C系列優先股及8,836,351股D系列優先股重新指定為8,905,795股股份；
  - (ii) 批准〔編纂〕及〔編纂〕，並授權董事批准配發及發行〔編纂〕以及因行使〔編纂〕而須發行的任何股份；
  - (iii) 批准及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則，並授權董事執行該等購股權計劃，及在聯交所可能接納或並無反對的情況下批准對該等購股權計劃的任何修訂，並根據該等〔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及因應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中附帶的認購權獲行使而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以及採取彼等認為必需或應要的一切行動實施〔編纂〕後購股權計劃；
  - (iv) 待我們的股份溢價賬因〔編纂〕錄得進賬後，我們將該等進賬金額中〔編纂〕美元撥充資本，用於按面值繳足〔編纂〕股股份，向於〔●〕年〔●〕月〔●〕日(或我們的董事指示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v)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下列兩者的股份（根據供股或因行使根據任何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透過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細則的同類安排而發行者除外）：

(1)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不包括根據行使[編纂]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2) 根據下文(vi)分段所述的授權購回的股本總面值，

該等授權將於下列最早發生者屆滿：(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結束時；或(iii)股東於股東大會透過普通決議案撤回、變更或重續該授權時；

(vi)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聯交所或我們證券可能[編纂]且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數目不超過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不包括根據行使[編纂]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該等授權將於下列最早發生者屆滿：(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結束時；或(iii)股東於股東大會透過普通決議案撤回、變更或重續該授權時。

(c) 我們與執行董事簽訂的服務協議的形式及內容，以及我們與各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簽訂的委任函的形式及內容獲批准。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6. 購回本身證券

#### (a) [編纂]條文

[編纂]允許以聯交所為第一[編纂]地的公司於聯交所購回證券，惟須受若干限制所規限，其中較重要者概述如下：

##### (i) 股東批准

以聯交所為第一[編纂]地的公司的所有建議購回股份（必須為全數繳足）必須事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藉普通決議案透過一般授權或特定交易的特別批准方式批准。

根據我們股東通過日期為〔●〕的決議案，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購回授權」），授權本公司在聯交所或證券可能[編纂]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不超過我們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該授權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或股東透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該授權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ii) 資金來源

根據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購回的資金須由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撥付。[編纂]公司不得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按聯交所不時的交易規則以外的其他結算方式在聯交所購回其本身的證券。

##### (iii) 買賣限制

我們可購回股份總數最多為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緊隨股份購回後30日期間內，我們在未經聯交所事先批准前，不得發行或宣佈擬發行股份。倘購回會導致公眾人士持有的[編纂]股份數目低於聯交所規定的有關最低百分比，我們亦不得於聯交所購回股份。我們須促使我們委任購回股份的經紀向聯交所披露聯交所可能要求的有關購回資料。誠如[編纂]現行規定所要求，倘購買價較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當日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高5%或以上，則發行人不得在聯交所購回其股份。

##### (iv) 有關購回股份的地位

所有購回的股份（不論在聯交所或其他交易所進行）將自動[編纂]，而該等股份的股票須被註銷及銷毀。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v) 暫停購回

根據[編纂]，發生股價敏感事件或作出股價敏感決定後，我們不可購回任何股份，直至該股價敏感事件公開為止。尤其是，根據截至本[編纂]日期生效的[編纂]規定，於緊接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前一個月期間內：

- (a) 批准我們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不論[編纂]有否規定）業績的董事會會議當日（即根據[編纂]首次知會聯交所的日期）；及
- (b) 我們根據[編纂]刊發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公告或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不論[編纂]有否規定）業績公告的限期，且在任何情況下均為截至業績公告當日止，我們不得在聯交所購回股份，惟特殊情況除外。

### (vi) 程序及報告規定

根據[編纂]的規定，在聯交所或其他交易所購回股份必須於我們購回股份當日後的營業日在聯交所早市或任何開市前時段開始交易（以較早者為準）之前不遲於30分鐘向聯交所報告。該報告須列明前一日購回的股份總數、每股股份購買價或就該等購買所付最高及最低價。此外，我們的年報須披露年內購回股份的詳情，包括購回股份數目的每月分析、每股股份購買價或就全部該等購買所支付的最高及最低價（如相關）及已付總價格。

### (vii) 關連方

公司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在聯交所向關連人士（定義見[編纂]）購回證券，而關連人士亦不可在知情的情況下在聯交所向公司出售其證券。

### (b) 購回的理由

董事相信，董事獲股東授予一般權力，使董事可在市場購回股份，乃符合我們及股東最佳利益。該等購回或會增加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及／或每股股份盈利（根據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並將僅會於董事認為該等購回對我們及股東有利時，方會進行。

### (c) 購回的資金

購回證券時，我們僅可動用根據細則、[編纂]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法規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撥付。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按本[編纂]所披露現時財務狀況，並計及目前的營運資金狀況後，董事認為，悉數行使購回授權或會對我們的營運資金及／或資產負債水平（與本[編纂]披露的狀況比較）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董事無意因行使購回授權而導致對董事不時認為我們宜具備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資產負債水平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按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編纂]股已發行股份（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及並無計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根據[編纂]後購股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我們於直至下列最早者發生者前期間內悉數行使購回授權，將導致我們購回[編纂]股股份：(1)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2)任何適用法例或細則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3)股東在股東大會透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購回授權。

### (d) 一般資料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目前有意向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將根據[編纂]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法規行使購回授權。自註冊成立起，我們並無購回任何股份。

倘任何購回股份導致股東於我們投票權的權益比例增加，則該增幅將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被視為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有責任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作出強制要約。除上述者外，董事知悉根據購回授權進行任何購回不會產生與收購守則有關的任何後果。倘任何購回股份引致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減至少於我們當時已發行股份的25%，則須獲香港聯交所批准豁免遵守上述有關公眾持股量的[編纂]規定，方可進行。我們相信，除特殊情況外，香港聯交所通常不會授出此項條文豁免。

概無關連人士知會我們，表示其目前有意於購回授權獲行使時向我們出售股份，或承諾不會如此行事。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 重大合約概要

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下列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i) VideoMobile與本公司於2016年7月28日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向VideoMobile發行1,000股股份；
- (ii) 本公司、Vobile Singapore及Vobile Japan就轉讓399股Vobile Japan股份於2016年7月29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
- (iii) 本公司、VideoMobile BVI及阜博香港就轉讓阜博香港所有股份於2016年7月29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
- (iv) 本公司、VideoMobile及Vobile Canada就轉讓Vobile Canada的所有股份於2016年7月29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
- (v) 本公司、VideoMobile及Vobile US就轉讓Vobile US的所有股份於2016年7月29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
- (vi) VideoMobile與本公司於2016年12月2日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向VideoMobile發行32,099,429股股份、9,809,530股A系列優先股、18,962,964股B系列優先股、12,550,280股C系列優先股及9,771,431股D系列優先股；
- (vii) VideoMobile與本公司就本公司從VideoMobile分拆而於2016年12月3日訂立的分拆協議；
- (viii) VideoMobile與本公司就提供軟件支援及有關執行服務而於2016年12月3日訂立的過渡服務協議；
- (ix) VideoMobile與本公司於就轉讓知識產權而於2016年12月3日訂立的知識產權協議；
- (x) VideoMobile與本公司於2016年12月22日訂立的分拆協議第一修正案；
- (xi) VideoMobile與本公司於2017年4月25日訂立的知識產權協議第一次修正案；及
- (xii) [編纂]。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2. 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或申請註冊下列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知識產權。

#### (a)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

| 編號  | 商標                  | 註冊編號    | 註冊所有人名稱   | 類別                                | 註冊地點 | 註冊日期        | 屆滿日期        |
|-----|---------------------|---------|-----------|-----------------------------------|------|-------------|-------------|
| 1.  | Vddb                | 3573274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09年2月10日  | 2019年2月10日  |
| 2.  | Vddb                | 3774173 | Vobile US | 035, 042                          | 美國   | 2010年4月13日  | 2020年4月13日  |
| 3.  | VdNA                | 3763857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10年3月23日  | 2020年3月23日  |
| 4.  | VdNA                | 3756938 | Vobile US | 042                               | 美國   | 2010年3月9日   | 2020年3月9日   |
| 5.  | Vobile              | 3354129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07年12月11日 | 2017年12月11日 |
| 6.  | Vobile              | 3695405 | Vobile US | 035, 042                          | 美國   | 2009年10月13日 | 2019年10月13日 |
| 7.  | Vobile              | 5187979 | Vobile US | 009, 025, 035, 038, 041, 042, 045 | 美國   | 2017年4月18日  | 2027年4月18日  |
| 8.  | MediaDNA            | 3766506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10年3月30日  | 2020年3月30日  |
| 9.  | MediaDNA            | 3765214 | Vobile US | 042                               | 美國   | 2010年3月23日  | 2020年3月23日  |
| 10. | VideoTracker        | 3819875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10年7月13日  | 2020年7月13日  |
| 11. | VideoTracker        | 3738408 | Vobile US | 042                               | 美國   | 2010年1月12日  | 2020年1月12日  |
| 12. | MediaWise           | 3942626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11年4月12日  | 2021年4月12日  |
| 13. | MediaWise           | 3619039 | Vobile US | 035, 042                          | 美國   | 2009年5月12日  | 2019年5月12日  |
| 14. | RECLAIM             | 4737782 | Vobile US | 009, 042                          | 美國   | 2015年5月19日  | 2025年5月19日  |
| 15. | VOBILE MSYNC        | 4654276 | Vobile US | 009, 035, 042                     | 美國   | 2014年12月9日  | 2024年12月9日  |
| 16. | AudioTracker        | 3750886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10年2月16日  | 2020年2月16日  |
| 17. | AudioTracker        | 3747931 | Vobile US | 042                               | 美國   | 2010年2月9日   | 2020年2月9日   |
| 18. | MediaTracker        | 3753457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10年2月23日  | 2020年2月23日  |
| 19. | MediaTracker        | 3656148 | Vobile US | 042                               | 美國   | 2009年7月14日  | 2019年7月14日  |
| 20. | Rentailer           | 4899709 | Vobile US | 042                               | 美國   | 2016年2月9日   | 2026年2月9日   |
| 21. | PAY PER TRANSACTION | 1835804 | Vobile US | 042                               | 美國   | 1994年5月10日  | 2024年5月10日  |
| 22. | PPT                 | 1527442 | Vobile US | 041                               | 美國   | 1989年2月28日  | 2019年2月28日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編號  | 商標                                     | 註冊編號    | 註冊所有人名稱   | 類別       | 註冊地點 | 註冊日期       | 屆滿日期       |
|-----|--|---------|-----------|----------|------|------------|------------|
| 23. | RPM                                    | 2117294 | Vobile US | 035      | 美國   | 1997年12月2日 | 2017年12月2日 |
| 24. | FORMOVIES                              | 2478846 | Vobile US | 035      | 美國   | 2001年8月21日 | 2021年8月21日 |
| 25. | REMATCH                                | 4780082 | Vobile US | 009, 042 | 美國   | 2015年7月28日 | 2025年7月28日 |
| 26. | Vobile Cloud                           | 4338693 | Vobile US | 009      | 美國   | 2013年5月21日 | 2023年5月21日 |
| 27. | Powering The Internet<br>Video Economy | 3691412 | Vobile US | 042      | 美國   | 2009年10月6日 | 2019年10月6日 |
| 28. | BLAYZE                                 | 4939063 | Vobile US | 009, 042 | 美國   | 2016年4月19日 | 2026年4月19日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下列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

| 編號 | 商標  | 申請人       | 申請編號      | 類別       | 申請地點 | 申請日期        |
|----|---|-----------|-----------|----------|------|-------------|
| 1. | Insight   | Vobile US | 86530298  | 042      | 美國   | 2015年2月10日  |
| 2. | Pay Per Transaction   | Vobile US | 87302353  | 042      | 美國   | 2017年1月14日  |
| 3. | PPT   | Vobile US | 87302365  | 042      | 美國   | 2017年1月14日  |
| 4. |  | Vobile US | 87269680  | 009, 042 | 美國   | 2016年12月15日 |
| 5. |  | Vobile US | 304095577 | 009, 042 | 香港   | 2017年3月30日  |

### (b)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 編號 | 專利                    | 專利號碼      | 註冊擁有人     | 註冊地點 | 發出日期       | 有效期                       | 專利類型 |
|----|-----------------------|-----------|-----------|------|------------|---------------------------|------|
| 1. | 指紋識別及數字通用光盤的系統及方法     | 8,689,337 | Vobile US | 美國   | 2014年4月1日  | 2007年2月27日至<br>2027年2月27日 | 實用型  |
| 2. | 基於多分辨率的指紋數字視頻對象的方法及系統 | 8,009,861 | Vobile US | 美國   | 2011年8月30日 | 2007年3月2日至<br>2027年3月2日   | 實用型  |
| 3. | 基於多分辨率的指紋數字視頻對象的方法及系統 | 8,204,314 | Vobile US | 美國   | 2012年6月19日 | 2007年12月3日至<br>2027年12月3日 | 實用型  |
| 4. | 自動內容識別的系統及方法          | 8,793,274 | Vobile US | 美國   | 2014年7月29日 | 2011年8月8日至<br>2031年8月8日   | 實用型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編號  | 專利   | 專利號碼      | 註冊擁有人       | 註冊地點 | 發出日期        | 有效期                         | 專利類型 |
|-----|--|-----------|-------------|------|-------------|-----------------------------|------|
| 5.  | 互聯網監控及跟踪視頻的方法及系統   | 8,131,708 | Vobile US   | 美國   | 2012年3月6日   | 2008年10月30日至<br>2028年10月30日 | 實用型  |
| 6.  | 互聯網監控及跟踪視頻的方法及系統   | 8,615,506 | Vobile US   | 美國   | 2013年12月24日 | 2012年1月27日至<br>2032年1月27日   | 實用型  |
| 7.  | 指紋識別及媒體內容識別的系統及方法  | 9,367,744 | Vobile US   | 美國   | 2016年6月14日  | 2014年1月27日至<br>2034年1月27日   | 實用型  |
| 8.  | 提供內容感知持續廣告的系統及方法   | 9,414,128 | Vobile US   | 美國   | 2016年8月9日   | 2014年2月16日至<br>2034年2月16日   | 實用型  |
| 9.  | 自動內容識別的系統及方法   | 9,479,845 | Vobile US   | 美國   | 2016年10月25日 | 2014年5月8日至<br>2034年5月8日     | 實用型  |
| 10. | 基於多分辨率、多維空間和時間符號的指紋數字視頻對象的方法及系統(多重解像度、複數のフレームレートの空間及び時間領域特に基づきデジタルビデオオブジェクトのフィンガープリンティング方法とシステム) | 4932903   | Vobile Inc. | 日本   | 2012年2月24日  | 2007年4月5日至<br>2027年4月5日     | 實用型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下列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 編號 | 專利                       | 申請編號       | 申請人       | 申請地點 | 申請日期       | 專利類型 |
|----|--------------------------|------------|-----------|------|------------|------|
| 1. | 線上媒體評分方法                 | 14/485,969 | Vobile US | 美國   | 2014年9月15日 | 實用型  |
| 2. | 互動第二屏幕的系統及方法             | 14/481,092 | Vobile US | 美國   | 2014年9月9日  | 實用型  |
| 3. | 用於多維度的視頻DNA(VDNA)方法及系統   | 14/722,653 | Vobile US | 美國   | 2015年5月27日 | 實用型  |
| 4. | 多維度內容捕捉的視頻DNA(VDNA)方法及系統 | 14/722,694 | Vobile US | 美國   | 2015年5月27日 | 實用型  |
| 5. | 指紋機識別實時廣播信號的系統及方法        | 15/146,119 | Vobile US | 美國   | 2016年5月4日  | 實用型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域名：

| 編號 | 域名                        | 註冊擁有人     | 屆滿日期       |
|----|---------------------------|-----------|------------|
| 1. | vobileinc.com.....        | Vobile US | 2018年6月30日 |
| 2. | vobile.hk.....            | Vobile US | 2018年10月6日 |
| 3. | vobile.jp.....            | Vobile US | 2017年7月6日  |
| 4. | vobilegroup.com.....      | Vobile US | 2019年5月26日 |
| 5. | vobile.net.....           | Vobile US | 2018年6月22日 |
| 6. | copyright-notice.com..... | Vobile US | 2018年8月12日 |
| 7. | formovies.com.....        | Vobile US | 2017年9月17日 |
| 8. | rentailer.com.....        | Vobile US | 2018年2月27日 |

### C.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不計及根據行使[編纂]或已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或可能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而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編纂]後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編纂]附錄十所載[編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 董事姓名                                    | 集團成員或<br>聯營企業名稱 | 權益性質                       | 證券數目       | 概約股權<br>百分比 |
|---|-----------------|----------------------------|------------|-------------|
| Yangbin Bernard WANG <sup>(2)</sup> ...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br>信託受託人；<br>信託的受益人 | [編纂]股股份(L) | [編纂]        |
| Michael Paul WITTE <sup>(3)</sup> .....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股股份(L) | [編纂]        |
| 朱賢銘 <sup>(4)</sup> .....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股股份(L) | [編纂]        |
| Vernon Edward ALTMAN <sup>(5)</sup> .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股股份(L) | [編纂]        |
| J David WARGO <sup>(6)</sup> .....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股股份(L) | [編纂]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董事姓名                              | 集團成員或<br>聯營企業名稱 | 權益性質  | 證券數目                    | 概約股權<br>百分比 |
|-----------------------------------|-----------------|-------|-------------------------|-------------|
| 王偉軍 <sup>(7)</sup> .....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編纂]股股份(L)              | [編纂]        |
| Mitsuru OHKI <sup>(8)</sup> ..... | Vobile Japan    | 實益擁有人 | 1股Vobile Japan<br>股份(L) | 0.25%       |

附註：

- (1) 「L」表示人士於本公司或有關相聯法團的股份好倉。
- (2) Wang先生為JYW Trust的授出人、受託人及受益人。彼及JYW Trust為授出人，而彼為YBW Trust的受託人。Wang先生將於彼作為YBW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以受託人身份持有的[編纂]股股份及根據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Witte先生將於其實益持有的[編纂]股股份及根據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朱先生將於其實益持有的[編纂]股股份及根據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Altman先生將於彼實益擁有及以其本人身份持有的[編纂]股股份及作為Altman Family Trust UDT日期為1998年1月28日的受託人的身份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Wargo先生將於彼實益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被視為於VideoRec LLC（受其控制的法團）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王偉軍先生將於根據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Mitsuru Ohki先生為Vobile Japan的董事。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本[編纂]「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編纂]後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主要股東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概無任何人士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我們除外）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2. 服務合約詳情

本公司於2017年〔●〕與各執行董事及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簽訂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初步固定任期自[編纂]起為期三年。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酬金及實物福利合共分別約為690,000美元、873,000美元及920,000美元。有關董事酬金的詳情亦載於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7。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就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我們概無向董事已付或應付董事的任何其他酬金。

概無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前任董事就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支付任何款項，作為(i)加入我們或加入我們後的獎勵或(ii)辭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成員公司管理事宜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或實物福利的安排。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概無董事過去或目前於我們發起的過程中或我們擬收購的物業中擁有權益，亦無獲任何人士支付或同意支付現金或股份或其他代價，誘使彼等成為或使之合資格作為董事，或作為彼等提供發起或成立本公司的服務的報酬。

### 3. 已收取的費用或佣金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董事或名列下文「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節的任何人士就發行或銷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本收取任何佣金、折扣、代理費、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4. 免責聲明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

- (a) 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於股份在聯交所[編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b) 就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c) 概無董事或名列本附錄「其他資料－專家資格」一節的任何人士於我們的發起過程中，或我們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我們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d)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或與[編纂]有關者外，概無董事或名列本附錄「其他資料－專家資格」一節的任何人士擁有於本[編纂]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的重大權益；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e) 除與[編纂]有關者外，概無名列本附錄「其他資料－專家資格」一段的任何人士：(i)於任何股份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合法或實益權益；或(ii)擁有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及
- (f)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編纂]）或就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五大供應商或五大收入付款收集渠道中擁有任何權益。

### D. 其他資料

#### 1.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

##### 條款概要

以下為全體股東於2017年〔●〕月〔●〕日通過決議案而有條件採納的[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所有主要條款概要：

##### (a)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傑出人員，為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人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及推動本集團的業務。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規定本公司可指定一段最低持有期限及表現條件，購股權持有人須符合該等期限及條件方可行使購股權。此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已載列釐定購股權行使價的基準。董事會認為，上述條件及[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條款可維持本公司價值及鼓勵購股權持有人於本公司取得個人權益。

##### (b)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管理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可委派[編纂]後購股權計劃項下任何或全部管理職能予董事會指定的一個或以上委員會。各委員會將包括最少兩名已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該等董事有權及負責董事會分派的有關職能。在適用法律准許的情況下，董事會或委員會亦可授權一名或以上本公司高級職員以指定本集團僱員收取購股權及／或釐定有關僱員將收取的購股權數目，惟受董事會列明有關高級職員可獲授購股權總數所限。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可參與人士

董事會可向本集團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董事或諮詢人或顧問（「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按下文(g)段計算的價格及根據下文概述的[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其他條款認購股份。合資格人士必須於作出購股權要約兩個月內以書面接納要約。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或其等額美元）或董事會設定的有關金額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 (d) 股份數目上限

(i) 可能因行使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ii) 在一直遵守上文(d)(i)段整體限制的情況下：

- (1) 董事會一般可在毋須獲得進一步授權的情況下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可能因行使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股份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當日已發行股本10%（「計劃授權限額」）（即[編纂]股股份）。謹此說明，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不會計入根據購[編纂]後股權計劃失效的購股權；
- (2) 計劃授權限額可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更新，惟該更新限額不得超過該限額（「經更新限額」）獲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計算經更新限額時，不會計入之前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或已行使的購股權）。本公司須根據[編纂]第17.02(2)條向股東寄發載有該條文所規定資料的通函；及
- (3) 董事會可於股東大會上事先獲得股東批准，根據決議案指定的金額及合資格人士向指定合資格人士授出超過計劃授權限額的購股權。本公司須根據[編纂]第17.02(2)條向股東寄發載有該條文所規定資料的通函。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i) 除非按下文(d)(iv)段所述方式於股東大會（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若合資格人士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不得投票）經股東批准，否則因行使各合資格人士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相關類別已發行證券的1%。
- (iv) 倘合資格人士行使所獲授的其他購股權後可認購的股份超逾上文(c)(iii)段所述的限額，則向其授出其他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相關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如合資格人士為關連人士）亦不得參與投票，惟向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所涉股份數目在獲得相關股東批准前釐定，而於釐定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時，建議授出其他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將視為本公司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而發出書面通知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授出日期」）。本公司須根據[編纂]第17.02(2)及第17.03(4)條向股東發出載有該條所規定資料的通函。
- (v) 除股東批准的[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修訂本另有提供者外，可授出的[編纂]後獎勵購股權（定義見下文）最高數目為於股東批准[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原本日期的計劃授權限額。

### (e) 表現目標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並無載有必須於行使購股權前達成的表現目標。然而，董事會授出購股權時可列明必須於行使購股權前達成的表現條件，作為相關購股權的部分條款及條件。

### (f) 美國僱員的購股權類別

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授予僱員之購股權有兩類－獎勵購股權（「[編纂]後獎勵購股權」）或非法定購股權（「[編纂]後非法定購股權」），須根據美國《1986年國內稅收法》（「稅收法」）納稅。[編纂]後獎勵購股權為根據稅收法第422條涵義的購股權，而[編纂]後非法定購股權為並非[編纂]後獎勵購股權或毋須根據稅收法繳納稅項的購股權。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g) 行使價

行使購股權而認購每股股份應付的價格須由董事會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聯交所主板每日報價表上所示股份在聯交所的收市價；
- (ii) 於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示股份在主板的平均收市價；或
- (iii) 股份的面值。

### (h) 權利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已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正式授出而尚未行使及可行使且並無失效或註銷或已悉數行使，且根據購股權的條款可行使部分的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且並無失效及註銷的部分購股權（「存續購股權」），而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屬已獲授或接納購股權的合資格人士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指讓。合資格人士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或按揭購股權、將購股權涉及重大權責或就所持有的購股權或向其授出購股權的建議設立有利於任何第三方的任何權益。

### (i) 授予董事或主要股東的購股權

- (i) 向身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合資格人士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擬定的承授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則計算批准授出購股權的票數時，相關承授人的票數不予計算。
- (ii) 向身為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合資格人士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導致截至及包括相關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因行使所有授予或將授予相關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
  - (1) 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或聯交所不時可能規定的有關其他百分比）以上；及
  - (2) 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可能規定的有關其他金額）。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則上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經股東於根據細則及[編纂]召開及舉行的股東大會以投票方式批准。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載有[編纂]第17.04(3)條所規定資料的通函。合資格人士、其聯繫人及本公司的所有核心關連人士不得於該股東大會上投贊成票。

### (j) 授出購股權

- (i) 各購股權承授人將收到經本公司加蓋並列明所授出購股權數目、行使期間、行使價及根據該等購股權可能授出的股份數目，以及該等購股權相關適用條款與條件的購股權證書。該等條款及條件或會列明必須於購股權行使前達成的表現條件、可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歸屬條件（如有）、失效條件（不論有關購股權屬[編纂]後獎勵購股權或[編纂]後非法定購股權，如適用）及董事會釐定且與[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或[編纂]相關規定並無不符的其他條文。
- (ii) 在內幕消息為董事會所知及直至董事會公佈該內幕消息，董事會不得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具體而言，緊接(1)批准本公司中期或年度業績、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編纂]有否規定）的董事會會議當日；及(2)本公司根據[編纂]刊發中期或年度業績公告或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編纂]有否規定）的最後限期（以較早者為準）前一個月之日至業績公告當日期間不得授出購股權。
- (iii) 不得向於授出購股權時擁有（或根據稅收法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或附屬公司（定義見稅收法）所有股份類別合併投票權總計10%以上的股份之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編纂]後獎勵購股權，除非購股權行使價最少為股份公平市值的110%，惟須受於授出日期的購股權所限，且有關購股權於直至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起五年內不可行使。
- (iv) 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不得於本公司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或股東批准[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以較早者為準）後十年授出[編纂]後獎勵購股權。[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必須由股東於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前後一年內批准，以讓[編纂]後獎勵購股權能夠授出。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k) 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編纂]後購股權持有人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行使期間」(即授出購股權後董事會通知各購股權持有人的期間，惟自授出相關購股權當日起計，不得超過10年)隨時行使全部或部份購股權。

### (l) 註銷購股權

註銷任何存續購股權須待董事會及相關購股權持有人批准(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後方可作實。

倘董事會選擇註銷存續購股權，並向相同的購股權持有人發行新購股權，則須以不超過計劃授權限額或經更新限額(視情況而定)的可動用未發行購股權(不包括已註銷的購股權)發行相關新購股權。

倘必須削減同時授出的購股權以達至稅收法規定的100,000美元限額，董事會可(在法例及[編纂]准許的情況下)指定視作為根據行使[編纂]後獎勵購股權而收購的股份之股份。

### (m) 投票及股息權利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行使投票權亦不得獲派股息。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於承授人(或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登記為股份持有人前不得附有投票權。

### (n) 本公司股本架構變更的影響

倘本公司根據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資本化發行、供股、股本合併、拆細或削減，則須就相關存續購股權對(i)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的股份數目；及／或(ii)行使價；及／或(iii)上文(d)段所述股份數目上限(倘進行本公司股本合併及拆細)而作出相關改動(如有)。存續購股權的任何相關改動須經本公司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核實為公平合理，而購股權持有人可認購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比例須與改動前享有者相同，惟改動不得導致股份可按低於面值的價格發行或悉數行使任何購股權時應付的總額增加，而有關改動不得以對合資格人士有利的方式作出，惟取得股東大會上股東決議案的事先批准除外。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o) 收購時的權利

倘於行使期間本公司收獲有關收購全部或部份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所持的股份除外）的要約，而相關要約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則本公司須向當時持有存續購股權的所有人士發出書面通知，而各購股權持有人可於相關通知日期起計14日內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悉數或按相關通知所述的數額行使購股權。

### (p) 訂立和解協議或安排時的權利

倘於行使期間就本公司與其債權人（或其中任何一類）或本公司與其成員公司（或其中任何一類）擬定的和解或安排向法院提出申請（本公司自願清盤除外），則購股權持有人可於相關申請日期起計21日內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悉數或按相關通知所述的數額行使購股權。

### (q) 自願清盤時的權利

倘於行使期間發出有關召開股東大會以考慮本公司自願清盤決議案的通知，則本公司須於相關大會通知發出後，隨即向購股權持有人發出有關召開上述大會的書面通知，而該等購股權持有人可不遲於截至本公司擬定股東大會前五個營業日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悉數或按相關通知所述的數額行使存續購股權。

### (r) 股份的地位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或轉讓的股份在各方面與配發當日已發行的其他同類股份享有同等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投票、股息及轉讓的權利及本公司清盤時的權利），並須遵守細則的所有條文。該等股份不得享有紀錄日期早於配發日期的股份附帶的任何權利。

### (s)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將於董事會通知的期間生效，惟該期間自股東於股東大會採納決議案當日起計不得超過10年。

### (t)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修訂

- (i) 除下文(ii)段另有規定外，董事會可隨時修訂[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任何條文或撤回或以其他方式終止[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但不得作出有利任何購股權持有人的修改（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者除外）。此外，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修改不得未經購股權持有人書面同意而對購股權持有人當日應有的任何權利有任何不利影響。就本(i)段而言，董事會對[編纂]後獎勵購股權的修訂而導致購股權不再為[編纂]後獎勵購股權應被視為對購股權持有人的權利造成不利影響。

- (ii) 如欲修改下列事項，則本公司須事先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
- 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向其或其代表授出股份的人士（包括對合資格收取[編纂]後獎勵購股權的本集團僱員類別）；
  - 董事會有關修改[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條款的授權；
  - 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包括可發行為[編纂]後獎勵購股權的股份總數增加）；
  -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各購股權持有人的個人上限；
  - 釐定購股權的行使價；
  - 購股權及股份所附的任何權利；
  - 調整股份數目，受已授出購股權所限；
  - 購股權持有人於資本化發行、供股、股份拆細或合併或本公司股本削減或其他變化時的權利；
  -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有關修訂[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
  - [編纂]第17.03條（經不時修訂）所載的任何事項；及
  -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任何重大修改。
- (iii) 除上文(ii)段所述者外，董事會毋須就以下目的而作出的輕微改動於股東大會取得股東的批准：
- 有利於[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管理；
  - 遵守或考慮任何擬定或現行法例或[編纂]條文；
  - 考慮任何法例或[編纂]改動；或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取得或維持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或現時或日後任何購股權持有人的優惠稅務、外匯管制或監管寬免待遇（包括，例如為海外司法權區的購股權持有人指定或留出一部分計劃授權限額，有關司法權區容許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取得稅務優惠，例如根據英國《2003年所得稅法》附表5使購股權合資格為企業管理獎勵購股權）。
  - (iv)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有任何重大變動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惟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現行條款自動生效的修訂除外。
  - (v) 除非與本文任何事項相反或除聯交所另行批准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或存續購股權的經修訂條款須符合[編纂]的相關規定。
- (u) 購股權失效
-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在行使期間屆滿時及以下各項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失效：
- (i) 購股權持有人身故後滿一週年之日；
  - (ii) 倘購股權持有人為本集團僱員或董事，因被解僱或離職而不再為本集團僱員或董事；倘購股權持有人為本集團諮詢人或顧問，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基於以下原因終止其提供相關服務的合同：
    - 購股權持有人的行為失當；
    - 購股權持有人破產；
    - 購股權持有人無力償債或與其債權人大致訂立任何安排或和解；或
    - 購股權持有人被控觸犯涉及誠信或信譽的任何刑事罪行；
  - (iii) 購股權持有人基於以下原因不再為本集團僱員起計滿三個月之日：
    - 達到一般退休年齡當日或之後而退休；
    - 辭職；
    - 患病或傷殘；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所受聘的公司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 其與本集團的聘用合同屆滿；或
  - 基於上文(i)及(ii)段所列者以外的原因而終止受聘於本集團；
- (iv) 購股權持有人基於上文(ii)及(iii)段所列以外的原因而不再為董事起計滿三個月之日，惟董事會可於授出時或其後若干日期修改或消除上述三個月期間；
- (v) 如屬任何收購、和解計劃或安排及清盤，即為[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所述通知期間屆滿及本公司開始清盤時，惟如屬和解計劃或安排，則於擬定的和解計劃或安排生效時；
- (vi) 除另有規定者外，倘本公司於行使期間自願清盤，則於為考慮自願清盤而召開的股東大會前第五個營業日辦公時間結束時，或本公司開始清盤當日（以較早者為準）；
- (vii) 違反上文(h)段所述的條文時；或
- (viii) 倘購股權持有人為本集團顧問或諮詢人，(1)由購股權持有人獲董事會知會董事會已按其合理意見議決有關購股權持有人不再向本集團提供顧問或諮詢（視情況而定）服務的決議案當日起計滿三個月當日；及(2)由顧問或諮詢人終止提供顧問或諮詢（視情況而定）服務當日起計滿三個月當日（以較早發生者為準）。
- (v) 終止
- 倘董事會選擇終止[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則將不得再授出購股權，惟[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然生效。所有於終止前已授出而當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仍然有效，並可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
- (w)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披露
- 本公司須於年報及中期報告披露[編纂]或任何其他相關規則及法規規定的所有資料。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x)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現況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須待達成以下條件後方可生效：(i)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批准及採納[編纂]後購股權計劃以及授權董事會授出其項下購股權及根據行使任何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普通決議案（根據[編纂]須放棄投票的任何人士須於會上放棄投票）；(ii)聯交所[編纂]批准可能因行使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編纂]及買賣；(iii)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及(iv)[編纂]根據[編纂]的責任成為無條件且並無終止。

董事會認為，由於尚未釐定對計算購股權價值重要的變數，因此不宜列明假設所有可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授出的價值。該等變數包括行使價、行使期間、禁售期（如有）、表現目標（如有）及其他相關變數。董事會相信，計算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購股權價值會基於多項預測假設，因此並無意義且會誤導股東。

截至本[編纂]日期，概無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編纂]申請批准可能因行使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編纂]及買賣。

## 2.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 條款概要

以下為VideoMobile當時唯一股東於2016年12月30日通過決議案有條件採用[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全部主要條款概要：

#### (a) 計劃目的、期限及控制

- (i)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目的為僅向為本公司、其母公司或附屬公司提供真誠服務的僱員及董事（即並非僱員的董事會成員）、顧問或諮詢人（「[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提供機會，以透過授出[編纂]前購股權（可能為下文所定義[編纂]前獎勵購股權或[編纂]前非法定購股權）及授出或銷售股份，而收購本公司股權。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於以下日期較早者前有效及將於以下日期較早者前終止：(i)董事會採納該計劃後十年；(ii)董事會出於任何原因可能立定的任何較早日期；及(iii)於[編纂]時。於[編纂]前購股權終止後，不得再授出任何[編纂]前購股權，但之前授出但尚未行使的[編纂]前購股權會仍然有效且可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行使。
- (iii)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對有關該[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或其詮釋或效力（除本[編纂]另有規定者除外）所引致全部事項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且對各方均具約束力。

### (b) 購股權

董事會在遵守該[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條文的情況下，可向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按照彼等認為任何合適的條件提呈授出[編纂]前購股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編纂]前購股權可為獎勵購股權（「[編纂]前獎勵購股權」，可享受美國稅法項下優惠繳稅待遇）或非法定購股權（「[編纂]前非法定購股權」，不可享受美國稅法項下優惠繳稅待遇）。[編纂]前獎勵購股權僅可向本公司、其母公司或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

- (i) 倘董事會決定向[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提呈[編纂]前購股權，則董事會須向有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提供股份購股權協議（「股份購股權協議」），載述（其中包括）：
  -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的姓名及地址；
  - 授出日期；
  - 提呈[編纂]前購股權有關的股份數目；
  - 因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而發行股份的行使價及支付行使價的方式；
  - 有關[編纂]前購股權的行使期；
  - 接納[編纂]前購股權的方式；及
  - 董事會實施有關提呈[編纂]前購股權的其他條款及條件與[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不一致。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 [編纂]前購股權不得行使，除非承授人已簽署及交付股份購股權協議予本公司。
- (iii) 於承授人一生中，[編纂]前購股權僅可由承授人或承授人的監護人或法定代表行使，且不得轉讓，除非根據受益人指定、遺囑或繼承及分派法律進行。儘管上述者，然而，按董事會獨自酌情准許下，在加利福尼亞州法規准許的情況下，承授人可轉讓[編纂]前非法定購股權予可撤銷信託或一名或以上其家族成員或按承授人利益建立的信託及／或一名或以上其家族成員。

### (c) 授出及銷售股份

除授出[編纂]前購股權外，董事會可按照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銷售股份。倘董事會選擇授出或銷售有關股份，董事會將向買方提供限制股份協議，當中載有董事會實施與[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不一致的任何條款及條件。

授出及銷售股份各自須受條件（包括投票規定及沒收條件、購回權利、優先承購權及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其他轉讓限制，將載於限制股份協議）所限。

### (d) 行使價及購買價

有關提呈予[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的每份[編纂]前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自行釐定，須受以下要求限制：

- (i) [編纂]前獎勵購股權的最低行使價：[編纂]前獎勵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將不低於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市值100%；然而，倘若[編纂]前獎勵購股權授予一名持有本公司投票權10%以上的個人，則獎勵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將不低於股份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市值110%。
- (ii) [編纂]前非法定購股權的最低行使價：[編纂]前非法定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將不低於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市值100%。

與授出及銷售股份各自相關的購買價將由董事會獨自酌情釐定，惟授出須包括新發行股份，董事會將要求買方提供考慮有不少於有關股份每股面值的價值。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e) 購股權的行使

- (i) [編纂]前購股權可由承授人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表示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該通知須隨附發出通知相關的股份全額行使價的付款。
- (ii) 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編纂]前購股權的每名承授人可根據其股份購股權協議載列的歸屬時間表行使[編纂]前購股權，然而，前提為承授人向本公司交付股份購股權協議的執行副本，否則並無[編纂]前購股權可行使。
- (iii) 董事會可全權釐定[編纂]前購股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可予行使及可全權在變更控制權或其他事件發生的情況下提供加速行使權。如本文所用，「變更控制權」指(i)本公司完成與另一實體的合併或綜合其中，若於緊接有關合併、綜合或其他重組前於並非本公司股東的人士緊接有關合併、綜合或其他重組後持有各餘下實體及有關餘下實體的任何母公司的剩餘證券50%或以上的投票權；(ii)本公司所有或實體上所有資產的出售、轉讓或其他處置的完成或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進行全面清盤的計劃；或(iii)任何「人士」(定義見[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有本公司合併投票權的50%以上表決權或處置權。儘管有上述規定，(A)發生變更控制權的情況下，授予外部董事(定義見[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編纂]前購股權應立即全面加速；(B)股份購股權協議可允許提早行使[編纂]前購股權，但須遵守本公司的購回權利；(C)若服務或任何[編纂]前購股權持有人在變更控制權的一年內並無充分理由被終止，或者[編纂]前購股權持有人出於充分理由辭職，則歸屬將全部加速。

### (f) 購股權或權利失效

於以下最早日期，[編纂]前購股權自動失效且不可行使（倘尚未行使）：

- (i) 不可長於10年的[編纂]前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在授予10%股東的[編纂]前獎勵購股權的情況下，不長於5年）；
- (ii)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所釐定開始清盤或的日期，或董事會未提供[編纂]前購股權的承擔或繼續的情況下發生變更控制權或[編纂]前購股權的即時行使性；及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i) 倘若[編纂]前購股權持有人的服務終止，倘若服務終止乃由於任何除法定事由、死亡或殘疾以外的原因，則可於至少30天內，或倘若服務終止乃由於死亡或殘疾，則可於至少六個月內（但不遲於購股權期限的其他屆滿日期），行使其[編纂]前購股權於服務終止時已歸屬的該等股份。若[編纂]前購股權持有人的服務乃由於法定事由終止，則股份購股權協議可規定[編纂]前購股權持有人行使[編纂]前購股權的權利立即於[編纂]前購股權持有人終止的有效日期終止。

收購股份的任何權利（行使[編纂]前購股權除外）將（如並無行使）於本公司向買方通知授出有關權利後30天內自動屆滿。收購股份的權利（行使[編纂]前購股權除外）不得轉讓及僅可由獲授權利的買方行使。

### (g) 可供認購的最高股份數目

採納[編纂]前購股權計劃之時，[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6,000,000股股份（在[編纂]後相當於[編纂]股股份（相當於[編纂]及[編纂]完成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並無計及我們將根據[編纂]前購股權、可能根據[編纂]後購股權授出的購股權或[編纂]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受[編纂]前購股權或於任何時間未行使的其他權利所限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當時餘下股份數目。

### (h) 資本重組

除要約文件所規定者外，倘進行資本化發行、供股、公開發售、分拆或合併股份或削減本公司股本，董事會應對以下事項作出公平調整：

- (i) 各剩餘[編纂]前購股權涵蓋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 (ii) 各剩餘[編纂]前購股權的行使價；及
- (iii) 受限於本公司購回權利的股份價格。

### (i) 充足股本

董事會將於[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期內任何時間保留及持有足夠股份以達至[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規定。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j) 本公司的購回權利

限制股份協議或股份購股權協議規定，本公司將有權透過授出或銷售股份或於買方或承授人與本公司、其母公司或附屬公司的服務終止後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購回股份。董事會將全權釐定購回全部或任何部分股份權利失效的時間。

### (k) 更改[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可決議更改[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與管理及操作[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的規定的任何內容，惟不得在並無承授人同意的情況下，對[編纂]前購股權進行修改而使其權利發生重大減值或增加其於有關購股權項下的義務。

### (l) 終止

董事會可不時議決終止進行[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在此情況下不再另外提呈[編纂]前購股權，但終止前所授出[編纂]前購股權仍然有效且可予行使。

### (m) 註銷購股權

倘本公司註銷[編纂]前購股權，則僅可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向同一名承授人授出上文所載限額內的新[編纂]前購股權。

### 3. 尚未行使的[編纂]前購股權

於2017年4月25日，本公司授出可認購合共4,000,000股股份，於[編纂]後調整至[編纂]股股份（相當於緊隨本公司[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編纂]%（不計及[編纂]獲行使或根據我們的[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的[編纂]前購股權。所有[編纂]前購股權為期10年，除授予Wang先生的獎勵購股權為期5年。所有[編纂]前購股權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50美元（相當於約3.8965港元）（因[編纂]而調整至每股股份[編纂]美元，相當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折讓[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行使，惟授予Wang先生的[編纂]前獎勵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55美元（相當於約4.2861港元）（因資本化發行而調整至每股股份[編纂]美元，相當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折讓[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所有有關[編纂]前購股權於2019年4月25日歸屬相關股份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50%，餘下50%的相關股份於接下來的兩年內平分為24期進行歸屬。所有[編纂]前購股權必須於終止服務日期歸屬的程度行使，倘由本公司（不論有否理由）或由[編纂]前購股權持有人透過辭任而終止，須於三個月內行使；而倘因[編纂]前購股權持有人逝世或殘疾而終止，則須於一年內行使。

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地授出未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詳情如下：

| 承授人姓名 <sup>(附註1)</sup>          | 地址  | 職位    | [編纂]前<br>購股權涉及的相關<br>股份數目(就[編纂]<br>調整) | 佔緊隨[編纂]後<br>本公司已發行<br>股本的概約<br>百分比 <sup>(附註2)</sup> |
|---------------------------------|---|-------|--|---|
|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   |       |  |   |
| Wang先生 .....                    | 2 Heather Drive, Atherton,<br>California 94027-2006,<br>United States                   | 執行董事  | [編纂]                                   | [編纂]  |
| Witte先生 .....                   | 818 Garland Drive,<br>Palo Alto, California 94303,<br>United States                     | 執行董事  | [編纂]                                   | [編纂]  |
| 朱先生 .....                       | 1000 Continentals Way,<br>Apartment 211, Belmont,<br>California 94002,<br>United States | 執行董事  | [編纂]                                   | [編纂]  |
| 王偉軍 .....                       | 香港新界荃灣<br>怡康街1-7號海濱花園<br>海珊閣3座3樓C室  | 非執行董事 | [編纂]                                   | [編纂]  |
| 小計 .....                        |   |       | [編纂]                                   | [編纂]  |

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非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               |  |                  |      |      |
|---------------|--|------------------|------|------|
| Erwin先生 ..... | 46585 SE Coalman Road,<br>Sandy, Oregon 97055,<br>United States                  | 銷售及客戶關係<br>高級副總裁 | [編纂] | [編纂] |
| Smith先生 ..... | 3851 Vineland Avenue,<br>Los Angeles,<br>California 91604-3913,<br>United States | 業務開發高級<br>副總裁    | [編纂] | [編纂] |
| 何世康 .....     | 香港新界荃灣永順街48號<br>環宇海灣5座18樓C室  | 財務總監及秘書          | [編纂] | [編纂] |
| 小計 .....      |  |                  | [編纂] | [編纂] |

本集團的僱員（非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高級管理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                              |   |          |      |      |
|------------------------------|---|----------|------|------|
| Alan Darryl<br>MARTIN .....  | 19170 S Leland Road,<br>Oregon City, Oregon 97045,<br>United States.                          | 軟件工程執行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Ashly Kristin<br>LUPER ..... | 5180 NE Alberta Street,<br>Unit A, PO Box 56683,<br>Portland, Oregon 97238,<br>United States. | 戰略夥伴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承授人姓名 <sup>(附註1)</sup>             | 地址   | 職位                  | [編纂]前<br>購股權涉及的相關<br>股份數目(就[編纂]<br>調整) | 佔緊隨[編纂]後<br>本公司已發行<br>股本的概約<br>百分比 <sup>(附註2)</sup> |
|------------------------------------|--|---------------------|--|---|
| Benjamin David<br>SODOS .....      | 2311 Regina Court,<br>Santa Clara, California 95054,<br>United States.                         | 高級客戶支援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Christopher Aquino<br>FILART ..... | 3547 Oak Knoll Drive,<br>Emerald Hills,<br>California 94062,<br>United States.                 | 高級產品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LIU Yixi .....                     | 香港<br>北角<br>明園西街36號<br>雅怡閣27樓  | 銷售及<br>客戶服務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Dagmar FISCHER .....               | 12618 Tidewater Street,<br>Oregon City, Oregon 97045,<br>United States.                        | 產品經理、營運             | [編纂]                                   | [編纂]  |
| Dallas Steven<br>WHIPPS .....      | 3716 SE Sandy Circle,<br>Troutdale, Oregon 97060,<br>United States.                            | 產品經理、銷售             | [編纂]                                   | [編纂]  |
| Dan LIANG .....                    | 20975 Valley Green Drive,<br>Apartment 213, Cupertino,<br>California 95014,<br>United States.  | 員工會計師及<br>會計營運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Glenn William<br>MERISON .....     | 11530 NE Yacht Harbor Drive,<br>#D-416, Portland, Oregon 97217,<br>United States.              | 銷售執行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Guangshun CHEN .....               | 14200 Lutheria Way,<br>Saratoga, California 95070,<br>United States.                           | 副總裁、數據基礎<br>設施及技術操作 | [編纂]                                   | [編纂]  |
| Hai BO .....                       | 1172 Vida Larga Loop,<br>Milpitas, California 95035,<br>United States.                         | 資訊科技營運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Hao JIANG .....                    | 478 SW Valeria View Drive,<br>Apartment 205,<br>Portland, Oregon 97225-7102,<br>United States. | 軟件架構師               | [編纂]                                   | [編纂]  |
| Houqin LIAO .....                  | 16900 SE 26th Drive,<br>Apartment 143, Vancouver,<br>Washington 98683-3490,<br>United States.  | 財務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Jason William<br>CROW .....        | 9970 SE Old Town Court,<br>Happy Valley, Oregon 97086,<br>United States.                       | 地區客戶關係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Jerry Glen<br>KILPATRICK II. ....  | 16911 NE 244th Street,<br>Battle Ground,<br>Washington 98604-9779,<br>United States.           | 高級軟件工程師             | [編纂]                                   | [編纂]  |
| Jie ZHANG .....                    | 5518 NE 71st Avenue, Vancouver,<br>Washington 98661-3867,<br>United States.                    | 全球策略規劃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Jingqing HE .....                  | 85 Rio Robles E, Unit 1230,<br>San Jose, California 95134,<br>United States.                   | 會計分析師及<br>收入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Kevin George<br>CASSIDY .....      | 3815 Southshore Boulevard,<br>Lake Oswego, Oregon 97035,<br>United States.                     | 專業服務副總裁             | [編纂]                                   | [編纂]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承授人姓名 <sup>(附註1)</sup>      | 地址   | 職位                      | [編纂]前<br>購股權涉及的相關<br>股份數目(就[編纂]<br>調整) | 佔緊隨[編纂]後<br>本公司已發行<br>股本的概約<br>百分比 <sup>(附註2)</sup> |
|-----------------------------|--|-------------------------|--|---|
| 林和義                         | #805 Park Tower, Yokohama Portside,<br>2-1 Kinko-cho, Kanagawa-ku,<br>Yokohama-shi, Kanagawa-ken, Japan.<br>(橫濱市神奈川區金港町2-1<br>パークタワー横浜ポ<br>ートサイド805) | 高級常務董事及<br>銷售部高級<br>總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Laurie Ann OWEN             | 3730 NE Country Club Avenue,<br>Gresham, Oregon 97030,<br>United States.   | 會計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Lynne Marie<br>MURPHY       | 4323 SE Jennifer Court,<br>Troutdale, Oregon 97060,<br>United States.  | 法律、信貸及<br>審核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Manvinder Singh<br>NAGI     | 7643 Masters Street,<br>Elk Grove,<br>California 95758-7244,<br>United States.   | 全球服務副總裁                 | [編纂]                                   | [編纂]  |
| Marion Anita<br>SMITH       | 13001 S Smoke Tree Place,<br>Oregon City, Oregon 97045,<br>United States.  | 客戶關係執行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Mitch Man Duy<br>TRAM       | 3656 Bloomsbury Way,<br>San Jose, California 95132,<br>United States.  | 財務規劃及<br>分析高級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Rathdalya SAM               | 3265 Floresta Drive,<br>San Jose, California 95148,<br>United States.  | 客戶服務代表                  | [編纂]                                   | [編纂]  |
| 加藤俊一郎                       | #F-303, 4-1 Sakurajosui,<br>Setagaya-ku, Tokyo, Japan.<br>(世田谷區上水4丁目1番<br>F-303號)  | 高級銷售工程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Thomas Scott<br>GOODLOE     | 12118 Hadden Hall Drive,<br>Chesterfield, Virginia 23838,<br>United States.  | 地區銷售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Thomas Mark<br>GUILFORD     | 14230 SW Alibhai Street,<br>Beaverton, Oregon 97005,<br>United States.   | 財務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Travey Loreen<br>KILPATRICK | 16911 NE 244th Street,<br>Battle Ground,<br>Washington 98604-9779,<br>United States.   | 數據營運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Wei WANG                    | 16900 SE 26th Drive,<br>Apartment 143, Vancouver,<br>Washington 98683-3490,<br>United States.  | 產品營運經理                  | [編纂]                                   | [編纂]  |
| Xiaoying YUAN               | 43631 Skye Road,<br>Fremont, California 94539,<br>United States.   | 財務總監及主管                 | [編纂]                                   | [編纂]  |
| Yian XU                     | 132 Blueberry Hill Drive,<br>Los Gatos, California 95032,<br>United States.  | 產品管理高級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Yonghui MA                  | 3005 Kaiser Drive, Unit C,<br>Santa Clara, California 95051,<br>United States.   | 產品管理及<br>市場推廣總監         | [編纂]                                   | [編纂]  |
| Zhiyong WANG                | 3104 Florence Park Drive,<br>San Jose, California 95135,<br>United States.   | 工程及SaaS營運<br>高級副總裁      | [編纂]                                   | [編纂]  |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承授人姓名 <sup>(附註1)</sup> | 地址                                     | 職位 | [編纂]前<br>購股權涉及的相關<br>股份數目(就[編纂]<br>調整) | 佔緊隨[編纂]後<br>本公司已發行<br>股本的概約<br>百分比 <sup>(附註2)</sup> |
|------------------------|--|----|--|---|
| KWAN Ngai Kit .....    | 香港<br>九龍<br>荔枝角<br>景荔徑8號<br>盈暉臺2座29樓D室 | 顧問 | [編纂]                                   | [編纂]  |
| 小計.....                |  |    | [編纂]                                   | [編纂]  |
| 總計.....                |  |    | [編纂]                                   | [編纂]  |

附註：

1. 各承授人於接納[編纂]前購股權後，將視為已向本公司承諾，彼將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其股份購股權協議持有及行使其[編纂]前購股權，包括就因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而向其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及持有該等股份。
2. 該等百分比按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並假設並無行使[編纂]前購股權，亦不計及因行使[編纂]獲行使或根據我們的[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基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且假設並無行使[編纂]前購股權、可能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編纂]，悉數行使[編纂]前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增加約[編纂]%，並因此攤薄我們股東的股權。假設已悉數行使[編纂]前購股權（並不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編纂]後購股權計劃而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編纂]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則(i)對股東股權有約[編纂]%的攤薄影響；及(ii)對每股盈利有約[編纂]%的攤薄影響。截至本[編纂]日期，概無承授人行使[編纂]前購股權。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因行使[編纂]前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編纂]買賣。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4. 稅務及其他彌償保證

VideoMobile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及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彌償保證契據，以提供若干彌償保證，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須於VideoMobile不再為本集團控股公司之日期或之前繳納及應付的稅項及其他責任索償。

### 5.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所知，我們或任何董事概無涉及尚未了結或面臨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其他重大訴訟或仲裁程序。

### 6.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編纂]申請批准本[編纂]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編纂]及買賣。獨家保薦人符合[編纂]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我們就獨家保薦人支付的費用約為[編纂]美元，並由我們支付。

### 7. 開辦費用

我們就註冊成立本公司所產生的開辦費用約為5,000美元，並已由我們支付。

### 8. 發起人

就[編纂]而言，我們並無發起人。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就[編纂]及本[編纂]所述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 9. 股份持有人稅項

#### (a) 香港

買賣及轉讓於本公司的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就每位買方及賣方收取的現行費率為被出售或轉讓股份的代價或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產生自或源自於香港的買賣股份溢利亦可能須繳納香港利得稅。董事獲告知，根據香港法例，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的機會並不大。

#### (b)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開曼群島對轉讓股份並無徵收印花稅，且並無本質為繼承稅或遺產稅的稅項。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諮詢專業顧問

有意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人士如對認購、購買、持有或處置或買賣股份所涉及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本公司建議彼等諮詢其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董事或其他參與[編纂]的各方概不會就任何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或處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其任何權利所引致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承擔責任。

### 10. 專家資格

以下為本[編纂]載有所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

|  |  |
|--|--|
| 中信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註冊會計師  |
| Travers Thorp Alberga                              | 開曼群島律師   |
| Pillsbury Winthrop Shaw Pittman LLP <sup>(1)</sup> | 本公司美國法律顧問  |
| 森·濱田松本法律事務所  | 本公司日本法律顧問  |
| 北京觀韜中茂律師事務所杭州辦公室                                   |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  |
| 弗若斯特沙利文國際有限公司                                      | 行業顧問   |

附註：

- (1) Wurzburg先生目前擔任我們的附屬公司的秘書，包括Vobile US及VideoMobile。此外，彼亦持有475,000股股份，作為其個人投資。

### 11. 專家同意書

上文「專家資格」一段所述各專家已各自就刊發本[編纂]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編纂]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轉載彼等的報告及／或函件及／或估值證書及／或引用彼等的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12. 約束力

倘根據本[編纂]作出申請，則本[編纂]即具有效力，致使所有相關人士均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惟以適用情況為限。

### 13. 遺產稅

我們獲告知根據香港法律，並無重大遺產稅責任可能須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承擔。

### E. 其他事項

- (a)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兩年內：
- (i) 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繳足或部分繳足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或借貸資本並不附有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 (iii) 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舉辦人或管理層或遞延股份；
  - (iv)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本或借貸資本而授予或同意授予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v)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佣金。
- (b) 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亦無任何未償還債權證或任何可換股債務證券。
- (c) 董事確認：
- (i) 自2016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新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當日）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 (ii)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及
  - (iii) 於緊接本[編纂]日期前12個月內，本集團業務並無出現任何中斷而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我們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我們的證券登記總處[編纂]存置於開曼群島，而我們的香港股東名冊則由[編纂][編纂]存置於香港。除非董事另行同意，否則所有股份過戶及其他所有權文件均須呈交[編纂]辦理登記，不得於開曼群島呈交。
- (e) 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便股份獲納入[編纂]進行結算及交收。
- (f) 本集團成員公司現時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或在任何交易系統買賣。
- (g) 董事已獲告知，根據公司法，本公司使用中文名稱作為識別用途，並不違反公司法。
- (h) 本[編纂]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編纂]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所規定的豁免分別刊發。

## 附錄五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編纂]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 (a) 各份[編纂]、[編纂]及[編纂]副本；
- (b) 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各重大合約副本；及
- (c) 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2.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於本[編纂]日期起計14日（包括當日）內的一般營業時間在西盟斯律師行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13樓）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
- (c)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二；
- (d) 本公司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e) Travers Thorp Alberga所編製概述本[編纂]附錄三所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件副本；
- (f) 開曼群島公司法；
- (g) 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 (h) 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i) 本公司與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j) 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及「行業概覽」所述的行業報告；
- (k)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及
- (l) [編纂]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則。